

学校的理想装备

电子图书·学校专集

校园网上的最佳资源

大英雄



第一章 英雄小照

大英雄通常都是由小人物所扮演出来的。他们看来年纪都不太大，凭着一股血性容易冲动，而且默默无闻；若是他们有了年纪，有了点声名之後，他们就不会做英雄这种傻子了。

有些人一生下来，就注定要成为一个英雄的。他们多半是武林世家的子弟，他们的祖上、父兄，已经是江湖上赫赫成名的大人物了。有家传的武艺绝学，有光荣的侠义传统，当然也必须要有良好的教养。於是，他们只要随便做一两件打抱不平的事，他们的侠行立刻就被传诵开来，成为一个家喻户晓，人人夸赞的少年英雄。

杜英豪却没有这份福气。

有些人是被强迫入了江湖行，被塑造成为一个英雄的。他们多半是一些富家子弟，被送到几个已享盛名的武林宗派里，学会了三招两式，回到家里後，就可挂起某某门人的招牌，然後，他们只要在高兴时，慷慨解囊，济助了一个卖唱的歌女；抓住过一、两个小偷，或是在饭店酒楼里，惩试过一、两个白吃赖帐的混混儿，他们立刻也会成为附近知名的英雄了。

杜英豪也不是这一种英雄，他拜不起师父。去年夏天，他专程到一个很有名的武林老宗师那儿去，表明了倾慕之意，要求收录为门下。那位老宗师的弟子，遍及天下，而且都有了很大的成就，两个成为大镖局中的镖师，两个在大省城里做捕头，五个在外地设馆教徒弟，是当地最有名望的武师。

老宗师家中的屋子很多，练武场也极为宽大，经常住了四、五十位慕名来求学的弟子。

老宗师择徒不严，极少有被拒绝的。杜英豪以为自己这一表人才，魁梧健壮的体魄，一定会被老宗师看中，视为瑰宝，当作光大门户的人迹传人。

那知道，他没打听一下行情，老宗师收弟子只有一个条件，就是入门时，必须要缴上一笔可观的贽敬；而後，两节一年，以及师父、师母的生日，各视弟子们孝敬的程度，而决定传授的多少。

杜英豪空着手来的。他没钱，老宗师听他说完来意後，倒也不便明白拒绝，只叫他头上顶着一碗水，双手高举，各？？着一碗水，在太阳底下脚跨着马步站看匀说这是一项耐力测验，他若能站上一个时辰，碗中水不倾洒出来，就算合格了。

别的弟子入门前也是经过这一道手续的，不过只经过一袋烟的工夫，老师父看过柬封中的银票数额後，就吩咐停止，进行下一步拜师大典了。

杜英豪没把这点考验放在心上。他胳膊粗，力气大，这几碗水在他看来，简直像一张纸那么轻。

这是刚开始的感觉。过不了多久，他就感到不对劲；因为这正是六月天，日头热的能把人烤焦，而那时又恰好是正午。

还不到一刻工夫，他手中的两只碗已经重逾千斤，两条平举的胳膊酸的像要断了似的，两条腿直抖索；最苦的还是额上的汗水，不断的往下流，流进了他的眼睛里，又痒又痛；而且，他喉头更是乾渴的厉害。杜英豪这时才知道学武功的代价是多么的大了。他不知道别人是怎么撑过来的，望望那根记时的线香才去了短短的一小截，他知道自己没指望，不是那块材料。

因此，他一口气把三碗水都喝了，因为他实在太渴；而且因为没有人看着他，他把那三个大海碗也带走了，卖给了镇日面店的??掌柜，换了两碗加料的大卤面吃了，因为他快饿的昏倒了，身上都一个钱也没有。

他原指望看今天被收录之後就有饭吃的，所以昨天离家时，把所有的钱都买了酒菜，款待他的兄弟了。他的兄弟年纪都比他大，但是却没有他的力气大、个儿壮，三、六个人都打不过他，反而要尊他为老大。

他的家乡在一个靠江的大城，他的爸爸是江上摆渡的，亲娘早就死了，继母是码头边西大街尾的暗娼红牡丹，混了大半辈子，想找个归宿，才看中了忠厚老实的社老实，帮着他一起撑那条渡船，照顾那个十多岁的儿子，那知道没三年，杜老实一病而去；红牡丹耐不了寂寞，而且那条渡船也破旧的不堪再使用了；所以，她又回到了西大街的老窝，干起她的老行业。

杜英豪的兄弟们都是码头上的纤夫，搬运苦力。也都是跟杜英豪一起在运河边长大的小伙子；他们甚至於还组成了一个帮，叫“神龙”帮。神龙帮没有帮主只有龙头老大，那当然是杜英豪了。名称是他起的，他认为很有气派，很神气，只可惜全帮连老大在内，也只有五个人。正因为组成了神龙帮，杜英豪觉得不能老是这几个人，他要有点出息，要使人见了就肃煞起敬，所以他才想到要去投一个叫的起字号的门派。有个堂皇的出身。只可惜他的壮怀未伸，手已先酸。喝了那三碗水不打紧，带走了三个大海碗，却实在丢人；虽然是因为肚子饿，没办法，他无法原谅自己，但决心有一天自己成了个大英雄後，一定替这位老宗师或是他的门人出一次力，解救他们三次大危机，来作为补偿。他把这笔帐记在心里；同时又暗暗在心里高与看，人家没问他的姓名，也没问他的出身来历，所以这件事还没有成为他日後成名後的污点，也不会有人替他宣扬这件丢人的事；否则，我们的杜大侠岂非太没面子了。还有一种人，做的是英雄的事，却不肯居名。他们是真正的英雄，所作所为，可以惊天地、动鬼神，却没有一个人认识他。他们是身怀绝技，胸怀高洁的无名隐侠。杜英豪很尊敬这种人，却不想做这样的一个人。他认为，一个顶天立地的大英雄，不仅要有轰轰烈烈的作为，而且也要站出来，受别人的景仰，那样对其他一些年轻人，才有启发教育的作用。看！那就是杜大侠。他是天下有名的大英雄，做了不计其数的大事，你以後要学他的榜样才是。杜英豪仿佛听见了一个中年人在教训他的儿子。他还想进一步去为自己创造一两件英雄事迹，只可惜他的幻想力不够丰富，居然就想不起一件足以傲人的伟大事来；因为他的生活太平凡，生活的圈子太窄了。虽然，他曾经把五、六个人打的满地乱爬，但那只是一批码头上的苦力，并不是甚么强盗恶霸，而且打架的原因也只是为了推牌九起了冲突。他自己都知道这种事太没面子，算不得是英雄所为。尽管杜英豪在任何一类英雄里都插不上一脚，但他却比任何一个英雄更像英雄。第一、是他的身材轩昂，看来就有英雄气概。第二，是他的内心中充满了英雄式的思想，任何一桩类似英雄的作为，他都会毫不考虑的去。一次，在庙会上，他看见一个小孩爬在一跟高有三、八丈的高柱上拿大顶，练金鸡独立，下面围了一大群人，却没有人上去劝阻。他三不管的爬上去，便把那个小孩子挟在腋下带下来；结果没人感激他，却挨了人家一个嘴巴，打他的是个女人，身高不过三尺，却是个十足的女人。他救下的孩子也不是孩子，都长了胡子了，虽然身高也只有三尺，却是个大人，是那个婆娘的汉子，那是一对走江湖卖药的侏儒夫妇。这个嘴巴挨得很窝囊，他连手都不能回，还得向人家赔罪，但杜英豪仍然认为值得的；因为

他爬上那根柱子时，很多人替他叫好。有一两次他几乎失手掉下来，每个人都为他惊呼出声。他落地时，有满场的??声与热烈的掌声，这正是他所需要的人们欢迎英雄的方式。第三、是他的名字??杜英豪，就是英雄与豪杰的意思，名字是他自己取的。原来他老子起的是杜银好；杜老实穷了一辈子，只长了一点学问，就是知道银子是好东西，所以替儿子起了这个名字。杜英豪长大了一点後，觉得银好这两个字太俗气了一点；於是，他改成了音相近同，极具气魄约两个字??英豪。这是他最得意的一件事。第四、他有着英雄式的好酒量，喝酒时像牛饮水，大家喝点烧刀子都是用小盅慢慢喝，他都能用碗往肚子里倒，而且能倒上十几碗都若无其事。这种酒量是足以惊人的，难得的是他不会醉。杜英豪能饮而不醉是人所周知的，也没有人怀疑。只有一个人知道他也会醉，而且常醉；这人就是他自己。杜英豪的酒量虽不小，但也不能算大。两大碗烈酒下肚，他已经有八分酒意，再添半碗必醉无疑。只是他年纪轻，体力好，酒力发作的迟，通常都是在一两个时辰後才开始；先是吐；继而倒地人事不知。所以”他每逢豪饮之後，必然是借一个理由离开，而且是有要事要离开一、两天；然後，他找个没人的地方躲起来，大呕大吐一阵，躺两天，两天後，他精神焕发地出现在人前了。第五、.....第六十.....总之，杜英豪有很多地方都足以成为英雄只是没机会表现。杜英豪认为最遗憾、最窝囊、最说不上最没面子，而且最不英雄的就是他现在的职业。自从上次在老宗师那儿求收录不成，且又有了偷碗那件糗事後，他就没有意思再回到江边去。他走时很风光。像孙悟空初辞花果山，告别了他的手下儿郎们，扬言要带一身本领回来的。结果，却把人家的碗也偷走了。他怕人家会把这件事追索出来，虽然杜英豪没有报出姓名，但他的弟兄们却知道他是上那儿去的；再说他没练成本事，也不好意思回去。於是，他只有四处流浪，访求名师，而且要跑的越远越好，只是他的运气却一直不好。有一两个地方的武馆老师倒是看中了他的身架、劲道、力气，愿意留他；可是他看了那些武师教人的几手，觉得比自己还差，自然没兴趣就下了。还有一处，他去投拜时，正好是那个武馆中的老师父刚开张不久，要借他作个宣扬，当家考较他两手。那位老师练的是小巧阴钻的功夫，还真有两下子，连偷带打，声东击西；攻几十拳，几乎要了他半条命；最後，把他惹火了，拼着再挨一下阴手，劈面还了一招“黑虎偷心”果然，他的腰上又挨了一拳。他皮粗肉厚，连退了五、六步，咬牙忍住了，那位老师父却满脸开花躺下了。谁挨上他那大铁锤似的拳头都消受不了的。这一场拜师自然又是没有结果，但是他的生活问题却得到了解决。他一拳打倒了武馆老师父的事使他小有名气，因而有人慕名来访了。

来的却是个熟人，是个叫陶大娘的老鸨子，也是他继母以前的老姐妹，跑码头来到这儿，招了几个姑娘，开了一家“留春院”的妓馆。这是一个新兴的小城，因为有一条山路打通了，使这儿畸形地繁荣了起来，许多的行业都应时而生，妓院跟客栈是必不可少的两大行业。留春院的生意还不错，只不过陶大娘是新来的，经常会受到一些地痞流氓的勒索与捣蛋陶大娘看见了杜英豪，把他请了回去：“小银子，咱们可是老相识了，当年你娘嫁到你家时，我还去喝过喜酒，你总不能看我一个人在这儿受人欺负.....。”

杜英豪就不能拒绝，立刻就自告奋勇的说：“陶大娘，谁欺负你，说出来，我给你出气去。”

陶大娘说了几个名字，也告诉了他几个那些人所在的场所，还叫个人

帶了他去。杜英豪一到，那些家伙吓的躲了起来，不敢再出来；可是杜英豪也被绊住了。他找进了一家赌场，要找的土牛李七没找到，却被牌九吸引住了；身上有五两碎银子，他押了两把就输掉了。陶大娘派出领路的毛伙叫徐老九，是个地头蛇，也好赌，自己也输了几把，还出头替杜英豪借了二百两银子。杜英豪推了几条庄，输的乾乾淨净。赌场裏押下了徐老九，叫杜英豪拿钱来赎人。

杜英豪事後想想才冤枉。徐老九只是一个窑子裏的毛伙，一个十八流的皮条客，那有这么大的面子能借来二百两银子，分明是跟人串通了吃他的。

照说，杜英豪拍腿一走，可以不理这档子事，因为借银子的是徐老九，扣下的也是徐老九，跟他毫无关系；但杜英豪却做不出这种耍赖皮的事，他虽混过世面，却不是无赖，回去向陶大娘借了银子，赎出了徐老九。

陶大娘不要他还钱，只要留下他的人，供吃管住，每月贴他二十两银子，什么事都不干，只管有人来捣乱时挡一挡，有人白嫖时出头要帐。

这等於是妓院的保镖了，那实在是很丢脸，但是他欠了债就得还，杜大英雄不干赖债的勾当。再者，陶大娘那儿没有逼良为娼的黑心事。她那儿的姑娘虽是迫於环境而卖淫的可怜虫，每人却都是自愿的。杜英豪认为保护她们不受欺负，也算是侠义行径了。在这个理由下，他留了下来，而且还说过，做满十个月，还清了欠债，他立刻就走。

留春院裏有了杜英豪，没人敢来撒野了。

就这样过了几个月，杜英豪闲得全身都在作痒，恨不得找人打一架才舒服。他是个闲不住的人。

在这方面，他的运气倒实在不错，他想打架，机会就来了。徐老九匆匆的跑来找他：“杜爷，您快去，菊芳姑娘在路上叫两个人给截住了，还被人打了一顿。”

菊芳是新来的姑娘，瘦伶伶的腰身，白净净的肌肤，两颗大眼睛，一脸的笑，很媚。杜英豪对她没多大印象；他对院里那些姑娘都没多少与趣，虽然有几个在闲时故意来找他搭讪，他却懒的理睬。

这倒不是他瞧不起当婊子的，而是在他的想法中，他的终身伴侣，不但是个跃马击剑的女英豪，也是个美的令人眩眼的女娇娃，至少不是这些庸俗脂粉；再者，他更了解这些风尘中女子是沾不得的。

不过，此刻菊芳受了欺负，他却不能不管，因为他的职业就是保护她们；更何况杜老大生就的侠义心肠，就算一个不相干的弱女子，受人欺负时，他也会挺身而出的。他有打抱不平的瘾头。

匆匆的赶到街上，分开了赶热闹的人群，杜英豪就知道有麻烦了，而且还是不算小的麻烦。

第二章 英雄无类

那是两个汉子；一个高，一个较矮，两个人都是满脸精悍，腰裏鼓鼓的，那是别着兵器这是两个江湖人，而且还是颇有来头的江湖武师，比起那些只会蒙蒙乡下土佬的教拳武师们可高多了。

他们脸上没写看字，但却现出一股叫人不可轻惹的神情。

杜英豪心裏有点发毛，但并没有被对方吓住。有些人的武功也许不高，但是却有股天不怕，地不怕的勇气，而杜老大却偏偏就是这种人。

杜英豪走近那两个人时，尽量使自己装点的很神气。他挺着胸，瞪大了眼，像一头待斗的公鸡。

但是对方根本不睬他，甚至於看都没看他一眼。那个高个子一只手仍是抓住了菊芳的头发，另一只手则举高，准备朝她脸上掴去。菊芳一边的脸颊已红肿了，显而易见，她已挨了好几巴掌了。

这个女的也够狠的，嘴唇已破，血水从嘴角流下来，她却不声不吭，只用鄙夷的眼光看看对方。

杜英豪却不能忍受了。他最看不起的就是欺负女人的大男人，而且像这样老鹰抓小鸡般的掴打，那是他英雄原则上绝不容许的事。

杜英豪不是江湖人，他也不习惯江湖上先礼後兵的那一套？？明明是不共戴天的生死冤家，一会儿就要拼个死活了，但在没动手前，双方居然还客客气气的在一张桌上互相敬酒，好像交情深得很似的。杜英豪不喜欢这一套，他认为这是虚伪做作。他要揍一个人时，上去就是一拳，乾淨俐落。

现在他就是如此做法，一拳直捣，打向高个子的後背；人到拳到，又快又劲。

那个高个子并不是不知道有人到来。他背对看他，是表示对他的不重视...甚至於还继续掴打菊芳，以显示威风。

他之所以如此托大，是因为看出杜英豪空着双手，没带兵器，而又步伐沉滞，不像有什么功夫的样子。

万没想到杜英豪一句口都不开，说打就打。

这一拳别无花巧，却得於一个快字。快拳必重，杜英豪没有很正式的学过功夫，他的勇力跟出手快速都是属於天赋。那高个儿背上如受大铁槌一下猛击，把他整个人都打的飞了出去，连带他手中所提的菊芳也拖了过去，两个人滚成了一团。矮个子本来还带着一付不屑的神情，嘴角噙着一个残忍的微笑；他知道同伴的造诣以及心思，正在安排一个陷阱。要给这个不知天高地厚的小子一个狠教训，那也是他们引为开心的乐趣。

但忽然之间，情势就改变了。高个子倒地之後，就没再爬起来；倒是被他拖倒在地的菊芳，却从他手中挣脱了头发，狠狠的朝他脸上又踢了一脚。

她是个大脚姑娘，脚上穿的虽是绣花鞋，踢在脸上仍然很重。大个子扭曲变了形的脸上，立刻又喷出了鲜血，血是从鼻子裏呛出来的；这一脚还真着实。

矮个子的笑容冻在脸上，几乎难以相信眼前的事实，但倒在地上的同伴又使他不能不信足足呆了大半天，他才朝杜英豪冷笑一声：“好，好功夫，朋友贵姓大名？”

对自己能一拳括倒对方，杜英豪倒是有点意外，但他却没放在心上，一拍胸膛：“我姓杜，杜英豪。”

这是个陌生的名字，矮个子思索半天，却记不起有这一号人物，但是他仍然笑了一笑：“久仰，久仰；杜朋友尊师是那一位前辈高人？”

“我没师门，家传武艺。”

“哦，那么借问尊上又是那位前辈呢？”

“打人的是我，你不服气就冲我来好了。”

杜英豪说了一句家传武艺已经在脸红，因为他的父亲杜老实除了会撑船外，什么都不会；再者杜老实三个字也不是他的原名。姓杜是不会错的，别人看他做人老实，管他叫杜老实，久而久之，连他自己也忘记他叫什么名字了，自然更没告诉儿子。儿子不知道老子的名字，那是笑话；偏偏这又是事实，杜英豪只好用一句豪语来盖过这段尴尬。

矮个子以为杜英豪不肯说出姓名、来历，意思是存心架梁到底了，心裏有点发慌。这小子能一拳放倒自己的同伴，必然是个大有来历的名门世家子弟，自己可没有把握对付的下来。他只有发狠话了：“好，杜朋友，看你出手，必然是名门子弟，我相信我们以前没会过，也没什么过节，你只是想出风头而已，这次可惹上麻烦了。你知道打的是谁吗？”

“我知道，是个只会欺负女流的鼠辈。”

矮个子脸上一红却又乾笑一声：“骂的好，杜朋友，这个鼠辈是徐州霸王庄焦二太爷的弟兄，人称镇山鼠徐力。”

杜英豪哈哈大笑起来，他觉得很有意思。“我没说错，他果然是个鼠辈。你呢？”

满脸血污的菊芳开口了：“他也是个鼠辈，叫地堂鼠韩大强；他跟那个徐力合称铜山双鼠，是焦雄手下的一对爪牙、走狗。”

这些名字对杜英豪没什么意义，也全没听过；因此，他傲然的一抬手说：“我就知道你不是什么好东西。正经规矩的江湖人那有用老鼠做外号的，那个焦雄居然用你们这种人做手下，也好不了那儿去，他必然是头大老鼠。”

菊芳狠狠的吐了口唾沫：“杜爷；您说的对极了，焦雄不但是头大老鼠，还是个该千刀万剐的大杀胚。”这个小女人似乎对焦雄有蓄深仇大恨，所以狠狠的骂开了。

韩大强似乎怔住了；他没有想到抬出了焦二太爷的名字後，居然吓不倒这个小伙子。

“以後再敢欺负女人，我下次就要他的命了。”

韩大强停了下来，似乎想说什么，但最後什么都没说，低着头走了。

菊芳望着他的背影，冷笑了一声，随却朝杜英豪福了一福。“杜爷；真是谢谢您了，否则我会被他们打死的；那个焦雄是徐州的大恶霸，杀人放火，无恶不作，简直不是人...”杜英豪根本不知自己闯下的祸有多大，所以他一拍胸膛：“别怕；有我在这儿，谁都不能欺负你；姓焦的若是来了，我照样把他打爬下去。”

菊芳用袖子把脸上的血擦乾淨了，又用手作了作头发，居然妩媚的一笑：“谢谢杜爷。”

那笑使杜英豪有点消魂。他这时才发现这个叫菊芳的小娘们还真不赖。瓜子脸，还有一对小酒涡儿，个儿虽然不高，可是细腰、高胸、大屁股蛋儿，像是一枚熟透了的水蜜桃儿，水盈盈的，使人有想咬她一口的欲望。但杜英豪却没有这个意思，他之所以欣赏她，还是她的那股子硬劲儿。女人一哭就近乎泼。杜英豪最讨厌就是撒泼的女人，但菊芳却一点都不泼。她挨打时不哭不闹，咬紧牙关硬挺着，脱困後虽然踢了对方一脚出气，出脚却很好看，不像一般女人那样的死缠乱咬。总之，他觉得这个女人有点与众不同，他说不上差异在那里，但他却不讨厌这个女人了。菊芳走过来，大方的拉着他的衣服，又柔媚的说：“咱们回去吧，回头还得麻烦杜爷一下，送我上一个地方去；出了今天的事，我可不能再就在留春院了。”

“为什么？难道还怕那姓韩的回来；来也没关系，我会对付他的。”

“韩大张是不敢再来了，但是他可能会唆使别的同党来抓我。您不知道，焦雄的势力有多大，他虽然是住在徐州，但到处都有他的爪牙。”

“那也没什么好怕的，有我在。”

“杜爷虽然英雄了得，但毕竟只有一个人，架不住他们人多；何况他们又卑鄙，什么手段都使得出来。”

杜英豪挺着胸膛：“别怕；都有我，一群鼠辈而已，我只凭这一双空手，就可以打的他们满地找牙……。”

他说的十分神气，相信一定会引起大家喝采注意的，那知四周竟寂然无声；他再举目四望，发现那些围看看热闹的人群，竟然一个不剩，跑得光光的了。

一条很热闹的大街，突然变得寂静了，尤其是几家店铺，虽没有关上门板打烊，但是掌柜、伙计都像是突然消失了，空空的不见半个人影。

“唉；人呢？都上那儿去了。”

菊芳发出一声冷笑：“躲起来了，都是些胆小鬼。”

“躲起来了？他们怕什么，架已经打完了，刚才还有一大堆入围看的。”

“他们是听见韩大强报出名号后才躲开的。”

“那也没什么好怕的，姓韩的连手都不敢回，夹起尾巴赶紧开溜了。”

“大家不是怕铜山双鼠，而是怕霸王庄。那是一批不讲理的土匪贼徒，横行霸道，大家怕受到牵连，沾上无妄之灾，所以才躲了起来。”这又有什么好怕呢？我已经通名报姓，姓焦的派人来，也只有找我，扯不上他们。”霸王庄的人可不讲这些。他们会找人问问当时的情形，要是回答的难以合他们满意，他们会拳打脚踢，甚至於动刀子杀人的。”“天下那有这么霸道不讲理的人？”“到处都有这种人，只是杜爷艺高胆大，他们没敢在您面前横行而已，一般良善百姓，都吃过他们的亏；否则，大家也不会听到霸王庄三个字就躲了。”杜英豪脸上笑笑，表示满不在乎，心裏却多少有点不自在，看来他今天惹的乱子是不小，捅了个马蜂窝了，霸王庄的势力一定不小，才会使人闻虎色变，躲的远远的。以後的麻烦接踵而来，他可吃不了兜着走。虽然今天一拳打倒了徐方，那是在背後出手，而且事前也没打一声招呼，否则不会那么容易得手的。杜英豪虽然不是一个谦虚的人，却也没有被胜利冲昏了头，以为自己是天下无敌的大英雄了；何况，他毕竟只有一个人，没有力敌万夫的勇力与耐力的。菊芳似乎摸透了他的心思，低声的道：“杜爷，我看您也跟我一起躲躲他们算了。您是位顶天立地的大英雄，犯不上跟那些无耻的鼠辈们一般见识去。”

假如她的目的是想留下杜英豪，这手段就用对了；这位杜大侠有着一股宁折不弯的牛劲儿。让他一个人静静想一下，或许他真会悄悄的躲开了。

因为，他知道韩大强再度勾人前来，必然不好相比。击倒徐方是运气，对方没把他看成个人物，而且又在背後出手，出其不意的一击，才得到一次胜利。霸王庄若是出师远略，已有今天这个教训，遣来必非庸手，也提高了戒心，没那么容易得手了。

杜英豪更知道自己有多少斤两。他那几手拳脚都是看人家练武时，比划着偷学的，可不是买下过苦功。

勇力可补内力之不足，动作俐便可补招式的欠缺。他是个天才型的武士，是个倔强型的武士，也是个顽固的斗士。

他从未在决斗时撤退过，因此菊芳一激，他的拗劲儿上来了：“我不躲，我是个男子汉，怎么会被几只老鼠吓的躲了起来。”

菊芳着急了：“杜爷，那是一批小人，什么下流手段都会使出来的，你跟他们去豁上太不划算了。”

“哈哈；菊芳，你真抬举我了，我是个无名小卒，他们却多少是个成名人物，他们就是规规矩矩打败了我，也都够没面子了，要是再以什么手段对付我，那更是作成了我，这种好事我找都找不到，干吗要躲呢？”

“杜爷，您真是无名小卒吗？”

“这又不是什么光彩的事，我还用得着唬人吗？”

“我却看您不够老实，您临敌的气度，出手的稳健快捷，都像是一代名家，久经战阵。”

杜英豪笑的好开心。

“久经战阵没错，我从十二岁开始，三天不打架就全身难过，到现在也不知干了多少次火拼了。架打多了，多少也学会了一点经验，那就是在出手之前，一定要镇定，看准了要揍他那儿，光说废话，不动声色，集中全力，猛然就是一下子。”

“这就是决斗致胜的要诀，多少名家浸淫数十年，还不见得能有这种修养呢？”

“原来这就是名家气度啊；那太简单了，如果别人也像我一样打上三十次架，不也是名家了。”

“杜爷，您都跟那些人决斗呢？”

“什么人都有，打鱼的、卖菜的、赶车的，最多的是搬运的码头工人。我有几个弟兄也干这一行，为了争生意，常常会干起来。”

菊芳有点失望的说：“原来只是这些人。”

第三章 英雄气短

“是的，这些不是江湖人，没人学过武功，可是他们也都有一身力气，手脚很快，打起架来也一样的拼狠玩命，要想每次都打赢，并不是容易的事，而我，，也没打输过。”

这虽是一些市井匹夫微不足道的血气之？？，动手时既无章法，又没规矩，更不讲究风度，但是杜英豪说来时，却全无自卑之感。他虽无显赫的门第，却从不轻视自己；正如他现在所干的职业并不光荣，却也没有隐瞒自己的落脚处。杜英豪有很多可爱的地方，其中之一就是诚实。

他不但对自己老实，对朋友诚恳。甚至对他的敌人也是非常老实的。这是他禀承他父亲唯一的遗传。

菊芳的眼中射出了奇异的光彩；看看这个高大的汉子，就像是发掘到一块无价的珍宝。

“杜爷，您真是一位天才的英雄。”

“英雄有很多种，但没有一种是由天才造成的。天才也有多种，也没有一种是属于英雄的天才。”

可能菊芳用这句话来形容杜英豪，也是个绝妙天才的运用。他硬是一个天才的英雄。

有人说，英雄都是傻瓜们干的，说这种话的人，都是在江湖上磨练的老成了精的人。所谓江湖越老，胆子越小，就是这个意思。

胆子小就是聪明的表示：相反的，英雄就是愚蠢了。

但是天才英雄杜英豪却不笨。他忽然想到了很多的问题，铜山双鼠为什么要抓她？焦雄跟她有什么过节？听她的谈话，好像很不简单，不但很有学问，而且还很有功夫底子，为什么却会来当一个婊子呢？“她不是借此隐身，她是买卖。有好几个早上，杜英豪看到她送不同的男人出她的房门。那些男人多半来的很晚，走的很早；有时，杜英豪甚至还发现，她晚上留宿的是个高个儿，第二天早上送走的，却是个白脸中等身材的小伙子。当时，杜英豪不去搭理。他的职务只是保护妓院的安宁，不让人来扰乱，一个客人只要规规矩矩付钱过夜，跟他就没关系了；但是现在想想，这些都是疑点了。、尽管杜英豪发现了这么多的疑点，他却没说出来，而且也不准备查究下去。他知道，如果自己问了，对方必有一番解释；而这番解释却未必是真话，他自。也将惹来一肚子气，这是很不上算的事。他不知听谁说过一句话：“要做一个英雄，不妨多用拳头，少用头脑，这样子的英雄才能活的人一点。”

杜英豪一直就想做个大英雄，而且做个长命百岁的英雄，那么这至理名言是不能不听的於是，杜英豪偏开了眼光，故意不去看菊芳，因为菊芳正做出一付要“说来话长”的姿态。

大英雄虽是人笨蛋，但杜大侠却有点小聪明，他决心不给对力机会。可是菊芳却偏不让他躲避，将身子移的靠他近一点。“杜爷，您一定想知道焦雄为什么要派人抓我？”

杜英豪应该赶紧摇头说：“我不想知道。”

他知道接下去必将是一个不确实的故事，连带看一个陷阱，把他拖进深深的麻烦裹去。

但他叹了口气：“你肯告诉我就说好了。”

大英雄都该有一付铁石心肠，但是我们的社大侠偏偏少了这一样；他便不起心肠来拒绝。

一个女人，何况这个女人现在正渴求他的帮助。

菊芳沉默了片刻才低声说道：“我是焦雄家的逃妾。”

“什么？你是他的小老婆，偷逃出来的。”

杜英豪差点没跳起来，而且感到很？？气。

假如这个女人是焦雄的小老婆，偷逃出霸王庄；那么焦雄的手下要抓她回去是理所当然的事，倘这个混水实在太没意思。

菊芳的话却更便他吃惊。

“我也是江南总督府裏的女差官，奉谕办案缉盗的。”

杜英豪这次真的跳了起来。他怀疑自己的耳朵有问题，抓住了菊芳的手问：“你说什么”女差官，缉盗营的捕头。如果您不信，在陶大娘那儿还有缉捕文书以及我的身份证明。

“杜英豪连吸了两口气。”你怎么会有这两种身份的？“恶霸的小老婆、衙门的女差官，这两种身份虽思不冲突，却也很难凑在一个人身上去。”也没什么。我们家世代都在缉盗营当差，到了我爹这一代，没有儿子，却只有我一个女儿；他为我招了一个女婿，也是在缉盗营的。去年，我爹跟我汉子

奉了总督大人的命谕，护送一批暗镖进京。那是献给太后的寿礼，很名贵，就因为明看送得太张扬，怕惹人觊觎，所以才暗地裹送去，那知还是出了事。”

“东西被人家抢去了？”“是的，暗镖被劫，我的丈夫被杀，我爹被砍断了一条腿，虽然没送命，却吃上了官司”“这是什么话，他是因公受了伤，怎么还要吃官司。”

“官场中的职责是如此的，倘死了倒也罢了，官家还有抚恤；他活了下来，就要负责任”这种差不当也罢。”“我爹也是这么说，但是一连几代都干看这一行，想改换也没办法，不过也只到这一代为上，我家再也没一个男丁去接承了。”“他要吃几年官司呢？”“很难说，要等案子结了，他才能洗脱嫌疑，还他清白。”“什么嫌疑。”“监守自盗的嫌疑。因为我爹连盗贼是那一路人马都不知道，随行的。人都死了，所有的口供都是他一个人的，连个证人都举不出。”“还要什么证人，他自己断了一条腿，女婿送了命，这难道还不够？”“杜爷，道理不是这么说，东西去了，他就得把凶犯交出来；别说是他自己押送的了，就算是别人押送，出了事，他也难辞其咎，因为他是负责缉盗的差官。”“因此，你就替你爹出来查案子？”菊芳低下了头。”是的：我家再也没人能出头了。爹在牢裏养伤，我只好接替了他的职务，出来查案了，把那件杀人？？货的凶案，查个水落石出。”“你怀疑是焦雄下的手？”

“没有确切的证据，只不过焦雄在霸王庄坐地分脏，是黑道中的瓢把子，他的嫌疑最大”派人把他抓起来就行了。”

“焦雄没这么好对付。他跟黑道中人来往密切，自己却不做事，而且他还结交官府，倘的儿子还在关外做将军，财雄势大，除非掌握了他犯罪的确证，否则谁也动不了他。”

“你为了要调查他，才做了他的小老婆？”

“我只想打进去，找出他劫货杀人的证据，因为那批遭劫的寿礼中，有几样是价值连城的古董珍珠，却便不是焦雄干的，下手哟贼徒也会送到焦雄那儿丢销赃。霸王庄跟许多大珠宝商都有来往，我只是利用一点关系，卖身进去做个丫头，谁知焦雄看中了我，硬要收我做他的第十九房姨太太。”

“什么？十九房姨太太，这老小子是条铁驴不成，一个人要这么多女人，他照顾得了吗”杜英豪最遗憾的是没有读过太多的书，以及混了一身的流气，有时候说出来的话，实在难登大雅之堂。这会儿他的流腔又冒出来了，幸好菊芳也不是什么黄花大闺女，虽然有点脸红，倒还没为此而捂起耳朵跑了。

“那是一头老畜生，根本不是人。他看见像样一点的女人就收了房，然後就关在後面的大院子？？，门口守看他的爪牙，不准出外一步。我虽是第十九房姨太太，那大院子裏却住看二、三十个年轻的女人呢？”

“哈，这老小子也相当……”

大英雄总不会忘记随时随地表现一下他的幽默与风趣，只是菊芳在此时却不怎么欣赏。

“杜爷，我告诉您的是一件很正经的事，您别老是打岔行不行。”

这个平时看起来可怜楚楚的小女人，此刻却摆出了女差官的架子，还真像回事！杜英豪只有耸耸肩膀。他是在码头边长大，平时天不怕地不怕，却也知道有一种人不能跟他斗？？扭 那就是衙门裏当差的。他们锁人的？？子，比杜英豪揍人的拳头更有权威，能令人害怕。

菊芳又说：“为了洗刷老父的冤情，为替死去的汉子报仇，我也只有不把自己当个人，咬牙忍受一切的屈辱，在霸王庄过了三个月非人的生活，终

於被我找到了一点证据，那是一尊小玉佛，是失单上的脏物，焦雄拿来拴在腰带上，我偷了玉佛逃了出来，拿去见总督人人”那就可以发兵去抓人，授他的庄子。”“不行，这还不能算是十足证据。这尊玉佛虽然名贵，却不是世间独一的珍品，还有好几尊同样的呢？再说，我已经偷了出来，再也不能证明是焦雄的东西了，他可以矢口否认。

“这倒也是，那不是白忙了一场。”

“也不算白忙。由於这尊玉佛的出现，总督大人相信焦雄多少是有嫌疑了，他要我继续接查证据，掌握切实，而且也把缉盗营裏我父亲旧日的弟兄拨到我的手下来，协助我破案。

她又补上了一句：“那些经常进出我房裏的客人，就是他们。他们利用那个机会，同我传递消息。”

“敢情是这么回事？？，我还当是你的生意特别好，一夜有好几个客人呢：“。菊芳看了他一眼，那是幽怨多於斥责的。”杜爷……，我受焦雄的污辱，那是为了一个重大的目的；此外，我并不下贱，我仍是个好人家的女人。”

“是……是……，我失敬了，你还是个女差官……。”“杜爷，别这么说，衙门裏没有女差官一当差的是我爹；他缺了一条腿，而且别人都认识他，所以才由我来暂兼一殿时间。办完了这件案子，我什么都不是了，还是个平凡的女人“不，真把这件案子破了，你就是个英雄了……。”

“我不会出名的，我只是顶了爹的名义，案子破了，声名和功劳都是他的，我要回到我平凡的生活去。”

杜英豪并不赞同她的想法。他认为人付出了代价，就该享受到万人称羨的盛名。

但是他不准备抬？？，只是问道：“你干吗要选择这一个行业来隐身呢？”

“因为我不能？？露我的身份，否则就引起了焦雄的戒心，不容易再抓到他的把柄了；可是我又必须时常跟那些手下的弟兄们接触，听取他们的报告，我又是年轻的女人，只有借这个身份，才不会引起人的注意……。”

这倒是不错，一个婊子的屋？？，生张熟魏，形形色色的男人进出，不会引起人的注意；除此之外，就很难蹦过别人的眼睛了。

等了一等，他又问道：“陶大娘知道你的内情吗？”

“当然知道，这是必须要她帮助的；事实上，她在这儿开下这家留春院，就是出自我的请求。她久历风尘，原想从良，跟着我爹做续弦过安份日子，没想到我爹出了事。”

“她也期望我爹能早日恢复清白…杜英豪忽然觉得很冤，？？大娘既有这么看实的背景，还有谁敢来捣蛋。她实在不需要人来保护的。菊芳却已先觉察了，连忙道”。“杜爷，把您请来是我的主意，因为焦雄很狡滑，也神通很广大，衙门裏的人不能留此太久，我目前所调用的，也是从各地徵来的新进干员，留春院？？的姑娘们也都是价实货真的做生意，只有一个徐老九是我的人。”

“徐老九？那个大茶壶？”

“是的。我该呷他徐叔叔，他是我爹的拜把弟兄，也是苏州府鼎鼎大名的好人，为了我爹，他改名易姓，在这儿替我照顾看。”

“这老王八蛋，他可真能照顾人，冤了我二百两银子丢，把我给困了下来。”

“杜爷：对不起，那是我们这儿实在需要一个像您这样的豪杰侠士来保护。”

“芳姑娘，我可不是什么英雄、豪杰，我爹是在运河码头上摆渡的，我的继母在半开门裹混；”我知道，那又有什么呢？陶大娘也是干这个的，我却很高与地做我的继母。英雄不论出身低。“杜英豪不想在这上面谈下去。”菊芳姑娘，你在这个地方守下去，又为的是什么呢？”“这裏离霸王庄不远也不近，但是土霸王庄去，却必须经过此地。在这儿，我可以了解到焦瞎的动态，他手下来往的情形。

“有没有什麼收获呢？”

“收获是有的，但是不够多；我相信耐心的字下去，一定会抓住这条大鱼的。”

杜英豪道。”“你有耐心，焦雄可没有了，他已经知道你落脚在此地，一定会来找你的。”“找到我还不要紧，最多抓我回去毒打一顿；但是他们找到你就糟了，你杀死了徐方。

“胡说，我只打了他一拳。”

“你不知道你的拳头有多重，那一拳已经要了他的命；韩大强把他扛走的时候，已经断了气。”

杜英豪虽不相信自己一拳能打死一个小有名气的江湖武师，但徐方被扛走的时候，手脚都僵硬了；活人是不会变硬的，看来他的确是死了。

他立刻觉得嘴裏发苦，发觉一切都不对劲。

他只是想惩戒一个欺凌女人的败类，没想到却打死了人。

他只想在窑子里混过几个月走路，没想到却闯了大祸，惹翻了霸王庄。

他原只要帮助一个弱女子，谁知道对方却是个女差官。

他不想在成名前被女人缠住；但眼前这个小寡妇却似乎吃定了他。她笑咪咪地抓住了他的胳膊，就像是跟着汉子逛大街。

第四章 温柔陷阱

杜英豪不但是个天才型的英雄，也是天生成的英雄；他也像传说中的英雄一样，有股不怕死的牛劲儿。所以，菊芳要他避一避风头时，他断然的拒绝了。

其实，他心里比谁都怕。如果菊芳不劝他，很可能他早已在半夜偷偷的跑了；但菊芳一劝，陶大娘也跟着帮腔要他躲起来，他的牛脾气发作了，说什么也不肯走了。

他觉得英雄该有自己的主见，不能让个女人牵着鼻子走。

他不肯躲，菊芳也不躲了，这个娘们儿在这些地力倒是很够义气的。

“杜爷，您是受我牵果的，说什么我也不能一个人躲起来，大家挺着好了，活一块儿活着，死也在一块儿。”

这份情真意切的表白，使杜英豪颇为感动；可是菊芳不但要跟他一块儿活看，连睡觉也要跟他一块儿。

第一天晚上，菊芳来敲他的门，说是有事要跟他商量。杜英豪装睡看

了，没理她，也没起来开门。

第二天晚上，陶大娘说是自己的生日，关上大门不做生意，叫了一桌酒菜，自己在留春院里庆祝。

七、八个窑姐儿都参加了，菊芳自然也在内，男的却只有一个杜英豪。这些窑姐儿整天笑脸侍奉男人，好容易自己有空乐一乐，一个个都忘了形。

她们都拼命的找杜英豪拼酒，杜英豪又怎能在娘儿们面前示弱。他毫不在乎，来者不拒，口到杯乾。

那些姐儿们个个能喝，杜英豪也不弱，但是一个人毕竟架不住对方人多。他喝的糊里糊涂，也不知道自己是怎么回去的？也不记得自己醉中做了些什么？

只是醒来时，觉得身上很沉重，似乎压着什么。他用手一摸，摸到了一条光溜溜的膀子，然後他又感到腿上似乎还勾着另一条不是他自己的腿。

睁眼一看，菊芳像是条八爪鱼似的缠在他的身旁。一惊之下，他要坐起来但却发现菊芳全身都光溜溜的，他自己也是一丝不挂。他忙又躺了回去；因为他看见了菊芳乌溜溜的眼睛，正水汪汪的盯看他。两个人赤条条的相对可不是一件很有趣的事；至少，杜英豪没这个习惯，他只有看着帐顶。

粉红色的帐中虽然还充满着酒气，却也有一股浓浓的甜香。

这不是他的房间，也不是他的床。不用问，一定是菊芳的屋子了。

杜英豪似乎觉得有一条无形的索子把他扣住了。不管怎么说，在人家的屋里，跟人家赤条条地并躺在床上，而对方又是个年轻的女人，他再说自己是如何的无辜也没有用了。

他只有叹了口气：“昨夜我喝多了。”

“还好，没醉的连路都不能走，不但能爬上我的楼……。”

“啊，是我自己爬上你的屋子里来的？”

“杜爷，昨夜不止你一个人喝醉了，一屋子的人差不多全醉倒了，现在还有好几个倒在我门口呢。”

“啊，还有人倒在你门口？”

“不错，是月红、小凤、金花她们三个。你跟她们拼酒，追追打打的来到楼上，四个人倒成了一堆。我上来一看，可真好，你一穿全是酒啊、菜啊的……。”

“那一定是吐的厉害。”

“不止是你一个人，他们全都吐了。你们把衣服都脱了，就坐在地上猜拳……。”杜英豪仿佛记得是有这回事，但是又不太清楚。

菊芳道：“你不妨出去看看，门口还歪着三头白羊呢，这些人也真能挺，就这么挺了一夜？？，现在还没醒。”

“那可不行，别着凉了。”

“杜爷，您别忙着惜香怜玉了，她们一身都是吐的脏东西，这会儿谁也没劲儿去抬她们，光是把你一个人弄进来洗干净，已经够我累了。”

“是你替我洗乾淨的？”

“是的，我的力气有限，只能弄你一个人，其余的只好由着她们了；好在这是大热天，她们又喝了酒，全身都发热，冻不坏的，我不能叫人来帮忙，那种光景让人看了可实在不雅。”

杜英豪有点不好意思：“真是的，我怎么会醉成这个样子，真不像话。”

“这是英雄本色，唯大英雄能饮酒，是真名士自风流，您可占全了。”

杜英豪更不好意思了，呐呐地说：“菊芳，我醉後一直睡到天亮吗？我……是说没再做什么混帐事吗？”

菊芳居然一笑道：“你要问我有没有对我做了什么？我可以告诉你说？？没有。你虽然酒醉了，却不乱性，你只跟她们在门口吵吵闹闹。她们是有意要引诱你的。可是杜爷您居然视而不见，这份定力可真叫人钦佩。”

杜英豪脸色居然红了，他知道自己并不是什么圣人，就此刻；他虽是平静地躺看，但是菊芳滑腻腻的肌肤粘着他，已有点飘飘然的感觉。

他拼命想抑制自己，但是却偏偏不争气，所以他只有一动都不动，也希望菊芳别乱动，碰到他身上来。

这种滋味实在不好受，他急着说：“芳姑娘，十分对不起，昨夜多有打搅……。”

“别客气，你是我的救命恩人，我该报答你的。”

“那是你客气。以你的身手也不会吃亏的，我只是人莽撞而已。我问过陶大娘，她说你是家传的武艺，高明的很。”

“再高明也没用。那天我可不能拖长，让人知道我会武功，摸出我的底细，所以徐老九才跑去找你来解围，别的人都不敢惹铜山双鼠。”

杜英豪只有叹气：“我是个傻瓜。”

“不，我却以为您是个大英雄。”她又贴的紧一点。

杜英豪的心跳的厉害，喉头粗浊的道：“芳姑娘，你这样子……。”

他也不知道该说什么，而且他也不是真心的拒绝；假如菊芳突然放开了他，他反而会难过失望。

但是菊芳却看不出他的意思，更没有放开他的意思，只是笑笑道：“我的去服在抱你进澡盆时弄脏了，所以也脱掉。我怕你还会吐，因此也没穿衣服，而且天也实在太热。”这似乎说明了为什么也裸裎相对，但也没有说明什么，这根本是废话，也不是充分的理由。她之所以要解释，只是一种勉强的掩饰。

就像一个偷吃糖的孩子被大人抓到了，慌忙分辩说“我口渴”。这是很笨拙的理由。吃糖并不能解渴，而因口渴而偷吃糖，也不可原谅。

可是，杜英豪似乎接受了这个理由。

“芳姑娘这太委屈你了，让人知道了，对你太不好了。”

“也没什么。我是个婊子，没人会要我守什么三贞五烈，婊子的屋里有个人过夜并不稀奇。”

“但你不是，虽然经常有人到你这儿来，那都是向你报告什么来的，也没进过你的卧室，都是在外边坐看，然後从角门轻悄悄的走掉。”

“杜爷，你怎么知道的？”

“是陶大娘说的。她对你很敬重，说你不但是一位孝女。也是一个奇女子。”

“好，杜爷，陶大娘告诉了你，至少可以证明我不是个随便的女人。打从我汉子死後，我还没第二个男人。”

“我知道，我相信。”

“但我却给焦雄沾辱过。”

“那不能算，你不是心甘情愿的。”

“谢谢你。杜爷，你能明白最好，你不明白也没什么，那段时间我没把焦雄当人，也没把自己当人。”

杜英豪没有接腔。

菊芳继续道：“就是我的汉子，我也没真心喜欢他过，因为那是我爹选的，却不是我想嫁的……。”

“你爹不徵求你的同意吗？”

“徵求了，我也没反对。”

“为什么呢？既然你不喜欢，你可以提出来呀！”

“我提出有什么用啊！爹要的是一个招进门的女婿，我心目中的男人却是个大丈夫，大丈夫坐不改名，行不改姓，而我的丈夫第一个条件就是改姓我家的姓。”

“噢，这样子的一个男人是不怎么可爱。”

“我是个孝女，不忍违背爹的意思，但我却不想做个节妇。我的丈夫死了，我只能替他报仇，却不想替他守节，我要选自己的男人。”

杜英豪再笨也听出她的意思了，连忙道：“芳姑娘，我可不能做你家的女婿，我也不能改姓。”

“我说过要你改姓吗？我说过要嫁给你了吗？”

“你没有，但是我怕以后会有这些麻烦，所以先把话说明白。”

“如果你准备要我做老婆，我会一脚将你踢下去。”

“可是我不娶你，我们这样子在一起却不太好。”

“为什么？我只是一个婊子，没什么可顾忌的。”

“但你明明不是。”

“我是的，你可以问问城里的人，他们虽然没有花钱买过我，却都可以证明我是个不折不扣的婊子，所以你可以花钱得到我。”

“那不行。我没钱，我花不起，我的银子要还给陶大娘偿债，一个月之内，我赚不到一分银子。”

“没钱也行，算是奉送的吧，婊子在遇到一个中意的男人时，也会免费送上几次的。”

杜英豪就算是笨蛋，也会明白她的意思了，何况他并没有我们想像中那么笨……

杜英豪走在街上，心里是甜蜜的；他还在想看菊芳的一切都是那么的美好。

他不是第一次有女人，十五岁时，他已经在土娼馆里出入过了。那个小姑娘也是自己愿意的，只不过后来那小姑娘被个盐商买去做小老婆了，杜英豪还难过了两天，却很快就忘了。

因为他们没多深的感情。对菊芳，他也没多深的感情，可是他却一直忘不了。

这个女人跟他以前所有的女人都不同，他说不出来有什么不同，但不同就是不同。

他向来都是走出门後，连那个女人的脸是什么样都不记得了；但是对菊芳，却不同於往昔，已经三天了，他居然时刻都在想念看。

院子里待不住，他乾脆出来走走，希望能碰上她。

菊芳是去搬救兵的，焦雄的人不久将至，既然不准备躲，就得碰一碰。

菊方可以调动官方的人，但目前还没有到时候。焦雄犯罪作恶的证据还没掌握，不能打草惊蛇；她准备去请他父亲几个江湖上的朋友来帮帮忙。

说好昨天就要回来的，直到今天都没见到菊芳的影子。

杜英豪再也整不住了，徐老九叫他放心，说芳姑娘不会有岔错的，但

他就是放不下心。

徐老九就叫他出来散散心，还借给他五十两银子。说是借，其实是给他的。杜英豪倒是不客气的收了来，他知道这老小子也是个公门中的名捕，是为了帮菊芳的忙才隐身於此，对徐老九总算另眼相看了，但是却没有好感，因这小子冤了他二百两银子，输在李七的赌场里。

所以，他拿了徐老九的银子，心安理得，连说都没谢一声。

揣着银子的男子，多半有两件事，赌和色。

他是从留春院里出来的，陶大娘手中的货色，在这城里是顶尖的了；他只要高兴，留春院的姑娘任何一个都会心甘情愿地自贴白送来讨好他，但他没胃口。因此，他决定去赌，几乎才到门口，他已经意识到自己的身价是多么的不同了。

上次他来，门上的几个抱台脚的还敢用斜眼瞄他。这一次，他们却像耗子见了猫似的，连大气都不敢喘，低头垂手，恭恭敬敬地把他给迎了进去。

土牛李七还特地套了一件长褂迎出来，圆胖的脸上直冒汗。

这小子以前见了他就躲，今天居然硬着头皮来了，使得杜英豪很意外。

“哈，土牛，我还当这辈子永远见不着你了，怎么你敢来见我了。”

“杜爷，杜大侠，您大人不计小人过。”

李七像是要哭了，杜英豪倒是不忍心：“李七，我以前找你，是因为你在留春院白嫖赖帐，现在你已经把欠的钱送去了，我也不会找你麻烦了，我来玩玩。”

他说着就踏进了屋子。里面闹哄哄的，他一进去，忽然就静了下来，似乎连根针掉在地下都听得见。

第五章 山雨欲来

李七跟在後面，低声央求道：“杜大侠，您是大英雄、大豪杰，何苦跟我们这些小不点儿过不去呢？您请高抬贵手，放了咱们一马吧。”杜英豪一怔：“这是什么话，我可是规规矩矩的来赌钱的，不火、不赖、不许。上次输了二百两，我一个绷子儿也没少你，当晚就捧了银子来还清了。”

“杜大侠，上次是小的们有眼不识泰山；而且也是徐老九私下递了信儿，说您是...”说我是实心凯子，是头肥羊，所以你们就联手宰我。“杜英豪也是码头边长大，这套切口自然很熟。但是李七却全身直抖擞，颤着声音：“小的该死，小的该死，那二百两银子小约立刻奉上；不，连利息一起奉上”他掏出了一叠银票，点了二张出来，双手捧着：“杜大侠，前後一共是四个月零九天，照赌场的规矩，过头就计整，共是五个月，大一分利，每月二十两，母子计二百两，您请点收。”

既然对方已经承认是玩了假，杜英豪也不客气，银票抓过来往怀里揣，笑道：好，今天可得赌规矩点，再叫我抓住了，可没这么简单了。“他收了银票，李七才松了口气，但是听说他还要赌，不禁又急白了脸，过来压低了声音道：“杜爷，今天来的只是几个小角色，您跟他们计较，不是人辱了吗？您要整他们，何必亲自动手呢？小的叫推庄的莫老三用点功夫，？”

乾了他们，不比您修理他们还强。”

杜英豪心中一动，忙问道：“什么？你说的是谁？”

“混江五条龙。他们虽然在霸王庄讨饭吃，但是比被您宰了的镇山岗徐方可差多了。您找他们的晦气，不是太自贬您的身份了吗？”

杜英豪总算明白了，原来是霸王庄的人已经来到了，难怪李士如此紧张。尚以为自己是打架生事的。

笑了一笑，尚拍拍李士的肩膀道：“土牛，你放心，我既然接受你的赔罪，就不会那么不上路，乱了你的扬子，但是我也要了解一下，霸王庄打算怎么对付我？”

“都还用问？韩大张把徐力的？？体扛了回去，连焦二太爷噢，不，连焦雄也紧张起。

来了。他们不知道是什么地方开罪了您这位高手，焦雄自己出马，去搬动漠北人熊来对付您了。杜英豪不知道漠九八熊是何方神圣，心中并不在意，冷笑一声道：“管它漠南人熊、漠北人熊，那可没放在我杜大爷的心上，他来了，我拿条？？子栓上，耍耍把戏给你们看。”

这番话。他旦敬开了声音说的，李士吓的往後一缩，赶紧溜了，而屋中稍稍恢复的喧声忽又静了下来。

。这时却有另一个响亮的笑声响起道：“好二好，豪壮、豪壮，三十年来，敢把漠北人熊袁定一如此轻视的，兄台还是第一人。不管兄台是否能做到，仅就这番豪语，便足以惊动天下。”

。说话的也是个年轻人，一身武生打扮，腰间佩看剑，显得十分潇洒从容，但是杜英豪却不喜欢这种人，更不喜欢这个人。

杜英豪一心想成为个大英雄。却从来没以为自己是个人物。他对任何人都很客气，没有架子。

不但对大人如此：对小孩也是如此；到了秋初，？？蟋蟀之风盛行，他也捉了几头蟋蟀，去找人斗。他既没钱，也没有什么好品种，成人的斗蚰蚩场合他去不起，只有去找那些小孩子们斗，博一个铜子的输赢，照样大呼小叫，顶有意思。

若说他讨厌一种人，就是这个搭腔的年轻人之类的人；他们正是那种所谓世袭的英雄，出身武林世家，不必闯荡江湖，就已有了盛名了；他们当然也有一身家传的武功，但别的人却永远进不了他们的门。

这一类少年英雄都有一股傲性，有时人老是眼睛向看天，仿佛别人都要低他一等似的。

现在，这个年轻人就是这种典型。他说那番话时，维然对杜英豪捧了一阵，但他的神气却像是老前辈在勉励後辈似的。

这个年轻人不知是什么时候进来的，因为先前都没注意他，等他一开口说话，立刻就光芒四射，使站在他身边的人，都自然而然的让开了。

更有一两个认得他的人，立刻恭敬的招呼他道：“许公子，您怎么会光临这个小地方，然後，又怕别人不知道似的告诉身边的人道：“这位就是江南四大公子中的头一位，玉面君瑞许朗月许公子，也是苏州虎丘抱柳山庄的少庄主：“四周的人立刻就起了一阵嗡嗡声，纷纷的议论看，所有的注意力也从杜英豪身上转到许朗月身上去了。许朗月却傲然的笑了一笑。”在下只是路过此地。客居逆旅，寂寞无聊，随便出来溜溜，不要妨碍了各位的雅兴，各位继续玩下去。”说完，自顾在一张桌子上坐下。那是一桌牌九，他坐的

正是推庄的位置。这意思很明显，他要推几庄，可是却没有人敢过去押注，似乎每个人都在他面前有自惭形秽的感觉。杜英豪忍不住跑过去，在他的对面也拖开椅子坐下，把刚收来的二百两银票以及五十两银子一起掏了出来，往桌上一丢进。二我来押你两注。”

许朗月看了他一眼，笑道：“好，好，阁下不但言语豪放，连赌钱也是豪情万丈。”

他把牌砌对後，推出了八张，微笑道：“看来上下两门是没人敢押了，只有我们两个人赌输赢了。”

说看抛出了骰子，是个七点。

杜英豪坐在对门，该拿第一付牌。许朗月把牌推到他面前时，他才吓了一跳。

他为了赌气，把银票跟银子都掏了出来，却并没有表示要全部押在一。注上；他是要等上下两家都坐满了，看看人家押多少，才决定自己下多少的。

那知许朗月是瞧准了没人敢来下注似的，更不问他下多坐就挪骰子配牌了。

杜英豪自然也可以不接受，同时说明自己尚未决定下注多少，因为他只是把钱放在桌上，并没有推出去，而且二百五十两银子，孤注一掷也太大了。

十两银子是一个五口之家两个月的生活费用，也可买上几石白米；而三百五十两就看一手牌，在李七这种二流的赌场里从没有这么大的注子，在杜英豪的一生中也没这样豪气过。

杜英豪本想收回一部份的，但是看了许朗月那种神气，像是把他瞧扁了似的，一赌气豁上了，伸手抓牌。他本想慢慢的瞧，二百五十两的输赢，毕竟不是小注，他得用心瞧瞧。

可是那两只手也不争气，抖得厉害，而且那个什么玉面君瑞更是一付藐死人的样子，把两张牌移到了面前放着，连瞧都不瞧，笑嘻嘻的望看他。

杜英豪不愿自己的紧张像被人瞧见，更不能被人瞧扁了，乾脆把两张牌往桌上一拍，亮了开来。

这本是一翻两瞪眼的心牌九，两张牌，亮，胜负铁定。由於他们的豪赌，吸引了场中的赌客，大家都停上了下注，围过来瞧看。杜英豪一亮牌，大家就呵的一声，齐声叹息起来。

他拿的是一张么四杂五，一张杂七的三匹，七五十二，加起来是两点，而且是最小约两点。

杜英豪也准备认了，二百五十两就这么去了他倒不心痛，因为这钱得来并不辛苦，虽说有一半是他替妓院保镖赚的，但是已经输掉了，今天意外的要回来，他根本没放在心上。

许朗月看了他的点子，笑笑道：“阁下的手气不怎么好，没关系，这？？是头一条，以後还有机会的。”

那语气能气死人，而杜英豪更气的是他已没有赌第二手的资格了，除非再向李七去借，照李七不久前对他的态度，大概不敢不借，但杜英豪却没有这么厚的脸皮，他没有能力还，就不能做那种赖皮事。因此，他只有敲敲桌子道：“这要等你亮了牌才作准，也许你抓了付整十呢，”赌桌上风云幻变，这倒是常有的事，有时抓了一付大牌，会被一付更大的牌吃掉，落得一场空欢喜；有时一个最小的一点，偏偏压倒了庄家的整十，这也是小牌九的刺激

之处。

许朗月信心十足的翻开了一张，那是一张十二点的天牌，周围又哦了一声，天地十八配，随便搭上什么都吃定了两点；只有一个情况，那就恰恰配上一张三六或四五银瓶九。十一一加九，扣去整点，只剩个霸王一点，若是大牌九，这是天尤王，可以吃所有的点子，只输洽对子。然而，在两张见输赢的心牌九裏，那只算一点。

许朗月已经有九成九的赢面，别人也跟着叹气或羡慕，他们还没看到银票上的数字，只那五锭白花花的元宝，也够耀人眼的了。

许朗月又随便的翻开另一张牌，笑容不由得在脸上冻结了。一付牌三十二张，去掉三张，剩下的二十九张裏，除了两张九，来任何一张他都赢，偏偏他就抓到了一张三人大乌鸦，凑成个最倒霉的一点。

四周又哦了一声，纷纷在为杜英豪庆幸了。在一般的情形下，那些帮闲跑腿早已纷纷上前要求吃红了，今天却因为两位赌主都太特殊，没人敢上前搅和。

许朗月也不潇洒了，收回了牌问道：“多坐？”

杜英豪展开银票道：“没多少，二百五十两。”

因为赢了，他乐得装气派，做出一付不在乎的样子。其实，他长到这么大！手裏从没抓过这么多的钱。

四周又是一声？？讶，比先前的大得多了。大家以为那最多只是十两的银票，合起来不会过百两，这是小赌馆，没有大票子流通过。

许朗月最初的想法也是如此，等到看清是三张一百两的面额时才道：“阁下还真够气派的，押这么重的注子，也不先打个招呼。”

杜英豪冷笑道：“打了招呼又怎。么样呢？你是不是会嫌多不赌了？”

许朗月涨红了脸道：“在下只是路过此地，听见热闹寸进来瞧瞧，身边没带多少现银：若说这二百五十两就能吓住了我，说来也不会有人相信。”

先前那个帮忙吹嘘的家伙忙又趁机献媚道：“可不是，虎丘抱剑山庄不但是武林第一家，家产之富，也是江南数一数二的。”

杜英豪冷冷道：“那是他老子的，还不是他的。”

那家伙不识趣地道：“许老庄主就只有许公子一位少爷，将来那百万家业还不是他的。”

杜英豪冷冷地道：“那得等他老子归天後，才能轮得到他，我这笔债不是也要等到那”时候才给呢？”许朗月涨红了脸，掏出一叠票子，下过面额都不大，是十两或二十两的。他数了一下道。”这？？一共是二百一十五两，还欠三十五两，阁下信得过，我明天一早就给你送来。信不过，我把身边的这支剑留下做抵押，明天再来赎。“他的剑倒是做得很精细，剑鞘上还嵌了几颗珠子、宝石，总值个百十两银子。在一般的规矩中，这种情况下，许朗月已经做得很漂亮了，杜英豪收了二百一十五两，剩下的乾脆做人情不要了，这样才是上路的做法。所谓光棍打九九，不打加一，许朗月事前不点一下台就打骰子分牌，固然不当，但杜英豪的注子实在太大了，也难以怪得人。杜英豪笑了一笑，拿了五十两，把剩下的又还给了他说：“我那五锭银子你是看得见的，所以这五十两你该赔，其馀的不作数了。”

把银票往许朗月手中一揣，捧起自己的银子，头也不回地走了。

许朗月十分难堪，但他仍是收起了银票叫道：“朋友，许某人你二百两，不出三天，一定会还给你的。”他必须要抖这么一句，否则这世家子弟，就

成了个赖赌帐的混混了。

赌场是就不下去了，他只有狼狈地离去。

有人为这场豪赌所迷：还在兴奋地谈论看，也有人替杜英豪不值，他花了二百两银子，不但没交上朋友，反而买了个仇人，因为他最後太使许朗月难看了，而且他把银票一声不响的押在注子上，也似乎是存心整人的。

杜英豪得意极了，他原可以解释一下，是许朗月太过嚣张，没等他下注就打出了骰子，他并没有存心坑人的意思，可是他不想解释，能够一挫这个世家公子的凌人气势，他觉得太值得了。

本来他还打算挫一挫那什么混江五条龙的气势的，发生了这件事後，他也忘了。

兴伸冲地走在街上，他抬看头、挺看胸，恨不得把每个人都捉住，对他们说一遍不久前的豪赌，只可惜每个人见到他赶紧躲开了，好像他身上有看瘟疫似的。

杜英豪慢慢也有了知觉，倘知道必然是霸王庄的人要来找他的晦气了，大家才怕跟他沾上。

他忽然又发现那个徐老尤有多混蛋了。他是公门中的干捕，霸王庄的人来了，他必然是知道的，却一声都不吭，而且还给了他五十两银子，叫他出来消遣，这老王八明知他一定是会上赌场，也曾遇上霸王庄的人，然後就干了起来，要不是有许朗月那么一搅和，现在他必然是跟什么混江五条龙，打得天昏地黑了。

第六章 八面雄风

杜英豪怨恨地踢向一块石子，彷彿这块石子就是徐九那王八旦。

石块飞进一个角落，说也奇怪，好像真如了他的愿，石子居然发出了一声痛叫，倒把杜英豪自己吓了一跳。

接着，有几个汉子出来了，其中一个用手捂着脸，指间流着血，显见得是被他踢起的石块打到的。

杜英豪心中很抱歉，正想说声对不起，忽地心中一动“那共是五个人，腰间都插着匕首，一付凶相。他们也都系着宽宽的黑市腰带，带子上绣了一条张牙舞爪的飞龙。五个人，五条龙，不就是什么混江五条龙。他们必是跟着信己出来的，偷偷地躲在前面的角落裏，想抽冷子施暗算的，无巧不巧，被他一块石子只踢了出来。杜英豪先是吓了一跳，暗乎侥幸，接着人就来了，猛喝一声：“你们这五条混水泥鳅，想暗算杜大爷，门儿都没有。”

一面骂着，一面握起拳头，冲过去就打。

认识杜英豪的人都知道一件事，就是杜老大在光火的时候别去惹他。他的人一上来，连山都挡不住，即使把他宰了都没有用。他那股火气能化为厉鬼，搞得对头一生不得安宁。

杜英豪现在还活得好好的。这话的正确性自然还有待考虑，但是他生气的时候的确很可怕，红着眼睛、张大了嘴、??看牙，就像是一头尾巴上被绑上火把的牛，拼命地向前冲。

混江五条龙并不是什么大角色，可是在霸王庄颇有名气。有名气并不表示有地位，他们只是霸王庄的打手而已，但是比一般打手高一点；因为他们有五个人，打起架来，五土五下，穷缠烂打，既不要命，又不要脸，什么下三滥的手段都使得出来。

混江五条龙的名气就是这样子闯出来的，有几个稍微知名的江湖武师，就栽在他们手上过。起初不过是小冲突，他们说干就干，一个出头吵架，另外两个装看劝架就夹住了对方约两边，两个抄背後拔刀子就捅。

一对一的动手，人家五个照面就能把他们打趴下来；五对一，规规矩矩的动手比划，对方也能打得他们满地找牙，就算是拉家伙拼命，倒下的也准是他们。

但因为他们是霸王庄焦雄的手下，对方多少有点顾忌，所以跟他们理论，那知道他们就下了毒手。

虽然打倒了对方，但是并没有人为他们叫好，因为他们的手段太下流；但他们不在乎，他们的信条是活看的才是英雄，而焦庄主显然很赞成他们的论调。

霸王庄不是等闲之地，焦雄也不是无名之辈，他自己当然不好意思耍赖皮，但是他不反对混江五条龙用诈。有许多人焦雄自己懒得去应付，正好交给五条龙对付去，自己来个避不见面。

把对方挡回去了最好，万一不行，自己再出头也还来得及；而混江五条龙居然没给焦一一太爷费心过，事情到了他们手上，居然都解决了。

所以，焦雄对他们是越来越满意了。

韩大张把徐力的？？体抗了回去，焦雄倒是伤透了脑筋。对方虽是不见经传，却有胆子敢惹霸王庄，可见是来头不小。一拳就打死了徐方，手底下也真不含糊，尤其是检验徐力的？？体时，发现他前後都有伤，背上受重击，胸前却是阴劲所伤，透及内脏，这才是致命之处。据韩大强说，姓杜的只发一拳，那么这前胸的伤是何处得来的呢？经过再三的研判，才认定也是杜英豪所为，而且是用了隔山打牛的内家手法，所以韩大强才没注意，这个判断却使焦霸王紧张了。

这小子居然是个内外兼修的高手，能施展伤人於无形的阴手，那可不是易与之辈。

徐方若是被悄悄杀死的，焦雄就打算不管了；可是徐方是在大街上当众被打倒下来，对方还公开地表示了对霸王庄的轻视，焦二太爷可不能去这个脸。

想了半天，除了丢把漠九八熊搬出来做靠山之外，另外先遣了混江五条龙下来，看看能否找个机会先给他一下子。

由於焦霸王如此慎重，混江五条龙也不敢太托大。他们来到後，先找几个人探探口风，摸摸底子。想打听事情，土牛李七的赌场是最理想的地方。他们到了赌场，一面赌，一面找了几个地头蛇：打听杜英豪的来龙去脉。答案却很？？气，因为他们所听到的，都是经过人们加意渲染过的传闻，荒唐的离了谱。

但是他们却得到结论，这小子是个高手，而且是个难得一见的高手。

接着就是杜英豪的来到，跟许朗月对赌了一周，更便他们吃惊了。许朗月是江南武林中四公子之一，家世门第不必说了，本人尤其精明干练，那却在杜英豪手下去了个大脸，狼狈而去。

因此，他们看了杜英豪不是盏省油的灯。他们以前的那些不要脸的方法全都用不上，且喜还没照面，他们赶紧？？出来躲在前面，而且都准备好了：一袋子白石灰、一大碗辣椒水，等杜英豪走过，突地一淋一洒，然後其馀三个人乱刀齐上，相信就是铁浇的罗汉也招架不住尽管安排好了，他们心裏还在嘀咕，恐怕这一手罩不住，凭真才实学，他们实在不够瞧的一当年他们逞勇赌狠不要命，是因为他们一无所有。在霸王庄裏养尊处优地过了几年舒服日子，他们仍然一无所有，却不想死了；因为他们发现生命太值得留恋，醇酒十女人、大块的银子，美好的事物太多了...：躲在墙角後，看见杜英豪过来，他们已经开始紧张了，捧着辣椒水的挪前了脚步，因为他是第一个动手的。

一大碗辣椒水迎面泼去，只要有一点进了眼睛，就足以叫对方乱蹦乱跳了。就算对力机灵，立刻闭上眼，也得成个瞎子；因为他不能睁眼，眼睛一张开，辣椒水就会由脸上流进去。这一招百试不爽，他们也仗看放平了好些武林高手。

那知道这个该死的杜小子就是不上当，快到临近时，似乎就已发现了他们，飞起一脚，一块石子来进来，捧着辣椒水的鼻梁上挨了一下，痛得把碗一抛，双手去捂鼻子，碗扣在抬白石灰袋的脸上，辣得他大喊大叫又蹦又跳。

偷袭的计划就此泡了汤，三个拿家伙的知道事情不妙，一亮家伙想冲前拼命，那知杜英豪已经冲了过来。

杜老大揍人时向不开口的，所以对准第一个家伙鼻子上就是一拳。

这一拳又快又急，当时就把人打得仰後飞跌，足足来了一丈多高才砰然落地，满脸开花，不死也差不多了。其他两个家伙直了眼，手挺看刀子怔住了。

杜英豪瞧见对方亮看刀子，倒是有点心虚。他并不是怕，但知道自己并没有什么铁布衫、金钟罩等横练功夫，也挨不起两刀子的。

杜英豪有勇而又有谋，至少，他不是闭上眼睛去玩儿命，所以他大喝一声，做出了要攻击的样子，却忽地蹲下身子，举腿横扫！

这是瞧人家卖大力丸的所练的扫堂腿，是不是真像那回事见他也不知道。

但瞧看人家-腿又一腿，能连环踢出，虎虎生风，又好看又神气，杜英豪就照看练。

人家是单腿扫，他练得能左右开弓；人家只扫下盘，贴地攻出，他却能利用甩腿的力量，把身子拔高，腿能踢到半丈来高。

人家一口气只能踢个正人腿，倘却练到能运踢十多腿，总之他样样都比人家卖药的强出一倍，这是他压箱底的功夫，轻易不施展的。

今天是因为以寡敌众，而且还要空手入白刃，才用了出来，而他脚上穿的是厚牛皮的靴子，很看实，大概还能挡两刀。

但是那几条龙却不争气，早已被他的架势吓呆了，那裏还能动，砰砰两腿，两个人都摔倒了下来。杜英豪初试绝招得利，踢出兴子来了，一看还有两个家伙抱着脑袋在跳，不管三七二十一，横飞腿扫过去，砰砰两声，又倒了两个。

那些家伙倒地之後，又哇哇痛呷起来，那是洒在地上的辣椒水，有的渗进了眼睛，有的沾上了嘴唇。

这可是他们精心特选的朝天椒磨碎了调成的，其辣无比，连最能吃辣的人都只敢挑一小匙，却已辣得满头大汗，伸出舌头哈气。

现在沾得一头一脸，那还了得。四个人在地下活像四条下了热汤裹的泥鳅，样子挺热闹，可不怎么好看。

杜英豪没了对手，觉得不太过瘾，又凌空扫了二、三十腿，把火气消了一半，才停下来，先吓了一跳，以为是他把人踢得满脸流血呢，直到触目一股辛辣，而且还有一两滴飞到他的脸上火辣辣的，他才知道是什么玩意。

再看见劫在一边儿的一口袋白石灰，杜英豪总算明白了，这些玩意都是要用来对付他的，乃不巧的被一块石子给踢了出来。

想到自己也可能像这样被辣得满地乱滚，他消下了一半的火气又土来了，而且还高了一倍。

“王八旦，兔崽子，你们真不要脸，居然想用这种玩意儿来暗算老子，好！老子也叫你们？？？那滋味。”

。他捡起石灰袋，朝四个人的头上洒下去。这下子可真好看了，红的、白的，黑土黄沙，一起和在脸上、身上，简直就像是四个恶鬼。

？？不过这四个鬼连哼都哼不出来的，躺在地下直吐气，只有最先挨拳头的那一个没沾上石灰辣椒水，但是也好不了多少，因为鼻子已经被打扁了，贴在脸上，到现在还昏迷不醒。

旁边伸出了不坐的脑袋，都是些看热闹的，而且大部份是从赌场裹跟过来的。

杜英豪看见那五条龙都已经成了烂蚯蚓了，才志得意满，朝后面招招手道：“土牛，你给我出来。”

他并没有看见李士，但想得到那小子一定在。果然，李士从一个角落裹长畏缩缩地出来了。

杜英豪冷笑一声道：“土牛，你吃过辣牛肉没有？”

李士吓得两条腿直抖索，乾脆噗的一声跪下了，连连地作揖道：“杜爷、杜大侠，这不关小人的事。”

“不关你的事？这五个家伙可是从你那儿出来的。”

“杜爷，您早知道他们底了，我开的是赌场，总不能不叫他们进来。”

“可是他们带了东西要暗算我，你总不能说不知道。”

“杜爷，这叫小的从何得知呢？他们也不会把东西带进场子吧？他们是冲着杜爷您来的，您早已知道了。”

杜英豪摆摆手，止住了他的罗唆。

“他们就是所谓的混江五条龙。”

“杜爷，您不是已经知道了吗？”“知道归知道，但是我可不认识这些下三滥的心脚色，所以才问问你。”

“是，是的，就是他们五个。”

“哼：凭他们这付德性，也配称龙，亦叫人替他们料理一下，想法子送到焦雄那儿去，就说我讲的，他们犯了我的讳，所以我教训了他们一顿，以後不准他们再叫五条龙，否则我就要把他们丢下油锅炸了下酒。”

“是：是：可是杜爷，您的大名中没有“龙”字呀，”“我名字中虽没有龙，但我是神龙帮的帮主，不能让这种鼠辈玷污了那个龙字。”“是二小的一定替您把话传到。”“你认识焦雄吗？”李士的脸又白了，忙道：“小的那儿会认识焦庄主，不过像他那种大人物来到了，小的一定能找到的工”“焦

雄算什么玩意儿，他也能称大人物？”

“是：是，您杜大侠是一帮之主，自然不会把他看在眼里，可是跟小的一比，他可就大得多了。”

“土牛：交上了我神龙帮主做朋友，你大可以也把他看得一钱不值。”

李士差不多想哭了，苦着脸道：“杜爷，小的可不敢高攀，您请高抬贵手，饶了小的吧。”

“怎么，我跟你交朋友，倒是害你了！”

“杜爷，您是一门之主，小的实在高攀不上，再说小的在这儿只是混口饭吃，您跟焦一一太爷，小的是一位也得罪不起。”

杜英豪哈哈一笑道：“我是存心想抬举你，你既然自甘下流，我也没办法了，你快叫人把这五块料收拾一下吧，再摆下去，他们可能会被石灰呛熟了，我还是住在留春院，焦雄来了，你通知我一声。”

他返身扬长而去，这下子他可更神气了，远处来了几个人，也挂看刀。杜英豪认得他们是一家镖局的镖师，这些家伙平时挂在冲上都是抬头看天，仿佛对谁也不屑一顾。

但是今天却一反常态，躲过了边，低看头，连看都不敢看他“眼。杜英豪本来还想跟他们说说话，打听一下焦雄带来的。那个漠九八熊是何方神圣，他听了这个消息，心裏多少有点毛毛的。可是看那几个家伙的样子，竟像是他身上带了瘟疫似的，连沾都不敢沾，杜英豪还没举步，他们竟拔腿一溜烟似的跑了。杜英豪一生气，乾脆不理他们了。一路在人们敬畏的眼光中，回到了留春院。总算已经？？到了出名的滋味，但是却很寂寞，英豪偏偏又是个不甘寂寞的人，尤其是天，他一连做了两件痛快事，真想找个人吹嘘一下，但是街上没一个人敢接近他。只有徐老九迎了土来，拱拱手，竖起个大姆指：“杜爷，您真高，不到两个时辰，您已先後挫了玉面君瑞跟混江五条龙，大江南北，论英雄数您第一了。”

第七章 英雄无畏

杜英豪心中对徐老九本是一肚子恼火的。这老小子实在太坏，这次跟混江五条龙干上，完全是徐老九给引起来的。杜英豪倒并不在乎打这一架，但是老叫人牵看鼻子走，心中可实在不是味儿。

本来杜英豪打算见了面，就给那老小子一下子的，当然不会人用劲儿，叫他摔个跟头就好，也出出胸中的那口闷气，那知道见了面，那老子竟先开了口，而且把杜英豪最得意的事全给说了出来，话又说得那么动听，杜英豪只能哼了一声，怎么样也挥不出一拳去。

徐老九可显得精神了，继续地冲看他直灌米汤。

“杜爷，以前您是真人不露相，所以江湖上没有听说您的大名；近来您可真了不得，跺脚四海颤，尤其是今儿办的这两件事，实在太漂亮了。许朗月那小子仗看家中有几个臭钱，又是名家子弟，专在外面耀武扬威，您今天给他的教训，真是大快人心。”

杜英豪听得全身的毛孔都松了，有股说不出的舒服，淡淡的笑道：“也

没什么，不过是赌了一把牌九。”这一把牌九就叫许朗月灰头土脸，已经够瞧的了；更一口匹的是您最后把二百两银票还给了他，这一手可实在漂亮。虎丘抱？？山庄的坐庄主，从没这样窝囊过，而您一注就押了三百的家裏去。这下子他看了慌，急急的来了，要是没钱给人家，人家可饶不了他。”“既然他的银子有急用，干吗还要去赌。”“他倒不是爱赌，只是喜欢出风头，到处亮字号而已，今后可能会收？？一点。”“徐老人，你怎么对他的事很清楚，连他养看粉头儿的事都落在你眼裏？”

“杜爷，菊芳已经告诉过您，我不姓徐。”“对啊：我记起来了，她说你本姓许，是苏州府铁捕许久，倒是失敬了。”

“好说，好说，我这铁捕已胥退休了。我在苏州府衙当差时，多亏我的拜兄林老哥照应，才算没把这条老命给送掉，现在林老哥出了事，我能不管吗？”

“杜英豪总算知道菊芳姓林”他感到很惭愧，菊芳跟他总算有过一夜的温存，居然连她姓什么都没问，但是在许久的面前，他可不能表示出来，点点头道：“你姓许，也在苏州，莫非跟那许朗月有点关系？”

“他是我的侄子，他老子是我胞兄。”

“喔，原来你是他的叔叔。”

“是的，我们就是哥儿俩。我兄长只有这么一个儿子，我至今未娶，许家也就是这条根。这小子不学好，我心裏很难过，可是我又不能出头丢教训他，否则吵开来，菊芳侄女儿的身份也暴露了，所以杜爷教训了他。我是十分感激的。”

“这倒好，弄了半天，原来他是你的侄儿，他欠我二百两银子，你可得替他还。”

“杜爷，您放心，别说是一二百两，三千两也难不住我们许家的，一会儿我就给您送上。听说许朗月是许久的侄子，杜英豪得意之情已减却了很多，摆摆手道：“算了，我已经塞还给了你的侄儿，那裏还会问他要的道理，只是我把话说在前面，看他的样子，好像还很不服气，以后很可能还会找我呢？”

“他不敢再找您赌钱了，因为他没有那个脸。”

“我倒不怕他找我赌钱，我只不过有身上这几两银子，输光了也没什么，但他要是找我打架……。”

“我就是为这个来求杜爷的，那小子少年气盛，倒不是为了输钱，而是他见拉爷出了这么大的风头，很可能会找上杜爷求教一番的，那时还请杜爷手下留情……。”

“你怕我会杀了他？”

“那小子只是性子傲一点，倒还不是坏人，杜爷略予教训，叫他？？难而退就是了，千万别伤了他，因为我们评家只有这一条根。”

“徐老九，你倒想得好，要我手下留情，你怎么不担心他杀了我呢？”

“不会的，抱剑山庄规矩极严，无深仇大恨，不准伤人性命的。倒是杜爷的铁拳实在太厉害，挨上一下，非死即伤。”

杜英豪的气不打一处来：冷笑道：“这倒好，我的拳头不能打他，他的剑却可以毫无顾忌的向我招呼，你为什么不乾脆叫我站看不动，给他砍一下呢？”

徐老九叹了口气道：“我没那个意思，我只是不愿意寒舍跟杜爷结怨。”

家兄管教子女很严，但是也很护短，若是杜爷伤了那小子，家兄一定会来找杜爷的。”

杜英豪的嗓门又粗了起来：“来就来，难道抱剑山庄又能吓倒我杜大爷了，你最好能管管那个叫许朗月的小子，叫他别来找我的麻烦，否则我一定叫他落个残废回去：告诉你，我最讨厌的就是这种公子哥儿，没有一点真才实学，仗看父兄的名头，在外招摇生事……。”

说完了，他扔下了满脸??愁的徐老九，气怏怏地回到自己的屋裏。天色已暗，他运灯都不点，一头就躺在床上，瞪着眼望着漆黑的屋顶。

“你的话说错了，许朗月虽是仗看他老子而成名，却不是全无真才实学。他的一枝剑扫遍了大江南北，未遇敌手。江南四公子中，他排名第一，你干吗要去得罪他呢？”

那是菊芳的声音。她就坐在屋裏，因为没点灯，杜英豪也没瞧见，乍听说话倒是吓了一跳，连忙坐了起来，才听出是菊芳的声音。他又想躺下去，可是菊芳的话又使他犯了性子，虎看脸道：“怎么？姓许的小子又不是龙王三太子，得罪不得的？”

“我不是这个意思。”

“你知不知道我们是怎么对上的。”

“我当然知道。听说你上土牛李士那儿找混江五条龙去了，心裏好意，真怕你吃亏忙赶了丢。”

“你也去了，我怎么没瞧见你。”

“土牛李三是我们的线民，他自然会掩护我的。”

“什么，土牛也是你们的人。”

他显然不懂得线民的意思。菊芳上前解说道：“他不当差是货真价实的混混儿，但他却知道我们的身份，有什么消息都要知会我们一声；而我们的条件就是知会本地的衙门，不找他的麻烦，便能够安安稳稳地开设赌场。”

杜英豪明伯了，却不屑地二哼道：“这是鹰爪孙加走狗的活儿，也只有他才肯够干。”

“免豪，一样米养百种人，他的工作也许不太光明，却十分重要；尤其是在探听消息，了解动静这方面，他省了我们很多的力气，所以线民是必要的。”

杜英酌。冷冷地道：“难怪这王八蛋的消息会那样灵通，对霸王庄的动静都清楚。菊芳你在场就好，你应当知道当时的情形，我可没故意的欺负许朗月。”

“那些都不谈了，许朗月只是狂了一点，但人家够狂的资格。”

这是杜英豪最听不进的一句话，呸的一声吐了口??道：“他凭什么狠，我杜英豪没有个成名露脸的老子却照样不含糊，难道他又能……。”

杜老大的粗话又冒出来了。菊芳似乎一怔道：“杜英豪，你究竟是怎么样的一个人。”

杜英豪一拍胸膛道：“老子就是这样的一个人。菊芳，咱们把话说清楚，你虽是女差官，却管不到我头上来；咱们好过一次，你还不是我老婆。”

菊芳差点没气昏过去，但她终于忍住了下来，叹了口气清：“英豪，许朗月是我特他设法请了来的。”

“什么，是你请他来的。”

“是的了我打听得焦雄派人丢勾取漠北人熊袁达一，心裏急死了；好容

易想到个法子，找到他养的一个粉头儿，看人捎了个口信给他，便把他给请了来，连许老叔都给瞒看，因为许老叔可不愿意他侄儿淌这个混水。”

“这老家伙最不是玩意儿，他不愿他侄儿淌混水，却把我给硬坑了下来。”

“英豪，把你留下是我的主意，你可别怪他。”

“但却是他的鬼主意，今天我一上土牛那儿，李七那小子就乖乖地还了我二百两银票，也是那二百两银票，把许朗月给整得灰头土脸，真是一报还一报。”

他又乐起来了，两腿在床沿上直踢。菊芳看他的乐劲儿，就像是个大怪物似的。

一夜缱绻，她总算十分地接近杜英豪了，也算对杜英豪有了较深的体认，他的确是未经真传，却是质美而未学；打死徐力，她十分清楚，是她加了把劲儿。

也因此，她才会为漠北人熊的来到而紧张，替杜英豪担心，暗中使了手段，把许朗月给逼了来。她知道许朗月好胜，要面子，很可能会先丢挑斗漠北人熊的。玉面君瑞的技艺不错，再加上抱剑山庄的名头，或许能镇住漠北人熊，却没想被杜英豪自己给破坏了。

许朗月经此一激，不来找杜英豪的麻烦弓经是烧了高香，绝不可能再指望他帮忙了。长叹了一口气：“英豪，你赢了他二百两银票没关系，既然要还给他，为什么不个人情，跟他拉上交情呢？你那样当众给他难堪，一样花了钱却买了个仇人，合算吗？”

“怎么不合算，看他脸上那种样子，一脸狗屎的样子，我就是把身上的这二百两再添上，我也肯干的。”

“英豪、你这是干什么。跟他有什么过不去吗？”

“没有，但是我瞧他不顺眼。我自己没钱，但是对那些自以为有了几个臭钱就了不起，仗着钱胆来作威作福的臭小子们，看见了就有气。”

菊芳又是一叹：“算了——反正人已经得罪了，再说也是白搭；英豪，这次我是偷看回来的，连许老叔都不知道，所以我要问你一句话，你必须老实地回答我，你究竟学过武没有？”我！？？？学过，可是练过、看过、照人家练，自己照看比划过，后来我发现没什么用，还不如用我自己的那一套管用呢，”“你真是什么神龙帮的帮主吗？”“那倒一点不假，是我在南京码头边上创的，名称是我起的，帮里有十来个兄弟。”“他们都是些什么人呢？”

“在漕河码头背米的。你别看不起他们，两百多斤一袋的谷禾，他们能同时背两包，走过尺来宽，两、三丈长的跳板，由船上走到岸边，绝不摇幌一下。

“菊芳叹了口气：“英豪我知道他们都很了不起，你也是条好汉子，只是你跟霸王庄毫无过节，一切都是为了我而把你拖进来的，现在我只求你一件事，就是赶快离开，漠北人熊约计明天可达，你今夜就走……。”

“走，你要我躲开他们，那可不行。”

第八章 英雄之搏

“但是你凭什么跟他们去拼，漠北人熊袁定一，三十年前就名震绿林，

一身气功无人可比，出手更是凌厉狠毒，不知有多少好手毁在他手裏。”

“吓不倒我，他只不过是个人，人没有打不死的。”

“但是你却绝对打不过他，拼下去死的一定是你。”

“老子不信，偏要碰碰那老小子不可。”

才说到这儿，忽然听见门口有人大声呼叫道：“神龙帮掌门人杜英豪杜大侠在不在？”

又听见徐老九懒洋洋地问道：“什么事？”

“在下是霸王庄来的；敝庄焦庄主以及漠北袁大当家的，联名恭请杜掌门人於明日卯初日出时，在河边大桥头广场一会，请杜大侠务必赏光，这是拜帖。”

菊芳脸色一变道：“这么快，他们已经到了。”

杜英豪却一笑道：“这下子想躲也来不及了，人家指名了神龙帮，我可不能给我的哥见们丢脸。”

菊芳叹了口气道：“杜爷，不是我要浇你的冷水，你的所谓神龙帮根本不能算是个帮会，只是你们自己？？起哄，凑热开而已；成立一个帮派，那有这么容易的。”

杜英豪瞪大了眼睛问道：“都还该有些什么讲究？”

菊芳耐看性子道：“要想成立一个新的帮派，至少要具备几个条件——人、时、势、财；第一要件就是人。”

“我们有人，帮内有十几个弟兄。”“我说的不是那些土混混，是真正的人才，武功、名望都要够，叫得起字号，这样的门派才能被人看得起。”

“这个……，我想慢慢的会有人知道我们，现在我不是已经小有名气了吗？等明天我把漠北人熊也给拖垮了，名气就会更大了。”

菊芳看看他，似乎是在看一个陌生人。

她跟杜英豪虽然不熟，但却睡过一夜，她知道杜英豪有点懵，不明事务，但至少有点小聪明，有一份极好的天赋。

但是现在，杜英豪却像个疯子。

杜英豪被她看得有点不自然；伸手摸摸自己的脸问道：“怎么了，是不是我的脸上有块黑灰？”

“不是一块黑灰，是整个脸都蒙上了灰。明天你给漠北人熊的巨灵掌击中，势必会伤及内腑，土九冒血，倒在沙地，沾满了泥沙。”

“没关系，洗洗就韩净了。他不是约我在河边大桥头决？？吗？河裏就是水……。”

菊芳在说的时候，彷彿看见杜英豪倒地的惨状，不忍心再说下去了；但是杜英豪自己却满不在乎，好像在说别人似的，这份潇洒连菊芳都不能不佩服了。她又叹了口气道：“杜爷，你知道漠北人熊的巨灵掌有多厉害吗？”

“不知道，但是我可看见过耍熊的。那头熊站起来有一人多高，四、五百斤重，腰粗得像口大水缸，被人逗火了，一巴掌将拉车的水牛拍的倒地不起。”

菊芳笑了起来：“漠北人熊就是那付德性，而且他也曾经当众一掌击毙过一头耕牛。”

杜英豪笑道：“那有什么可怕的，只不过是头熊罢了。它的巴掌凶，只能打打牛而已，我可不是笨牛。那头熊就是被我逗人了的，我用烧红了的旱菸袋烫了它一下，它发火了，追了我两条街，也没追上我；最後我上了树，

它居然也追了土来，我一？？把它给？？下来了。没关系，对付熊有对付熊的手段。”

“杜爷，漠北人熊的样子像熊，可不是熊，他是个实实在在的人，他比熊聪明上一百倍；他出道至今，手下不知染了多少血腥，都是名重一时的英雄豪杰。”

“是那些家伙太笨，没用对方法。杀熊不能用对人的方法，跟一头熊去比力气，比掌劲儿，当然是比不过的，你必须用对付熊的手段。”

菊芳叹了口气：“你总不能也用一根烧红了的旱菸？？去烫它的……。”

她虽然是个很洒脱的女人，但究竟不好意思说出那样的字眼儿，但是杜英豪却神色一动道：“那老家伙是个公的吧，？？要他不是头母熊，就一定有那玩意儿，未尝不可以再来一次。芳姑娘，麻烦你一下，替我找个旱菸？？来，越长越大越好：什么？你真打算用烟？？去烫他...，……。”

杜英豪道...十那老家伙二。定穿看裤子，烫他恐怕不容易，但是他也不会像熊那样长了一身长毛厚皮，总有地方可以烫他一下的。你找不我得到？

“没问题。我爹就有一根，翠玉嘴，人铜锅，能装下一两烟丝呢：就在我屋裏收着，你还要什么？”“要个会写字的人，写上屠熊桥三个字，贴在桥头上，暂时替桥改个名字，这可得先做，趁那老家伙没来之前就贴好，否则他非宰了那个去贴的人。”“这些当然没问题，但是这又有什么妙用呢？”

“这是占地利十天时。我听说书的先生说，三国庞统就是死在落凤坡，因为他的外号叫凤雏，犯了地名。我用那一二个字也触触他的霉头。”菊芳实在无法不笑出来，虽然她没有半点笑的心情，却也被杜英豪的这种怪招给逗乐了。笑了好一阵子，她才停住问道：“还有什么吩咐吗？”

“有的，你今天晚上再陪我一夜。”

菊芳的脸又红了，横了他一眼道：“杜爷，我已是残破的身子，怎么样都没关系，但是你不该养养精神吗？”

“我养足精神有个屁用，就是？？它个十天十夜，就能胜过漠北人熊那老小子吗？”

菊芳不禁黯然。杜英豪叹了口气，“要是睡一大觉养足精神就能胜过漠北人熊，我早就睡下去了。明天一周，我能否看见日落都成问题：这可能是在人世的最後一夜，我要有个女人陪我渡过……。”

“刚才你不是说有办法对付他的吗？”

“我的那些办法是对付熊的，袁老头儿可不是熊；菊芳，你也知道那些办法不管用。”

菊芳再度黯然，低低地问：“既是没用，你又提出来干吗呢？”

“给我自己壮壮胆，也给我自己建立信心，让我有一点凭仗，不是毫无准备去会他的。”英豪，原来你也害怕明日之会。”“我当然害怕，人家是成名多年的黑道大豪，我却连一天功夫都没练过，跟人家动手，就跟拿？？蛋去碰石头，凶多吉少，九成九是有去无回。”“那你为什么不逃呢？”“逃得了吗，人家已经划下了道儿，一定有人把守四方，我一。出去就会叫人堵住的。”菊芳沉默了片刻才道：“英豪，你如果真要躲，我一定可以为你想办法的，必要时我挺身而出，摆明了身份，多少也可以镇住他们，因为我代表官方，他们多少会有点忌讳。”

“那最多也是逃过明天，我能从此脱出这个麻烦吗？我杀了他们几个人，

焦堆已经咬定了我了。”

杜英豪没有发疯，也不是狂妄，他还是知道自己有多少份量的。这位大英雄说了半天，终于说出了心裏的老实话，可是那番话却使菊芳万分歉咎。

是她把杜英豪拖下了泥沼：却无力把他拉上去。在万分内疚中，她柔顺的靠过去，偎在杜英豪的怀中，使这莽直而又可爱的汉子在人间度过一个温馨的夜晚，这是她唯一可做的事了。

？？鸣、天明，是时候了。杜英豪穿起衣服来，仍然是精神抖擞。这小子好像是不知道疲倦似的。

徐老九在门口等看他，递给他一根五尺来长的大斑竹烟？？儿，一个袋子装满了烟丝、火石、艾绒，低声道：“杜爷早，这是您要的烟袋。还有您吩咐过的字条，昨夜已经派人去贴好了，完全照您的意思，写了屠熊桥三个大字，贴在原来的桥碑上。”

杜英豪几乎已经忘了，这原是他跟菊芳说的笑话，想不到徐老九已经办好了。

接过了烟？？儿，杜英豪忍不住笑道：“老小子，你还真能干，我在屋子裏说的话，你都听见了，敢情你听了一夜的壁角戏。”

徐老九仍是站在一边，双手垂立，像是个卑贱的下人，任何地方都看不出他是名震绿林的铁捕。

“回杜爷的话，小的只是站在前堂等候传叫，杜爷的嗓门很大，小的听得见的。”

杜英豪自己有点不好意思了。他说的话徐老人听见了，自然也会听见了一些其他的声音，因此他只有一笑道：“但愿你只是听，没有用眼睛去偷看，否则长了偷针眼，可得花钱找大夫。”

说完哈哈大笑，迈开大步，同看桥头的方向去了。他虽然在昨夜流露过心中的隐情，但是今天早上，他又是个潇洒豪迈的英雄了，单刀赴会，视死如归。

更令人心折的是他的态度，就像是去上茶楼喝早茶，没有当回事情，遇到一、两个早起活动的老人家，他还停下来打个招呼，和气地谈上两句。

经过卖豆浆的摊子，他还停下来喝了两碗咸豆浆，吩咐打四个生？？蛋下去，说是昨夜太累，要补一补。

徐老九跟菊芳远远地跟在後面。他们对杜英豪又开始不解了，徐老九叹了口气：“我实在看不透这小子他是什么变的，我这双老眼在公门中混了几十年，看人十拿九稳，就是摸不透他，到底是真、是假。”

菊芳的眼睛红红的：“许大叔，他的话您昨夜也听见了，他的确是没练过，完全是靠天才跟运气才打赢了两仗，可是对漠北人熊就不能靠天才或运气了。”

徐老九摇摇头：“我还是难以相信，他那付从容的样子，绝不是装出来的，好像很有把握。”“那倒不是装，他天生就是这付调调儿，那怕是绑着砍头，他也不会紧张的。”“这小子我从来没有见过这种怪种，但是无可否认，我还真喜欢他。菊芳，你也有点舍不得他吧？”菊芳低下了头：“是的，我以为自己的心已经像是一块死木，再也不会为男人动情了；但是现在对他竟像是有点丢不下……。”

“这是奇怪的，这小子是有一股特异的气质。菊芳，你要是真喜欢他，就别再管官家的事了，交给我来办，你跟他走到远远的过日子去。”

“都要他活过今天才行。”

“这个你放心，我早上看他的脸上气色好得很，一片红光，绝非夭折之相，我相信他死不了。”

“许大叔，这个相法靠得住？”

“我不敢说一定靠得住，但有相当的把握；因为我看过很多将要夭折暴死的人，都罩上一层灰色，百试不爽，那小子似乎还命大的很。”

菊芳并不相信徐老九的相法，但她却衷心的祈祷这相法灵验，她实在不愿意失去这个汉子。

杜英豪自己也是一样，他没有为自己看像，却也没有为自己的生命担忧，迎着初升的朝阳，他活得十分高与，全身的骨节都轻松起来，心中忍不住哼着小调。

这份生命的喜悦是菊芳给他的；他以前也有过女人，但是昨夜，他才真正地体会到女人的可爱，就为了多享受一下生命的乐趣，他也要活下去。

一个生命意志如此坚强的人，死神是召不走的；一个充满了自信的，每当危急时，必将获得上天的庇佑而有奇迹出现的，但要把奇迹在今天安排在杜英豪身上，上天却要费煞苦心了。

他到达桥头时，那儿已站了一大群的人，大部份是来看热闹的，一小部份是霸王庄的。

虽是一小部份，却足以震惊四海了。霸王庄出动的全是知名的高手，最抢眼的自然是焦雄和漠北人熊袁定一了，焦雄是一身锦衣，五十多岁的人了，粗壮的身材，绕颊的黑胡子，长相很威武。一个庄丁替他背看金刀站在背後，一看就予人一种威胁的感觉。

袁定一则更不必说了，正如菊芳的形容，他根本就像头大熊，高、粗、凶、蛮。

杜英豪是单人匹马地前来的，却毫无孤单的感觉，尤其是他往桥头一站，威风凛凛，就像有千军万马跟在他身後似的。

他的旱菸??已经咬在嘴裏，铜烟锅裏塞满了烟丝而且点上了，他装模作样地抽了两下，本来还想吐两个烟圈来显一白一下本领的。

可是他没有抽旱烟的习惯，徐老九给他装的潮州板烟又太凶、太辣，哈得他直想吐：连忙把烟雾吐了出来用烟袋一指道：“杜老子来了：那老小子，瞧你那熊样子，就知道你一定是漠北人熊了，照打。”

这就是杜英豪的一贯作风，要揍人就少说废话，先采取主动，打完了再讲理。把对方打趴下了，理亏也变成气壮了。杜英豪闯的是码头不是江湖，他的这一套也不是江湖经，却还真管用。

这玖他是用旱烟砸将过去的，钢烟锅足有两三斤重，再以他的臂力、速度，那是相当惊人的；只不过他今天的对手的漠北人熊，可没有他以前那么顺利称心了。袁定一上前一伸手，就握住了他的烟袋。

第九章 英雄岁月

杜英豪今天总算领略到什么叫功夫了。

他天生神力，这一砸下去，怕不有几百斤的重量与劲道。漠北人熊一伸手就握住了，而且握住的部位，正是那口大烟锅；锅中还烧着鲜红的烟丝，使那口铜的烟锅很烫，碰上皮肉，准起一个大水泡。

但是漠北人熊握在掌中，却像毫无感觉，这家伙的皮肉莫非不畏火炙。殊不知袁定一苦练掌功，使他的手掌已经坚逾钢铁，火烧不伤了。

袁定一脸上带了一种不怀好意的微笑，冷冷地道：“焦老弟，就是这么一个活宝，也值得把老夫搬了来。”

他说看手势微压，一股且大的劲力传来，使得杜英豪也跟着曲腿下蹲。

袁定一的劲力果然惊人，但杜英豪也不是如此的差劲；尤其他的脾气，拼死也要跟人干上一架的。可是这个斑竹烟？？儿却十分名贵，杜英豪实在舍不得拗断了；所以袁定一用了劲，烟？？略弯，杜英豪立刻低了下去。

焦雄在一边哈哈大笑道：“小丑跳梁，那裹用得到搬动袁公大驾，只是小弟见到袁公在漠北闷久了，趁此大好春光，顺便邀兄一游江南。”

袁定一张开了那掩藏在大胡子后面的血盆大口哈哈大笑道：“好，好，有意思，江南小娘们的细反白内，老夫已有八时未沾了，倒是想念得紧，这次一定要弄几个雌儿来玩玩。”

他的高与也只到这裹，底下发生的事却是谁也想不到。

杜英豪的一只膝盖已经被压得点到地面了，忽然他把嘴凑上了烟嘴，用劲一吹，烟铅中烧红的烟。丝立刻就被吹得未了起来。

有些吹进了袁定一的眼睛，有些飞进了他的嘴裹，更有一些沾在他的。大胡子上。

胡子本来不是可燃物，但袁定一一向很懒，从来没洗胡子，而他又爱吃油葷，胡子上沾满了油渍，立刻烧了起来。

袁定一的气功虽然了得，但他的眼睛跟嘴巴却没有练过气功。他的手不怕火烧，他的脸却烧不起，这一负痛，立刻使他双手在脸上乱抓，哇哇乱叫、乱跳、乱吼。

杜英豪没有肯放过这个机会。他已夺回了烟袋，抡起烟？？，作式直捣黄龙，溯向袁定一的胯下。

袁定一若是运足了气，挨上这一下倒还不会怎么样；可是他被火一烧，护身的气功失散掉了，噗的一声，铜烟袋棚在胯下。以杜英豪的劲儿，任何人也吃不消这一搨的。袁定一又是一声痛吼，双手抱住胯下，人也蹲了下来：这一搨比火烧更严重。

杜英豪若是江湖人，此时不会再出手的，因为对方已经没有还手的能力了；但杜英豪不是，他只懂得一个原则：在拼命时绝不能对敌人仁慈，否则自己就会吃大亏。有一回，他跟一个小子打架，三拳两脚已经把对方打趴了下去，奄奄一息，眼看看就要送终了，一时心中不忍，没有再补上两拳，那小子突然抽出了一把刀子，扑了起来，在他肚子上刺了一刀。

这一刀幸好没刺中要害，所以杜英豪还活着；但自此以后，杜英豪就学会了一件事——对不对倒在地上的敌手姑息，都便不补上两脚，也要躲得远一点。

现在，杜英豪不想躲开。他知道这个老家伙确实厉害，若不是运气好，吹出了一锅烧红的烟丝，躺在地上的必定是他杜英豪了；若是再等一下，若家伙回过气来，他也是死无生了。

因此，他走上丢又是一脚，踢向了袁定一的脑袋。这一脚很重，连他

自己的脚都疼，袁定一仰天跌下，脸上也开了花。杜英豪仍然没放松他，上去一脚连一脚，尽找要害的地？？招呼看。

。最後一剎却是将袁定一？？向了河边，噗通一声，滚进了河裏。杜英豪也跟着跳下去，一手抓住了袁定一的人服，埋头一钻，便把他拖进了水底。

岸上的焦雄惊魂乍定，他没想到不可一世的漠北人熊只不过三招两式就被打发了，这个姓杜的小子，果真是不可限量。於是他接过了庄丁手中的金刀，大喝一声：“小子，你竟然敢赶尽杀绝，老子饶不了你。”

他挺看金刀，也跟着跳进了水中。大家都涌向河边向水中望去，只见河水是浊黄的，看不清楚，但不时的有水泡翻起，显见水下的决？？一定很激烈。

水泡翻了一阵，又有一阵血水翻了土来，显见得是有人受了伤了。

大家开始议论纷纷起来：“瞧！有人受伤了，不知道是谁？”这是中立的。

“自然是那姓杜的小子，他是空手的，焦老太爷则是带了金刀下去砍中了他。”这是拥焦派的。

“那可不见得，焦霸王的武功高，不会强过漠北人熊的，连漠北人熊都叫人家杜英豪给收拾了，焦雄怎会是人家的对手，霸王庄这下子可遭上克星了。”

这是在心中痛恨霸王庄的，现在有了机会，终於把心中愤恨吐了出来，他们全心地寄望在杜英豪身上。

杜英豪没有使人失望，水裏面冒起一个头来，果然是他。毫无疑问，他是水底之战的胜利者，焦霸王一定被他解决在河中水底下了。

岸上立刻发出了一阵欢呼，越来越烈，大家都涌向了杜英豪登岸的地方，会敬而肃穆地等待看。

当然，也还有人向河中望看，期盼看能浮起一条人影。他们也没有失望，水浪一翻，一个人慢慢地浮了土来。背心向上，手？？仍垂在水中，一动都不动，若衣服穿看，那正是漠北人熊，现在却成了头死熊了。

。欢呼声又起，甚至於还有人拾了石头去砸那具浮？？。那是受过漠北人熊害的人，他们无力报仇，只有打他的？？体？？愤。

杜英豪到了岸上，神情有点疲倦，但是精神还不错。远处的人向他欢呼、挥手，他也挥手为答；近处的人却以敬畏的眼光看看他。

一个新的英雄偶像产生了。

杜英豪的英雄梦终於实现了。

杀死了霸王庄的靠山，横行多年的漠北人熊，这确是件值得骄傲的事。

杜英豪踌躇满志，眼睛在四下戒备。他在我菊芳，希望能跟她一起同享这份胜利的荣耀人群中挤出一娇小的人影，那是菊芳。

其实菊芳并不矮，跟一般的女人相比，也还算是高的，跟一般的男人相比，地出不算矮，只是跟杜英豪一比，她就显得娇小了。杜英豪是个魁伟的壮汉，尤其是现在，胜利使得他更为高大了。

菊芳顾不得众目睽睽之下，扑过来抱住了湿淋淋的杜英豪就哭了起来。刚才她为杜英豪担足了心事，要不是徐老九拉看，她差点也跳下河去了。

虽然杜英豪是追看袁定一下去的，但菊芳却明白杜英豪先前赢得多侥幸：焦雄也跟着下河，她也想到杜英豪绝无侥幸，谁知杜英豪却土来了，焦

雄却没见影子，这实在使她太高兴了。

杜英豪拍着她的肩头：“别哭，别哭，你看我不是好好的吗？一点都没受伤。我告诉过你，斗熊要用杀熊的方法，我果然把那头老公能给宰了。”

菊芳终于止住了哭，而有点不好意思地离开了他，却仍紧拉着他的膀子：“你不知道刚才我多担心，看到水浪直翻，又看到有血水上来，我以为你完了呢。”杜英豪笑笑道：“是差一点，他在水裏居然抓住了我的脖子，差点没要了我的命，幸好我在他身上摸到了一把刀，猛然地又插进了他的肚子。你看到的血水，就是那时流出来的。血流多了，若家伙的劲儿也？？了，终于松了手，我才捡回了一条命来。”

他摸摸脖子，上面还有几个泛红的指印，可知水中一战是十分激烈的。

菊芳吐了口气，伸手轻揉着他颈上的红印。娇声道：“英豪，这下子你可抖起来了，举除掉了漠北人熊和焦雄两个巨恶，成为众人景仰的大侠客了。”

“是啊 | 我打算把我那些个弟兄们召了来，把神龙帮正式组起来，这下子可没人敢再瞧不起我们了……。咦了慢看，刚才你说我一举除了漠北人熊和焦霸王两个人。焦雄是谁杀的？我可没宰他。”

“什么？你不是跟焦雄在水底决斗的。”

“没有啊，我是跟漠北人熊在拼命。这老家伙被水一激，又回过气来了，幸好他的水性不怎么样，而且在岸上被我连踢带揍受了伤，也幸亏我跟着下阿，死追猛打，把他解决了，要是等他跑出去养好了伤，死的准是我，下次他再也不会让烟袋吹他了。”

菊芳看急道：“那么焦雄呢？他是跟着你后面跳下阿，还带着刀，说是下去杀你的。”

“我可没有看见他，甚至於不知道他也下水了。”

“他是跟在你之后跳下去的，你没有听见声音？”

“没有，我一下子就被老家伙缠上了，在水底折腾了半天，啥都没看见。水裏太浑了，一尺之外就看不见了，他多半是没找着，幸好他没吹来，否则他拿金刀扎过来，我也完蛋了。”

说完忙又四下看看道：“焦雄还在，这场约会还没完，我们还得拼场命呢，”菊芳想了一下道：“不必拼了，霸王庄来的人都被你吓得夹起尾巴逃了，连焦雄那老王八蛋也溜了。”

“他不会那么丢人吧？”“他借着下水找你拼命的藉口，一下水就拼命朝远处泅去，找个看不到人的地力上岸，赶紧跑了。这老王八蛋胆子小，又怕死，你打倒了漠北人熊，他不知道你有多厉害，还敢跟你照面吗？”杜英豪想想笑道：“其实他那时摸过来，轻而易举地就能宰了我，我被漠北人熊缠住了，全身不能动……。”

“他不敢，他现在是有财有势，已经不是当年那种不要命的江湖人了，他不会冒险来拼命的。”

杜英豪道：“但是他的霸王庄下却全是江湖人，他这一溜，以后还能混吗？——”为什么不能，他是下水找你拼命的，可不见得是临阵，脱逃，他可以说水太混，没有找到你，两下错过了。”“可是他的手下却不会相信的。”“他带来的人也都溜了，谁还会去揭穿他。他是焦太爷，有的是势力……”

“杜英豪摇摇头道：“所谓江湖名家，原来是这付德性，真叫我失望。”

“你指望他们会是什么，个个都是行侠仗义的大英雄、大豪杰不成。”

“那倒不是。我知道江湖上有侠客也有恶霸，有好人也有恶徒，但他们成名江湖，至少该有点真本事吧，”菊芳正色道：“英豪，你有多少本事我很清楚。今天你打倒了漠北人熊，完全是运气，焦雄是怕了你，因为他不知道你的底细，你若以为你的那几手功夫真能高过他的金刀，那你可就错了。”我不要功夫比他高，只要运气比他好就行了。”“你知道运气不会一直如此好的。”杜英豪却笑笑道：“菊芳，我的运气不是坐在那儿等运气来临，而是我动脑筋去想出来的。比如说，今天我能以一袋板烟打倒漠北人熊，你以为是运气，我倒以为这也是一种功夫。”

“我的天，这能算是功夫？”

“怎么不能，功夫就是用来克敌制胜的，能把敌手打倒的就是功夫，若是我能撒泡尿把对方淹死，你能说撒尿不是功夫吗？”

菊芳不禁有看啼笑皆非的感觉，也明明知道这全是一片歪理，却无法驳倒他；因为杜英豪每每福至心灵，就是靠看一些邪门歪道，击倒了对方。

她想了一会儿才道：“你的这种功夫只能用一次，第二次可就不灵了；而真正的功夫却是随时随地都能拿出来应用的，而且对任何人都能用的。”

杜英豪笑看指指脑袋道：“我不须用同一种方法对付第二个人，这儿随时却能想出新的花招来。”

菊芳叹了口气道：“英豪，你别跟我抬？？，我是为你好。你现在是真正地出名了，一个成名的江湖人，会有很多的麻烦的。”

杜英豪道：“我知道，你打算劝我下苦功，练几手实实在在的武功。”

菊芳一怔道：“你已经想到了？”

“我并不是你想像中那么笨的人。”

“英豪，我实在想不透，你究竟是那种人。”菊芳问。

“我是那种你认为我聪明时表现得像条笨牛，两你认为我笨时，我却聪明起来的人。”

杜英豪俏皮的说。

“你到底是聪明还是笨呢？”

“自然是聪明人了。只有聪明的人，才会做笨事，而笨人只会做聪明事。”

“聪明人会不会做聪明事呢？”

“当然会了，每当聪明人在做笨事的时候，就是他的聪明事。”

“你真把我弄糊涂了，你举个例子给我听听。”

“比如说，你打算劝我去练武功，我早就明白了你的意思，却偏偏要举出很多笨得要命的理由来反驳你。”

“这就是你的聪明了？”

“这表示我不准备接受你的意见，你若是也够聪明的话，就不必再劝了。”

“英豪，我是真心为你好，你也明白，你实在没有什么能耐，经不起考验的。以前没关系，你默默无闻，不会有麻烦，现在你已经是江湖知名的人物了，麻烦会接踵而至，而你不能一直靠运气来应付的。”

“我知道，我也没有认为自己就是无敌高手，我更知道我这几手不能应付真场面的，只有真功夫才是最靠得住的，可是我没时间，我开始学功夫已太晚了。”

“不会晚，你已经有了底子；而且还有一付好胚子，下个四、五年功夫，你也只是一流高手了。”“真功夫不是关了门在家裏练的，是要有人教。”

“有，我教你。”“你教我？”“当然不是我把我的功夫教你，我是说可以运

用我爹的关系，广求各路名家的招式精华，来造就你。”

第十章 世态人情

杜英豪舆了一口气道：“菊芳，你走得开吗？别忘了你还是个女差官，有任务在身。”

“我可以丢下不管，反正这任务也不是非要我完成不可；我既不吃粮，也不拿俸禄，完全是我自愿的，随时随地，我都可以不干。”

“你爸爸还被关在牢裏呢，”“他又没有犯法，只是因为受了伤，上官叫他休息养伤。”

他责任心重，不肯答应，上官没办法，借看这个理由让他静养而已。他虽说住在牢房裏，却一点都不吃苦，有吃有喝，有人侍候，随时都可以出来的。”

“你的丈夫死了，你不给他报仇了。”

菊芳咬咬牙道：“死的已经死了，什么方法都不能使他活过来，而你都还活着；我不能让你再死，照顾活人比安慰死人更重要，我不想再守第二次寡。”

杜英豪先还听的很高与，因为菊芳的话中显得情意绵绵的，但听到最後一句，差点没跳起来，连忙道：“菊芳，你可不是我老婆。”

菊芳咬看嘴唇道：“我知道，我没说要嫁给你。杜大爷是大英雄、大豪杰，不会娶一个婊子的，我不会这么没根由的想要嫁给你。”

杜英豪感到太伤对方的感情，歉然地到：“菊芳，别这么说。你知道我是怎么一块料，也知道我这个英雄是怎么混来的，你也不是真干婊子的，只是借此作为掩护而已。”

“在你们男人眼中，当过一天婊子，一辈子都是婊子，不管我有什么理由，反正我是卖过一次了……。”

“不！你没有，我知道的，那些光顾你的客人，都是你的手下；他们到你的屋子裏，只是为报告消息。”

“可是我却卖过给你，一共卖了两天。”

“菊芳，别这么说，我们好过两次，那是交情，你没向我要一分银子，那不是交易。”

“是的，只不过我没有收取金钱的代价，可是我的代价比什么都贵，那是你的命。两次我都以为你活不下去了，心裏对你充满了歉意，那个时候，我给你再多的钱也不足以报答你了，只有用我的身体……。”

杜英豪嘴裏有点？？苦。他不知道要怎么下去，结结巴巴的说：“菊芳，你听我说，你听我说，你是个很好看的女人，本事好、家世也好、又有孝心、又重义气、又有良心、文……总之，你一切都很好，这么好的女人愿意嫁给我，打看灯笼都找不到，照说我应该欢喜才对……。”

菊芳悲咽地道：“可是你并不欢喜，也不肯接受。”

杜英豪用手敲了一下自己脑袋道，“谁说我心裏不欢喜，我心裏欢喜得要命，但是我不能娶你。”

“为什么？难道你已经有了老婆。”

“怎么会啦，我在码头上打光棍。经常连肚皮都混不饱，那裏还能养得？老婆。”

“有老婆的人不一定就要养老婆。很多人都要老婆自己养自己，有人还靠老婆过日子呢，”“但我杜英豪可不是那种混帐。”

“好吧，你没有娶过亲，我相信了，你不嫌弃我，我也相信了；你说，不愿意跟我在一起是什麽原因呢？”

“我……不配。”

。“什么，你说你觉得自己不配。”

“是的，我不配。如果我要娶你，一定风风光光的上门求亲，用花红大轿把你抬来。”

“杜爷，谢谢您的好意，我可没这个命，也没这么好的福气；因为我是寡妇，一个女人一生中只能坐一次花轿，现在我要嫁入，也只能用一乘青市小轿抬了去。”

“我可不信这个邪。我用花红大轿来抬，县太爷总不会抓我去打板子吧，”菊芳笑道：“那当然不会，县太爷不至於吃饱了挡的，干这种无聊事儿；可是……。”

“别可是了，我说过用轿子来抬你，就一定得用八人大轿来抬你，只不过现在还不行；第一，我没钱，养不活你……。”

“我可不要你养。”

“菊芳，你别说自己能养自己那种话，也别说你有钱。我娶老婆，绝不用别人一个钱。”

菊芳叹了口气，脸色不那么难看了。”好吧，我可以等，等你有钱再来娶我。“杜英豪道：“钱倒不是问题。我身边还有二百两银子，那是从李士的赌场裏讹来的；也不能算讹，谁叫他先诓了我二百两的，这二百两可是我在留春院当保镖赚来的，娶个老婆足够了。”

菊芳只有道：“是。杜大爷，你杀了漠北人熊，吓跑了焦雄，已经是大江南北知名的大英雄豪杰了，往後你就是坐在家裏，也会有人送银子上门来孝敬的；不管你的银子是怎么来的，？？没有人会怀疑你的银子是怎么来的，绝没有人会怀疑它来源不当。”

杜英豪摇头道：“那可不行，不义之财我是绝不能要的，我的钱一定要来得清白。”

菊芳苦笑道：“是，也没人要你丢贵不义之财。我的爷，你还是快说你的理由吧：“她实在等不耐烦了，杜英豪说。了半天，只表明了两件事，一件是他不嫌弃她，一件是他的钱来得很清白，却始终没说出不能娶她的原因。菊芳本来不该？？的，可是她知道这位大爷打起架来乾净俐落，扯起闲谈来也能一去十万里，到最後可能连正题都忘了，所以只有提醒他了。杜英豪这才咳了一声，慌看脸色道：“我现在不能娶你，是因为你的身份不正。”

菊芳脸色为之一变。

杜英豪道：“寡妇可以再嫁，但是收容人家逃妾却是犯法的。”

“焦雄那档子事儿根本不能作数。”

“不，菊芳，那可是千真万确的事实，你不能抵赖，虽然你是别有用心，但是还没有到能公开证明的时候，你仍然是从霸王庄逃出来的。”

“这么说我一辈子也摆脱不掉这身份了。”

“那倒不见得，等我抓住了他犯法的证据，让大家知道你是进去卧底的，表明你的真实身份，自然没有人再认为你是焦雄的小老婆了，那时我就可以堂而皇之的迎娶你了。”

“杜爷，要制服焦雄必须得仗看真本事。”

杜英豪笑笑道：“我杀死漠北人熊可也不是假功夫，我们是一拳一脚的真干。”

“他根本不会水，而且又先受了伤……。”

“但使他受伤的也是我，把他弄下水丢的也是我，这难道不是真本事吗？除了我，别人有几个能把漠北人熊弄下水去的。”

菊芳叹了口气：“说了半天，你是不肯去学功夫。”

“对了，说句老实话，我是不想丢受那个罪，人贵自知，我学那个没用。”

“怎么会没用，那是真正的武功。”

“我知道，要是我才十来岁，毫不考虑就去了，若练了十来年，终身受用不尽；可是我已经跨三十了，十年苦修，艺成已是个老头子了。”

“四十岁不算老，再说也要不了这么久。”

“一定要的。功夫是练出来的，想要把一门功夫学地道，一定要日夜的苦修才能精熟；何况我还不上要练一家的功夫。菊芳，别傻了，去浪费那个时间。”

“你并不要每样都精深，练个一两年功夫，把各家的武学都学上一些，能够运用就行了”那样子学来的拳脚只能摆摊子、卖膏药，比我现在还不如。

“他说的倒也是实话，武艺没有速成的。菊芳只有叹气道：“你决定不练功夫了。”

“是的，你有这份时间，倒不如把那些名家都请来帮你的忙，去对付焦雄了。”

。菊芳想想又道：“你打算继续对付焦雄？”

杜英豪一笑道：“我没打算要对付他，是他要对付我，尤其是现在，他更不肯放过我了，不把我打倒、他就不能再混了。”

“不错，霸王庄在江湖上不是个泛泛无名的地方，在你手裏丢了个大人，是很难堪的事，不仅是焦雄，还有很多人都会处心积虑地要把你打倒下去，扳回面子。你打算怎么去对付他呢？”

杜英豪想了一下道：“我也不知道，我若是在此地等他来，不知道他那天才会来，不如我去找他。”

“什么，你要上徐州霸王庄找他去。”

“不错，为什么我不能找他丢。再说你要找他犯罪的证据，也必须上霸王庄去，那儿是他的老巢，他不会把罪证带到处走的。”

菊芳又想了一下，目泛奇光道：“对，我去，只要能挑了霸王庄，裏面的罪证太多了，只不过你要怎么样去找呢？是公开的投帖拜山，还是悄悄的去暗探。”

“明人不作暗事，自然是公开的去。”

菊芳奴了一口长气：“我的爷，你知道霸王庄是有名的龙潭虎穴，裏面有好多好手，而你一个人，连个帮手都找不到；虽然你打倒了漠北人熊，但还是没人敢跟你去惹霸王庄的。”

杜英豪哈哈一笑道：“我本来也没打算要人陪看，正如今天我到桥头赴约一般，单枪匹马，不也闯过来了。”

菊芳望看他，眼中的神情很复杂，有一分钦敬、一分怜惜、一分歉疚、一分爱慕，却有六分的迷惘，它的确无法了解这个男人。

回到郭大娘的留春院，杜英豪就抖起来了；因为他现在是名震天下的大英雄了，地方上有头有脸的江湖人都来递帖子，拜候祝贺，恭贺他除去了漠北人熊，打败了霸王庄。

菊芳没说错，江湖人只要成了名，坐在家裏也会有人送银子上门的。这些人都是带着一份厚礼来的，有的是真心表示感谢，那是他们的亲人或师友死於漠北人熊之手，，报复无力，杜英豪总算为他出了一口气；但有的则是想藉此示好拉拢，他们多半是一些小门派中的掌门或是人镖局中的镖师；当然也有一些是人生意人，这些人对杜英豪都有目的的。

杜英豪回来不到两个时辰，留春院中已经挤一堂坐满了客人。杜英豪很绝，告诉徐老九将来客的帖子及礼一律照单全收，把客人留下便饭，饭後再作详谈。

徐老九现在对杜英豪更为客气了。他以老江湖的姿态道：“杜爷，您现在在功成名就了，却不必跟他们太接近，有些人沾上了就摆不掉，会给你招来无穷的麻烦。”

杜英豪笑笑道：“在外面混江湖，多交几个朋友也是好的，有事多把帮手。”

“杜爷，这种人只要有您出力，甭想沾上他们一点好处，更别说要他们分忧解危了。”

“倒不尽然，我正闹穷，他们就送钱来。”

“这个礼可不好受，他们送你一两银子，至少要从您这儿刮回十倍的好处。”

“我不信，回头您就知道了，他们对我一无所求，拍屁股就走。”

徐老九也不信，可是他作不了主，只有把人留下了。午饭时，客人已经聚了十几二十个，在大厅摆了两桌。杜英豪换了件新袍子，刮了脸，出来时容光焕发，很有大侠的样子。

他跟客人还一一寒暄，握手交谈，非常热络，也使客人们很愉快，似乎已经是多年的老友。

每个人望看杜英豪时，就像看看一座金矿。每个人都在盘算看要如何去利用这个新崛起的青年英雄，为自己增加点什么。

酒席摆土来，杜英豪敬了两巡酒，开始说话了：“各位，兄弟只打了一个漠北人熊，那不算什么；真正的江湖败类是霸王庄的焦老二，此人不除，江湖永无宁日。各位都是江湖上的成名英豪，想必也有同感……。”

席上的人脸色已不太自然。他们也许在心裏有同感，但表面上却不肯公然得罪霸王庄。

杜英豪却不放松，继续道：“兄弟本来想跟霸王庄决一生死，为武林除害的，只因为人孤势单，未敢造次；现在有这么多的热心朋友为助，兄弟认为事尚可为。等饭後我们计划一下，合力捣毁霸王庄……。”

客人们都文支吾吾地应着，但是食欲。酒兴却一下子淡了下去。没等终席，就有人找理由告辞先走了，越坐下丢，走的人越多，最後一道菜土来的时候，也是最後一个客人走掉的时候。

菊芳本来也带着几个姐儿在席间侍候着，这时才道：“爷，您也是的，

邀这种人去跟霸王庄作对，借给他们两个胆子，他们也不敢啊，”杜英豪哈哈大笑：“我知道：所以；他们以后也不会再来找我的麻烦了。”

第十一章 得道多助

杜英豪离开山城时非常神气；他骑了一匹高大的红马，身上穿了新的衣袍，腰间还别了一枝剑。那是做样子的，杜英豪根本就不会使剑，也没学过一天剑。他打架时最得手的是一双空拳，以及满脑子的邪门主意，就像是用旱烟烫死了漠北人熊那样，完全是神来之笔，既无章法，也没有胜算。

他自己解释为运气，但别人却不这么想，因为他是自己去制造运气的。

反正一连几仗，他就是这么糊里糊涂赢了；现在他已经是个名满江湖的大剑客了，人剑客不能无剑，所以他弄了一把剑挂在身上。这把剑还是他从当里以二百两银子真的，据说是一把宝剑，是一个穷途落魄的剑客，在客栈里病死了，留下了这枝剑。

当铺的老板替他收了，拿了这枝剑做抵押，剑的型式很古雅，但是没人太注意这件事；一个穷鬼留下来的，还会有什么好东西呢？

当铺老板也没当回事，但是杜英豪出了名，他认为是个机会，找上门来，鼓其如簧之舌，吹嘘了半天，终于说得杜英豪心动，花了二百两银子买了下来。

马是徐老尤为他找来的，倒的确是头骏马。这老小子听说杜英豪去找焦霸王的麻烦，显得非常热心。

铁捕许久在公门中的名头响可当；他手中捉过许多有名的盗贼，但是还不够有名。他希望在有生之年，能够办一件轰轰烈烈的案子，抓一个很有名的大罪犯可是江南地段上的大罪案，几乎都叫霸王庄给包揽去了，而焦雄的名号又太大了，不但有势力，还有实力。

许久不怕对方的势力，毕竟他是代表王法，只要有真凭实据，他还是敢碰一碰的；但是他顾虑焦雄的实力，江南黑道上的人几乎都跟焦雄沾点关系，靠看他苏州府那几个公差，实在不够秤量的。

他请准了上层的允许，来帮菊芳的忙。这也只不过是合两个州府的力量而已，对抗霸王庄仍是不够的；因此，他只好在暗中进行接集证据的工作。

杜英豪的来到，只是他无意间布下的一着闲棋，却没想到会演变得如此轰轰烈烈，所以他起劲极了，一面在鼓动看杜英豪继续去斗霸王庄，一面在暗中调兵遣将，配合看杜英豪的行动。

反倒是身为主角的菊芳不那么热心了。杜英豪三天之后才动身的，她也陪了杜英豪三天。人前，她强颜欢笑；背入时，她却偷偷抹眼泪。

不只一次，她跟许久拌嘴。“许大叔，您真打算叫杜英豪去单独对付霸王庄。”菊芳问“是他自己要去的，我可没叫他，我也叫不动他。”

“可是您一直用言语鼓励他，捧看他。”菊芳埋怨的说。

“年轻人必是需要鼓励的。我夸了他几句，那也不算捧他。他除去了漠北人熊是事实。

“但您是知道他的底子的，实在没什么；斗败漠北人熊只是凑巧，天下没这么多的好事。对付霸王庄，那等于是叫他去送死。”

“焦雄那些人可不这么想。他们对这小伙子可害怕呢，焦雄当天就借水遁溜了，其他的好手也一个个脚底抹油。我敢保证，今后那些免崽子没一个敢跟他面对面动手的。姓杜的是霸王庄的克星，吃定他们了。”

“正因为如此，事情才可虑；焦雄他们不敢正面作对，就会在暗地里捣鬼来陷害他。”

菊芳担心的说。

“那是一定的。换了我是焦雄，也得在暗地里动他，要不就得伸直脖子挨揍了。”

“他应付得了吗？像他那样既无实学，又没有江湖经验的人，能逃过那些暗算吗？”

“那小子也玄得很，而且他运气很好，吉人天相，有老天爷在保佑他，还怕什么，”“许大叔，这种事可不能指望老天爷的。”

徐老九摊摊双手。“大侄女儿，除了祷告老天爷保佑外，也没别的法子。斗霸王庄是他自己要去的，你也试过拦阻了，但拦得了吗？他现在正在与头上，一心要成为盖世的大英雄呢，谁也拦不住的；只有等他吃了亏，他才知道自己有几两重了。”

“那时候他也不会知道的；死人是什么都不知道的。”

“别说得那么晦气，我看他红光满面，吉星高照，正在走运，还有一阵子风光呢，”“许大叔，我在跟您说正经的；这是一条人命，他正在往死路上走；而且是我们把他推上死路的。”

“我老头子可不认帐。把他找来是你的主意，把他留下也是你的主意，我只是照你的吩咐办事儿，却差点换了一顿好揍。他知道在李七那儿是我捣的鬼，举起大拳头压在我的鼻子上，还得我下跪求饶。”

“那是他不知道您的身份。”

“现在他知道了，可也没对我尊敬到那儿去，还是管我叫老小子，逼看我讨债。”

“讨债上您又不火他的债。”

“怎么不火，他说我侄儿许朗月欠了他二百两的赌债，要在我身上还呢，”“那只是开开玩笑，不会当真的。”

“姑奶奶，你要是听到他说话的口气，就知道他是不是认真了，只差没要我写借据了。”

菊芳也不禁笑了道：“那一定是他对你们叔侄两个都没好感。本来嘛，许朗月那天在赌场里也太狂了，就像天下只有他一个人似的。”

“姑奶奶，你怎么那样说呢！我侄儿是来给咱们帮忙的……。”

“我可没见他帮什么忙，前两天斗漠北人熊时，他连影子都不见了……。”

“这个？我不知道他隐身在那儿，不过我知道他一定还在，我们许家的人绝不是窝囊废对许朗月，菊芳倒是不便再说什么了，因为姑苏虎丘的抱剑山庄，究竟是武林名门；而且，杜英豪也实需要人手帮忙。”

杜英豪走在街上时，心中充满了得意。看见他来了，大伙儿赶紧让路，然后在背后指指点点，悄悄地说话，无非是在覆述他的英雄事迹。

但是，没人敢跟他打招呼，因为每个人都知道他是要去向霸王庄挑战。

也许，每个人都在心里默祝他胜利成功；也许，当他胜利归来时，大

家会给他盛大而热烈的喝采；但在此刻，却没有人敢搭理他。

霸王庄在人们心目中所留下的阴影，毕竟太大了，还没有人敢冒险表示一下他们的态度所以，杜英豪走了一阵，也感到兴味索然的；他发觉做英雄的滋味并不好受。

英雄是寂寞的，而他偏偏又是个不甘寂寞的人。

因此，出了城，来到一个小乡镇里时，他看见有七、八个小孩子围在一起，又叫又喊，忍不住下马瞧瞧。那一堆顽童都只是十二、二岁，围看一口破碗，在玩看三粒又黑又脏的骰子。

杜英豪不禁勾起了一阵亲切之感；他自己小时候也是这样玩儿的。

这一堆穷苦人家的孩子赌的很认真，但他们赌的却不是钱，而是一颗颗的呢丸。用泥土搓成龙眼大小的圆球，再晒干了，才成为一颗颗的呢丸。

这是一种很简单的玩具，不费钱，但是费功夫。泥丸要搓得圆，表面要光滑，晒得干，而且还要不易破碎的黏土团成的才作数；虽然一般人很难识别，但每一个小孩子却能瞧一眼，立刻判定是否合格。

这种泥丸本是用手指弹发，滚进几个挖好的心坑洞中以较量胜负的；但那只是一些较小的儿童们才以此作戏。十一、二岁的少年顽童觉得不够刺激了；他们喜欢学大人，捡来大人不要的赌具，呼么喝六，对赌起来……杜英豪含笑望看这群孩子们，心头充满了温暖，因为这正是他童年生活的重现。

这些孩子失于家教，一丁点大的年纪，却在学成人的恶习聚赌。这不是件好事，但是却值得同情。他们的父母要忙于生活，无暇管教，也没有能力送他们进学；要他们去做工，他们还太小，家里关不住，只有听由他们出来嬉荡了。

杜英豪的出身并不好，完全跟他们是一样的，所以他也很想参加他们，重温一下旧梦。

看了一下，终于忍不住道：“我也来玩几手。我作庄，你们来下注。”

孩子们看看他的衣着，似乎有点难以相信。

杜英豪把一颗骰子抓起来，迫不及待地道：“来！来，你们下注，我做庄家，我们赌赶猴儿，我先掷……。”

杜英豪参加赌，那些孩子不反对；他要当庄，也没人反对；只是有一个孩子问他：“你有泥丸吗？”

杜英豪不禁直了眼，他家里还有不少儿时存下来的泥丸，他用几个竹筒盛着，藏在土地庙的牌匾后面，没事时还拿出来数数玩玩。他虽已成长，童心却未失；但他出来打天下，却没带着那些玩意。

孩子们纷纷反对了：“你要是输了，拿什么赔我们？”

“我花钱买行不行，一个大钱买一个泥丸。”杜英豪试探着问。

有时，孩子们输光了，而身上恰好也有两个大钱、也有以钱易丸的交易；一个大钱至少可以买几十个泥丸呢：杜英豪现在有的是钱，他倒不小气。

那些孩子一听都乐了。这么好的条件太难得了，但是他们中间也有很精明的，看准了杜英豪急于参加，这是个赚钱的机会。

“行，只不过你输了，要赔我们钱，赢了只能吃掉我们的泥弹。”

杜英豪拾起了骰子，毫不考虑地道：“行，快下注。”

孩子们纷纷下注了，有的三颗有的五颗。

杜英豪第一把掷了个四五人，统杀，赢进了一大把的泥球。

孩子们加重了注子，反正这是不花钱的，只要费工夫，而他们却有的是空闲。

第二把，他掷了两个六，另一颗还在滚，眼看看另一颗也要翻成六了，那就是豹子，又可以统杀。

但那颗骰子太旧了，角都磨圆了，所以多翻了一下，由六转成了么。“一点！”孩子们欢呼，杜英豪却叹气掏出钱袋来，一五一十，数铜钱赔注。

就这么鬼混了将近半个多时辰，杜英豪终于把最后一颗泥丸也给赢了过来，但却输了好几吊钱。

他也有个规定：孩子们押泥丸，他赔钱；但孩子们如果押钱，赢了他就赔泥丸。

有些孩子们的呢丸输光了，却揣了一兜儿的钱，看见同伴们还在玩，未免有点心动。

但是一颗泥丸一个大钱，这代价太高，何况押下一个大钱输了照吃，赢了只能换回一个泥丸，那人不上算了。他们没有这么大的身家，也没有杜英豪这份豪情，所以忍住了；最重要的他们还没有这么大的赌瘾，所以还能收手。

杜英豪带了一口袋的呢丸上马走了。他心中很快乐，虽然那些孩子们以为这人是疯子，用十几吊钱换了一大袋子的呢丸，但杜英豪却认为很值得；他不但重温了一下旧梦，更给那些孩子们一个磨练。

见好就收，及时抽手。

久赌必输，这是一定的。有人在小胜之后就是控制不住自己，才又将自己的身家陷了进去。

杜英豪让他们胜了后舍不得再赌，当时虽然心痒万分，但是只要熬一下就过去了，然后他们就保有了那些钱。这个教训是很难得到的，也很少有第二个傻瓜肯用这种方法去教育别人的。

杜英豪相信这十几个孩子长大后，如果再混到赌钱的机会，一定会想起他这个人，想起这件事。那时，他们应该会懂得他的苦心，不会再沉缅于输赢了。

一个赌徒，只要有一次能收得住，以后也会收住了。让他明白这一点，这十几吊钱所收的代价就太大了。

那一袋泥丸他原想随手丢掉的，只因为那些孩子们在看看，他才带看走了。假如他们在他们面前去了，他们一定会去捡回来，说不定又赌了起来。

他们每人有看几百钱。这是一笔很大的财产了，一个钱一串糖葫芦，可以吃上一、两年呢一。

他要他们设法去花那笔钱而忘掉了赌。

所以，他一直骑马出了村，才把泥丸抓了一把把的洒向了一边的高粱田里。

那不是个有心的动作；然而，他却听见了有人呼痛声，也有人纷纷退后逃跑的声音。

第十二章 福有双至

杜英豪没学过发暗器，他扔出的小泥丸也没有特别的对准什么，只是他的劲儿本来就不小，那把把的呢丸，他为了要扔远一点，才看意地加了把劲儿。

想不到高粱田里，居然会发出一片喊痛声。先时，他还吓了一跳，以为是打到了在田里工作的农人，因此他第一个反应，是像儿时闯了祸，立刻想拔腿快溜。

只不过他是骑在马上，固然策马可以跑得更快，但杜英豪却反而觉得不能跑了；因为他现在是大侠，不是顽童，也不是地痞流氓，那能做这种丢人的事。

泥丸反正是打不死人的，最多向人道歉一声就好，又何必要逃呢：因此，杜英豪索性勒住了马，停下身来等候看，等候对力出来向他理论。

那知道等了一下，对方只是在高粱丛中骚动，却没见出来，也没再发出声音。

更绝的是，高粱地里响过一阵之后，居然连半点声音都没有了。这使杜英豪百思不解，忍不住喝问道：“里面是什么？快出来。”

里面没有回答。

杜英豪更觉奇怪了。他以为是几个庄稼闲汉，偷偷地躲在高粱地里赌钱，碰巧被他打到了；但是他立刻就推翻了这个想法，村中的儿童都在空地上聚赌，可知这村上赌风之普及，大人们自然周不看来躲到高粱地里丢赌。

要不然，他们就是在做坏事，所以才不敢出来。

这倒是个比较接近的推测。杜英豪又补了一句：“快出来，否则我又要用家伙揍你们出来了。”

他说的家伙，自然是手中的泥丸；说完又洒了一把进去。这次倒是有了效，高粱田里再度发出一阵叫叫声，而急急地冲了出来的，却是一条癞皮野狗，来看尾巴，远远地逃开了。

杜英豪忍不住笑了，啐了一声：“原来是你这畜牲。”他准备再度上马前行了，一想却又不行。他听得很明白，第一次的声音绝不是狗叫声，那明明是人的声音。

这必须要去看看明白。杜英豪拔出了长剑，小心翼翼地进入了一二匹高粱田，慢慢地摸到了发声的地方。

地下有一罐子酒，一句猪头肉，还有两口大粗碗。这说明了不久之前，至少有两个人在这儿喝酒，给他一把泥丸，把人给打跑了，于是闻香而来，等在一边的野狗上前去享用了。

他第三把泥丸又打跑了野狗，所以留下了这个现场。

推断是合理的，只不过令他不解的是那些人干吗要在高粱田里来喝酒呢？

外面的路旁不远就有座凉亭，亭中也没有人，那儿喝酒不比这儿好的多吗？

杜英豪百思不解。正想离开之时，才又见到一样东西。那是一根绳子，绳头在地下，绳子则伸展向路边的方向。他上前把绳头拾了起来，用力一拉一扯。

绳子扯直了，他所在的地位，恰好可以看见这根绳子很长，有十多文长呢，一端在这里，延展出去，越过道路后，另一头则绑在一棵大树干上。

道路上挖了一条浅浅的横沟，把绳子埋在沟中，还掩上了浮土，所以

他在路上看不见。

这是做什么用呢？照布置的目的看，该是绊马索，等人从路上骑马经过时，突地拉紧绳子；于是，埋在横沟中的暗索也会跳出来，把马匹绊倒，使骑者倒下。

难道是两个拦路打劫的小毛贼，叫我无意间给撞上了；难怪他们挨了打，不敢作声就赶忙逃跑了。

杜英豪暗自幸运看，因为他若不是一耽搁，先洒出那一把泥丸，很可能自己就是他们洗劫的对象。

他摇摇头，缓缓地退了出去；更为吃惊的，因为在路面上，他还看见了十几枝短箭，都插在绳子的附近。

这种箭不是用弓射出来的，而是装在弩弓中，用机关来控制的，猎人们在林中设阱捕兽，就是用这种装置。在野兽出没的地方，安上机弩，装上箭，再布好了饵，等目的物去吃饵食时，牵动机关，群矢齐集。

这一批弩箭则是附装在绳子上，弩弓大概是装在那棵大树上，一拉绳子把人马绊倒后，牵动机关，略停后，弩箭集中射来，万无一失，只是人恶毒了。

杜英豪对这套玩意倒是不陌生；他小的时候，在河边也安过类似的陷阱来捕捉狐狸。

却没想到有人会装在路上来害人，这实在太过份了。杜英豪差一点想冲进高粱地里，把那两个混帐抓出来，好好地揍他们一顿。

再往深处一想，他却有点毛骨悚然了。

这种恶毒的装置，不像是小毛贼所为了。

因为这种装置会出人命的，普通小毛贼没这么大的胆；而且这是一条官道，来往的人很多，更靠近村镇，不允许有杀人劫财的行为公然进行的。

设阱者躲在附近，以人为的控制施为，可见他们是有择定的对象的。

“是谁敢如此无法无天，公然在路上设下机关来暗算人的？”

答案毫无疑问——霸王庄。这儿是霸王庄的势力范围，除了他们，没人敢如此胆大妄为的。

“这陷阱要对付谁呢？”

杜英豪倒不是个谦虚的人，第一个就想到自己，而且也没有作第二个推测，他肯定就是自己。

霸王庄要对付的人太多了，而且霸王庄对付人的法子也太多了，但只有一个杜英豪，才能使霸王庄胆战心惊，不敢正面相对，专以这种偷偷摸摸，见不得人的手段。

用这种手段除掉一个对头是很不光采的行为，绝不敢对外承认；而能收拾掉杜英豪，却又是十分露脸的机会，霸王庄已经不择手段来对付他了。

杜英豪先前的一日匹与得意，一下子跑的精光。

他胆大包天，并不是不怕死，尤其是这么不明不白地死在路上，那可太没价值了。

这一次能躲过死亡，实在是运气好：对方已经等了他很久很久了，那知道他竟在路上陪几个顽童掷了几个时辰的骰子。

这个就误的原因是无以想像，无法相信的。正因为如此，那些埋伏者才会在内心里感到困扰；他们怀疑杜英豪是不是早已经知道了他们的计划。

要不然怎么会恰好陷阱前，作那种令人难以相信的耽误呢！

人等会使人不安、猜忌，所以杜英豪一把泥丸撒出来时，把他们的志与信心全部都摧毁了，三不管的扔下一切逃命去了。

如果他们的耐心够，再等一下，如果他们能咬牙，忍住了泥丸打在那点轻痛，我们的社大侠就连人带马变成了两头刺了。

设阱的人当然找不到了，杜英豪只把绳子砍了以发心头的一股子闷气，就又上马前进了。

善后的事宜是许久跟菊芳来收拾了。许久背了把胡琴，两个人像是跑码头卖唱的。他们在后面吊住了杜英豪，也远远地目睹一切的发生。

许久爬上了大树，拆下了十来付精致的弩弓，笑了笑：“这都是天巧星宋家兄弟的玩意儿，弓上还有他们的姓名。这哥见俩仗看一对巧手，不知道坑了多少英雄豪杰，这次却栽了个大跟头，连家伙都没来得及拿走，就夹紧尾巴开溜了。”

菊芳却凝重地道：“真想不到，他们会在路上设下这种狠毒的装置。”

“不错，霸王庄是穷极无聊了，居然连这种不要脸的法子都用上了，但也亏了杜英豪那小子机，换了我老头子，恐怕也难逃暗算。”

菊芳一叹道：“大叔，我实在弄糊涂了，他到底是运气好，还是真人不露相？”

“大姐儿，你怎么问我呢？你跟他同睡过一张床，若是你都摸不透他的底子，我就更不知道了。”

菊芳的脸上红了一红道：“我……实在不知道，陶大娘是看看他长大的，对他的底细十分清楚，知道他的确没练过什么真功夫，跟他在一起混的，也都是些地痞以及码头上的苦力；他除了身强力壮外，也没什么特出的功夫，但是他的表面却叫人想不透。”

“可不是吗？拿今天的事来说，就叫人无法相信。霸王庄派出未氏兄弟在这儿埋伏，连我们的眼线都瞒过了，但是居然没瞒过他，这叫我怎么说呢？就是一等一的老江湖，也逃不过这种暗算陷阱的，他居然伸手就给拆穿了。”

菊芳苦笑道：“他在村口停下来跟那些小孩子赌钱，用铜钱换了大堆的呢丸，最后却用泥丸来破了埋伏，要说是有意，那实在无法叫人相信，但说是巧合，就更叫人难信了。”

许久笑道：“不管他是有意也好，巧合也好，这小子却是我们扳倒焦霸王唯一希望了。我们快追上丢，看看他又有什么新的遭遇了。”

杜英豪的确又有新的遭遇了，这种遭遇不是经常可以碰得见，但也不是很难碰得见。

老天爷生了五谷粮食来养活万民，田里有庄稼：也有杂草，芸众生中有善良的人，也有那恶的渣滓。

杜英豪骑看马走看，马走的并不快，他也在低头想看不久前路上的那个陷阱。

突然，他听见高粱田里有一声轻微的呻吟，那是二个女子的声音。

“是不是又是一个陷阱呢？”

杜英豪在心中嘀咕看，但又忍不住好奇，终于还是下了马，拔出剑，分开了浓密的高粱子，总算找到了发声的来源处，却使我们的社大侠直了眼。

那儿躺看一个女人；不，应该说是绑看一个女人，这是个很好看的女人，一身的皮肤又细又白，细细的腰……这女人被绑在地上，身上有四根布条，两根绑在手腕上，两根绑在脚踝上，每根布条则又绑在一根小木桩上，

木桩深入地下，就这样把她拉成一个大字形，仰天躺在地上，一动都不动。

除了那四根细布条外，她身上再也没有别的遮掩。

这份情景给任何一个男人看见了，都是一个绝大的刺激。不用问，她是给人绑在地上的荒野的高粱地里，一个年轻好看的女人，被人赤条裸地如此绑看，不问也知道发生了什么事了。

女人的口中塞了两个热的卤蛋。卤蛋虽然是很好吃的东西，但是两个整整的蛋塞在嘴里，却是件很受罪的事了；何况外面还贴了一张膏药，既不能嚼，又不能下去，更无法吐出来。

可以想像得到，塞蛋的人并不是为了要她吃蛋，而是要她无法开口呼救；幸好，鼻子还能呼气，因此也还能发出唔唔的声音。

杜英豪既然碰上了这种事，总不能够回头就走吧：何况此情此景，任何男人都不能弃而不顾的。

一个女人受了强暴总是值得同情的。杜英豪一边在咀咒看是那个畜生出这种作孽的事，一边动手解救。首先，他撕掉了她嘴上的膏药，挖出了那两个卤蛋。女人深呼吸了两口，总算可以说话了。

可是那女人并没有开口，只是疑虑地看看杜英豪手中的剑。杜英豪和气地道：“小娘子，你别怕，我是个仗义打不平的侠客，可不是一个坏人。”

那女人又看了他一眼，渐渐表示了信任，哑地道：“谢谢大侠，我……。”

“别急，别忙看说话，先把你放开再说。”

他解开了女人手上的布条，然后再去解脚上的。

当然，杜英豪不是那种趁人打劫的混蛋...但此时此景，若说不看上两眼，那就不算是个男人了。

杜英豪一面解，一面心头猛跳。他不是没见过女人，但这个女人，他不知该怎么说，她好像具有一种特别的魅力。杜英豪心在跳着，手指也没那么灵活了，但总算把布条解开了，女人已生了起来。

杜英豪干了一口唾沫才道：“小娘子，你的衣服呢？”

“哦！在那边的高粱地里。我还有个包袱，被我扔在右边去了，麻烦您替我找一下，那可不能丢。”

杜英豪心想她可以自己去找衣服的，因她已能自由行动了，可是再一想，叫一个大娘们光看身子，走来走去也不是回事儿。

他走向她指的方向。

衣服很好找，裙子就挂在一棵高粱上然后又零零碎碎地找到了肚兜、小褂、短衫、鞋子、袜子，可就没底裤。

他拿着这些回来，女人接过了，才背着匆匆地穿了起来

第十三章 青纱春浓

这女人一面穿衣服，一面已叙述完了身世。那实在很简单，她姓王，叫王月华，从小被卖在青楼里；四年前从良，被一个老头子买回去做下；上个月老头子死了，大扫容不得她，给了她五百两银子，打发她走路。

幸好老头子在世时早有算计，在别处另外开了两家布行，也存了一笔

银子，都是用她的名字，所以她也毫无怨言的拿了五百银子，一个小包里，带着摺子，布行的过户契约，上徐州接收生意。

她骑了一头驴，故意不带行李，就是怕惹上歹人注意：来到这儿路上，因为内急，她才转到高粱地里，想方便一下。那知道才完事，高粱堆里忽然冲出两个汉子，还没容她出声，就掩住了她的口，把她拖到一边去，剥光了她的衣服。

幸亏杜英豪来的及时，那两个杀胚没来得及糟塌她，杜英豪已经牵看马过来了，那两个人才匆匆地跑了。

杜英豪问她那两个汉子的长相，她也说不清楚，只知道脸很像，可能是双胞胎兄弟，而且衣着很讲究，其中一个提着一句卤菜；她记得这个，因为她嘴里的两个蛋就是从卤菜包里拿出来的。

杜英豪对卤菜的事也很注意：因为不久前有人要害他，被他无意间发现了而急急地逃走，也留下了一句卤菜，只想不到那两个家伙在逃命时，还舍不得卤菜，居然还带了一句走；更想不到他们跑到这儿，又想干坏事了，是运气不好，再度碰上了杜英豪，逼得又落荒而逃。

这片高粱地太大了，人一钻进去就没了影子，杜英豪也不想去追。

王月华找回了她的包袱，里面的确有五百两的银票及一个油纸包，据说里面是放着契约和存摺。

但是她没打开，打开了杜英豪也看不懂。杜大英雄虽不是文盲，但认得的字也有限，因为他没上过学，靠看点小聪明，能够读个普通纸条，写封普通信件，那已经是不错的了。

王月华什么都没丢，只丢了一条驴子——趁乱中走掉了；那是她新真的，还没养驯，这一跑可没处找。它跑进高粱地深处，有吃有喝，很可能三、四天不出来。她还去了条底裤，那是叫人撕成了布条，用来绑她的手脚，好在外面的长裙罩看。

杜英豪救了她，她十分感激；再听说杜英豪也要上徐州，她简直高兴得要跳起来：“杜爷，我一个单身女流，出远门可实在艰难；我已经受过教训了，否则我真不知道会怎么样？反正您是顺路，就送我去吧，到了徐州，我再好好地报答您。”

“小娘子，我是个江湖人。”

“我知道，但您是个仗义的大侠客，济贫扶弱是您的本份；您既然从歹徒手中救了我，就得救彻底。”

“江湖人最多麻烦，何况我又开罪了焦霸王。你总知道霸王庄的焦雄吧，”
“我不知道，但是听那两个杀胚说起过，好像他们都很怕您，可见您的本事一定很大。”

“本事再大也没用。他们人多，你若是跟我一起走，很可能会受连累的。”

“我不相信，就算受到连累，我也认了。我权当是在高粱地里叫那两个杀胚给害了。”

“他们穿着整齐，倒不是盗贼之流，一定是焦霸王的手下，我想他们不会杀你的。”

“那可难说，他们不是盗贼，怕我日后会认出他们来，更会杀了我灭口。”

对了，杜爷，您说他们可能是焦霸王的手下，那一定会逃回徐州去，我也要上徐州，很可能在路上会再碰头。”

“大庭广众之下，他们不敢再欺负你的。”

“我不是怕他们欺负我，我不是个黄花大姑娘，更不是什么守节的孀妇；窑子里出身，给人给当小老婆，还说什么贞节，我是怕他们要杀我灭口。不行，杜爷，这下子您更要带看我走了；到了徐州，我会重重酬谢您的，我把布行送一家给您。”

“这倒不敢，我救你倒不是为了报酬。”

“我知道，可是我送您也有道理的。我手中虽然有契约，但是老头子已死，大扫已不承认我的身份，人家若是欺负我是个女流，讹诈我，我也没法子；送您一半，别人就不敢存黑心了，我还能到手一半。”

“布行我不要你的，我不会做买卖，也没与趣；但是我可以帮你去接收，不让人欺负你。”

“谢谢杜爷，这一来您还是得带看我吧！”

这个婆娘好像是跟定杜英豪了，不管怎么说，她都有同行的理由，杜英豪只好带看她了但是马只有一匹，杜英豪要让给他骑，她说胆子小，不敢上去，她只会骑驴子。

其实，驴子只不过矮小一点，骑上去是一样的；而且马走的较为平稳，不像驴子狡猾，使坏欺人。

但是跟女人是无法讲理的，她说什么就是什么，她一个人不敢骑，杜英豪只有带看她。

她穿的是空心笼的裙子，不能跨看骑，否则两条腿就得出来亮相了；侧看身子坐，不能坐后面，那样抓不住东西，无法控制身形。

坐在前面，杜英豪只有揽看她，倒是名符其实的软玉温香抱满怀。她身上也不知用的什么香料，一股腻人的甜香直往鼻子里钻；再加上她又不安份，身子贴得紧，还要扭来扭去，不住的在杜英豪身上磨来磨去；更要命的是杜英豪比她高出一个头去，眼光一低下来，就可以从敞开的前襟望下去。

此情此景，真何以堪。杜英豪虽然不是布恩图报的伪善者，但他也不是坐怀不乱的柳下惠。

心中一荡，就有了反应。两个人紧贴看坐，王月华的两条大腿跨压看他一条腿，等于是坐在他的身上，这种反应她自然能感觉到。

杜英豪先还是脸一红，觉得很不好意思。王月华阅人多矣，自然知道是怎么回事，她却朝杜英豪娇媚她笑了一笑。

那不仅是一种暗示，也是一种回答，杜英豪不是死人，也不是傻瓜；何况……。

马徐徐的走看，天色已渐渐近黄昏，这一片彷彿没有尽头的高粱地，终于有了边，前面是一个小镇。

王月华轻轻一笑道：“杜爷，前面快有人家了，我要上高粱地里去一下，有了人家就不方便了。”

杜英豪自然会意她要去做什么，勒马靠边，让他进去。她却腻声道：“杜爷，您伴我进去好不好，要是再钻出个人来，我可受不了。”

“那有这么巧。”

“不了我想起不久前的事，心里还直跳。杜爷，陪我一下，我心里一害怕就会发抖，我连站都站不住了。”

她倚看杜英豪，彷彿是真的弱不惊风。杜英豪只好慢慢地扶她进去，找了一块草叶较厚的地方。

王月华怩声笑道：“杜爷，前面那个小镇连一家像样的客栈都没有，咱

俩要是住一间房，准保有人偷看，倒不如在这儿清静没人打扰了。”

她倒是干脆直接，但杜英豪却有点犹豫。

英雄难过美人关，杜英豪是英雄，而王月华却也的确很美，美人有意，英雄岂可煞风景当他们从一二匹梁田里出来，天已经微暗了，两个人都有看一种意犹未尽的满足，因此他们腻的很紧，上了马又紧靠在一起。王月华干脆用臂抱住了他的腰，脸靠在胸上，慵懒地道：“杜爷，依我说，咱们何必还住店呢？咱们就在这青纱帐里住一夜有多好。”

“好是好，只是我的肚子饿了，那高粱可不能吃。”

“如此良辰美景，你只想到吃。”

杜英豪哈哈一笑道：“饿看肚子，再好的良辰美景也没意思了，尤其是对看你的一身细皮白肉，我只想到一只肥肥的白斩……。”

王月华忍不住捏了他一把，说：“你这个人真俗。”

“我说的是真话，我也的确是个大俗人，尤其是我饿看肚子，干什么没劲儿了，你要想我有点意思，还是坐直了，我们快点进镇的好。”

王月华无可奈何地坐直了。杜英豪一加鞭，马正冲向了小镇，暮色已渐深了。

菊芳在后面恨恨地咬看牙骂道：“畜生，畜生，一对寡廉鲜耻的畜生。”

许久笑道：“大姐儿，别吃醋，九尾仙狐是人间尤物，没有一个男人能躲过她的风流阵仗；何况他是个年轻力壮的小伙子呢？只是不知道她要如何摆布他。”

“随她怎么摆布，最好是一刀砍了他。”

“你舍得我可舍不得，我还指望看这小子拿住焦老二呢，我们快赶一步，别让他真看了道儿。”

菊芳虽说得凶，但她的脚步跑得比许久快得多，几乎是一溜烟似的冲向小镇。

镇上人家不多，客栈倒还过得去，杜英豪居然要到了一处偏院，两间客房，中间还有个堂屋。

他们虽然只要一间客房就够了，但也包下了另一间，免得受打扰。

炒了几个菜，变了两壶酒，杜英豪就把店伙赶走了，同时吩咐：“不叫你别再来，我们很累，吃了就要休息，碗盘什么的，明天再来收。”

他还跟在伙计后来去上了门。回到堂屋里，王月华已经斟好了两杯酒，笑看道：“没见过像你这么心急的人，也不怕人笑话。”

“怕什么，人家当我们是小两口子，都还有不急的。”

王月华瞟了他一眼，举起杯子笑道：“杜爷，敬你。我知道你这种大英雄不会看上我们这种女人，我也不指望您什么，做几天露水夫妻，到了徐州，我们就各走各的，我不会缠看你的。”

杜英豪举杯道：“别想得这么多，我还不一定能活到那么久呢？说不定这一顿酒喝过了，我就死了呢，”“杜爷 | 别说晦气话行不行，咱们虽然不顶真，可得欢欢喜喜的相聚。”

“对！欢欢喜喜的相聚——那怕回头就是冤家，要拼得你死我活，现在也得高与一下。”

“你看你，就没一句正经的。”

王月华的脸色松了下来，杜英豪的一付急色相，使她十分得意，尤其是杜英豪已经灌下了那杯酒，更使她放心。

杜英豪却似乎等得不耐烦了，抓起壶来灌，把两壶酒都喝了，然后问道：“你怎么不。”

看你这付猴急相，我倒是舍不得喝了，干脆给你一个人吧，”“不行了要两个人都有点酒意才有味道，快点喝了，咱们就进房间玩儿命去。”

王月华终于喝了那杯酒。她竟然不会有酒意，但仍装出了不胜酒力的样子。杜英豪迫不及待地抱起她，，摇摇晃晃地进了屋子，往床上一放，王月华娇笑一声。

“死人了那有这急的，先把房门关了。”

杜英豪喃喃地道：“别管它，没人会来。”

他追看要去抱她。王月华娇笑看直躲，两人追逐了一阵。忽地杜英豪的脚勾住了一张椅子，哗的一声，整个人摔倒了下去。他挣扎看要起来，却已力不从心。

“我，我的头好昏，莫不是醉了，我可醉不得……。”

“姓杜的，你是醉不得，可惜你已经醉了，在老娘的手里，你还不乖乖的躺下丢。”

王月华的脸上罩上了一重狞色。

第十四章 请君入瓮

杜英豪像头死狗似的歪在地下。他想动，可是四肢都没了劲儿，只能用眼瞄瞄住王月华。他脸上的表情却像是看看个妖怪。

王月华十分得意，她是存心要诱惑杜英豪，所好身上还系着个肚兜，还不算是全裸，但是这样儿已经够瞧的了。

她却完全不在乎，大马金刀的往椅子上一坐，叉开了两条腿，狞笑若道：“姓杜的，任凭你英雄了得，也得喝老娘的洗脚水；不过老娘也实在瞧不出你有什么了不起的地力，就凭你这付德性，能斗杀漠北人熊，吓跑焦二太爷，实在叫人难以相信。”

杜英豪只有叹气道：“你是用阴谋算计了我，那不算英雄；有种你放我起来，咱们一招一式的来过。”

王月华格格一阵大笑，笑的杜英豪直皱眉头。王月华道：“姓杜的，你这话可宝在不像个江湖人。老娘的外号叫九尾仙狐，老娘的本事也就是迷人，尤其是迷你这好色鬼，老娘简直比吃豆子还容易。现在老娘已经把你迷倒了，还会放你起来，跟你一招一式的比划？老娘吃饱了揍的慌，也不会做这种笨事吧：“杜英豪又是长叹一声道：“罢了，罢了：想我杜英豪英雄一世，却栽在你这么一个女人手里，这事传出去，叫我如何见人呢？”

“哈，小伙子，你还真会做梦。。你放心好了，不必担心以后见不得人了。”

“真的？你会为我保密，不告诉别人？”

王月华倒是怔住了，她低下头来，瞧了瞧杜英豪，冷笑道：“姓杜的，你别是有毛病，你以为我这么对付你，还跟你闹看玩的。”

“那当然不会，你是因为我最近做了几件大事，已经是个名人了，想叫我栽个跟头，好在人前夸口；不过这也增加不了你什么光彩，我是个年轻力

壮的男人，碰上你这样的女人，还有不上钩的吗？真要说出去，也没什么丢人的，英雄难过美人关嘛，”王月华忍不住骂道：“放你娘的屁，老娘制倒了你，难道只是为了那个无聊的原因。”

“那你是为了什么，总不成是为了看中我，想要藉此要挟，叫我娶你做老婆吧，那可不成，我宁可叫你宰了，也不能答应你这件事。”

王月华听他头先几句，几乎想要踢他一脚；但是到了后来，她居然忍住了道：“为什么？难道老娘有那点地方不好，配不上你。”

杜英豪道：“说了你可别生气。你什么都好，就是眼睛生得太邪，水汪汪的；我听人说，那叫桃花带煞，不但主淫，而且还带克夫。我们玩玩可以，你要是嫁给了我，一定会叫我戴绿帽子。大丈夫虽死无惧，但是王八却是做不得的；还有……。”

王月华已经气的快爆炸了，可是听他说出还有两个字，又强忍住愤怒道：“还有什么？”杜英豪叹了口气道：“那可能是你的外号取坏了。你该取了什么花呀的做外号的，干吗要叫什么九尾仙狐呢？结果弄得一身都是狐骚臭，一两天我倒还能忍受，长日里跟你躺在一张床上，睡一床被子，那气味叫人怎么受得了。”

王月华终于叫他气的跳了起来，咬牙怒叱道：“小王八旦，现在叫你口齿轻薄去，回头瞧老娘怎么消遣你，要是你身上还有一块整肉上焦二太爷那儿去，我就是你养的。”

杜英豪忙道：“你可别折了我，咱们在镇外的高粱地里干过那事儿了，你若是我的女儿，我岂不成了乱伦的畜生了。再说你的脸上看起来还不见老，脱了衣服可就原形毕露，少说也是三十出头了，我才二十九，比你还小看几岁呢？我怎么养得出这么大的女儿。”

王月华气的抽了桌旁的长剑。那原是杜英豪的，虽不是什么名剑，但是纯钢所铸，十分锋利；而且杜英豪没事就擦拭它，剑身雪亮。

她把剑尖对准了杜英豪的嘴，厉声道：“小畜生，老娘先撬掉你这满口利牙。”

杜英豪忙叫道：“喂，拿开点，这可是开了锋的，利得很，扎上了能要命的，玩笑可不是这么开的。”

王月华倒是又怔住了，她再度瞪了杜英豪一眼道：“小子，你还以为老娘在跟你开玩笑？”

“难道不是吗？难道你还真要杀我。”

“为什么你以为老娘不会杀你。”

“别开玩笑。第一、我们往日无怨”近日无仇，好好的你没理由杀我；第二、我还救过你，你绝不会恩将仇报；第三，我们交情虽然不深，但也好过一次了；一夜夫妻百夜恩，我们虽不是夫妻，但也不是冤家，你干吗要杀我呢？”

王月华的脸上推下了一片奚落之色，得意地道：“姓杜的，老娘到现在为止，杀了十七、八个人，都跟我无怨无仇，大部份都跟你一样，先跟老娘有上一腿，但是最后仍是死在老娘手下；再者在高粱地里，老娘摆的是苦肉计，引你上当的，绑住我的两名汉子是我的兄弟，因此你也不能算是救了我。小子这总算回答了你的话了，你该可以安心上路了。”

杜英豪痛苦地道：“原来你是存心在那儿等看我的，但是你总该是为了什么吧，”王月华道：“当然是有道理的。焦二太爷回到霸王庄后，已经出具

赏格，谁若是能生擒你的，赏黄金一千两，杀死你的，赏黄金七百两。”

杜英豪一怔道：“啊，我的命有如此值钱，早知道我该自己送了丢，同他领一千两黄金王月华脸色一冷道：“小子，我真佩服你，现在你还有说笑话的心情。”

杜英豪一笑道：“伸头是一刀，缩头也是一刀，我若愁眉苦脸求你放了我，你会答应吗？”

王月华笑道：“那倒不一定，我这人心肠最软，你若是出声哀求，我说不定就会放了你。”

杜英豪叹了口气道：“只可惜有句话我却记的很清楚，叫什么财大气粗；我既然值一千两黄金，怎么还能随便开口求人呢？”

王月华格格一笑道：“对极，对极：你越变越聪明可爱了，你只要一直这么听话，老娘在送你到霸王庄的路上，一定会用好酒好肉把你得胖胖的。”

杜英豪道：“还有，我。一个人睡觉会做恶梦的，你每天还得陪我睡在一块儿。”

王月华哼了一声道：“你到现在居然还色心不死。”

杜英豪叹气道：“我实在安份不下来，你这样妙相毕露，坐在我面前，就是个铁人也会动心的。”

王月华一笑道：“这好办，我把你的眼睛刺瞎了，不就瞧不见了吗？”

她的剑尖又移了上去。杜英豪大叫道：“慢看，我活看值一千两金子，死了值七百两，你这一剑刺下来。就是二百两金子，你不嫌贵吗？”

“刺瞎了眼睛花不了的。”

“我这枝剑是淬过毒的，见血封喉，破点皮就致命。”

王月华看了看剑锋道：“我不信，剑刀淬毒后应该是蓝色的，这枝剑没有变色。”

“你懂什么。像我这样大英雄人物，要是用给人看得出的毒剑，那有多丢人的，所以我这枝剑上淬的是一种无色的剧毒，你如不信，不妨用它划破一点皮试试。”

王月华笑道：“我活得不耐烦了，没事拿剑来自己试毒，要试，老娘也只会在你身上试。”

“那可不能，我若是被毒死了，岂不少了二百两金子。我说狐狸精，咱们打个商量如何。”

“小子，你叫我什么”“狐狸精，你外号叫九尾仙狐，可不是头狐狸精。”

王月华咬牙道：“小子，你只要敢再对老娘有半点不敬，老娘拼看少领二百两黄金，也先宰了你。”

杜英豪道：“我被你整成这个样子都不恨你，不过开两句玩笑，你就生气，真没风度王月华冷笑道：“好，老娘瞧瞧你多有风度。”

她拧腕欲刺，杜英豪大叫道：“二百两金子。”

王月华不禁犹豫了一下，终于放下了剑道：“不错，宰了你不但少了二百两金子，而且也太便宜了你，把你送到霸王庄，焦二太爷会折磨你的。”

她把包袱抖开，里面是一条粗棉绳。

杜英豪道：“我全身软得像棉花似的，还用得看上绑吗？”

王月华道：“丢霸王庄还有两三天路，我的软骨散只有十二个时辰，所以得把你绑上杜英豪笑道：“原来十二个时辰后，我就能行动，这根手指粗细的绳子就能困得住我吗”“小子 | 你别瞧它细，那可是马尾夹了苕麻线

编成的，而且还在药汁里浸过了，两条牛合起来了都拉不断呢？”

杜英豪道：“三条牛呢？行不行。”

“小子，你再要给我要嘴皮子，老娘就给你一顿大嘴巴，打掉你约满口大牙。”

杜英豪道：“我可不是跟你要贫嘴。有一回我跟人打赌，跟三条牛比力气、用一条粗麻绳绑在三条牛的身上，我在另一头对拉，结果双方不分上下，因此我有三条牛的劲儿。”

王月华冷笑道：“回头你可以试试看？要是你能挣断了，算你小子命长。”

“她把绳子打了个结，正想往杜英豪身上套，可是杜英豪却爬了起来，退了两步。”

王月华怔住了，望看他道：“你……怎么能动了。”

杜英豪道：“我躺看怪舒服的可是用绳子绑上就不舒服了。我是吹牛的，我也没有三条牛的劲儿大，绑上了挣不开，那不是自找麻烦。”

王月华脸色一变道：“我的药性怎么会解了？”

杜英豪笑道：“大姑奶奶，你那软骨散只是下五门拍花帮里的迷神散，没什么了不起；我杜大爷手底下就有几个兄弟干过那一行的，所以我对这玩意不陌生，你把药藏在包包里，我已经换过了。”

“什么？换过了，你什么时候换的？”

“我进镇的时候不是买了宁神散吗？那玩意差不多，趁你不注意，我把药换了。”

“可是我...”“我知道，软骨散下在酒壶里，你怕药性散的太慢，在第一杯酒里又下了蒙汗药，那是由你的耳环珠子里倒出来的，份量很少，想必一定是药力很强，所以我没敢喝。”

“胡说，我看看你喝下去的。”

“我喝的是你的那一杯，趁你一个没留神，我把杯子换了过来，你自己喝了。”

他摇摇头道：“这么半天了，你还是好好的没事，可见那药没什么效，也许是你没收藏好，走了气散了药性。”

王月华、一声厉吼：“你是鬼，你是畜生。”

她像疯了似的扑了过来。杜英豪忙躲看逃，边逃边道：“别追……追人要倒下，不能动的，刚才我就是那样的。”

他的话才说完，王月华一个跟跄果然倒了下来，仰天躺在地下，口中吐看白沫。杜英豪道：“糟！这婆娘还有羊颠疯，这下子病发了可麻烦，不赶紧找个大夫瞧瞧，可能会死在这儿。”

王月华的眼睛直翻，白沫越吐越多，手足也开始抽搐起来。杜英豪摇摇头道：“看样子是真不行了，我还得送她去瞧大夫，可是先得给他穿上衣服才行，镇上药房里的那个大夫年纪轻轻的，看了她这付样子，恐怕连脉都没法子把了，还能治病吗？”

他找到了王月华的衣服，正想给他穿上，窗子口轻响起一个尖利的音噪：“不许碰那骚狐狸，交给我。”

杜英豪笑了笑：“菊芳，我算看你也该现身了，可是你实在不够义气，早先我受困的时候，你为什么不出来救我，这会儿却来吃飞醋了。”

菊芳一身黑衣，由窗口进来，首先在王月华肥肥的臀部上踢了一脚。

“不要脸的骚狐狸精。”

杜英豪笑笑道：“别踢的太重，这个女的值五百两银子的花红呢！那是官府恋赏捉拿的菊芳一征道：“你早就认识她了。”

杜英豪遣：“不认得，官府中画图的人太差劲，图上的人又老又丑，没有她这么好看。

“她好看个屁，丑八怪、贱货、老妖精。”

杜英豪笑了起来，莉芳自己也有点不好意思，一瞪眼道：“你还笑，还不好意思笑。我问你，你跟她在镇外的高粱地里干了些什么？”杜英豪双手一摊道：“没什么，她说走累了，要进去歇一下，我只好陪她进去。”

菊芳看看他，眼中几乎喷出了火来。

第十五章 逆旅情潮

世上有很多件行之不易的事，而且都与安人有关；其中的一件，就是叫女人别吃醋。

菊芳的醋劲儿已经忍了很久，终于发作了开来。

“好啊！你可真体贴。她要你陪看进去歇一下，你就真的陪她进去了。你是它的儿子？这么听话，这么孝顺。

杜英豪的态度叫人气炸了肚子。

“我不是她的儿子，而且她叫我做的事也不是我妈会叫我做的，所以我才会进去。菊芳，我也不是你的儿子，可是你却要像我妈一样的管我，那可不行。”

菊芳睁大了眼睛道：“你说什么？”杜英豪道：“我已经说的很清楚了，不想再说一遍；而且我还要告诉你一句话，就算你是我的妈，也不能这个样子管我。我最讨厌一个女人钉在后面捞叨我。”

菊芳本来还想跟他吵下去，但是她看了杜英豪脸上的神色，自动地吞下了要出口的话。

她知道，如果自己再多说两句，她就永远的失去这个男人了。

它是一个寡妇；寡妇比别的女人好的地方，就是有机会反省自己。在第一个男人死后，她冷静下来，检讨一下两个人的生活，然后才知道自己错在那里，不至于再犯第二次错。

因此，她很快的平息下自己的情绪道：“英豪，我不是要管你，而是珍惜你。”

“我也很珍惜我自己，不会亏待自己的。”

“英豪，你可知道她声名狼藉吗？”

“这倒不知道，可是我知道她不是个好玩意儿，也知道它是专为算计我而来的。”

菊芳倒不禁愕然了：“你一开始就认出来了？”“她绑在地上，手上、脚上运个绳印都没有；可见她没有挣扎过；还有，她身上的细皮白肉，连一点土星子都没沾上，这明明是自己躺下去，再叫人捆上的。我把她解开了，她不急看我衣服穿，刮一个劲儿的跟我说话，这不明摆着是想勾引我吗？”

菊旁的气又来了：“什么，你明知道它是来陷害你的，还跟她来上那一手。”

“那有什么关系。一个蛮好看的女人勾引我，我为什么要拒绝，这种事兄我又不吃亏。”

“可是她会要你的命呢！”“逼我防备着就行了，后来我不是应付得很好吗？男子汉大丈夫，当迷则迷，当醒则醒。”

他越说越得意。菊芳则哼道：“你救了人家却又趁机沾人家的便宜，这是一个英雄的行为吗？”“我认为没什么。我又没用强，是她自己愿”的；再说，我也要看看她刀算怎么样对付我。我一个堂堂的男子汉，总不能怕了个娘儿们”“哼！人家要是规规矩矩的寡妇呢？”“规规矩矩的寡妇不会来勾引我。杜大爷虽不是柳下惠，但也绝不会对怕娘们儿霸王便上弓。”

“喔！说不定人家看上了你呢？感恩图报，似身相许，这种事也有的。”

杜英豪耸耸肩道：“那也没办法，谁叫我沾了她呢？好在我也没娶老婆，她要是不嫌弃，将就看跟我也行。”

菊芳恨不得要咬他一口，怨声道：“这狐狸精还没嫁老公，你为什么不娶了她呢！”杜英豪笑笑道：“你肯吗！”

“关我屁事，你爱娶谁就娶谁。”

“我娶别人自然不必问你，可是这个女的身上有案子，经官府行文通缉。你肯放她吗？菊芳气的掉下了眼泪：“你要娶地做老婆，我就放她。”

“那你不是有亏职守了吗？”

“人是你抓到的，我本来也管不到；再说你要娶她我就担了这份干系。”

杜英豪笑看竖起大姆指道：“好，没想到你是这么个够义气的朋友，那你就放了她吧。”

“什么！你真要地做老婆。”

“我不要地做老婆，但是我也希望你能放过她一次那怕你下次遇上她，再抓她都行，别在这一次。”

“为什么？”“因为……。唉！我怎么说好呢？她虽然是个女贼，可没有偷了我什么，地想害我，也没能害成，但她究竟还算对我不错，捉了她丢领赏金我实在不好意思。”

“你可以不领赏金。”

“那不行。我如果把她交出来，是该领赏金的，不领赏不是便宜了别人，那种傻事我可不干。”

“英豪，你究竟是个什么样的人？”“你可问看了，我就是会这么样一个人，生了就这付德性，想政也改不了；你喜欢最好，不喜欢也只有将就看，我倒挺欣赏自己的，不准备为谁改变。”

菊芳又忍不住笑了。“我喜欢你个儿，谁要你改变了？瞧你美成这付德性，真以为自己有多珍贵呢”一个大钱卖给我都赚贵。”

“哈哈，你这话可太没见识了，杜大爷此刻可真值钱呢。就凭这脑袋，也值上五百两金子，那还是砍下来的，若能连看身子一块儿送到霸王庄，还能加上一倍。”

菊芳神色一变道：“是真的？”“我想假不了，是这位王大奶奶说的；它是为了贪图那笔赏格，才不惜抛头露面，出来找我的。”

“那你还要放她走。”

杜英豪笑道：“我要对付的是焦霸王，又不是她；再说我又不吃粮当差，抓她干吗？我也生过两天牢，那地方附日子不是人过的，把个娇娇滴滴的大

美人送到那儿去，罪孽可大了。”

菊芳沉思片刻，终于道：“好，放了她。它的两个伙计在镇上弄了辆车，躲在一边，大概是准备送你上徐州去的，已经叫徐大叔给逮住了，我把她送了去，请徐大叔把他们一块儿放了。”

她倒是挺干脆，抗上人就去了；没多久，她又飘进了窗子。只见杜英豪手中玩看一个小瓶子，正是王月华装迷药的家伙，叫他顺手摸来的。

菊芳又不高兴了，冷笑道：“观物恩人了，她还没走远，赶上去还来得及。”

杜英豪一笑道：“我可没这么好的瘾头，叫她找机会再来迷我一次。”

“这你放心”她对你已经千恩万谢，说有机会一定会好好报答你一次，绝不会再害你了。”

“是真的吗？看来她还挺有良心的。”

菊芳忍不住了他一下道：“她有良心，我对你就没良心，你攮看大娘们在屋子里风流，我还得替你把风。”

杜英豪道：“你都看见了？”

“我是生的贱，怕你被人宰了，跟在后面保护你；你倒好，先是英雄救美然后又……”

她红了脸，没好意思往下说。杜英豪却大笑道：“你既然一直都在看看，我可要打你的屁股了。因为你太不够意思，人家拿着剑要杀我，你为什么不来救我？”“我知道你没着迷，干吗要来撞破好事？”“你知道我是假的被迷倒了。”

“当然知道，因为你的那对贼眼，尽往那些不要脸的地方瞧，假若你是被迷住了，想到自己的处境，还会有那么好的兴致吗？”杜英豪大笑道：“敢情你是由此判断的，那可太冒险了，我就是真的着了道儿，也还不佳别处瞧的。”

菊芳道：“不错，我忘了你是个大色鬼了，死到临头都不会正经的。”

“这倒是实话。假如我马上要死了，正经一点也不能使我不死，那又为什么不在死前找点乐子呢？”

“你这个大色鬼，总有一天会死在女人手上。”

“这倒不错，也总比死在个大胡子、臭汉子手上强得多。我想起了一个笑话，说有个大色鬼，死后来到阴世。判官说他生前好淫，坏人名节，该下地狱。他对此倒不难过，只求阎王爷将他贬下血污地狱。阎王感到很奇怪，说那是最脏的一处，遍是血污，连地藏王菩萨都不肯下去，是以到了那儿，将永沦苦海，不得超生；而且那地狱中没有男儿下去的。可是那色鬼刮回答的妙，他说正因为没有男儿前去，他才要去，而且狱中全是先身子女鬼。”

菊芳被他逗的直笑，杜英豪抱住了他，菊芳忙挣扎道：“你要死了，你知道有多少人在看看我们。”

“那些人都是你的手下，徐老头儿会叫他们回避的。”

“不见得是我们的人。焦霸王定下了那么重的赏格，不知有多少人会来要你的命呢？”“我才不怕呢 | 他的赏格走得越高，我越是安心。”

“为什么，难道你不怕人见财起意……”

“焦雄在江南地面上是半块天，要杀一个人，只要动动嘴就衍了，不必悬赏格的；可是他定下了重赏，这证明了我的脑袋不容易取得。”

“因此，要来的心非庸手。”

杜英豪哈哈一笑道：“这才使我安心，高手成名不易，行事不会莽撞，一定要谋定而后动，这样我被暗算的机会就减少了很多。”

芳冷笑道：“我真不知道你的如意算盘是怎么打的。能为金钱买动的高手，都是些冷面杀手，也都是些耍阴谋，放冷箭的好手。他们绝不会规规矩矩跟你下战书挑战的，这一路上不知有多少陷阱在等看你呢？”

“那更好。要讲出歪点子，我可不比人差。杜大爷是在码头边上长大，规规矩矩的动手，我打不过人家，倒是那些邪门外道，我十八般武艺，样样精通咱们倒是闹闹法，瞧谁的道行高。”

菊芳道：“英豪，我怎么说你都有一片理，这可不是耍嘴皮子的事，你把我驳倒了没用。”

“那要怎么才有用呢？”菊芳被问住了，对方有些什么人，要施些什么手段，全不知道，她实在说不出一个办法来。

杜英豪道：“我跟焦雄的梁于是结下了，现在打退堂鼓也来不及了；就算我肯下来向他磕头求饶，倘也不肯放过我的，事情搞到这个地步，只有豁开了往前闯；因此，我认为好的办法，莫过于好好的睡一觉，养足精神。”

他伸手去抱他。菊芳推住他道：“你既然要养足精神睡觉，又来惹我干吗？”这当然不是真的拒绝，所以杜英豪还是抱住了她，笑道：“抱着个女人睡觉，才是养神妙法，那个男人在这时不是精神实足的。”菊芳气得真想咬他一打叫。她再度前来本就是要陪他共渡长夜的，自从认识了这个汉子后，不知怎的，她越来越离不开他了；可是见了面，她又没来由约要生气，因为杜英豪对它的态度从来也没正经过，好像一直把她当个婊子似的。

当然，她也知道杜英豪并不是真的定不起她，他在陶大娘那儿当保镖时，对那些窑姐儿正经的很，从来也不沾她们一下的。

也许，这就是杜英豪表达感情的方法，但菊芳刮希望杜英豪能对他正经一点，但是两个人倒在坑上了，还能正经到那儿去，她只能消极地抓住了杜英豪的手撞：“你去洗个澡，不把那个骚娘们的一身骚味洗掉，你不许碰我。”

这是她唯一能表示她与王月华不同的地方。杜英豪已经把它衣服脱掉了，若它的态度很坚决，只有叹了口气，嘀嘀咕咕的到后面去了。

后面是间小屋子，王月华已经叫店里打了一盆水放着，只是还没机会用，杜英豪推开门进去了。菊芳躺在床上“想看杜英豪，没来由约红了脸；因为她此刻除了一件肚兜，全身都赤裸着。

在以前，即使她丈夫在世时，也也不肯这样子的，因为她不习惯赤裸，即使是欢爱时，她上身也一定穿着衣服的，而且欢爱一周，她立刻就把衣服穿的好好的。

这是为什么呢？她自己也说不上来，但是跟着杜英豪，她刮不在乎了，她也知道杜英豪洗完回来，这些肚兜也留不住的。

在以前，杀了她也不会干的；但她第一次跟杜英豪，就无法拒绝他那近乎横蛮的要求。

奇怪的是，她自己心中也有看同样的冲动，也渴望看接受那汉子粗鲁的爱抚，赤裸的拥抱。

“这难道就是爱吗？难道我比爱死去的丈夫更爱这个像流氓一般的家伙吗？”她在心中自问。答案是肯定的，因为她现在的脑海中，只有杜英豪，连丈夫是什么样子都忘了。她咬着嘴唇，耐心而又带着些期盼的等待。

她在心中暗暗咀咒看；隔壁的社英豪刮突然发出了一声闷哼，像是万分痛苦。

第十六章

“你别冤枉了好人。蛇不会是她放的，她以为迷药已经得手了，何必还要放毒蛇；何况这盆水是她准备自己洗澡的，毒蛇放在这儿，只会咬到她自己……。”

“那会是谁放的呢？”“不知道，而且放蛇的人主要的对象还是她。”

“怎么会是暗算它的呢？”“把蛇放进这间屋子，最可能的就是暗算她；因为这是一间小偏房，放着一盆水，一个马桶，多半是给堂客们准备的，男人很少会进来。”

所谓偏房，多半是很小的屋子，没有窗子，又不通风，是女人办各种私事的地方，男人们轻易不会进去的。

若不是菊芳赶看杜英豪去洗澡，杜英豪是绝不会踏进那间屋子的；因此，菊芳对于杜英豪的被蛇咬伤，心中充满了歉咎。

她顿了一下脚道：“你怎么那么不小心。”

“姑奶奶，你真不讲理，里面那么黑，我根本看不见；等我点上了蜡烛，那家伙就窜出来，咬了我一口，她就躲在蜡台上，还有三条倦在屋角“我只好站在澡盆子里，用水隔开它们，所以我叫你别开门进来，这玩意儿一支鹰动，就会乱攻击人的……。”

“那该怎么办呢？”

“你悄悄的出去，找到那个放蛇的人，抓住他，把他的解药搜出来。”

“叫我上那儿找去？我又怎知道是谁放的呢？”“从江湖的杀手堆里找。这家伙一定是想发财，看见王月华得了手，明看争不过，所以才用这种手段，想把我夺过去。王月华被你抗了出去，他一定以为是被蛇咬伤了，跟看出去了，你追上王月华，就能抓住他了。”

“我可不知道江湖上有谁是玩毒蛇的。”

“一定是个无名小卒，武功平常，所以才用这种手段。你绝对能抓住它的；要不你去找王月华，她多少会有个底子，帮你找到这家伙的。”

“我才不相信她会有这么好心。——那家伙的主要目的是害她，我只是倒霉，做了替死鬼。不管站在那方面，她都该帮你这个性的。”

“我叫徐大叔派人去找她不行吗？”“不行，使用这种手段的家伙多半没什么真功夫，你一张扬开来，他不敢现身了，我可不惨了。”

“我是不放心你，我们赶紧找个大夫瞧瞧是正经。”

“唉“我这是叫毒蛇咬到了、一般大夫治不了，只有养蛇的人才有解药；而且这种蛇毒、很强，我虽然吸了大部份，还有一小部份留在手臂上，若是来赶紧解毒，只有把手给砍掉了。”

菊芳一听看了慌，忙道：“我这就去。”

她匆匆忙忙地披上衣服出门去了。

杜英豪慢慢地从屋子里出来了。他约两只脚水淋淋的大概是从水盆中

刚出来，衣服倒字的很整齐。所谓整齐，也只是一条短裤头，二条披肩而已，他原本就穿了这点衣服，还没脱就叫蛇咬了。右腕上缠了一大圈的布，那还是擦身子的布巾，被他撕了用来里手了。脸色苍白，行动迟缓，可见这蛇还真厉害。

他摇摇幌幌的摸到床边上躺下，不胜痛楚。忽然，门被推开了，进来一个人。

，杜英豪想要坐起来，刮不胜体力，只能侧过身子。看到这又是一个妖烧的女人，年纪大概总在三十靠边，擦了浓浓的脂粉，穿了一件青布衣裤，窄空的裤管儿，一双天足，瘦瘦长长的。

她开口了，声音也软绵绵的。“这位大爷，您好像是有点不舒服，要不要奴家给您瞧瞧。”

杜英豪叹了口气道：“小娘子，你大概是客栈里闯门兜生意的吧丁只是来的不巧，我有病，没兴致找乐子。”

那女人娇笑一声道：“大爷！您可真把人给瞧扁了，奴家像是那种送上门的货吗？”规规矩矩的妇道人家绝不曾往夜里闯进男人的房间的，何况它的一身妖气跟流气，绝不是什么正经女人，但她偏偏自认正经。

“奴家就住在隔壁，可是规规矩矩的客人，听见这边响动，才过来瞧瞧。”杜英豪吸了一口气道：“你来的可真是时候“屋子里的人刚走，你就进来了。”

“我在墙缝张望，看见她走我才来的。”

杜英豪又看了她一眼道：“你住在隔壁，好像两间后偏房是紧靠的。”

“可不是吗“你怎么知道的”“墙上有个洞，虽然用纸贴看，我截了个洞，同那边望了一下。”

“啊呀：你这个人可真坏，要是我正在那儿做些什么，可不全叫你偷看去了。”

杜英豪轻停了一声：“小娘子，你既然住在隔壁，想必对我这儿的事很清楚了。今天我这屋里已经有过两个女人了，她们都不比你丑“”。“可是她们没有我细心，懂得侍候男人，任何男人到了我手里，都乖得像条蛇儿似的。”

杜英豪道：“那几条蛇是你放的吧七”“不错。杜大侠，你料事还真准，原本我是想吓吓我那王大妹子的，然后从她手里把你弄过去；那知道你太精，居然没叫她迷住，我几乎已经死心了，谁知道老天爷可怜我，竟把你这位大英雄给咬上了。”

杜英豪叹了口气道：“大概是我命中注定要栽在女人的手里。姑奶奶，你贵姓芳名？”“我叫水青青：人家又称我小青蛇。”

“你可一点都不小。”

“杜大侠，输了要认栽，别这么没风度。哦对你还算客气的，只放了几条火赤炼过来，那家伙虽毒，咬上了刮只会使人已迷，两三天后才会毒发致命；要是把我的招牌青竹丝放过来，你现在是死大侠了。”

杜英豪一笑道：“那样一来，我的身价也跌了一半，只剩下五百两黄金了。”

“可不是吗？五百两黄金虽然也够我逍遥一辈子了，但“千两黄金能叫我活得更痛快，算了半天，我还是过来给你瞧瞧了。”“那倒不必，我被咬了之后，立刻扎住手臂，而且吸了大部份的毒，现在只是身子虚一点，休息“、两天，就会好的。”

“杜大侠，我自己养的蛇，毒性我清楚，那可不是一般的人赤炼，我要不来解救，你能一直昏过去，永远也醒不过来了。”

“有这么厉害吗？”

“那是您把毒吸出了一半，否则现在您已经昏过去了，这毒是顺着血脉走的，毒气攻心就无救，好在您中的毒不多，但我看不给您解毒，您还是活不过三天的。”

杜英豪道：“你知道我不是一个人来的。”

“知道，铁捕许久带了一批公人跟在后面，还有一个女捕头，叫严菊芳，是神捕严章的女儿。”

“你身上有案子吗？”“没有。我杀人从不自己动手，都是叫我的蛇儿们去干的，因此不但公门中没有底案：一般人也都不知道我，这对我来说倒是方便不少。”

“但是王月华总认识你的。”

“我那王大妹子呀，她也不认识我，要不我住在隔壁，她怎么不知道呢？”

“杜英豪叹道：“就算没人认识你，但是你又怎么能不动声色地把我弄到徐州去呢？”“我不做那种傻事，我只要把你搬到隔壁房里去，通知焦雄，叫他带了黄金上这儿来换人。我也不敢上霸王庄去，焦雄要是赖皮不付金子，在他的地段上，我拿他一点办法都没有“好算计，那已经是五、六天后的事了，你能把我藏个五、六天吗？”

水青青笑道：“没问题，我叫蛇儿咬你一口，再给你一点少量的解药，叫你既不会送命，也不会动弹，皆个正、六天，不是简单的很。”

杜英豪道：“这滋味多难受，蛇娘子，我们打个商量好不好，你也别叫蛇咬我，我不叫不闹，咱们俩关上房门，过上五、六天好不好。”

水青青笑道：“好倒是好，但是孤男寡女，在一屋子里过上五、六天，那多尴尬，再说也太无聊。”

“不会无聊，我们有很多事情可以消遣。”

“我倒不寂寞，因为我有我的蛇儿陪看：我怕你受不了气闷。”

“我也不会寂寞，有你陪看我。”

“那我不是成了你的消遣，我太吃亏。”

“委屈一下，想到一千两黄金，你就会高兴了，赚一千两黄金的机会究竟不太多。”

水青青笑道：“你是个很有趣的人，尤其在这个时候，还能想出这个主意，不能不佩服“几天下来，你会发现我有很多好处。”

水青青脸色一沉道：“姓杜的：你少在这儿肉麻了，老娘没空陪你逗乐子，严菊芳很快就会回来的，你给我乖乖的上隔壁去。”

杜英豪叹了口气道：“我现在连走路的力气都没有了，怎么过去法。”

“这个不劳费心，你要是走的动，老娘还不敢过来呢？听说你一身功夫绝顶，杀死了漠北人熊，那端的了不起，只可惜遇上了老奶奶，你就没辙儿了。”

她走向前，一把抓住杜英豪的头发，把他的头提了起来。杜英豪不胜痛苦地望看她。

水青青大笑一声，迅速由身边掏出一个梨子，用手绢擦了擦外皮，然后塞进杜英豪的口中，使他叫不出声音，然后笑道：“老奶奶疼你吧“先给你吃梨，还抱你去睡觉，你可老实点。”

她搭起软绵绵的杜英豪，往肩头一抗，居然还拍拍他的屁股道：“乖孙子，你还真重呢。”移步向门口走去，才到门口，肩上的杜英豪忽然开口道：“老奶奶，我要撒尿。”

水青青大吃一惊，忙把杜英豪往地上一抛，这一摔还真重，咚的一声，连屋子都震动了杜英豪苦着脸，手中拿着那个梨子道：“这梨子没削皮，不好吃。”

水青青一挥手，射出了雨点星星。去势很疾，杜英豪连忙滚身躲开，只能避过一点，另外一点直奔门面。慌忙中他将手中的梨子一丢。

璞的一声，梨上钩着一根蛇牙形的黑刺。他不禁伸舌头，忽地跳起来，作势欲扑，喝道“好毒妇，居然用这种碎毒暗器，大爷不饶你。”

水青青面都吓白了，回头急朝外窜，被两个人堵住了，那两个人手握兵器，迎头就砍水青青功夫不弱，一缩头避过了，而且取出了一枝匕首，迎看另一单刀闹了起来。

这正是九尾仙狐王月华和菊芳。

菊芳挺看刀，上前帮看王月华，二人双战水青青。

王月华叫道：“严女侠，没错！她就是小青蛇水青青，蛇一定是它的，快把她拿下来逼取解药。”

杜英豪从屋里出来了，手中执看剑，刮在一旁瞧热闹，没急看上丢，而且还笑道：“王大仙，原来你认识她，她刚才还说你不认得它的。”王月华道：“我知道圈子里有个女的，惯会使毒蛇暗算人；有回在上对面而过，我手下人指看告诉我的，没正式见过，我听说您受了暗算，想到是她……。”

第十七章 狐蛇为侣

水青青却始终不开口。她手中那枝匕首虽短，但却有毒蛇的舌信一般，十分灵活，在两件长兵器的围攻下，仍是游刃有余，可见她的武功很强。

菊芳出身捕役世家，手底下自然不含糊；而王月华亦是闻名江湖的女杀手，刀法泼辣凶狠，堪列高手之榜。

但是这两头雌豹竟然斗不下一头小青蛇，实在是令人难以相信的，而事实又不容人信。

王月华尤其难以理会，因为水青青不但破解了她的几式杀招，而且还能寻隙反击，若非菊芳替她招架住了，恐怕早已伤身在水青青的匕首之下了；因此，她微带喘息地道：“小青蛇，真想不到你会有这一身好功夫。”

“笑话，难道就是你的功夫好？在杀手这个圈子里，老娘的名气并不比你低，身价也高过你。”

“这个我不否认。我们虽然都是第一流的杀手，但是你的开价总是比别人高一点，而且别人不敢接的生意，你都敢接下来，都能顺利的交货，这是大家都公认的，却不认为你的武功好，而是因为你能玩蛇。”

水青青冷笑不语。王月华道：“其实，凭你的武功，足可以在圈子里坐上第一、二把交椅了，你何必要用毒蛇来杀人呢？你可以更出名的……。”

水青青冷笑道：“一个杀手出了名并不是好事：强中更有强中手，多少

武功绝顶的杀手部死的很快，而且都死在圈内同行的手中……。”

王月华道：“这是难免的，同行相嫉，谁也不愿意有人强过自己的，尤其是那些仗看武功成名的杀手，遇上了总想较一下劲儿。”

水青青冷笑道：“你知道了还问个屁：我选毒蛇作为杀人的手段，就是不想让人知道我的武功深浅，没人来找我较量，也没人来排挤我。”

王月华道：“高明：高明 | 不过今天你可亮了底了，以后恐怕你就不得安宁了。”

水青青冷冷地道：“没有什么关系，你就是替我张扬出去，也没人会相信。”

王月华道：“你倒不必担心我。干杀手这一行的不能有二次失败的，我在杜大侠手中失利，已经准备就此收手，退出这一行了，犯不看为你宣扬出去。”

水青青道：“那你死缠看我拼命干吗？”王月华恒了一征道：“不错，原先我是以为杜大侠被你伤了，想逼出你的解药，现在看样于杜大侠并没有被蛇咬到，我也不必再找你拼命了。”

她抽刀退后，喘息不止。真要她拼下去，她也没多少力气了，因此只剩下菊芳一个人在苦闹，显得更为吃力了，闹了十来个回合后，菊芳见杜英豪抱剑守在一边瞧热闹，忍不住道：“英豪二你还不上前帮忙，好意思凉在一边。”

水青青冷笑不语。王月华道：“其实，凭你的武功，足可以在圈子里坐上第一、二把交椅了，你何必要用毒蛇来杀人呢？你可以更出名的……。”

水青青冷笑道：“一个杀手出了名并不是好事。强中更有强中手，多少武功绝顶的杀手都死的很快，而且都死在圈内同行的手中……。”

王月华道：“这是难免的，同行相嫉，谁也不愿意有人强过自己的，尤其是那些仗着武功成名的杀手，遇上了总想较一下劲儿。”

水青青冷笑道：“你知道了还问个屁，我选毒蛇作为杀人的手段，就是不想让人知道我的武功深浅，没人来找我较量，也没人来排挤我。”

王月华道：“高明！高明！不过今天你可亮了底了，以后恐怕你就不得安宁了。”

水青青冷冷地道：“没有什么关系，你就是替我张扬出去，也没人会相信。”

王月华道：“你倒不必担心我。干杀手这一行的不能有二次失败的，我在杜大侠手中失利，已经准备就此收手，退出这一行了，犯不着为你宣扬出去。”

水青青道：“那你死缠着我拼命干吗？”王月华恒了一征道：“不错，原先我是以为杜大侠被你伤了，想逼出你的解药，现在看样于杜大侠并没有被蛇咬到，我也不必再找你拼命了。”

她抽刀退后，喘息不止。真要她拼下去，她也没多少力气了，因此只剩下菊芳一个人在苦斗，显得更为吃力了，斗了十来个回合后，菊芳见杜英豪抱剑守在一边瞧热闹，忍不住道：“英豪二你还不上前帮忙，好意思凉在一边。”

杜英豪摇摇头笑道：“我一向不跟女人动手，赢了也不光彩，更何况是跟你联手，以多胜少，我杜英豪岂能做那种事情。”

菊芳咬牙道：“人家要你的命呢！你还在逞英豪。”

杜英豪朗声大笑道：“笑话，想我杜大爷何等人物，凭她一条小青蛇还能奈何得了我，别忘了我是神龙帮的掌门帮主，还会怕蛇咬。”

菊芳一征道：“你没有被咬中，那你手上的……？”“是我故意弄的。我从小在江边竹林子里长大的，经常捉蛇去卖给捕蛇的贩子，你想我会被咬到吗？先前我捉了一条，用布里了，缠在手上，故意说是叫蛇给咬了，让你离开，我好整整那个暗算我的家伙……。”

菊芳停了手，水青青也住了手，连同王月华在内，三个女的都怔怔地望着他。

杜英豪手上像变戏法似的由身边掏出了一条火红色的心蛇，蠕蠕而动，却被他一手捏在七寸上，挣扎不得。着他手法的烂熟，的确不是吹牛，真懂得玩儿蛇。

他得意地笑道：“我知道放蛇的人一定守在附近，等着看害人的结果，当然要造成个机会，等他一来，我就想法子用这条蛇反过来咬他一口……。”

水青青脸色一变道：“什么？你用它来暗算我了。”

杜英豪笑道：“我心中虽然打了那个主意，却没机会实施，那知道你把我抗在肩上要带走的时候，它就出来了；我的手垂在你的背后，很可能在你屁股上咬了一口。”

水青青叫道：“你胡说，我怎么没感觉……。”

“因为你是匆忙中，不容易有知觉；而且你可能经常服用解药，毒性发作较迟。”

水青青不安地用手一摸臀部，脸色急变，她手触处已有知觉，那的确是被咬过一口的感觉。

刹那间，她那姣好的脸变得狰狞而扭曲，只骂了一句“畜生”！飞身向后倒纵，上了屋顶，跑了。

菊芳扬刀欲追，杜英豪拉住了她笑道：“别追了，她会回来的。”

菊芳冷笑道：“她还会回来？你们交情这么深。”

杜英豪一笑道：“你爱信不信，她一定会回来找我的。”

王月华道：“小青蛇在圈子里是出名的难缠，她在杜大侠手中吃了大亏，想必不肯罢休，一定会回来找杜大侠要回这场过节的，否则她就别想再在圈子里混了。”

杜英豪笑道：“我相信她不会这么坏，今天我放了她一马，她还没向我叩头谢恩呢！我想她会回来叩头赔礼……。”

菊芳道：“你别是在做梦，她会回来向你赔罪。”王月华也道：“杜大侠，水青青不像我，已经厌倦了杀手这一行；她干得很起劲，而且她又有一身这么好的功夫，她为人又傲，不可能向人低头的。”

杜英豪一笑道：“你们如若不信，不妨打个赌，一刻工夫之内，她必定回来。”

“若是她不来呢？”“那就到路上去找她，多半她已毒发身死了。”

“杜大侠，它是养蛇的，身边有解药的；虽然被咬了一口，却要不了她的命。”

“这次不同。她被咬了之后，浑然无觉，而且又打斗了半天，毒性早已深入体内，即将发作了。”

边说边回到了屋子里，菊芳跟王月华也跟着进来了。菊芳看见了床上挂着自己的肚兜，那是先前脱了来不及穿上的，显得很不好意思。

但是王月华却抢先着去收拾了。原来这间屋子是她租下来，要对付杜英豪的，在菊芳之前，她已先演了一出大盘丝洞了，屋中环散着她零乱的衣服，她以为这是自己的了。菊芳见她肚兜包在一堆衣服里面，十分着急，憋了半天，终于忍不住道：“王大姐，这是我的。”

王月华先是怔了一怔，然后才笑着还给她。

菊芳的脸更红了，抢了衣服要往后间去，而且还狠狠的盯了杜英豪一眼。

杜英豪笑道：“那儿还有两条蛇呢！你进去留神，别给咬上了。”

菊芳正待掀门帘，闻言惊叫一声，又退了回来。杜英豪笑道：“你就在屋里换吧！我背过脸去，不看你。”

菊芳忽地一咬牙道：“看就看好了，反正这也不是第一次，什么便宜都叫你给占了，还怕给你看。”

她忽然发现王月华望着杜英豪的眼神中，充满了倾慕爱恋，心中一惊，连忙借机会说出了自己跟杜英豪的亲密关系，也是件一道预防。

但王月华却根本不在乎。她似乎也知道菊芳跟杜英豪的关系并不太深切，至少还不够资格禁止她向杜英豪表露一下倾慕之忱，所以地含笑道：“杜大侠，您真了不起，水青青从来也没失过手，却在您手中吃了大亏。”

“那可不算什么，女流之辈，胜之不武。”

说着他自己有点不好意思，因为他知道这几个女的都是有名的女杀手，若论真功夫，那一个都比他强、只因为慑于他的盛名，不敢跟他交手，才被他们抢制先机；若是她们凭着武功跟他动手，杜英豪实在没把握胜过她们。

尤其是那个水青青，一枝匕首神出鬼没，假如她不是驱使毒蛇，而用那枝匕首来对付他，杜英豪早躺下了。

王月华却不以为他这话说的傲，话出由衷地道：“杜大侠。这话也只有您够资格说。水青青的武功我是今天才看到，我自承不如，但是在江南的杀手圈子里，不是我吹半句，那些男的还没一个能放在我眼里呢！可是不管是我也好，小青蛇也好，在杜大侠面前，我们竟成了小孩儿。”

她说的很诚恳，但杜英豪听了却不免有点耳朵热。今天晚上，他一连折服了这一狐一蛇，用的都不是武功，这番赞美，他实在受之有愧。因此他只有讪然地道：“王……王大姐，你太客气了，实际上你的刀法并不比水青青差，只因为她是存心拼命，才显得凶一点。”

菊芳则不甘心承认别的女子高明，冷哼了一声道：“是不错，她便是短兵器，一寸短，一寸险，身处危境出手都是险招，我们犯不着跟她拼命，才让她支持这么久，若是再斗下去，我们都可以制住她的。”

王月华笑笑，她知道菊芳拉上自己只是陪衬，主要是说她本人。她更知道菊芳的身手比自己略高一点，但绝高不过水青青去，却便是两个人加起来，恐怕仍旧要差上一点。水青青今天不敢放开手伤人，主要还是杜英豪在一边，怕伤了人，杜英豪不肯放过她，否则在十几个照面下，她就有机会刺伤两人了。

不过她不想去驳斥菊芳的话，一个身上有案底的女贼，得罪一名女捕快是最不智的事。

隔屋传出一阵声响，像是有人翻东西。杜英豪笑道：“水青青如果不想死的话，她必须要来找我，除了我之外，目前谁也解不了她的毒。”

王月华见杜英豪手中玩着一个小瓷瓶子，连忙问道：“杜大侠，你可是

把她身边的解药摸来了。”

杜英豪哈哈大笑着道：“不错，我这顺手牵羊的手法虽不登大雅之堂，都还真管用，只要让我沾到身子，多少总能有点斩获的；不过这次可发了笔小横财，她身边除了这瓶解药外，还有不少好东西呢！”

才说到这儿，房门咚的一声被推开了，神色仓惶的水青青去而复返，身于一侧，果然跪了下来。“杜大侠……，我只是贪图焦雄的赏金而已，并不是霸王庄的党羽，刚才冒犯虎威，十分该死，恳乞宽恕一命。”

她真的跪了下来，倒弄得杜英豪不好意思了，连忙道：“起来，你这是干什么？”水青青道：“请大侠高抬贵手，把解药还给我。”

杜英豪拿着那个瓷瓶道：“是这个吗？”水青青道：“是的；这种蛇毒最伤眼睛，被咬中一个时辰内如果不得解药，双目失明。

“你不是说只会使人昏迷吗？”水青青低下头道：“是的！我漏说了对眼睛的影响；这不是我故意隐瞒，大侠如果真的被我送到了霸王庄，有没有眼睛都无关紧要了。”

杜英豪叹了口气，他若是被捉住了送到焦雄那儿去，的确已经用不到眼睛了；焦雄是不会让他活着的。

把瓶子递出去，杜英豪忽又想起了他大侠卫道的责任，扳起脸庄重地道：“水青青，我把解药给你，只有一个条件，希望你别再干杀手了；上山多，终遇虎，你要是不肯改过，迟早有一天要死在别人手上了。”

水青青道：“可以，一次失手后一个杀手的生命也结束了，我本来也不想干了，可是我还有一个请求，请求大侠收留我在身边。”

杜英豪忙道：“你说什么？”水青青道：“我没有把话说清楚，恐怕大侠误会了。我请大侠收留，没有别的意思，为奴、为婢都行，只是要不离大侠左右。因为我任杀手多年，结仇不少，一旦不干这一行，势将会有仇家找上门来寻仇。只有像大侠这样的大英雄、大豪杰，才能保护我。”

杜英豪还没答应，王月华噗的一声也跪下了：“杜大侠，我也是一样的处境，因此我也有同样的要求。”

杜英豪做梦也没有想到她们会提出这样一个请求的，但是又不知如何去拒绝她们。

第十八章 妾意如绵

菊芳一口气冲到水沟边，要不是沟中的水波反映了天上的星光，激起她本能的反应，她几乎一头栽进了水沟里去了。她疯狂地踢着岸上的石子，把它们都踢向水中去，仿佛水沟里有着那三个可恶的家伙。

她的口中连连骂着：“不要脸！不要脸！”

岸边上最后的一块小石子也被踢下去了，水面被不断的打击，掀起了一个个的涟漪，浮动星光，摇起一片的晶莹，就像她的眼泪。

她的眼泪伴着号淘的哭声，雨点似的落下来。不知哭了多久，她终于哭累了，而且突然地，也感觉到这个举动的幼稚与无聊。

猛一抬头，着见一点点的火光就在面前闪着；那是一烟袋，含在许久

的口中。

菊芳很不好意思地叫了声：“许大叔。”

许久点点头，同情地望着她。

“大妞儿，你可越来越不像我那老哥哥的女儿了。记得你汉子死的时候，你也没掉过一丁点的眼泪。为了这点子事儿，值得吗？”菊芳低下头道：“大叔，你都知道了。”

“知道了？一天四班人，不分日夜地缀着那个活宝，他身边发生的任何一件事我都知道。”

菊芳叹了口气道：“我也知道我不该，我就是忍不住，您不知道刚才有气人。”

“我知道，可是我以为没什么的。”

“看那两个死不要脸的女人往他身边硬凑，我怎能不气；那个杀千刀的，居然还有意思收留她们。”

许久笑道：“你没理由生气，杜英豪又不是你的老公。”

菊芳瞪起了眼。

许久道：“你别对我瞪眼。我说的没错，你又不是他的老婆，凭什么去吃醋，管他的事。”

菊芳被问住了。

许久的话却更无情。

“你自以为跟他的交情深了，可是算来也不过才十来天，要说跟他有特别的交情，你也不是唯一的，那个九尾狐不久之前……。”

菊芳低下头不响了。

许久道：“大妞儿，我知道你爱上了那小子了，可是你这种态度，永远得不到他的；没有一个男人会喜欢一个泼辣的醋娘子。”

菊芳想了一下道：“我倒不是全为吃醋，而是为他的糊涂生气。那两个女的都是盘名狼藉的女杀手，而且还是专门对付他而来的。”

“这点我倒佩服那小子，他居然能有办法把她们感化过来，改邪归正，这实在不容易。”

“谁知道她们是安着什么心呢？也许是借机会来接近他，乘他不注意的匹候暗算他呢？”那小子比鬼还精，要暗算他可真不容易，不过我认为她们是真心的要他的保护。”

“他能保护个屁。他那几手破拳法一半自创，一半是东拾西捡偷学来的，他从没有真正的练一天功夫。”

“大妞儿，你错了，他也许是没跟人学过武功，但不能说是不会武功。”

“他会什么武功？陶大娘知道的很清楚，他从小既存码头上撑船，后来就当苦力，纠合了一批土混混，成天的打架闹事，不务正业，是个十足的心流氓。”

“这个我也听陶大娘说了，但我不以为他是个流氓，因为他天性正直，认识是非，好打不平，不畏强权，天生有股侠气；而且他动作快，力气大，头脑灵活。”

“这就能够在江湖上成名了吗？”“对别人而言是不够的，对他而言，却已足够了，因为他还有一项别人赶不上的长处，他的运气好。”

其实，杜英豪不仅是运气好，还有一项长处是许久也不知道的，那就是他的勇气十足。

他敢不避危险，不计生死地向邪恶挑战。这说来也许容易，但做起来却不简单了。何况，杜英豪并不只是凭血气之勇去蛮干、他多少还是有点脑筋的。

有一回，他有两个拜把兄弟开罪了码头上最有势力的巫五爷，被狠狠的修理了一顿。

巫五爷是码头上的恶霸，是地方上的劣绅，也是金陵有数的当户之一，手下有上百的人，结交官府，车船店脚，他样样都沾上一份。光凭他们那十几个苦哈哈的力量是谈不上报复的，恐怕没走近巫家的大门，就被揍扁了。

但是杜英豪就敢碰碰他。不是明着碰，他先叫那两弟兄忍气吞声地忍了下来，然后再打听得巫五爷跟一个姓莫的寡妇有一手，一个月总要悄悄的去几回。

莫寡妇是位大官的遗妾；那个大官虽死了，亲朋故旧还在朝中位居要津。巫五爷势力虽大，比起人家来还差上一大截，自然不敢公开地惹上人家，而莫寡妇也因为把持着一大笔遗产，不舍得改嫁，只能偷偷地来往着。

因为莫大人死后的遗产，将二大笔产业平分为五，给他的五房妻妾，说明每人必须守贞十年才能享用，否则即须入官。莫寡妇已经熬了八年了，还差两年就有几十万的财产到手，自然不肯放弃的人却又难耐寂寞，被巫五爷悄悄地搭上了，打得火热。

巫五爷来幽会时自然不能带很多的人，只带了一个望风的小，悄悄地由后门进来。

杜英豪他们就等着了，乘他偷偷地出后墙跳出来持。杜英豪埋伏在墙外，给他的腿上一棒。

巫五爷也学过武功，但这一棒突如其来，又加上杜英豪的神力，当时就叫人打断了双腿；而杜英豪的弟兄却趁这时大叫大嚷，把地方官都吵来了。

人被当场抓住了，还有那望风的小，连赖都没得赖的；再者，那个莫寡妇也因为怕扯出了奸情而没有遗产，一口咬定是巫五爷入内逼奸，她不从，叫了起来，巫五爷才跳墙逃走的。

杜英豪则在堂上说，他听见有人叫救命，赶了去，看见歹人从墙内跳出来，上前擒贼捕盗。

他并不认识莫寡妇，两人口供却能相符。那是因为莫家烧火的婆子是杜英豪另一个弟兄的姑妈，巫五爷跟莫寡妇的私情，也是从她那儿传出来的。

杜英豪这边打伤了人，婆子那边急找莫寡妇，数了她这套口供。莫大人的故旧门生十分生气，认为巫五爷欺到老师的遗孀头上来了，实在是罪大恶极，必须严惩不可。

跟着巫五爷其他种种不法情事也被抖了出来；巫五爷被判了秋决，他的爪牙有的也被关了起来，有的驱逐出境。

声势赫赫的巫五爷倒了下去固是罪有应得，但一手整垮他的，却是名不见经传的杜英豪他没有太大的本事，却有头脑；他也有面向那恶挑战的勇气。他发现只要自己肯勇敢地站出来面对邪恶，那些恶势力并没有想像中那么可怕了。

邪恶横行，主要还是因为人们怕事以及姑息所造成的。“姑息足以养奸”，这种有学问的话。杜英豪说不出来，但是他却明白这道理，而且正在用他的方法去做。

像他现在要去挑散霸王庄就是一个例子。事先，他并不知霸王庄的势

力有多大，但他知道焦雄是个欺凌善良，无恶不作的大坏蛋。他认为这种人就应该打倒。

他挺身而出后，更发现了霸王庄的厉害，也只是个空架子，更没有什么可怕的。

本来，他只是有勇气，现在则更有信心了他躺在床上，看着两个女的在他侧下打地，安祥的睡着了，心里感到更高兴了。

但是着在别人的眼中，却又不同了。

两个声名赫赫的女杀手，居然肯蜷在一个男人的脚下打地，这是令人难以相信的事；除非，那是一个十分了不起的男人。

杜英豪的确是，他是一个不折不扣的大英雄。

第二天早上，三个人动身起程了。水青青和王月华却是江湖武女的打扮，一身劲装，挂着兵刃，毫无顾忌的昂然骑马而行。她们不再掩饰行踪，信心十足；因为她们确信，杜英豪足能够保护她们。

虽然三匹马是并排行走的，但杜英豪却超前了一个马头而居中，这说明他的身份比旁边的人要高。

这是一种不成文的规矩。不过看杜英豪在马上那种英俊挺拔的样子，即使是不懂规矩的人，也知道是谁为主了。

菊芳坐在村口一家民屋的门口，正在缝着衣服；本来想张口招呼他的，但是见到了他身边的两个女的，神色一变，又坐了下去。

杜英豪却像是根本没看见她，不快不慢地策马从她面前一直过去了。

倒是王月华回头朝她笑了一笑，但也没说话，追随着杜英豪走了。

菊芳气得拿起剪刀，把手中一件快缝好的小挂儿给铰了。许久在她的对面道：“大妞儿，这是何苦来呢？你连赶了两天，已经快完工了，干吗又铰了呢？”菊芳愤然道：“做了没人能穿，不铰了干吗？”“怎么没人穿，你不是专为那位杜老弟缝的吗？”“我怕他死不了，还给他缝衣服呢！”

许久叹了口气：“大妞儿，你又忘了我昨天的话了。他虽然跟两个女的同行，却没什么，昨天晚上，她们在他的屋子里打地，完全是自居于奴仆的地位。”

“那是她们犯贱，隔壁就有房间不去睡，偏要挤过来。”

“那也是她们的事，杜老弟可没沾她们一下。““这只是第一夜，而且他也知道外面有人在看着，换个地方看看，他会那样老实才怪。

”许久也只有笑笑，然后道：“大妞，你生气归生气，但总要把消息告诉他，焦雄请了川东双剑丁民兄弟来对付他了，这兄弟俩约两口剑可不是浪得虚名……。”

“我才不管他呢？他现在有两个女保镖保驾，用得着我们吗？”“大妞儿，你是怎么了，别忘了他是为了我们去对付焦雄的，他也是被你硬扯进这消混水里来的。”

“以前也许是为了我，现在可是为了他自己。他已经是一个大名人了，要做一件轰动的事。来表现一下能耐。他挑中了霸王庄，跟我没有关系。”

许久叹了口气。什么也没说，只是收拾了一下东西才道：“大妞，你走不走，如果你要回去也行，我找两个人送你；你不关心那小子，我可关心，他究竟是我破霸王庄的一个希望。不把焦雄这头大老鼠绳之于法，我死不瞑目。”

菊芳跳了起来：“我不回去，我要看着他被人家活活地宰了，才下心头

这口气。”

许久笑了起来，他的人生经历太丰富了，自然知道菊芳口中说的，跟她心中想的是截然不同的两回子事。

他们准备的是极佳的快马，但是并没有走多远，才跑出不到二十里，一个上坡后，已经有人在向他们招手了。

许久停下了马。那人是他先遣出的探子。

“这边三个人刚过去，前面那两个家伙早已等在林子里了。”

“那你就该提声警告，别让他们遭暗算。”

“丁家兄弟就等在桥头上，没有什么其他的行动；他们自恃身份，不屑暗算，所以我也没警告。”

菊芳却急起来了道：“糟！人家若是正大光明地找他挑战，他那点本事怎么够人家打的。”

她嘴里说的凶，但事情到了紧要关头，却又表现关切了，十足是女人的本色。许久又好笑又好气地道：“大妞，不久前你还希望他狠狠地挨顿揍，现在怎么又心疼了？”菊芳急道：“人家不仅是揍他，还要宰他。不行，我得赶紧上去接应他去。”

她埋头向前急冲。许久大叫道：“大妞，回来，你那点本事，上去也帮不了忙的，我另外着人去……。”

但是菊芳没理他。许久没办法，只得撮口打了声呼啸，树上人影轻闪，却是许朗月从上面跳了下来。

这位风流世家公子仍是十分潇，尤其在女人面前，倘更表现得温文多礼，笑嘻嘻地迎面一揖道：“芳世妹，别急，有小生在此，出不了什么的。”

他跟菊芳只见过一次面，却已兄啊！妹啊！直透亲热。

菊芳微微一怔道：“许公子是怎会在此地的？”许朗月笑道：“小儿受家叔之召，一直就在世妹的左右追随保护。”

许久对自己这个侄子的毛病很了解，把他从姑苏找了来，原意是要他帮忙出力对付霸王庄的，可是行侠仗义的事，许大少爷兴致不高，但是叫他护花，他就有劲儿了。

菊芳对他的印象原本倒不错，因为他英俊潇，衣着整洁，身世好，剑法高，名气也不小，懂得在女人面前献些小殷勤，这些都是取得女人们好感的条件。

杜英豪跟他比起来，没有一项条件超过他的；可是菊芳此刻却不知怎的，直觉得他连杜英豪的一个脚趾头都比不上，而且还讨厌万分。

她第一个直觉是想叫他快走开，别挡着路，但是另外一个念头使她没有那么做，反而一笑道：“那真太谢谢许兄了；小妹弱质女流，饱受强梁迫害，身遭困厄，不意还有许兄这种见义勇为的侠士仗义维护，怎么不叫人感动呢？”“这…，世妹太客气了，家叔与尊大人是手足兄弟，我们也就是通家之好，互相照顾，本来就是应该的。”

菊芳在心里暗骂：“活见你的大头鬼，几次重要的决斗时，没见你出来帮手，不知道躲在那儿跟女人鬼混了，现在却好意思出来逞英雄。”

她心中另有计较，一面跟许朗月含笑寒暄，一面却加快了脚步。许朗月为了要跟她走在并排，脚下也加快了。两个人冲前了里许，恰好着见杜英豪等三匹马被人拦了下。

丁家兄弟在川东也称得上武林世家望族。丁家的子弟在川东不仅是技

高，而且还人多，族中有同姓子弟四、五十人，差不多人人都是好手，因此谁也惹不起他们。

也正因为他们太得意了，养成心高气傲的通病，往往不知不觉间受人利用，所以近几年来，丁家的声名口碑已不如往昔，但是他们却我行我素如故。

焦雄送了十几顶的高帽子，把作客徐州的这哥儿俩说动了。他们急于想一会这崛起的年轻高手。

杜英豪在马上远远地走过来，哥儿俩已感到不痛快了；因为杜英豪看起来就有个大英雄的气概。左右又伴着两个如花似玉的女伴，风光之极。

这使得一向讲究风度的丁民兄弟也失去了风度。丁得胜从一块大石上跳下来，就扬着剑叫道：“你龟儿子可是叫做杜英豪，老子等你老半天了，快下马来干一架。”

丁老二的门面话竟是如此开场的。

第十九章 义动强敌

杜英豪当然知道这两个汉子是来找岔儿的，也知道他们只有两个人，就敢公然现身拦路搦战，必然是两块硬料子，但他却不在乎地问身边的王月华：“月娘，这两个楞头青是从那儿蹦出来的？”九尾仙狐的江湖人头儿熟，差不多知名的人物她都知道，自然也认出这哥儿俩。她神情有点凝重地道：“他们是川东丁家的哥儿俩，开口的这个叫丁得胜，那边的是他哥哥了得义杜英豪摇摇头道：“没听过。”

他是真的没听过。在江南在方，他知道的江湖人也没几个，自然更不会认得川东的人了。

正因为没听过，他才不知道这哥儿俩的难缠，说话的语气更是十分自然，却也更显得他的从容不凡。

因为在江湖上混过几天的人，听到川东丁家这四个字，多少总是皱皱眉头的。

丁家不但人多势众，而且家学渊源，武功确有过人之处；丁氏族中的父老子弟，有的是重要门派的掌门、元老，有的在大帮会中担任重要职司。

他们虽然不是一个门派，却拥有了好几个门派的势力；而且这一个家族也极为护短，他们的门人子弟若是受了欺负，整个家族都会视作奇耻大辱，那怕出动全力，也要找回过节不可。

不过他们还讲理，讲个是非曲直，若是错在他们的子弟，他们也会有个交待。

即使如此，大家还是不肯去惹他们家的人。他们讲理肯认错，只是自己会处分而已，别人代他们惩罚了，他们是不承认的，而且要加倍地收回。

举例说罢：他们有个少年弟子行为不肖，在闹市调戏一个女孩子，为一位侠义英雄遇上，将那少年的手指割了两根以示惩罚。

丁家的人找上了那位侠义，先承认不是，把那少年子弟拖出来，当众斩断一掌，而后也逼令那位侠义同样地自断一掌。虽然有点蛮横，但是人家

的势力大，够资格逞横；何况，人家也没有纵容门人子弟为非作歹。

王月华说出了了家兄弟的身世背景，见杜英豪一付不在乎的样子，忍不住提醒他道：“杜爷，丁家在川东不仅是大族，而且人多势众。”

杜英豪一笑道：“这儿可不是川东，由不得他们关起门来逞强称霸。”

了得义再也忍不住，跳下来叫道：“小子，你敢侮辱丁家，这可是你自己来找麻烦了。”

”王月华悄声道：“杜爷，丁家在川东颇受尊敬。”

杜英豪满不在乎地道：“那是人家怕他们。一个家族出了这种子弟，绝对好不到那里去”丁得胜怒极叫道：“小子！你说什么？”杜英豪淡淡地道：“我在说你们家的大人若不是逞势欺人的恶霸，就一定是没有家教的糊涂虫。所以才有你们这种混帐子弟。”

丁得胜忍无可忍，提剑指着杜英豪叫道：“臭小子，你居然敢出言辱及川东丁家，滚下来，老子要劈了你。”

杜英豪傲然地下马道：“我不是要侮辱你们，是你们侮辱你们自己；假如你们出身名门，怎么会如此不顾身份，替人做打手走狗。”

丁得胜怒声道：“胡说：谁能驱使我们？”“你们敬说不是焦雄找来对付我的。”

“焦庄主是请我们教训-下你这狂徒。他是我们的朋友，他受了你的迫害，请我们出头，这没什么不对。”

杜英豪冷笑道：“焦雄在江湖上口碑如何，你们打听过没有？我们之间的是非曲直，你们问过没有？”丁得胜道：“不必问。我们只知你这小子最近杀死了漠北人熊，自以为了不起，我们要教训你一番。把你的剑拔出来，丁二太爷要较量你一下。”

杜英豪道：“丁老二，先前我听说你是名门子弟，才骂你两句，现在看看你是个无赖，你明明是替焦雄来出头的，却不敢承认。”

丁得胜道：“承认了又怎么样，焦庄主对朋友很够意思，他是我们的朋友，你欺负他就等于欺到我们头上来了。小子，现在可以出来领死了吧！”

杜英豪一笑道：“你这么一说，打架的理由倒是够了；可是杜大爷却没胃口了，我的剑不为鼠辈而出。”

丁得胜叫道：“姓杜的，你再也不拔剑，二太爷可不等了，今天找定你了。”

杜英豪将剑连鞘从腰上解下道：“拔剑是不可能的，杜爷说过绝不鼠辈拔剑，不过你们要打架。也会有人奉陪。青娘，你来教训一下这个王八旦。”

他把剑连鞘指向一边的丁得义，连着又把剑往地下一丢。由于是相连的动作，根本就看不出他那一剑是指人还是丢剑的动作，杜英豪却冲前一步，口中喝道：“我挖了你的狗眼。”

动作快，身形快，丁得胜的注意力刚从地上的剑回到杜英豪，他的人已冲到。本能地举剑一护双目，而且闭上了眼睛。他以为杜英豪一定是以双龙探珠的招式取他的双目，那知道杜英豪只是黑虎偷心，当胸击出一拳。

丁得胜的人整个被打得飞了起来。他全无防备之下，挨了一记重击，真气涣散，然后又重重地摔了下来，哇的一声，喷出了一口鲜血，人已昏了过去。

谁也没想到杜英豪说打就打，但也无法派他的不是，因为丁得胜搦战在先，而且长剑在握，杜英豪空手还招，当面出拳，不能说是偷袭。

丁得义大叫一声，仗剑扑上来，却被水青青运刀挡住了。这个婆娘武

功的确不弱，了得义几次急攻，都没能把她给杀退，急得哇哇连吼。

杜英豪却上前两步，淡淡地道：“丁老大，你连我这个女助手都打不过，还想来找我较量，不是太不自量力了吗？”“你是用了诡计。”

杜英豪一笑道：“诡计？他有兵刃在手，我却是用空拳把他打倒了，这能叫诡计？”“你发招时说耍取他的眼珠。”

“不错！我是说过，他居然说焦雄不是坏人，那双眼珠连好坏都分不出来，还有什么用，倒不如剜了好。”

“可是你却发冷拳攻他的前胸。”

杜英豪笑道：“也没错。现在我要剜他的眼珠，不是容易得很吗？要想剜取一个人的眼珠时，没有人肯乖乖地站在那儿等人前去动手的，因此必须先把他打昏过去，这还讲不对吗？”

丁得义怔住了。杜英豪道：“我说要剜他的眼珠，但并没有指定在什么时候呀！我出手就发拳，也没有装模作样摆虚招，是你那老弟太差劲，竟然忙着去护目了，那一拳挨得不冤枉。”

丁得义没话可说了，杜英豪又道：“丁老大，我姑念你们是一对糊涂虫，才没有下杀手；否则我那一拳可是要他的命的，这你承不承认？”丁得义无法不承认，只有狠狠地道：“有种你就杀了他，丁家的人会要你付出代价的。”

杜英豪脸色一沉道：“没出息的东西，只会指望别人，我要是你们的长辈，就先毙了你们，免得丢人现眼。好汉子打输了不算丢人，咬紧牙关认了，回去发奋图强，以后自己把过节找回来，那才够种。”

了得义一怔道：“只可惜丁家的规矩不容许我们日后自己来雪耻了，你打了丁家的人，立刻就要付出代价。”

杜英豪一笑道：“我倒不是怕你们丁家，但是我希望能见到你们自己站起来，找我再战。”

丁得义道：“我们也想自己来找回过节，可是我们家里的人不会放过你的。”

杜英豪道：“把你弟弟扶起来，找个隐蔽的地方养息两天，就算没碰上我，这不行了吗？”“你不会说出去？”“笑话了，你们不会比漠北人熊更有名，我能把他宰了，再打败你们也没什么光采的，不但我不会说，而且我这两个侍儿也不会说出去。”

丁得义不禁心动；他大概也不愿意家里的人插手这件事，那对他们也没好处。顿了一顿道：“焦雄那儿呢？”杜英豪一笑道：“丁老哥！焦雄在江湖上声名狼藉，你不会没有个耳闻；跟这种人交往，绝不会很有面子，你们丁家既是颇有侠名，想必也不会愿意你们招惹这种长非的……。”

“可是焦雄知道我们来找你的。”

“你们可以放话出去，说是打听后知道霸王庄名声太坏，不愿意为他出头，所以跟我订了约，等我破了霸王庄，除了焦雄后再跟我一战。”

“这话有人会相信吗？”“我也可以替你们再证实一遍，这样一来，你们哥儿俩在江湖上也能博点好评。”

“杜英豪！你为什么如此帮我们呢？你别忘了，我们日后还要找你一决的。”

杜英豪笑道：“没关系，我会等的；老实说，我也不是帮你们的忙，而是不想上当。”

“上当？上谁的当？”“当然是焦雄了。丁老大，说句话你别见怪，焦雄

眼见我力毙漠北人熊，他连一招都没敢发，泅水逃跑了，因此他知道你们哥儿俩绝对无法杀得了我；而他却蓄意巴结怂恿你们来找我挑斗，目的不是要你们杀死我，而是希望你们被我杀死，而后再怂恿你们的家人来找我。”丁得义叹道：“这怪我们交友不慎。”

杜英豪一笑道：“丁老大，我们日后的较量是一回事，但是我很珍惜你们这种血性汉子，所以对令弟，我只用了两成劲，他伤得不会太重，等我们走后，你把他救醒过来，替我解释一下。我目前最大的目的是对付霸王庄，不想多生是非，而且我也实在惹不起你们丁家。”

“最后一句话算是给足了对方的面子，丁得义拱拱手，惭愧地道：“杜大侠高义，敝兄弟生受了。”

“丁兄！这么说法就不是江湖儿女了。我们今天算是交了朋友，大家可没动手，将来真要较量，也找个没人的地方，胜负自知，周不看牵扯到家人身上。”

丁得义点点头。杜英豪潇洒地上了马，一拱手道：“后会有期。兄弟只有三个人，要对付霸王庄的恶势力，自知太单薄了，但是得道多助，二位如果方便，尚请赐予一臂之力，兄弟万分感激。”

就这么轻轻松松地走了。一直走出很远后，王月华才道：“爷，您刚才对丁家兄弟那一仗可真漂亮。”

“月娘，记住，我们遇到了那哥儿俩，却没有动手，大家互道仰慕，交上了朋友。”

“我知道，见了人，我会那么说的，这是我们在私底下谈谈。”

“私底下我们也应该作如此想。”

水青青笑道：“丁家兄弟俩手底下颇不简单，我尽了全力，也只能挡住了丁老大而已，但见爷出手一拳就击倒了丁老二……。”

“那是我出其不意，否则也没那么容易。”

“但是我相信爷一定能胜过他的。”

杜英豪只是笑笑。水青青道：“虽说是兵不厌诈，但那一拳的确是有欠光明，爷为什么不正正经经的赢他一场呢？”

杜英豪一笑道：“那就没这么轻松地解决问题好，现在他只是以为自己太大意输了，心中会好过一点。”

王月华道：“你真怕丁家的人来麻烦吗？”

“我对江湖上的事很陌生，的确不知道丁家有什么可怕的，但知道了，我也不会怕的；再说，怕也解决不了问题，我只是不想结这种无谓的梁子而已，如果他们真是跟焦雄一伙，我绝不会轻恕他们……。”

两个女的充满了尊敬地看看他，默默地在后面追随着，一直又进了另一个市镇。

这个地方较为热闹，而且更为靠近徐州了，几乎已经是霸王庄的直接势力范围。

镇上有不少江湖人打扮的壮丁，他们看见杜英豪跟两个女的走在一起，都有点诧异的样子。

杜英豪看在眼中笑道：“焦雄大概还不知道你们已经倒戈了，所以那些人看到你们跟我同行都很奇怪。”

王月华道：“不！这些人不是霸王庄的。”

“啊！不是焦雄的手下，那为什么都对我不太友善呢？他们又是些什么

人呢？”

王月华道：“不知道，但我敢保证不是焦雄的人，霸王庄出来的人，我差不多全认识。”

“杜英豪想想道：“我们找个地方歇歇，看看这批人是何方神圣，了解一下他们的目的何在？”

他们找了一家酒店，坐下才把菜点好，就有三个人并肩过来了。王月华认清了三个人后，已经吃惊地站了起来，神色很紧张。

杜英豪虽然还不知道那是什么人，但是从王月华的神态上，已经知道来人绝非等闲。九尾仙狐不是个轻易吃惊的女人。

第二十章 意气发扬

杜英豪却像是没有察觉有人来到，用筷子点点座位道：“月娘！快坐下来吃，这西湖醋鱼可得趁热吃。”

王月华不安地道：“杜爷，有人来了。”

“这是酒店，现在又正是用饭的时间，来来往往的客人多得很，你又不是伙计，用不着你去招呼。”

那三个人在将要走近他们的桌子时；故意把脚步放慢了，大概是等王月华把他们的身份预报一下。

王月华果然低声地道：“杜爷，来的这三个人在江湖上都颇有名气。”

杜英豪一扬眉道：“焦雄悬赏一千两黄金还真有点效用，居然引动了这么多的人来要我的脑袋。”

王月华忙道：“杜爷，这三个人可不是杀手，他们是白道上的豪杰，出身名家。”

“哦！是那一路英雄人物？”

“中间的那个叫落英剑客谢云，是点苍派中的长老；右边那个胖胖的是武当的俗家弟子，叫笑面佛黄真；另外那个黑脸的叫赛玄坛赵子昌，是五台门下。”

杜英豪淡淡地道：“他们的名气很大吗？”

王月华道：“因为他们出身的门派很硬，在江湖上都有点身份。”

杜英豪依然是不感兴趣地道：“他们手底下的真本事如何呢？”

“这个我就知道了；不过他们都设有武馆，收徒教授武功，自己总要有两下子。”

那三个人站在远处，估量着王月华已经把他们的身份介绍过了。在意料中，他们以为杜英豪该起立向他们打招呼了；谁知杜英豪心中最恼火的，就是开馆授艺收徒的武师，因为他先些日子，为了要学武功，在各处的武馆中饱受奚落冷淡，而且他遇上的几个，又多半是浪得虚名之徒，所以他连瞧都不瞧一眼。

那三个人站了一会儿，见杜英豪没有招呼他们的意思，神色都为之一变。居中的谢云回头就想走了，但是笑面佛黄真硬把他拖住了，耳语片刻，又再度走了过来。他们是专程过来，像是有事情要商量的。

三人一直来到桌子前面站定；但这时杜英豪却挟了一个鱼头，放在面前的碟子里，一心去挑骨缝里的鱼肉吃，始终没有抬头，这像是故意在待慢他们了。

水青青本来也不认识他们，自然不加理睬；王月华虽是认识他们，但是没有打过交道，而且他们以前根本不同道，自然也不便招呼。

又等了一下，黄真忍不住咳嗽了两声，以引起注意，杜英豪这才抬起了头看看他。黄真忙堆起一脸笑，准备招呼了；那知杜英豪却只淡淡地道：“没关系，没关系，人总有个病病痛痛的，只是你身子不舒服，就该在家休息，何苦又出来吃风呢！”

说着又把面前的菜放过一边，偏着头招呼着跑堂的道：“伙计！把这些都收下去，再做一份来。”

这分明是为了黄真那两声咳嗽，把菜都弄脏了，那三个人脸色都为之一变。

这三个人多少还有点身份，尤其是他们在这酒店中还有十几个同伴，分坐了两张大圆桌，杜英豪这份冷落，使他们脸色大感无光。

笑面佛的脸上再也笑不出来了，沉下了脸道：“阁下，你欺人太甚了！”

杜英豪也瞪起了眼道：“咦！你这个人倒有趣，你在我的桌子边咳嗽，把菜都弄脏了，我没怪你，又没要你赔，这已经够客气了，你还感到不乐意。”

黄真气得连话都说不出来了，而谢云更是铁青着脸；赛玄坛赵子昌却一拉两人，连示眼色，然后才一拱手道：“请教可是杜英豪杜大侠当面？”

“不错！我叫杜英豪，可也不敢当大侠的称呼。L“大侠太客气了，大侠近日来英名频传。”

杜英豪道：“那不算什么，我只是剪除了几个江湖败类而已。”

赵子昌陪笑道：“那里，那里，那些都是成名多年的人物。杜大侠年纪轻轻，居然能一一把他们折服，足见高明，但不知大侠艺出那一位高人？”

“我只会几手三脚猫的功夫，不像各位身出名门。我是家传武艺，无师无门，跟各位没有渊源。”

那一付拒人于千里之外的样子，足可气死人。赵子昌脸皮再厚也搭讪不下去了，愤然道：“杜大侠！你虽然英雄了得，但我们三个人也不是无名无姓之辈。你既然知道我们出身的门户，便该知道点苍、武当、五台这三家不会含糊你。”

杜英豪一笑道：“我知道三位出身名家，因此我这无名小卒不敢高攀；三位如果要赐教的话，只要通知一声，杜某自当一一踵门候教。”

这是摆下脸来挑战了，谢云忍无可忍道：“小子！你太狂了。起来，老夫要教训你一下。”

杜英豪神色如常，坐在椅子上道：“我还没吃饱，而且这是人家做买卖的地方，咱们别搅了人家生意。要打架，你回去等着，杜某知道你们的武馆在那儿，你只要丢句话，杜某自然一一登门拜访。”

谢云虽然叫的凶，但是却不敢真的动手，只是为了面子，不得不撑一下。杜英豪丢下了话，他也乐得收场，于是停了一声道：“好！谢某就在家等着。”

他回头就走，而且一迳下楼去了，其余二人也都跟着走了，连他们的同伴也都一窝蜂似的走了。

杜英豪十分高兴，忍不住哈哈大笑起来。

王月华皱着肩头道：“杜爷！您这个冤家结的可不值得；他们只是想跟您攀交一下，你是何苦呢？”

才说着，只是菊芳匆匆地冲上来，她也不避嫌疑了，往杜英豪对面一坐，就急急地道：“杜英豪，你疯了，怎么像疯狗似的乱咬人，你无缘无故地开罪那些人，干吗？”

杜英豪一笑道：“不干吗！我只是瞧不起这些浪得虚名的名家而已。”

“人家可不是浪得虚名，他们是真正的名家。点苍、武当、五台可都是历史悠久的名门大派，你开罪的不是三个人而是那三个大门派，要是他们找上你，你有几条命？你要知道你...”

她有些话似乎不便说，连忙看看左右。水青青与王月华倒很识相，同时站了起来道：“爷，我们到后面去把马匹照料一下，回头好上路。”

杜英豪点点头道：“小心一点，说不定那三块料会来找麻烦。你们也别顾虑，尽管下手招呼好了，出了任何事都有我顶着。”

水青青笑道：“有爷一句话就行了。刚才是爷没有吩咐，否则我当时就叫他们爬下了。”

两个女的也走了，菊芳低声道：“杜大哥！你到底是要干什么，惹下一大堆的仇家；你当真以为自己是天下无敌的大英雄了。”

杜英豪一笑道：“我并没有这个想法，可是别人都有这个想法。你看刚才那三个家伙，嘴里说的凶，心里可在发抖。他们虽然在口头上向我叫阵，却连个日期都不敢订下，分明是怕我找去了；我若真的找上了门，他们不吓得尿裤交流才怪！”

菊芳望着他，叹了口气道：“英豪，我真不明白，我在楼下一直在注意着，人家可是很诚心的想结交你，你不喜欢他们，也不必那样子对待他们呀！随便敷衍他们一下不好吗？”

“敷衍不得，他们是替焦雄来做说客的，若是敷衍一下，他们更缠着没完，说不定还会玩出更多的花样，暗中计算我，倒不如一开始就拒绝了他们。”

“那怎么可能呢？他们是白道上的武林名宿.....”

“屁个名宿，不过是互相对捧而已，高不到那里去的。他们挂着武当、五台的招牌，只是唬唬人而已。”

“不是唬人，他们的确是那两家的俗家弟子。”

“俗家弟子分很多种。这三个人中，我看只有姓谢的还有两把刷子，笑面佛跟赛玄坛绝对是欺世盗名之辈；他们最多只是沾上一点边，不会是真正自门户里出来嫡传弟子。”

“你怎么知道的？”

“因为他们开馆授徒，亮出了门户招牌；可是我知道武当、五台真正的门人，绝对不是奉上束就能列于名墙的，也不是在武馆里能学到那两家真传的。”

“这.....我倒没想到。”

“我却知道的很清楚，因为我在投师学艺时，碰上过很多这种师父，都是欺世盗名的。”

“可是他们挂名设馆多年，也没有人提出异议过。”

“他们的确也教过一些基本入门功夫，而且总跟门户中的人搭上些渊源；再加上他们不时有银子报效，自然不曾有人来拆台。”

“这就是了。他们纵非嫡传，多少也是有关系的，你若是踢了他们的扬

子，就会有人来架梁的。”

杜英豪大笑道：“我又不是吃饱了没事干，我不去踢扬子，就没有人来找我麻烦了。”

“可是你刚才已经公然跟他们叫阵了，他们肯善罢甘休吗？你不找他们，他们会找你的。”

“借给他们三个胆子，他们也不敢。我不找他们，他们已经谢天谢地了，还会来找我吗？”

菊芳没得说了，咬咬嘴唇道：“你又怎见得他们是为焦雄来做说客的呢？”

“因为他们主动地来找我攀交。你想，他们在地方上设馆授徒，有时是跟焦雄冲突的，要不是焦雄维持住他们的体面，他们绝难混下去的；而我现在却是霸王庄的大对头，他们若非受到焦雄的恳求，怎敢来找我拉交情呢？为了免罗唆，干脆先给他们关上门。”

菊芳还是不相信，可是许朗月也上来了，他没跟杜英豪打招呼，只叫菊芳道：“世妹！

你过来。”

菊芳忙过去了。许朗月跟她咬着耳朵，似乎颇为亲热；菊芳却用眼睛瞧着杜英豪。

杜英豪居然十分欣赏的样子，那使菊芳恨得直咬牙；可是她也没兴趣再去跟许朗月歪缠了，匆匆交待了几句，把他赶下了楼，她又回到了杜英豪这边。

杜英豪笑道：“你怎么把许大公子给支走了？”

菊芳笑道：“他是许大叔召来帮助我，保护我的。”

杜英豪道：“很好，你不跟我走一路，我不能照顾你，这家伙的剑法很不错，跟着他倒很安全。”

菊芳咬着牙道：“他对我可是殷勤得很。”

杜英豪一笑道：“那是一定的，可是你也别被他的花言巧语给骗了。这种世家哥儿在女人面前说的话，没一句是真的，他要是对你不规矩，你可别轻易的放过他，否则他会得寸进尺。”

菊芳道：“人家至少还会说两句假话来哄我开心，你呢？你却只会呕我。”

杜英豪悠然一笑道：“不错！我跟他就是这点不同。我也许会叫你伤心，但绝不会骗你。我跟你好过、将来即使不娶你，但一定会记住你，他却会翻脸无情，转眼之间，把你忘得一干二净。”

菊芳瞪着他。她实在无法了解这个男人，停了半天，她才叹了口气道：“英豪，你带着那两个女的干吗？”

“她们自己愿意跟着我，而且我也需要有两把好手，尤其是那个水青青，功夫还真不错，今天若不是她，我对姓丁的哥儿俩还真没办法。我的功夫只有出手一两拳唬人，若是他们找我拼命，我就惨了。”

“她们是声名狼藉的女杀手。”

“我知道。她们的仇家太多，所以才要我保护她们。”

“你行吗？你的几下子保护自己都不够。”

“那倒不见得，大风大浪我都经过了，我还不是好好的。我的武功虽然不怎么样，但我的运气好。”

菊芳叹了口气道：“反正你自己小心好了。许朗月被谢云他们拖上了，他们果然是受了焦雄的委托，要来给你们调解的。”

杜英豪一笑道：“我预料的如何，这批白道名家的嘴脸，我早就看透了。”

“他们受了你的冷落，当然是放弃了调解的念头，可是又受了你的侮辱，决心要对付你。”

“让他们来好了，我不在乎。我的武功虽差，可是对付像这种不学无术、欺世盗名之徒，我还行呢！”

“他们慑于你的威名，不会跟你正面交手的，可是一定会用阴谋来陷害你的。许朗月参加他们去了，有动静会告诉我，我再来通知你。我要走了。”

杜英豪笑道：“你跟那小子在一起，逗逗他可以，可别真叫他给骗上手了。”

“你还关心这个？”

“我是怕你叫他沾上一身病，这小子整天寻花问柳，身上一定不干净。”

越说越不像话，菊芳气得狠狠地踢了一下他的脚背，冲下了楼去。

杜英豪摸着脚，笑着下楼会了帐，然后找到了王月华与水青青，问道：“月娘！那三个家伙的武馆，最近一处在那里？”

“是笑面佛的宏道武馆，就在这镇上的街尾。”

“好！我们这就去砸他的武馆去。”

两个女的怔住了。

第二章 无心之过

王月华怔怔地道：“杜爷，您真要跟他们作对呀！”杜英豪道：“是的，我已经公开地叫了阵，总不能虎头蛇尾，就此算了。”

王月华迟疑了片刻才道：“杜爷，依我着还是算了吧：他们跟您又没仇恨，虽说口头上冲突了两句，也是叫您给挤的；而且他们对您已经忍气吞声了，何必还去结怨呢？尽管他们是浪得虚名，但多少跟门户会有点关系，惹急了他们，招来一身麻烦，那就太不上算了。”

杜英豪一笑道：“月娘，我可以跟村子里的小孩子推一个下午的牌九，这证明我不是搭架子的人。”

王月华道：“是啊！杜爷，我们已经知道您是个很谦虚和善的人：您跟丁氏兄弟化敌为友，也是个很有江湖义气的豪杰，因此您得罪那些人，实在没道理。”

杜英豪一笑道：“我也不是一个喜欢找麻烦的人，更不是一个无理取闹的人；因此，我要做的事，绝对有我的道理。走吧！去砸笑面佛的武馆，你就会知道我的道理何在。”

王月华有点迟疑，水青青却道：“月姐，你也是的，杜爷虑事周到，难道还会不如你，快带路吧！”

王月华终于领着他们出了大街，走向了镇郊。远远看见一片宅子，宅前一片广场，在中央树起一根大白木子，扯着宏道两个大字的旗子迎风招展。

杜英豪轻声冷笑道：“好气派，开武馆还敢扯旗叫字号，他不怕别人踢他的场子吗？”“他挂出武当门人的招牌，而武当派的武林中的地位十分崇高，谁敢去踢他的场子。”

杜英豪哈哈一笑道：“今天就有人去杀杀他的威风了；对了，青娘子，霸王庄的人你都认得吗？”“不认得，我认得的人很少。”

“月娘，你呢？”“我的眼皮子倒是很杂，认识的人不少，只是别人都不认得我，也不屑于跟我结交。”

杜英豪拍拍她的肩膀笑道：“别气，今天就可以叫人家对你刮目相看，再也不敢瞧不起你了。你跟着青娘两个人，绕到后面去，若是发现有霸王庄的人，就出手截了下来，然后从庄子里带出来。”

“霸王庄会有人在这儿？”“一定会有，说不定还有几个硬点子，想在这儿算计我呢！”

所以你们要小心，斟酌情形，若是对手太硬，你们明着吃不了，就用暗的，务必要放倒他们。”

水青青一笑道：“杜爷放心好了，交给我准错不了，就是吃得了的人，我也是不会明着来的；我喜欢用省事省力的法子，能不动手，我尽量不动手。”

杜英豪大笑道：“好！这倒是跟我的原则不谋而合；我要动手揍人时，脑子里盘算的是如何一出手就把对方打倒，我认为跟人一招一式对比是最笨的事。”

王月华道：“杜爷，一招之间把对方打倒可不是件容易的事。”

“想法子、动脑筋，倒也不怎么困难。出手时要把握住两个原则，一是快、二是狠……。”

“那除非是暴然突袭，攻人不备。”

“那不行，这不光明，但是不妨取点巧，打完招呼立即出手，使对方来不及准备，或是打了招呼后，多磨菇一些时间，使对方疏于戒备时，猝然出手。”

“这仍然是偷袭暗算，要惹人闲话的。”

“别去管那么多。江湖道上没有真正的是非，若是人人都有正义感，就不会有霸王庄了。”

王月华为之默然。她是个真正的江湖人，总觉得杜英豪的这番话是反传统的、背经离道，可是又无法驳斥，因为杜英豪说的是实情。

焦雄在霸王庄聚啸横行，招揽了许多武林败类，成朋结党，称霸江南；那些正义之士，提起霸王庄，没一个有好感的，然而他们都噤若寒蝉，没一个人敢起来跟霸王庄正面作对。

杜英豪是第一个，但他到现在为止，仍是一个人在孤军奋斗，得不到一点助力，反倒是那些所谓白道之士，却与霸王庄勾结一气。

所谓的江湖义气，实在叫人失望，杜英豪瞧不起江湖传统，又能说他不对吗？顿了一顿，王月华道：“杜爷，那些人也是离开不久，黄真会回到武馆吗？”“一定在，而且其他的人也在此，他们原本是找我来谈判的，而且也准备在宏道武馆以人多势众，压我接受霸王庄的和解的，我没理会这个碴儿，他们必定还要去商量。”

“是不是菊芳姑娘透给你的消息？”杜英豪道：“她从江南四公子之首的许朗月那儿得来的消息，证实了谢云、黄真他们确是要替霸王庄做说客，现在又在商量对付我了，虽没说地方，但我判断一定是最近的一处……。”

“杜爷，您这找了去不怕人单势孤吗？”杜英豪笑笑道：“三个老家伙不足为虑，其他的人也还没弄清是怎么回事，所以找一定要趁现在抓破他们的假面具，揭穿他们的偏君子身份；若是由他们商量出一个结果来，再栽我一脏，我才真的百口莫辩了。”

两个女的虽然不相信杜英豪的判断，但她们很少违抗杜英豪的决定，相偕绕道而去。

杜英豪则负手仰天，一面欣赏着天上多幻的白云，一面在心中盘算着。

他没有被自己一连串的成功或胜利冲昏了头，对自己的份量有多重，他还是很清楚的。

像程咬金的三斧头一样，他知道自己的功夫只能唬人，经不起考验的。

出手一拳，那是练出来的，又快又狠，但也就是那一拳而已，这一拳若是打不倒对方，再下来就是挨打了，这一点杜英豪倒是有点底子，因为他一直没有机会规规矩矩地投师学艺，却也不肯安份守己地过日子。

他天不怕，地不怕、天王老子也敢惹一下，而且还能忍，一看苗头不对，抱着脑袋，听任对方挨几下重的，然后再想法子，抽冷子回敬一下重的。

有一个颇有名气的江湖人，就是把他打得奄奄一息时，挨了一窝老拳而反被打倒的。

杜英豪知道自己的特点是能挨，这也是他致胜的诀窍；但今天他的身份不同了，他也不能靠挨打来取胜了，所以他必须盘算另一套。

沉息片刻，他还没想到一个很稳妥的办法，但是水青青与王月华已经不见了影子。他如遭没有时间多作思考了，上马急急地地去。

笑面佛黄真的宏道武馆不但颇有气势，而且还颇有架子。他仿效武当解剑池的规定，在庄门外搭了一个小小的牌楼。牌楼里供了武当祖师张三丰真人的牌位，然后在庄门外立了一块石碑，刻了“止马”两个字。

这是要来访的武林朋友在此下马的意思。不过他总算还有点自知之明，抬出了武当开山祖师爷，这样不管来人有多高的身份，多大的名气，也非下马不可了，否则就是对三丰真人不敬。

杜英豪不管这一套，他看见了止马的石碑，却没注意到牌楼里的三丰神位，因此笔直的骑马而入。牌楼里有几个人在守着的，若见居然有人骑马直闯，一个个都变了颜色。

有的拿刀，有的拿了棍子，纷纷追了过来，大盘地吆喝着。一个汉子拖了条长木棍，走到跟前，横起棒来就扫。这家伙倒是杜英豪的同道，上来连招呼都不打，怔然就动手。

杜英豪倒是防备着，那晓得这汉子的本事太差，性子又太急，根本连人都够不着，但棍梢却扫在马屁股上，马匹负痛猛掀，把杜英豪抛起了半空。

还好，杜英豪小时候太穷，养不起马匹，但是他喜欢马，经常到骡马行去帮人家马、洗马、刷马、借机会练学骑马，那些马都是没鞍子的，且也不习惯给人直接骑在身上，总要蹩扭一阵，因而练出了他的好骑术，所以这一抛，他立刻在空中翻身，双腿立稳落地。

武馆里其他几个弟子也赶上了，刀棒齐施，一哄而上。这种群架最合杜英豪的胃口，而且好久没练习，正引起了兴子，于是他双手握拳，冲了进去，拳飞脚踢，乒乒乓乓的干了起来。

这些武馆的弟子都是些年轻好事之徒、入门不久，也没学会多少武功；再者，他们交得些昂贵的束，家里总是有几个，养尊处优，自然不会下苦功

扎基。

杜英豪从来就是打混架出来的，应付他们就像是吃定了，拳沉、脚动、招狠，挨上就倒，，没人送命，但是也没人能再爬起来。

打倒了这五、六个，庄子里又涌出了十来个，呼啸一声，又涌了上来。杜英豪更起劲了，直如虎入羊群，追迎上来，依然是一招一个，就像打稻草人似的。

那些汉子虽是学的正统武当工夫，但都没有什么火候，杜英豪自然打得很顺手，等到里面又出来了一批人时，他已经打倒了十几廿个了。

笑面佛黄真在前，他的脸上气得焦黄，不见一点笑容，倒成了黄面佛了，大喝一声：“住手！”

这一喝倒颇有权威，还有两个弟子立刻住了手；他们早已心寒，只是停不了手。

但杜英豪却依旧挥拳上前，乒乓两下，把那两名汉子打得飞跌出去，倒地不动。

眼前的景象十分凄惨，倒了一地的人，哼哼哈哈，呻吟不止。黄真见来人不听喝止，仍然追着打人，心中大怒，冲前待要挥拳，才发现是杜英豪，不由怔住了。

他没想到杜英豪会这么快来到，更没想到杜英豪会不顾身份，跟他的弟子动手打了起来。

虽然话传出去，会为江湖同道所不齿，认为杜英豪太不顾身份，但黄真却叫苦连天，自己的弟子叫人打了一大片，往后这武馆还怎么开得下去。

除非他能把杜英豪打倒下去。但他行吗？若是自己也叫人给放平了，除了抹脖子，没有第二条路走。

好不容易，他才压下自己的激动，厉声叫道：“杜小儿，你这是什么意思？”杜英豪拍拍手，轻松地道：“没什么意思，打架嘛，相打无好手，我不想挨揍，只有回敬；你这些徒弟太不经打，一拳一个都躺下了。”

黄真差点没气昏过去，赛玄坛赵子昌寒着脸道：“杜英豪，你也是成名人物，居然对这些才出师的弟子们下手，也不怕江湖同道齿冷吗？”杜英豪笑一笑道：“我倒不以为我自己成了名，也不想端什么一家宗师的架子，有人要打我，我就要还手。”

黄真道：“你说是他们先动手？”“当然了，我还不至于先动手去揍他们。”

“我不信，我的弟子很守规矩，尤其是他们技艺未精，绝不会自己讨没趣而招惹你这种名家的。”

杜英豪一笑道：“我倒不把自己当作有多了不起，而且双方也没开口，见面就干上了；我想必然是你回来后告诉了他们，叫他们见到我就动手的。”

“胡说，老夫再不济，也不至于叫这些未出师的弟子们来向你挑战，再说他们也不可能一声不响就动手。”

这时首先动手的持棍汉子已醒过来了，叫道：“师父，这家伙骑了马一直闯进来的。”

“不错！你的庄子离门口还有一大截路呢！我懒得走路，所以一直骑马过来了。”

“杜英豪，你没看见门口有止马的牌子。”

“看见了，但是跟我却没有关系，我又不是上门来做客的；再说，你如

在门口挂一块狗爬的牌子，我难道也得爬进来不成吗？”黄真气得浑身直抖道：“好！好！杜英豪，你记得今天说的话，你敢对我武当开山祖师爷不敬。”

杜英豪笑笑道：“黄老头儿，你别不要脸了，抬出你们祖师爷来唬人；你们祖师爷三丰真人是武林前辈，我对他很景仰，但是两下相距几百年，说不上敬不敬，更不能为了他而对你这个不入流的武当门人特别客气。”

黄真气得脸都由白泛青，颤声道：“拿我的剑来，今天老夫如不能手刃这狂徒，就血溅此间，以报祖师。”

这时许朗月从后面出来，拦住了黄真道：“黄老师，请冷静一下，这件事不是你自己拼命能解决了。你应该报上武当，由贵派长老们来处理。”

谢云也趁机推波助澜道：“对，黄老哥，现在可不是你一个人的问题了，这小子冒渎了三丰祖师，是跟你们整个武当过不去，你还是留待贵派长老们来解决。”

黄真其实也不想拼命，否则他在酒楼上就动手了；慑于杜英豪的威名，他根本就不敢动手，刚才是被挤得没法子，才做作一下。

他立刻趁机下坡道：“好，姓杜的，黄某虽是武当门人，却不足以代表武当门户，你闯的祸太大，老夫也解决不了；你等着，最多三、五天，武当必然会要你作个交待。”

“我闯的祸有多大？你以为抬出武当两个字就吓住我了吗？”杜英豪还在不经意地问，黄真却沉下脸不理他，自顾吩咐门下弟子将伤者抬进去。许朗月看着杜英豪，目中却隐有怜悯之意，似乎在为他惋惜。

第二章 众矢之的

杜英豪却完全不知道自己做了什么？再者，他来这儿的的目的还没达到，因此他继续对黄真挑道：“笑面佛，我说过要登门拜访的，现在我来了，你是怎么个打算法，是你摘下招牌，还是出来比划两下。”

这番话说的很狂，却很不上路，而且不合他这个大侠客的身份，倒有点像地方上的混混、无赖登门生事，所以使得在场的人全怔住了。他们再也想不到杜英豪会说出这番话的，却不知道杜英豪开始在码头上混生活，只懂得这样子讲话。

黄真更是气得全身发抖，指着杜英豪，连话都说不清楚了：“小……辈，你欺人太甚。”

他倒是颇有一代宗师的气度，相骂却不出恶言，但杜英豪却是一派生事的样子，哈哈笑道：“黄老儿，你说对了，今天我就是欺负你来的，有种你就出来露两手，否则就乖乖的把门上的那块匾给摘了。”

他指的是那块题着“崇扬武德”的大金字匾额。那是一些颇有名气的江湖人，在宏道武馆开馆庆典时联名送来捧场的，高悬在大门正中间。

黄真却直是发抖，伸手疾指，口中只说着“你……”，胖胖的身躯摇摇幌幌，像是要昏倒的样子。

他只有这个勇气了。要他出去应战，他实在没这个勇气；因为他知道自己手底下的两下子。已经不能再拼了，虽然会几手武当拳法，但是长年的

养尊处优，身子发了福，打不了几下就会发喘了。

他现在的拳脚，只能摆样子，教教徒弟，真要动手过招，他连门下的弟子都不如；而杜英豪伸手之间，却把他的十几个弟子打倒了。

不下场，这个纸老虎还能撑着，一下去，可什么都拆穿了；但是杜英豪却又挤得他非下去不可，他除了装昏倒，还有什么别的法子呢！

旁边的人自然不会真让他倒下来，赛玄坛赵子昌已经把他扶住。

赵子昌道：“黄老哥，你何苦为这狂徒气成这个样子，自己的身子保重要紧，反正事情已经闹大了，不是你私下就能了结的，等贵门的长老齐聚后，再给他一个狠教训就是。”

黄真等的就是这么一个机会，趁着一扶，站直了身子，先深呼吸了两口，好像是运气镇定了气血，身子也不抖了，气也不喘了，指着杜英豪道：“小辈，你辱及本门祖师，已经不是老夫个人的恩怨了。你等着，不出十天，武当的长老们一定会找你作个了断，老夫现在不跟你一般见识，你请吧！”

杜英豪道：“请？今天就这么算了？”他竟是存心搅到底。

许朗月觉得杜英豪不太上路了。他受了自己叔父许久的召唤，来帮忙对付焦雄；也受了菊芳的托付，来照料杜英豪，心中却很窝囊。

首先，杜英豪在赌场里刷了他一次面子，使他很下不了台；再者，杜英豪的名气太大，使他这个四大名公子之首的风流美剑客黯然无光；第三，则是杜英豪粗里粗气，一点都不上路，使他羞于为伍。

照他的性情，早就想跟杜英豪斗一下了；但许久极力压着，菊芳又一再嘱托，他才强忍住。

这时见杜英豪闹得太不像话了，只得挺身而出道：“杜兄，你虽是出道晚，可是最近几次风云变幻，你都表现得很突出，短日内创出了盛名，因此，现在多少也是有头有脸的人了，何必又要把事情做得太绝呢？你冒犯了三丰仙师的法驾，武当门下自然会找你一决的；你有种闯骑直进，就该等武当的人齐了再件理论。”

杜英豪却笑笑道：“我没意思找武当的麻烦，我是冲着黄真这老小子来的。”

许朗月道：“这就不对了，黄老前辈又没得罪你。”

杜英豪冷笑道：“他得罪我倒没关系，可是，他挂着侠义的幌子，却跟邪恶之徒，武林败类串通一气，狼狈为奸，那就不行。我最瞧不起这种伪君子，非要扯破他的脸皮不可。”

黄真连忙道：“小辈，你信口雌黄，满口胡言。”

杜英豪冷笑道：“姓黄的，你别赖。今天你们三个人在酒店里找我，不是去为霸王庄做说客的？”黄真对这一点倒无法抵赖，因为他在别人面前，也透露过这个意思。因此一拍胸膛道：“不错，我们是有这个意思，那是为了你好。霸王庄财雄势大，人手又多，你一个人孤身与他们作对，很犯不着。我们是爱惜你这个年轻人，才想凭着老面子，为你们调解一下，免得你吃了亏，这完全是一片爱才之念，难道又错了，想不到你居然不领情……。”

这番话说得仁至义尽，让人听了很感动。

赵子昌道：“是啊！霸王庄焦雄虽然行事与吾辈不同道，但他的势力雄厚也是不争事实，很多江湖朋友吃过他们的亏，只有忍气吞声，却一直对他们无可奈何，这更是公认的事实。我们很惭愧，身为武林一脉，无法打倒他们，伸张正义，但是我们这三块老面子多少还能撑得开，他对我们多少还有

点顾忌，许多江湖朋友跟霸王庄有了冲突时，只要找上我们去向霸王庄交涉，也多少能要回点公道。这是我们与霸王庄的交往情形，凡是江湖朋友都清楚，我们只是凭着江湖道义，据理力争，要说我们跟霸王庄串通一气，这未免太叫人寒心了。”

他一口气说到这里，岂仅是慷慨激昂，掷地有声，而且还将一个武林前辈的风范表露尽至。

旁观的武林群众立刻有人附和道：“三位老爷子德高望重，举世同钦，那是不用说的；而且三位老爷子都是名门大派的名宿元老，怎么会跟霸王庄串通一气呢？杜大侠必定是听了别人的煽动，才对三位有所误会。”

这家伙显然是有意作和事佬，想把两方面拉拢起来。

赵子昌更得意了，摸着胡子道：“这当然也难怪这位杜老弟，他是年轻人，艺高胆大，凭着一腔热血，独抗邪恶，勇气是令人钦佩的；只是杜老弟涉世未深，不知道江湖险恶。霸王庄上那些人，什么手段都使得出来的，我们听说江湖上出了这么一位年少英雄，心中是既喜且愧，因为这件事应该由我们来做的，却因为有所顾忌，拖延至今，由一位年轻朋友来开了头，这实在是很惭愧的，所以杜老弟瞧不起我们，倒也不能怪他。”

谢云道：“但是怪我们也没有道理的。各人有各人的处境，我们如果像他一样，了然一身，也早跟霸王庄豁上拼了；但是我们的门人子弟出师的，多半在江湖上闯荡，而且大部份在镖行里求生，必须经常跟绿林打交道，而焦雄跟绿林道关系密切，两下抓破了脸，受牵累的人就多了。我们不能不为儿郎们着想，才跟霸王庄维持个表面上客气，如此而已……。”

黄真不甘落后地道：“可不是，今天我们是一片好心，想跟这位少年朋友拉拢一下感情，劝他稍作忍耐。凭一个人的力量对付霸王庄是绝难成功的，我们是打算先凭我们的面子，稳住霸王庄，不让他们暗算伤害他，然后再号召江湖上的侠义同道，结合起来、对霸王庄申伐，一举击溃他们，这才是正确有力的方法，却不想换来这种结果，这是从何说起呢？”

这三个人一搭一档，说出来的话，婉转有力，语气中似乎对杜英豪已消去了敌意，显得前辈心胸，光明磊落。

杜英豪似乎颇为感动道：“这么说是我太莽撞了。”

他这里口气才一松，赵子昌可接上了：“老弟！不是我说你，你一定是先听了别人的挑拨，对我们有了成见。今天一见面，你就没给我们一个开口的机会，而且给了我们一个大难堪。为了不想自乱阵脚，造成亲者痛，仇者快的遗憾，我们隐忍了下来，当时虽说了几句狠话，那是为了门户荣辱所关，不得不表示一下；我们按着邀请各位侠义同道到这儿来，就是想说明寸衷，跟你老弟解释一下误会，那知道你老弟已经打上门来了，弄得如此不可收拾。

杜英豪道：“也没什么不可收拾的，千斤汉担不动一个理字去，只要理屈在杜某身上，该杀该剐，杜某一肩认了，绝不皱一下眉头。”

这番话仍然是充满了混混气味，但是却比较顺耳多了。大家都欣然色喜，似乎满天乌云都过去了。

许朗月也改变了对杜英豪的态度，因为杜英豪多少是给了他面子，忙道：“这样子才好，误会别放在心中，提出来一说，不就是都解开了吗？”谢云这时才以既怜惜又遗憾的口吻道：“杜老弟，你在短日内连番给焦雄痛创，又只身挑战霸王庄，身手技艺，智慧人品，都是人杰之选，因此老夫相信你不是那种蛮不讲理的人；可是老弟，你这一次可实在错得太离谱了，你

打伤了黄老哥的门人弟子……。”

黄真这时又摆出一付悲天悯人的武林名家的姿态了，慷慨地一摆手道：“没关系，既是误会，大家就别放在心上。相打无好手，他们学艺不精，受点教训也是应该的，尤其是他们人多，杜老弟只有单身一人，在这种情形下，他们就是送了命，也怪不得人。”

前面一番话里多少有点负气的意味，可是这老儿经验丰富，实在会说话，语气一转，已把一个武林长者的谦逊胸怀烘托了出来。

听他这么一表示，谁都要为他树起个大姆指。可是笑面佛的神色一转，花样就来了，他紧锁双肩，做出一付为难的情状：“可是另一件事，老朽就无以作主了。”

他没说是那一件事，但谁都明白是指杜英豪擅闯大门，骑马直入，冒犯了三丰祖师的事。

事关武当门户荣辱，岂仅他这个武当门下不敢作主，谁也无法代他出个主意了。

顿了一顿，谢云才道：“我们都知道这件事的严重性，但是杜老弟是武林中后起的新秀人杰，为这个原因……，咳咳，实在是太遗憾了。”

他在原因上顿住，改以一阵干咳，然后就带了过去，没说出是到底如何；但是每个人都知道，那一定要杜英豪付出相当代价，不要他的命，也会要他大半条命，今后武林中，似乎已经不会再有他这个人。

现场早已有几个人拿着死人的眼光看着杜英豪。

谢云见他已经引起了全体的注意，十分得意，用手捻着颌下的胡子，徐徐地道：“老夫想，杜老弟初出江湖，不知道黄老哥的门上供着三丰仙师的牌位，马行得急了一点，却不是有心的，所以总还可以原谅的。老夫想由杜老弟备了三牲献礼，在三丰祖师灵前公开向黄老哥道个歉，把事情摆过去就算了，不知黄老哥意下如何。”

他没问杜英豪，似乎这样子对杜英豪已经是十分优待，杜英豪必然不会反对似的。

黄真皱起了双眉道：“兄弟本人绝没有意见，但这件事兄弟也作不了主。”

谢云道：“黄老哥，好在事情还没掀开去，杜老弟也已解释了误会，大家都是侠义同道，一家人，还有什么好计较的，你点了头，若是日后贵门追究，我们大家都可以替你作证，为了大局，受点委屈，也让他们这些小兄弟着看我们这些老头子心胸之所在。”

这段话的另一个意思，是暗示他们老一辈的应为年轻小子们立下一个模范。

但是这一个建议还真值得他自傲的，连许朗月都为之钦佩不已，连忙道：“这样子就太好了，太好了，你就担点干系，点个头吧！”

黄真老师父万般无奈地叹了口气道：“为了团结江湖侠义同道，老朽责无旁贷，还有什么话说呢？杜老弟能偿给我一点面子，日后在门户中，老朽也一肩担承了。”

这话更漂亮了，全场一片采声。

谢云道：“好！好！大家都是自己人了，拣个好日子，说办就办。”

自始至终，没有人问过杜英豪，似乎他只有服从的义务，没有选择的权利了。

远处有人在墙上冒出个头，打了个手势，只有杜英豪一个人看见了。

他的脸上露出了微笑，这个通知来得正是时候，他不能不怀疑自己是否真的走上了时运，幸运之神实在太照顾他了。

因此他微微一笑道：“各位，三丰真人是武林前辈宗师，在他的神位前磕个头是我们后辈的本份；不过三丰真人是武当开派祖师，他的灵位应供在武当本院才对，要是人人都拿块牌子，写上几个字就能作数，那可就太冒渎前辈了。黄真，你这块牌位是谁准你树立的？”这句话把每一个人都问住了。

场中有几十个人，多多少少，总有些窃窃私语的，突然，一下子寂静无声，真像是午夜的坟场。

然后是黄真愤极的声音吼叫道：“好！好！小辈，你记着自己说的那些话。各位，这不是老朽矫情，将来再要有什么，怪不得武当了。”

许朗月叹了口气，愠然地朝杜英豪瞪了一眼，却没说什么；现在说什么都是多余的了。

只有杜英豪毫不在意地笑道：“黄老儿，你还没有回答我的话。”

黄真根本不理他，回头就往里去。

杜英豪道：“别想开溜，我还有戏法没变呢！青娘！押出来吧！”

墙后，水青青跟王月华由后面押着两个垂头丧气的汉子出来，慢慢地走向前。

这四个人以这种姿态一露面，不仅黄真脸色大变，谢云与赵子昌的神色也变得厉害。

第二十三章 除恶务尽

每个人都带着诧异的神情，望着最后过来的四个人；而前面走的两名汉子，都是三十五、六年纪，一寸獠头鼠目的样子，看上去就不像善类，只是他们此刻却都是神色沮丧，行动蹒跚，一步步的挨过来的。

走到跟前，王月华笑笑道：“杜爷，您真是料事如神，这两个家伙正想从后面走，叫我们给堵了回来。”

杜英豪一笑道：“不知道这两位是何方神圣？”

王月华道：“他们倒不是小角色；这个叫推倒山陶平，是九华山的当家大头领，另一位则是霸王庄的师爷，叫铁扇子宋兴。他们都是焦雄的拜把兄弟。”在场的人都为之一震，显然这两个人的份量不轻。

杜英豪冷笑道：“黄老儿，你的交游很广阔呀！绿林道、霸王庄你都搭上了关系。”

黄真涨红了脸，他知道事情已经无法抵赖了，讪然地道：“老夫的门下在镖行中讨生活的多，自然各方面的朋友都要应酬，这个老夫先前就表示过了。”

水青青一笑道：“可是这一次这两位可不是来应酬的，他们是代表焦雄来送礼的。”

杜英豪喔了一声道：“送什么礼？”

水青青笑道：“这次的礼还不轻，黄金、白银、珠宝、宝石都有；受礼

的对象是黄真、谢云和赵子昌，要他们设法跟杜爷疏通转圜一下。”

谢云沉声道：“胡说！老夫们几曾受过什么礼？”

水青青笑道：“话是他们两个说的，假如没这回事，就是他们胡说了。

喂！

宋兴，现在轮到你们开口了。你是不是在胡说呢？”

宋兴低头不说话；那边的陶平却瞪眼叫道：“谢老头儿，东西你们收下了，还有回执在我身边呢！你就想不认帐。妈的二你跟焦大哥打交道也不是第一回了，还装他妈的那门子小脚，难道说跟霸王庄来往还丢了你的人不成。焦大哥是给你面子才跟你们称兄道弟的，平日里你们不知捞了多少好处。怎么？这会儿你们以为焦大哥失势了，就想翻脸不认人了。”

他这儿大声一叫开，谢云等三个人简直恨不得有条地缝钻下去。

事情已经很明显了。首先发作的是许朗月，他冷笑一声道：“我是因为三位都是名门大派，而且也是江南地面上颇有名气的老师父，所以才来为你们说合一下；那知三位竟然有霸王庄那么强的后台，我抱剑山庄门户太小，高攀不上。对不起，我有事要先走一步了。”

他说走就走，那自然使得做主人的黄真很难看，但是谁也不敢留他。

许朗月一走，另外有几个江湖人也走了。这些人是不齿霸王庄的，却还不敢明着反抗，所以当黄真等三个人以支持杜英豪，共御霸王庄为号召，他们倒是欣然而来，谁知骨子里却是这么回事。

他们自然很失望，但也不敢多说什么，只以不告而丢，作为无言的抗议；内心里，他们是想站在杜英豪一边的，只是他们看到杜英豪仍是单身一人，而霸王庄的势力却是他们所深知的，他们仍然不敢太乐观，只有悄悄地退走了。当然还有几个留下的，但这些人却只是退为第三者的立场，在那观望看。

黄真又呆了片刻，才一咬牙道：“杜英豪，焦庄主是派他们送了点东西来，我们也收下了；武林道上大家互相尊敬照顾，这也碍不看谁。”

杜英豪笑笑道：“那当然，你们抱着焦雄的臭脚舐，只要你们心甘情愿，谁也管不看，只是你们别拉看别人一起当孙子。”

黄真哼了一声道：“我们出头说合一下，是为了爱惜你这个人才，你自己要找死，可怪不得我们！”

说完了，他回身向屋里走去，谢云与赵子昌也忙看走了。

陶平又叫道：“喂！你们三个老家伙，怎么撇下我们不管了，我们可是为了你们。”

谢云回头怒道：“你还有脸说，事情全坏在你们身上，眼看看已经快成功了，却叫你们给搅了，所以焦庄主那儿，你们要负全部责任。”

黄真却苦笑道：“陶头领，你在我这儿作客，照说不能要你受委屈，但是你也看见了，人家连我武当都没放在心上，老朽实在无能为力。”

三个老家伙大概是怕杜英豪继续找他们麻烦，急急地进屋子里去了。

杜英豪倒没有追他们的意思，笑看向水青青道：“青娘，这两个家伙底下大概也来得两下，叫你们制得乖乖的，倒真不容易。”

水青青笑道：“岂止是来得两下，而且还是硬把子呢！真要动手的话，我们是万难得胜的。我是靠了小宝贝的帮助，才把他们制住了。”

“这个宝贝一定很了不起。”

“也没什么，杜爷的面前，我的宝贝就玩不起来了。”

“啊！原来你是用蛇。”

“我的外号叫小青蛇，自然没有第二种宝贝。我出其不意，朝他们扔过去两条青竹丝；他们用手一档，每人就被咬了一口。”

杜英豪一笑道：“青竹蛇儿口，黄蜂尾上针，这两者虽毒，最毒妇人心；你们两位的运气真坏，偏偏遇上了青娘；她的蛇儿毒，心也毒，我想这个罪不好受吧！”

水青青笑道：“不错，他们开始还横得很，可是蛇毒发作后，我又用了几手小玩意，他们就乖乖的听话了。”

“我知道你有很多整人的法子。”

水青青笑看道：“我的法子对一般人有用，这两位是成了名的大爷，他们要面子，拼了命也得硬撑，所以我只好用软的办法，他们就把话都说了。”

“什么软方法？居然把不怕死的硬汉子软化了？”

“我只是点了他们的穴道，叫他们不能动；刚好老娘内急，就打算用他们的嘴巴当马桶方便一下。”

杜英豪哈哈大笑，两个汉子却射出了愤色。

这个法子的确很绝。灌上一泡尿，确是不好受，虽然不至于死；但他们是江湖上知名的人物，竟然叫一个娘儿们对看嘴巴灌上一泡尿，那这一辈子都休想再见人了，难怪他们只得低头屈服了。

而且，尽管他们目中的怒火可以烧化石头，但他们闭住了嘴，一整都不敢哼；因为他们知道这两个婆娘跟杜英豪都是整人的祖宗，惹怒他们，可以把人整得不死不活。他们已经认了，只希望有一天能逮住其中一个，他们一定要加倍地讨回来。

杜英豪笑笑道：“二位聪明，没让她真灌下来。我告诉二位一个秘密，别看青娘子长得娇滴滴的像朵花，她却既吃韭菜又吃大蒜，撒的尿又臭又冲又骚，别说是喝下肚子了，就是当头淋下来，在河里泡三天都洗不掉那股子味儿，这可千万逞强不得的。二位既然把话都说了，兄弟只有一个问题，也请二位赐告。”

两人望望他没开口，杜英豪道：“焦雄送这份重礼给三个老家伙，不会仅是要他们说合一下吧！”

宋与道：“这个我们可不清楚，焦大哥另有私函给他们，可没给我们看过，你要想知道，该问他们去。”

杜英豪道：“那三个老家伙急如丧家之犬，现在一定从后门了，我还是问二位的好。”

“我们不知道，我们只管送东西来。”

杜英豪笑道：“二位把东西送到后也有两、三天了，照说应该早早回去了，可是二位却仍然留在这儿等回音，要是说不知道，那就太没道理了。”

二人又不开口了。杜英豪一笑道：“青娘，我看他们的口渴了，你是否还能涨几滴出来。”

水青青笑道：“刚才我才要解开裤带，他们就开了口；我忙看送他们出来，那泡尿还憋着呢！”

“好极了，那就快给这二位灌上吧！”

这下子更好了，旁边还有几个瞧热闹的江湖人呢！那等于公开地要他们的好看了。

那些江湖人的兴趣更浓了。他们久闻这两个女煞星的狠泼之各，倒想

看看她们有没有当众拉下裤子的脱，自然也想看看那两个家伙被灌上两口尿的德性。

水青青过来，一推宋兴道：“宋太爷咱们走吧！”

“走！上那儿去？”

“上那边林子里，让姑奶奶侍候你灌黄汤去。”

“要去你自己去好了，我不走。”

水青青冷笑道：“宋兴，你别耍赖，姑奶奶并不在乎当众侍候你，只是不愿意太麻烦别人而已；你不走，姑奶奶就依看你，在场的各位都是正人君子，他们自会懂得非礼勿视的，你看他们都背过脸去了。”

那些瞧热闹的心里未始不想欣赏一下那活色生香妙相的；可是水青青那样一讲，他们可不好意思再装糊涂了，一个个都背过身子去。

王月华伸脚一踢宋兴的小腿，把他踢得坐在地上跟着一脚踩住他的胸膛，使他脸朝上，活挺挺的躺在地上，笑道：“青姐，我替你压看他，叫他躲不了。”

水青青走过来，伸脚一跨，两只脚夹住了宋兴的脑袋，伸手撩衣，准备要解裤带了。

宋兴这才急了道：“杜英豪，你有种就一刀杀了我们，这么作践人，可别怪我骂你祖宗八代。”

杜英豪笑笑道：“你骂好了，骂不了几句，你的嘴就骂不出来，等你的嘴洗干净了，也就不会说脏话了。”

宋兴一看不行了，只得道：“好！姓杜的，算你狠，焦大哥的信上说，叫他们稳住你，然后再乘机坑你一下，说不除掉你，大家都没得混了。”

“哦！焦雄要用什么方法坑我呢？”

“他知道你很精，要他们顺看你的口气，跟你拉上交情，然后把你灌醉了，再由我们两个出手。”

“不是弄点毒药或者迷药？”

“焦大哥说你很精，而且你身边又带了这两个婆娘，都是用迷药的行家，那一手是行不通的，最好是用好酒，陪看你痛饮，大家一起醉倒，再出我们两个公开露面杀了你，这样也可以使他们脱嫌。”杜英豪哈哈一笑道：“焦霸王这个法子不能说不好，只是人抬举我了；我若是个仗义救世的大英雄，实在很难逃过他的圈套，这么多白道上的成名豪杰，在这种风云聚会上，还有不醉倒的吗？”

水青青忍不住道：“杜爷！难道您不是位英雄吗？”

杜英豪笑道：“我不是，我只是一个平凡的小角色，高攀不起，所以我才能脱出他们的算计。”

“杜爷，我实在不明白，您好像是有未卜先知的神通，一切都在您的预料之中。”

“这因为我是个小人，跟焦雄一样，是个卑劣的鼠辈，要我去对付一个大侠客，我也采用这样的手段，所以这一套对付我是没有用的。”

他倒是说的良心话。是除了他自己之外，没有一个人会相信，大家都只以为是他耍幽默说的俏皮话。

杜英豪似也知道没人会相信他的说词，因此他也不再多作解释，同那几个瞧热闹的江湖人微笑拱手道：“各位现在不会认为我对那三个老家伙太过份了吧！”

”立刻就有人道：“杜大侠不但技艺盖世，而且慧眼若洞，洞烛机先，的确使人佩服。”

杜英豪笑道：“青娘，这两位仁兄说了实话，我看，你就把他们的蛇毒解一解吧！”

水青青道：“杜爷，这两个家伙作恶多端，而且又是焦雄拘得力膀臂，正好借这个机会剪除了他们。”杜英豪道：“不行！我们既然答应过他们，就不能再要他们的性命。”

“杜爷，今天您放了他们，日后吃了他们的亏就后悔莫及了。这两个家伙气量又窄，仇心极重，今天栽了这么大的一个跟头，还有不想报复的。”

杜英豪想了一下道：“这倒也是，这样吧！我跟他们先说一说，说好了再解救他们。”

“杜爷，你要是想劝解他们，那就不必费心了，他们当你的面是一套，背脸来又是一套。”

宋兴忍不住叫道：“水青青，我们跟你有什么过不去的，别忘了，你还是我去诱来的，现在你跟了姓杜的，翻脸来不认人，可别做得太绝了，人不转路转。”

水青青冷笑道：“姑奶奶知道你最会使阴，就是怕日后再遇上你，现在才不想放过你。”

杜英豪一笑道：“那可不行，人无信不宜，我既然答应了放他们，绝不能食言；不过你放心，我劝人的本事也很大，他们绝不会再存报复之心的。”

他走到两个人身边，蹲下身子，忽地从靴筒中摸出一柄短刀，拉过宋兴的手来，刀子一落，轨把他的中指与食指刹了下来；接着换过了一只手，如法泡制。

宋兴痛得昏了过去，杜英豪又在他的脚跟上用刀尖挑了两刀，把脚筋给挑断了。

侍候完了一个，等到把两个人都弄残了，他才收刀，起立笑道：“这下子，他们两个人都会老老实实的了，他们以前一定还害过不少人，今后那些人都要找他们讨回旧债了，自己躲债都来不及，绝不会再来找人的麻烦了。”

他这个办法太绝了，但也太狠了，使得每一 missingpart.

第二十四章 虎穴擒凶

割断了脚筋，使他们再也无法施展轻功，窜墙越屋，行走如飞了；而且还要举步蹒跚，十分辛苦。

至于斩断了食指与中指，他们就不能再握刀剑，不能再发暗器；换句话说，这两个人的功夫是毁定了。

对一个江湖人而言，毁了他的武功，比杀了他还要残忍。但是杜英豪所加诸于这两个人的，比毁了他们的功夫还要严重；因为这两个人今后只能像一个老人似的，迟缓而笨拙地活看。

当宋兴醒了过来，知道杜英豪在他们身上所造成的残害之后，忍不住哭了起来，并厉声叫道：“杜英豪，你这个畜生，你为什么不杀了我们？”

“因为我答应过你们，只要你们说了实话，就可以不死的。我不能言而无信。”

“杜英豪，你不会有好死的。你这么对我们，将引起道上弟兄的公愤，他们都饶不了你。”“不必你们提醒，我早就知道了；不过，我就算是磕头陪罪，丝毫无损地把你们放走，焦雄又会放过我吗？你们两个又会饶我活命吗？”

两个人都没说话。他们自己也知道，怎么样地无法推翻杜英豪的话，不管如何强辩，没人会相信的；因为他们确实会继续想法子去杀死杜英豪的。

杜英豪哈哈一笑道：“我不怕你们的报复，但是也不想整天提心吊胆来提防你们层出不穷的暗算，所以我必须给你们添些麻烦，免得你们来找我的麻烦。”

陶平只有咕哝着道：“姓杜的，你等看好了，我们的弟兄会出头来向你讨这笔债的。”

“这个我也不怀疑。我向霸王庄公开挑战，就是向你们这些牛鬼蛇神摆明了敌对的立场，你们的同党绝不会放过我的；但我相信他们绝不是为了义气，也不是为了替你们讨债报复，而是为了他们自己。你们两个是完了，如果你们够聪明，就不要再回霸王庄去，没有人再会把你们当兄弟了，倒是有不少打落水狗的人。”

这是他们最担心的一件事，也是他们最揪心的话，竟然被杜英豪无情地说了出来。

陶平再也硬不起来了，一面断断续续的骂看：“杜英豪，你这个畜生，不得好死的。”一头却哇哇的大哭起来。

一个汉子居然会像小孩子一样的放声大哭，这是件很滑稽的事。可是旁观的人却没有一个笑得出来的，而且一个个都感到很沉重，纷纷回头走去。

杜英豪是唯一笑得出来的人。他似乎很高兴，笑看欣赏了一会才道：“你哭得还真好嘛！”

只可惜我有事情在身，不能留下来多欣赏一会儿。青娘，把毒蛇的解药给他们，我们也应该走了。”水青青不但留下解蛇毒的药，而且还留下了一瓶金创药，然后默默地追随在杜英豪身后。

他们已经离开了宏道武馆，走上了往徐州的大路。水青青依然不开口，连王月华也沉默着。

杜英豪道：“你们是否认为我处置不当？”

水青青道：“杜爷，那两个家伙当然不是什么善男信女，你杀了他们，没人能说你不是；可是你那样对付他们，却实在太过份了。”

杜英豪笑笑道：“焦雄跟我已势成水火，这两个家伙是焦雄的左右手，能除去他们，我还有不乐意的；可是我知道杀不得，我若是杀了他们，立刻就有官司上身。”

“不会的，江湖恩怨江湖了，从来也没有扯上官府的。焦雄再不要脸，也做不出这种事。”

“你们把焦雄看得太高了。今天在场中有个高个子，外号叫小雷公，就是六扇门里的。”

我要是犯了命案，恐怕就走不出宏道武馆的大门。”

“什么？真有官人在，这黄老鬼真是太可恶了。”

“所以他才要赶紧。焦雄这次是决心把我扣在这儿了，一连摆了几道陷

阱。我会上他的当吗？”

“杜爷，你不会认错吗？”

“不会，因为以前那个小雷公关过我。这家伙身在公门，却什么坏事都干。

这种人跟焦雄搞在一起是天经地义的事，可巧我是认得他的，所以我才不能杀人。”

“其实，你背后也有官府撑腰呀！”

杜英豪道：“你们可别指望看这一点。许久虽是官府中的，但只是苏州府的捕头，管不到这一段；再说，我不是公人，也不是在干公务缉盗，没有权力杀人的。我真要宰了那两个家伙，谁也包庇不了我。”

王月华道：“你不上当，就杀了那两个家伙好了，他们也不能对你怎么样的；可是你把他们弄成残废，大为违背传统。”

杜英豪笑笑道：“我说过了，我不是大英雄、大侠客。我不要人家尊敬我，所以我行事从不理会什么风度。对那两块料也许过火了一点，我却认为必须，这能叫那些再为焦雄帮凶的人在做事前多想一想。落在我手中，将是个生不如死的结局。”

两个女子都不响了。

杜英豪又道：“多少侠义豪杰都是为了身份，行事讲究风度，不屑跟一些小角色计较，为了表示自己的大力，结果往往栽在那些小人手中，我却不会做这种坑自己的事。我的主张，是除恶务尽、不留后患；而且我绝不姑息养奸，遇上一个坏蛋，我就不会再给他去害别人的机会。

水青青终于一叹道：“杜爷，最初，我们因为你是个大侠客才追随你，可是看看你的行事，实在不像个侠义英雄。”

“哦！你们，一定很后悔、很失望。”

水青青笑道：“不！杜爷，我们更尊敬你了，因为你是个正直的英雄，做自己爱做的事，不为传统所拘，不在乎别人的毁誉。每件事你都按照自己的方法去做，不去理会别人的想法。”

杜英豪道：“这种做法会使我孤独，得不到助力。”

“不！好人是不会寂寞的，一定会有很多正人侠士站在你一边，那是一些正直的侠客豪杰，而不是黄真等那种沽名钓誉的伪善之徒。”

杜英豪笑了一笑，没有说什么。他地无法说什么，因为他不能告诉她们自己只是个空壳子。

杜英豪终于来到了徐州城。他很神气，骑看马，大模大样地从城门进去。

一个满口喊着跟霸王庄作对的人，居然能丝毫无损地走进徐州城，这已经是奇迹了，但杜英豪创的奇迹还不止这一项。

他在街上抓住了一个看来像混混儿的家伙，问道：“喂！你知不知道焦雄那王八旦住在那儿？”

在徐州城，敢把焦雄叫成王八旦的人倒不是第一个，但叫完之后，还能大模大样地走开的，杜英豪可算是破了例；再者，到了徐州还不知道焦雄在那儿，而要开口问人的，杜英豪更是开洋荤的第一个。

杜英豪当然很没礼貌。问路不是这等问法，而且他根本无须问，王月华知道霸王庄在那儿。

杜英豪之所以要抓住他问，是因为这小子看来就不务正业，一身流气；

而且在街上大模大样、目中无人。走过卖零食的小摊子，他抓了把炒花生，一颗颗的丢进嘴里吃着，没给钱；走到前面，他摸了一个大姑娘的脸颊，拍了一个少妇的屁股，还一脚踢开了一个在街头乞讨的小乞丐。

没人敢向他理论，都只含怒的看了他一眼。

杜英豪在一个卖凉茶的棚子里喝茶，王月华与水青青没有跟过去。她们两个倒不是不想喝茶，却并没有在那种地方喝过；那是一些行脚的车夫、苦力们光顾的地方。她们倒不是搭架子，而是拉不下脸来走过去。

杜英豪却很自然，这种地方以前是他常光顾的，他觉得很亲切，特地从马上下来，过去喝上一碗，为的是重温一下旧梦而已。

茶是放在一口大水缸中，旁边有口大碗，自己舀起来喝，喝完了丢一个铜钱在旁边的竹箩里。一个钱管饱，喝多少都行，没钱不丢，也没人向你讨。

这角落是穷人苦哈哈的集中区，杜英豪在街上转了两个圈子，居然连一个江湖人都看不见，也找不到与霸王庄有关的人，他们都躲了起来。这地方是杜英豪自己找来的，也是焦雄以为杜英豪找不到的地方，所以才有那么一个家伙。

这家伙当然是跟霸王庄有关的。在徐州城里，也只有霸王庄里出来的人，才敢如此耀武扬威，神气活现。

那小子被杜英豪劈胸一抓，又问出那么一句，立刻鼓起了眼睛骂道：“混帐东西，你有几个脑袋，敢出言骂焦二太爷？”

杜英豪抖手又是一个耳光，打得很不轻。那家伙一头歪出去，脸肿得像块猪肝，口中也淌出了血水。杜英豪却笑看道：“我问的是焦雄那王八旦，可不是什么焦二太爷，你给我听清楚。”

那家伙怔住了。

杜英豪道：“我姓杜，是专找焦雄晦气的。说！那王八旦在那里？”

那家伙这才吓得魂飞上了半天。他不认得杜英豪，但是知道这个人；而且昨天开始，他们已经接到了指示，如何应付这个人的。

万没想到杜英豪会来到这个地方，而且找上了自己。一吓之下，他连话都说不出来了，结结巴巴地道：“杜..杜大侠！小的不知道您问的人..”这家伙一挨揍，旁边已经图上了人。立刻有人道：“原来您是杜大侠呀！杜大侠，您可来了，我们听说您的大名后，日夜的盼看您呢！您别叫这小子给蒙住了，他叫赖皮狗，就是给焦雄跑腿的，咱们这一区的花税、水费都是他在收。”

杜英豪一笑道：“失敬！失敬！原来您还是霸王庄的大管事..”

赖皮狗吓得直抖，战战兢兢地道：“小人只是在霸王庄混口饭吃，可不是什么管事..”

“焦雄在那里？”

杜英豪又问了一句，神色很谦和。可是赖皮狗却吓得几乎瘫了下去，他知道不答不行。

“在霸王庄。”

“他没有那个种。他若是敢在霸王庄等我，早就会派人去通知我。快说，他躲在那儿了？”

“杜大侠，小人实在不知道。小人连条看门狗都不如，只能算是尾巴上的一根毛，庄主在那儿，小人怎么会知道呢？”杜英豪点点头，然后道：“你

平常收了花税、水费，是往那儿交的呢？”

“交给吕大娘，她是红花阁的老鸽子。”

“为什么要经一个老鸽子的手里缴呢？”

“那是为了避人耳目。我们上红花阁去混混，不会惹人注意，焦庄主不愿让人知道他收取这种钱..。”

杜英豪笑笑道：“他还挺要脸的！”

旁边的人七嘴八舌，纷纷向杜英豪控诉。有的告发赖皮狗欺压良民的横行，有的则控告焦雄的霸王庄种种伤天害理的行为，仿佛把杜英豪当作了包青天了。

赖皮狗吓得脸无人色，也不敢辩白。

杜英豪则笑笑摆手道：“各位，我就是为了除暴安良而来，可是我先要找到焦雄才行，谁知道他在那儿？”

这一问，却没人回答了。

杜英豪又同赖皮狗道：“我相信你们都得到过通知，注意我这么一个人。”

“是..是的，是秦大奶奶通知的。秦大奶奶是霸王庄的内总管，也是庄主的亲信。她说杜大侠即将来到，要我们大家收敛一点，别让您抓住了小辫子，然后要我们暗中注意您的行踪下落，有什么举动，跟什么人接触等等。小人管的这一区都是些苦哈哈，小人想，您杜大侠绝不会来的，谁知道您一脚就找来了..。”

“你们若是踩到了我的消息，又打算怎么办呢？”

“只要我们立刻通知红花阁去..。”

“又是红花阁，焦雄的老窝在那儿吗？”

“这..，小人可知道了。”

“你还知道什么？”

“小人什么都不知道。杜大侠，您是成名的大英雄，小人却是您脚下的一只小蚂蚁。”

他显得那份可怜相，使杜英豪十分反感。他最恨的就是这种作威作福的奴才胚子。

但是杜英豪也知道，焦雄在这儿的势力更大，自己必须十分小心，以免陷入了对方的圈套。

因此他淡淡地道：“赖皮狗，你放心，我不为难你，只不过你在此地仗看焦雄的势力欺负人，现在焦雄垮了，大家要怎么对付你，我可不知道，我把你交给大家。”

才说到这儿，立刻有人上前拳打脚踢。赖皮狗连声哀告叫饶，杜英豪却趁乱悄悄地走开了。

王月华跟水青青追了土来。

杜英豪笑笑道：“焦雄还没有准定垮，可是这些人已经敢公开地反抗他了，可见焦雄的势力并不是真的一手遮天，只是大家怕事，姑息把他给养大的，只要敢勇于面对他，就能打倒他。”

“是的，爷，我们要怎么去找他呢？”

杜英豪笑道：“你们这一辈子恐怕还没有进过窑子吧！我带你们去开开眼界。”

第二十五章 身入龙潭

红花阁是徐州城里最大的妓院，因此也是最吸引男人的地方；不过，红花阁对上门的主顾多少还要经过一番挑剔，没钱的主顾固然不受欢迎，花不起大钱以及舍不得花钱的吝啬鬼，同样地会摒诸门外。

杜英豪对这种地方很熟悉。他出道之初，就是在陶大娘的会芳阁里当保镖；尽管他对这种地方的行情很熟，但是他却在红花阁的门上被挡了驾。

拦住他的是一个穿长衫的中年人，长相也很斯文，语气也很客气，双手一拦道：“这位爷，对不起，您请高抬贵手，上别家去坐坐，下回再欢迎您光顾。”

杜英豪怔了一怔道：“怎么？你们今天不做生意？”

“这倒不是，只是今儿有位客人把全部的院子都包了下来，所以不再款待新的客人了。”

“待慢！待慢！”

杜英豪冷笑道：“这倒新鲜，我还没听说有人包下窑子的。”

那中年人仍是陪笑道：“事儿的确不常见，可是我们开门做买卖为的是赚钱，有人肯花银子，我们也没办法，真是对不起得很。”

“哦！是那一位豪客有这么大的手笔。”

“东城通源粮行的吴大掌柜。那是本城最大的粮号，邻近几个县的粮食交易，都由他经手，所以他包下了本处，招待一些他的米粮同行。”

这时又来了一个脑满肠肥的胖子，老远就向这中年人打招呼道：“雷爷，好久不见了，您可好？”

这姓雷的中年人却随便地点点头道：“好！马老板，别人都到齐了、只有您的大驾可真难请。”

胖子的脸上流下了急汗，用手掂起了衣袖猛擦，陪着笑道：“实在对不起，今天是我老丈人的生日，我在两天前就下乡去了，接到了通知，连忙起了来的。”

“中年人淡淡地道：“那倒是辛苦您了。”

“那里！那里！雷爷不见怪就好。”

“马老板言重了，我只是代我们吴大掌柜办事，你马老板赏脸，没叫我丢脸就很感激了。请吧！”

“是！是！雷爷先请。”

中年人转脸向杜英豪笑了一笑道：“这位爷，您高升几步，换一家吧：您要是门路不熟，我可以派个人带您去。在这儿，大家多少还会卖兄弟一个面子。”

“杜英豪拱拱手道：“那就不必了，我只是路过，随便来逛逛，听人说这儿是最大、最好的一家。”

“这倒也不假，很遗憾的是您今儿来得不巧。改天吧！改天我得闲，一定好好招待您。”

您可以打听一下，我小雷神雷鸣天是最喜欢交朋友的。”

杜英豪拱手道谢了离开。来到一家小客栈里，王月华跟水青青带着看赖

皮狗在那儿等看。

赖皮狗已经叫水青青整得吃了不少苦头，只有死心塌地帮着她们；因为水青青用她的毒蛇在她腰上咬了一口，给了他一颗药，告诉他说，蛇是七步追命的锦带花，这药可以管三个时辰，三个时辰内再给他真正的解药，否则他必死无疑。

为了要活命，赖皮狗只有乖乖地听命了。

杜英豪是先去探采动静，叫他们在这儿等看；不得其门而入，只有回来了。

他要弄清楚这个姓雷的是谁？看样子他不像是红花阁里办事的人。不管红花阁的后台多硬，他们总是开门做买卖的，讲究和气生财。

那个叫小雷神的小伙对杜英豪还算客气，对姓马的胖子架子可大了，但他却称胖子为马老板，也听得出胖子是请来的客人。

胖子可以放下老丈人的寿辰不管，匆匆地赶来赴这种无聊的宴会，内情也颇堪玩味。

杜英豪原意是闹点事，惊动里面后，再让王月华与水青青伺机暗伏，看看焦雄是否躲在里面的。就因为发现了这么多不可思议的事，才放弃原来的计划，先弄清这位小雷神的底细了。

他才说出小雷神的名字，王月华已经失声道：“那是徐州府衙的捕快头儿，焦雄的连襟。”

赖皮狗补充道：“他老婆是班子里的姑娘，是焦雄四姨娘的结拜姐妹，就是这么一点关系，他往自己脸上贴金，说是焦庄主的连襟；不过他这个捕头儿倒是焦雄一把提拔起来的，早先他也是在地地方混混，比我们还不如呢！为了他老婆跟四姨娘的关系，搭上霸王庄。”

杜英豪笑道：“敢情是这么回事，这位大班头也太屈驾了，怎么会在窑子门口当起管事的呢？”

赖皮狗道：“大概就是为了杜大侠快要来，搬他出来挡驾吧！他有看官面上身份。”

王月华道：“是啊！杜爷，这可不能来硬的了。若是他以官面上的身份，把您给扣押起来，那可不上算。”

赖皮狗道：“雷鸣天跟通源粮行的掌柜吴桂倒是叩头兄弟，但有姓吴的巴结他，怎么样也不可能请他来招待客人的。依小的看，焦雄多半是在红花阁里，借看姓吴的做幌子，不让闲人登门。”

“那姓马的胖子呢？”

“那倒是道地做粮食生意的，但也得指着霸王庄吃饭；否则他的粮车也好，粮船也好，就别想太太平平的通行，外地的粮食运不进来，他的粮行就得关门。”

“问题是这些人上红花阁做什么？”

赖皮狗想了一下道：“这些都是生意人，要是只为了防备杜大侠，要他们去没用；我知道了，他们一定是去陪焦雄消遣的。”

“陪焦雄消遣？”

“焦庄主喜欢推牌九，瘾头大，输赢也大，一睹就是两、三天不下桌，输赢也是成千上万的，只有这些做生意的才够资格陪他玩。以前都是在霸王庄里玩儿，这次为了躲杜大侠，他只有窝在红花阁里，闲得无聊，才找人来陪他玩玩。”

王月华冷笑道：“这家伙真是不知死活了，死到临头，还有心情消遣。”

杜英豪却道：“他若是一直躲在红花阁里，我还真拿他没办法，尤其他弄个小雷神来看门，我又不能打上门去，把他给揪出来。”

“找许久去，叫他以公事的身份，跟姓雷的谈。”

“没有用。许久是苏州的捕头，人家根本不吃他这一套；再说焦雄既是雷鸣天的靠山，姓雷的只有护看他，绝不会帮我们去对付他的。”

“姓雷的说不通，找上府台衙门去。”

赖皮狗道：“水女侠，这也没用的。焦庄主的儿子在朝里当将军，连府大人都不敢去招惹他。”

杜英豪道：“他真有个当将军的儿子吗？”

赖皮狗道：“是的！他这个儿子是抱来的，倒是挺有出息。焦雄用大把的银子培植他，甚至于还动用江湖上的关系，帮助他建功，剿了几次匪，都大获全胜。他在东北当将军，朝里的关系也很好，官面上是动不了他的。”

“这我就不懂了。他自己是个坐地分赃的大盗头儿，却支持他的儿子去剿土匪，怎么会得到黑道的支持的。”

赖皮狗道：“兔子不吃窝边草。他在江南称霸，他儿子在北方剿匪，两下里冲突不起来。”

杜英豪用手一击桌子道：“我非扯下他的假面具不可。赖皮狗，我挑你发一笔小财去。”

他把三个人召集过来，低声地说出了他的计划。

赖皮狗道：“杜大侠，这一来我日后还能混吗？”

水青青冷笑道：“不听吩咐，你今天就没有混了；弄几个钱，你赶紧跑得远远的。”

杜英豪笑道：“我们自然都要改改形相，你就没有关系了，而且焦雄完蛋了，也没人会找你麻烦了。”

王月华笑道：“我们得了手，你也可以在人前露脸了。能交上杜爷这种朋友，不比你当霸王庄的狗腿子强，你还有什么不乐意的。”

这三个人都是信心十足，没有作失败的打算，好像他们一定能成功似的，赖皮狗也不敢多说了。

夜深时，赖皮狗先一个人由边门摸进了红花阁；约摸一刻工夫，他才走出来，然后带了三个人进去。

三个人的样子都换了；水青青跟王月华都是乡下妇女打扮，可怜的模样，却不减俏丽。

杜英豪却油头粉脸，一付浮浪子弟的打扮。

在一个小客厅里坐下后，没多久，赖皮狗领着个中年妇人进来，介绍道：“大娘！这是我的把弟林二虎，这是他的两个妹子。二弟，这就是我说的吕大娘。”

杜英豪作了一揖：“大娘，您好，我带着两个妹子投亲不遇；现在找到了一份差使，只是两个妹子没处安顿，听我兄长说，您这儿要人使唤...”

吕大娘看了两个女的一阵子，才点点头道：“我这儿并不缺人，但是狗子把你们带来了，我也可以帮帮忙。”

杜英豪连忙拱手道：“谢谢大娘。”

吕大娘道：“好！那你就跟我来一下。”

她把杜英豪领到另一间屋里，赖皮狗也跟过来了。

吕大娘才冷冷地道：“林二虎，你说笑话，那真是你的妹子吗？你可别在我面前打马虎眼儿。”

杜英豪怔了一怔，才陪笑道：“大娘！在你面前，我可不敢耍过门。那是姑嫂两个人；嫂子守了寡，妹子还没出嫁，家里没别的人了，叫我搭上了手，编个谎儿，把她们带了出来。本来是想往金陵去的，但是赖大哥说这儿也能出好价钱的。”

吕大娘看看赖皮狗，他笑笑道：“大娘，二虎兄弟跟我不是第一次来往了，今年他还带了小媳妇来，我给介绍到万花院去了。”

“万花院那种破落户，还能够给你多大好处。”

“是啊！那小媳妇长得不怎么样，我没敢往你这儿带。至于这两个，我瞧着还不错，才看看你的意思。”

吕大娘沉思片刻才道：“货是不错，就可惜不是原封儿了。”

杜英豪道：“大娘，她们又不是我的亲妹子，我要是不沾上了，她们也不会跟我走呀！

反正你这儿也不是嫁闺女儿，不论生熟，都能推出去的。”

吕大娘笑道：“你倒是挺在行的。”

赖皮狗笑道：“我这兄弟本事可大了，那一年不弄三、四个花不溜丢的小媳妇儿上手的，我就经手好几个了。”

吕大娘沉思片刻道：“靠得住吗？没有拉扯？”

杜英豪道：“我只能保证没人来追究，至于她们是否肯乖乖的，我可不能写包票，这是规矩。”

他就是在那个圈子里混出来的，对于这些专门拐诱妇女的人头贩子嘴脸，倒是揣摩得入木三分。

吕大娘再精明也看不出毛病来，略一盘算道：“好吧！赖皮狗是我们自己兄弟，他介绍的生意我可以相信。林二虎，两个人我给一千两。”

“大娘，别开玩笑。这两个雌儿，我若是带上金陵去，三千两也不止。”

他现出一付贪相，讲了半天价，最后终于以二千两成交。写妥身契，捺了指模，换到一叠银票。

趁看吕大娘背身，他抽了五百两给了赖皮狗；他知道吕大娘在镜子里看见了。

这个举动使吕大娘更放心了，笑笑道：“你们两个又可以逍遥好几天了。”

杜英豪笑笑道：“还不是过路财神，热不了两天，就又送给人家了。”

赖皮狗笑道：“我这兄弟早先家里也是个土财主，就因为好玩，把家财都送进去了。我们说好了，这儿完了，就上刘二混子那儿去。”

“刘二混的场子里有什么大场面，又不规矩。”

“没办法，我就认识那一处，可以担保他们不吃到我们头上来，在别处，我可混不开。”

吕大娘想想道：“跟我来吧！我给你们找个大场子，输赢凭运气，绝不作假，可是也不准耍赖。”

“大娘！你这儿有场子？”

吕大娘把他们带到一处大厅里。厅外站了不少手执兵刃的汉子，防备很严，厅里却很热闹、呼吆喝六，人影摇动。

吕大娘似乎在这儿很罩得住，所以她带来的人也没人盘问，就一直进

了大厅。

一张大桌子坐了十来个人，桌上堆着白花花的银子，一叠叠的票子，甚至还有金块。

不但是大场面，而且还是赌现，这是最够刺激的。

焦雄果然高踞首席推庄，他的身后却站着两个彪形大汉，手上抱着大刀。

厅中还有不少劲装的江湖人，有的也参加赌，有的则在跟姑娘们调笑。

吕大娘低声道：“赌的是小牌九，一翻两瞪眼，三门随便押，不限注，现吃现赌，累了可以在一边休息，酒菜免费，要姑娘们侍候，可得另外打赏。你们玩儿吧！别跟人搭讪，认识的可以打招呼，不认识的可别乱攀交情，这儿的人有些是你们惹不起的。”

赖皮狗的脸有点白，杜英豪却兴致勃勃，握着一堆银票，四下望风色，准备找旺门下注了。

第二十六章 纵虎归山

看了几注，他似乎决定了，取了张一百两的票子，押在天门。

焦雄只对桌面上的赌注有兴趣，根本不看下注的是谁？注子押定后，他才抓起骰子，目中光闪，精神也来了，大喝一声“通杀”，就打出了骰子、八张牌被分成四堆，分别到了四家。照例是由最先到达，或是身份较高且有坐位的人看牌；有时则以赌注而定，谁押的注子大，谁就看牌，但也有两个人分着看的，花样就大了，一人看了牌之后，还得弄些口诀似的歌谣，一则显示手中的牌，再者也询问对方的牌。

其实这种赌法非常干脆，牌分过来，大小胜负已定，一翻出来也就行了，但赌徒们就喜欢过一下这种瘾，磨菇一下时间，也制造增加了一下气氛。

天门有个人坐看，是杜英豪先前见过的那个姓马的胖子；由于小雷神对他的态度不怎么样，所以杜英豪也不客气的伸手抓了一张牌，留下了一张牌给他。

这也是照规矩来的，因为天门虽有五、六家下注，但是注码不大，都是十两、二十两的。

马胖子也只下了五十两，杜英豪是够资格看牌的，而且也可以暂保自己的点子，叫对方先亮牌的。

所以杜英豪瞧了一下牌后，立刻就熟练地叫道：“天地挂斧头，不带小毛猴。”

很明显的他手中是张七点；配天或地是九点，配斧头是八点。在小牌九里，这都是上道的大点子；最糟的就是配上三点么丁小毛猴，那就是个大整十。马胖子倒也很随和，抓起另一张牌来，一面用手指去摸，口中已喊道：“粗！粗！粗！”

其他几位押同一门的也都跟着吆喝起来。

胖子的脸上绽开了笑意，用刀把牌翻了过来，拍的一声，打在桌子上，

红黑鲜然，那是张天牌。

围观者一阵欢呼，杜英豪也笑嘻嘻地把一张么六放在旁边。天九，这是很大的牌了。

焦雄也十分紧张。先扳开了一张，居然也是天牌，那更增加了刺激，只要他另二张牌也是七点或八点，他都可以赢天门。

这是第一条牌，所有牌都没开，而三十二张骨牌中，七点有四张，八点也有四张，杜英豪占上了一张，庄家的胜面很大。

气氛随看两家的亮牌又紧张起来，因为上家开了一对杂七，下家则是人牌配二六、二八得六点。

七个机会去了四个，这对杜英豪是有利的，所以大家都集中精神看他第二张牌。

焦雄用手一搭，神色已经沮丧了下来，那是张板四，配天牌也只是六点。

赔两家吃一，天六吃人六，算下来还有赚，因为下家坐的是两个大户，每人押了五百两。

上家加天门，也不过才五百两左右，他还是赢了有一半去。但是焦雄却显然的不高兴，他是个赌徒，赌注的数字对他意义不大，他重视的是胜负，所以他推出第二条牌时，叫通杀的声音也大了。天门又得了一付好牌，一对鹅牌，庄家拿了长三对，仍然未能赢天门。

四条牌推完，庄家足足赔了四付；虽然在其他两家他颇有斩获，算起来还是赢的，但焦雄却很不痛快，人也站了起来。

杜英豪一直没动过注子，每次赢的都加在注子上，现在已经是八百两了。其他的人可没有这么豪气，他们跟着沾光连胜四注。马胖子站起来让出了座位，杜英豪老实不客气地坐了下去。

四条牌又推完了，绝事出现了，天门又连胜了四把。

这次焦雄可输了不少。因为别的人也都在天门下注，而杜英豪始终没减过注子，八百、一千六、三千二、六千四。

再次洗好了牌后，焦雄见天门没减注，反而增加了不少，除了杜英豪约六千四，还有其他人的，加上总有一万两上下。

他当然输得起，可是心里那股憋扭劲儿可大了，忍不住问道：“朋友，你不减注儿了。”

杜英豪笑笑道：“不！我的本钱只得一百两，其余全是你的，我输了只输一百两，赢了就是一万两千八，这太上算了，我干坡要减呢？”

“你已经连胜八手了，你有把握再胜第九次吗？”

“这可难说，运气来了，连山都挡不住；我曾连胜十六付，现在还只到一半呢？”

焦雄对骰子吹了口气，掷出了骰子。

杜英豪这次更干脆，伸手就把两张牌翻了开来；斧头配梅花，一片黑麻麻，但只得一点。

四周一阵叹息。这下子输的可能已是九成九，除非庄家拿整十，难道庄家真那么倒霉？

焦雄翻开第一张牌，是张三五八。那几乎是吃定了，八点只有配两点才是整十，但牌九中只有地牌是两点，天牌十二点算两点，天地配八为罡，比九点还大呢！除了一张么丁三之外，他拿任何牌都可以吃天门。

啪的一声，焦雄翻了第二张牌。邪门事出现了，偏偏就是那张丁三。

杜英豪自忖必输，见状一笑道：“哈哈！薛丁三偏逢樊梨花，梅花一克死么丁一；老哥，你的手气太背，还是歇歇吧！换个人来推两把。”

焦雄已经气得黄了脸，一拍桌子吼道：“放屁！焦二太爷会叫你给吃住了，圆一把。”

庄家在通赔的时候，可以提这个要求；输了加倍赔，赢了两走，免得算注码，吃付麻烦。

其他人自然没问题，但杜英豪却反对道：“不行，我的注子一向都是暴加的，从我下注到现在没有减过，你要圆一付。岂不是坏了我的手气。”

这倒也是，圆庄是各注不动，但杜英豪却不在此限，因为他的胜注一直是往上暴加的。

焦雄瞪眼道：“你的暴注照加，我是算别人的。”

杜英豪笑道：“你算谁的都行，但是我这边的注子还没赔，至少要赔了再说。”

这对焦雄可太没面子了。他一横眼冷笑道：“朋友，你大概是第一次来吧！”

杜英豪道：“我第几次来跟你都没关系，你输了就该赔钱，注面未清前，你就不能推出下一付牌。”

“我焦二太爷还会少你这几两银子？”

杜英豪也冷笑道：“我家大街上有个守更的许二太爷，输了就耍赖，连两个小钱也赖着不给；戏台上的洪羊洞里有位焦二太爷，也不见得怎么样，二太爷三个字可当不了银子。”

这番话说得很多人变了颜色，焦雄身边约两名刀客已经沉看脸走了过来，旁边的人看看两头不对，已经纷纷地躲开了。

杜英豪却毫不在乎的坐看说：“吕大娘拉我进来入局时说，这儿的场子最规矩；她还写下了包票。怎么？难道你们想要耍赖？”

焦雄气得全身发抖，但他忍住了，一挥手道：“好！朋友，你有种，我焦雄活了这么大，还是第一次有人对我这么说话。”

杜英豪冷笑道：“你算什么？在这徐州地面上，只有霸王庄的焦庄主才能算得起字号，算是个人物，你这个焦比那个焦差远了。”

焦雄听到这儿才笑了道：“朋友，你认识焦庄主？”

“不认识，只是听过他的大名。”

旁边有人讨好地道：“朋友，这位就是焦庄主。”

杜英豪斜着眼睛瞧了一眼：“他会是霸王庄上的焦庄主，别叫我笑掉大牙了。我听人说焦庄主是位大英雄、大豪杰，曾经一轮几十万两银子也面不改色，那有这么小家子气，为了几千两银子就耍赖！”

这真比在焦雄脸上打一巴掌还要令他难过，他只有干笑道：“焦某什么时候赖过你的。”

杜英豪敲着桌子道：“你输的钱可还没赔呢！”

焦雄沉声道：“赔。立刻把银子付给他，然后我就要他把那句话吞下去。”

一名侍女数了六千四百两银票过去，杜英豪数了一下，揣进了兜儿里，又把桌上的票子收了起来道：“老哥，你把银子赔了，自然不算耍赖了，再见。”

两名刀客一闪身，堵住了他的去路。

杜英豪道：“你看看，又想耍赖了是不是，手面上是拿了出来，然后又找几个打手来逞强抢回去，这是那些赌场混混常玩的一套，我见过多了。”

焦雄瞪大了眼，不知道如何应付下去才好。他在徐州地面上跺脚四海颤，自然不能叫人看成混混；但是叫人这么走了，他也丢不下这个脸，不过真叫手下上去揍他一顿，在众目睽睽之下，他也做不出来。

他这儿不开口，那两名跨刀的手下可明白他的意思了，其中一个上前道：“朋友！你知道有霸王庄就好办，这儿的人都可以证明这一位就是焦庄主焦二太爷。”

杜英豪淡淡一笑道：“我早就知道他是焦雄了，先前我装看不认识他，又故意捧捧了霸王庄几句，是为了叫他顾全一下老脸，痛痛快快地赔钱，我好带着走。焦雄不比往年了，他被一个姓杜的青年英雄，赶得如丧家之犬，连家都不敢回，窝在这儿装死狗。但是我没想到他会没出息得连几两银子都输不起了。”

焦雄又气得全身乱抖，指看杜英豪冷笑道：“你好小辈，你骂得妙，焦雄不否认，是斗不过杜英豪。他是个亡命之徒，孤身一人，焦某却是家有业，犯不上跟他拼死拼活去；可是焦某还不至于窝囊到随便一个鼠辈，也能当面指骂的程度，你敢对焦某说这种话，想必是有两下子，你报个万儿土来。”

杜英豪再笑道：“干吗？你想打架呀！”

焦雄道：“焦某跟你打架？你别把自己当个人物了。你报上姓名、家乡住址，焦某负责把你身上的银钱连同你的体一起送交给你的家人，证明焦某绝不是为了输不起而要你那几两银子；可是你侮辱了焦某，就必须付出性命代价。”

这时吕大娘已经抓了赖皮狗进来，急急地道：“庄主，不好了，这小子就是杜英豪。”

一句话使得全厅的人都吓了一跳，胆小的都躲到屋角里去了。

焦雄也愕然地道：“什么？他就是杜英豪；不对，我见过那小子。”

杜英豪一笑道：“你爷爷化了装，你怎么认得出。”

他用衣袖在脸上抹了几下；擦去了油彩，果然就是原来的相貌出来了。

焦雄大惊失色地道：“吕大娘，你怎么把他放进来，莫非你看老夫失了势，也想倒戈了。”

“庄主！这太冤枉了，他是由赖皮狗带来的，说是把兄弟，还带了两个女的来，卖了二千两银子。”

“你是条母狗，我再三告诫，别放陌生人进来，什么时候了，你还想着赚钱。”

“庄主！他装成一付小拆白的样子，又跟赖皮狗一起来，我想杜英豪总不会跟赖皮狗混在一起。”

杜英豪笑笑说：“焦庄主，你们也别怨来怨去了，要来的总会来的，你躲到那儿我都找得到你。”焦雄顿了一顿才道：“杜英豪，老天只是不愿跟你一般见识而已，可不是怕了你。”

“我知道，你悬下了重金为赏，要买我的脑袋，一路上已经有几拨人找上我了，所幸是我命长，现在两下碰头了，你是怎么个说法？”

焦雄吃吃地无法回答。在杜英豪面前，他那一身的本领与戾气都不知缩到那儿去了。

忽然背后有一个尖锐的嗓子叫道：“英豪！小心后面。”

那是菊旁的声音。杜英豪一直就在注意中，他也知道那两名刀客在背后，必然会上前偷袭的。

虽然他没回头去看，但面前的好几个人等于是他的眼睛。那些都是焦雄召来陪赌钱的商人，都不会武功，他们脸上的表情就像是一面镜子，清清楚楚地反映出后面的情形，菊芳不招呼，他也不会遭袭。

随着喊声，杜英豪向前一扑一滚，滚进了那张赌桌底下，这是他早就计算好的动作步骤。

这两刀客是焦雄贴身的保镖，不但功夫好，而且还憨不畏死，肯挑肯缠。焦雄为了防备杜英豪，几天来寸步不离的带看他们。

若是对付别人，他们早就冲上来硬拼了。杜英豪的名气太大，他们略有顾忌，所以才想偷袭，第一刀没砍中，他们的动作很快，身随刀进，也滚进桌子底下。

杜英豪早已在等看他们了，那只是两个火盆，放在桌子底下取暖的，因为彻夜长赌，脚最易感冷，所以火盆一直不息，杜英豪也看准了这样利器。

火盆不大，但里面却是火红的炭火以及热灰，对看脸上叩去，谁都受不了。

两个刀客惨叫看滚出了桌肚，手中的刀已经抛开了，双手掩看脸和眼，衣服上还沾着些红炭，烧得直冒烟。

杜英豪从容地出来叫道：“焦雄，你别走，咱们的事情没完。”

第二十七章 功败垂成

杜英豪慢条斯理的追了出来，看见王月华在墙头上向他挥手指明方向；于是他又大摇大摆地朝看那个方向追了下去。步子很从容，好像他并不急看追到焦雄，事实上也的确如此。

因为他心里明白，这时候追上了焦雄并没有好处。一条入了圈中的猛虎是相当危险的，迫得对方情急拼命，他是奈何不了焦雄的。

他只能慢慢地逼对方，把对方困得走投无路，筋疲力尽，然后才从容地收拾那头猛虎。

追过了两条街，水青青从黑暗中冒出来，迎看他道：“杜爷，您怎么现在才来？”

杜英豪一笑道：“急什么，我知道你跟下去了，谅他也跑不掉的。焦雄呢？”

”水青青用手向一处门口道：“逃进屋里去了。”

“啊！他只是逃进了那所屋子，那是什么地方？”

水青青说不上来，但是随后跟到的王月华和赖皮狗却知道。

赖皮狗道：“那是小雷神雷鸣天的住宅。”

这倒使杜英豪有点吃惊，皱眉道：“焦雄躲到雷神的家里丢干吗？那又能保护得了他吗？”

赖皮狗道：“小雷神的手底下功夫很平常，可是他却是本城的捕快头

儿，我们若是找上他家，他可以抬出公事来压人，杜爷就没办法了。”

杜英豪想了一下道：“这倒也是，不过这也难不住我的。走！我们上前叫门去。”

水青青道：“叫门？那管用吗？焦雄躲在里面，雷鸣天会放你进去抓人吗？”

杜英豪道：“那当然不会，但是我们去挤他一下，叫他知道我们已经晓得他的藏身之处，他就躲不住了。”

水青青道：“为什么我们不翻墙进去抓人呢？”

杜英豪叹道：“焦雄就是希望我们如此。我们夜半翻墙进入私宅，非奸即盗，他在屋里埋伏几个捕快...”

“那又如何？难道那几个笨蛋还能奈何我们不成？”

“他们当然困不住我们，但是他们却能吃住我们，以他们的身份来压制我们，如果我们反抗，或是伤了他们，那我们就苦了。”

水青青冷笑道：“也没什么，我们身上都背着案子，到现在还是通缉在案。”

“那不同，你的那些案子只是在几个地方，别处的官府可以管，也可以不管，甚至于当地的官府，也可以睁只眼闭只眼；但如若杀伤了公人，引起了众怒，就会寸步难行，到那儿都有六房门的人盯看。”

王月华道：“是的。青妹，以前我们是黑人，到那儿都不克身份，不会太引人注意；但杜爷却不同，他不能偷偷摸摸地来去，所以他不能犯法。”

杜英豪笑看上前，用拳头在门上擂了几下。接着就有人在里面不高兴地嘟囔着：“谁呀？半夜三更还来敲门，你自己不睡，难道别人也不要睡吗？”

那是个女人的声音。

杜英豪却沉声道：“我姓杜，找小雷神的，叫他出来...”

门呀的开了。一个妖娆的妇人一手掌看灯台，另一只手还在扣领上的扣子；表示她刚起来，可是她的鞋袜却穿得很整齐，那分明是假装的。

见了杜英豪，那妇人又呀了一声道：“这位没见过，你是我们当家新来的弟兄吗？”

“我不是，小雷神用不起我这样的伙计，大嫂子，你是小雷神家里的？去叫小雷神出来。”

妇人道：“我们当家的睡了，你要是有事，明天到衙门找他好了，他在家是不接公事的。”

“这件事他总是非接不可，我也不相信他睡了，不久之前，我还在红花阁的门口看见他在站门儿。大嫂子，这是江湖人寻仇，你最好别搅在里面，白赔上性命可不上算，别看小雷神是吃公事饭的，他惹不起我。”

妇人见杜英豪一凶，倒是吓住了。小雷神在屋里也躲不住了，出来一看；他对杜英豪还有点印象，啊了一声道：“原来是你啊！怎么找到乐子没有？”

杜英豪脸色一沉道：“小雷神，先前你可能不认识我，现在应当知道了，少跟我打哈哈。”

小雷神又岂是好唬的，也沉下了脸道：“杜英豪，不错，我现在知道你的大名了，但是你闯你的江湖，我混我的六扇门，你名气再大，又能怎么样。”

杜英豪笑笑道：“不怎么样。小雷神，我知道焦雄在你屋子里躲着，更

知道你在屋里埋伏看不少人手，想给我套上一个夜闯民宅，杀伤公差的罪名，我不会上这个当的，可是你也给我小心点。”

小雷神惊惶地道：“你说些什么？我听不懂。”

杜英豪冷笑道：“你要装糊涂也行，只是我告诉你，焦雄是完了，他的霸王庄也垮定了，你护着他会倒霉的，每一个受过霸王庄欺凌的人都会找来的，他们不会像我这么好说话，很可能会抽冷子给你一刀的。”

小雷神的脸都吓白了，但是仍然挡着道：“笑话，徐州城可是有王法的地方。”

“天下处处都有王法，王法却管不到江湖人。小雷神，你自己估量看，你能惹得起那么多的江湖人吗？”

雷鸣天没开口，杜英豪又道：“你也别指望霸王庄还能给你撑腰，焦雄都要算你庇护了，霸王庄还能有多大作为，而且有好几个府公人都持着海捕文书，上霸王庄搜查去了...”

“胡说，有那种事我怎么会不知道？”

“你自己明白，别人为什么要避开你，很可能你这捕快头儿也当到这里为止。”

也不过才说到这儿，忽然远处灯火辉煌，一大队做公的人过来了，许久和菊芳也在。

一个本地的官人上前道：“雷头儿，快换上公服，大老爷要你立刻办公事去。”

雷鸣天心里有数，连忙道：“什..什么公事..？”

许久道：“霸王庄主焦雄窝藏匪人，打劫官帑，已查有实据，在下乃苏州府捕头许久，已经投文贵府，获得王大人的允许，特来会同阁下，前往霸王庄搜捕焦雄，请阁下立刻行动，以免走了风声。”

雷鸣天脸色如土地道：“真有这种事。”

许久哈哈地道：“在下已经搜集了一应证据，送交贵府王大人亲核无误，命令是王大人亲口交待贵属的，还能错得了。”

杜英豪道：“许老大，你倒是神通广大，居然请动了徐州府的公人会同办理，证据都齐了吗？”

许久笑道：“齐了，这是菊芳的功劳，她对庄里情形很熟，焦雄躲掉了，霸王庄上无人作主，她把几个重要人证都找了出来，一拷一问，什么都招了。霸王庄已经在我的弟兄监视下，只等会同地方官员前去起出赃物，就可以公开拿人了。”

“这么说现在还不能拿他了。”

“现在也可以，但只是嫌犯，要等起出赃物，罪证确实，就可以立即绳之以法了。”

杜英豪用手一指雷鸣天道：“焦雄躲在他家里。”

雷鸣天吓得全身发抖地道：“没有的事，绝没有的事。”

杜英豪道：“我从红花阁里把他逼出来，一路追踪把他盯住了，看见他躲进去的。”

许久冷笑道：“雷头儿，以前你跟焦雄有多大的交情都没关系，因为他的案子没发，他在本地是有头有脸的人，没人能管你们交朋友，但是现在却不能再跟他沾上边儿了，他已经是明令通缉的嫌犯。”

雷鸣天顿了顿才道：“是真的没有，不信大家可以进去搜！”

杜英豪看看水青青，她肯定地道：“没错，我看见他进去的，且是小雷神把他接进去的。”

小雷神道：“我怎么辩也没用，各位进去搜一下不就行了吗？”

杜英豪忽然问道：“你这儿有后门没有？”

“没有，我这宅子的后面紧接着就是别人的房子！”

杜英豪叹了口气道：“那就完了，他到了里面后，翻过墙就到了别家，上那儿找他去？”

许久道：“进去看看再说。”

大家一拥而入。屋里的堂屋内摆着酒菜，有四五个做公的正在聚饮，看见大家进来，有一个还站起来问道：“大哥，发生了什么事？”

雷鸣天忙道：“他们说焦雄躲在这儿，你们看见了吗？”

那差役忙道：“开玩笑，焦庄主怎么会上这儿来。”

杜英豪抢过去，推开屋门却是雷鸣天的卧室，除了一张炕之外，还放着些箱子。

旁边却还有一扇门，他推开边门，是条小通道，通过去后又是一扇门，门外是个小院子，用稻草隔了几个小方格子，臭气冲天，却是一排公厕。

他皱眉问道：“这儿怎么会把毛坑放在此地的？”

雷鸣天笑道：“没办法，屋子挤，地方小，只好设在屋后的公地上，每家的后门都通过来，我们总不能把毛坑挖在前面大街上去。”

门口那条大街是圆的，圆心就是这所公厕，有几十家的后屋都可以通过来。

焦雄即便是躲了进来，再由这儿换到另外一家去，找他就难了，除非雷鸣天说了出来。

雷鸣天当然是知道的，但他不会说出来的。

许久看了冷笑一声，回到前面堂屋里道：“雷头儿，你倒是好兴致，居然还邀了人到家里喝酒。”

雷鸣天笑笑道：“其实这儿也不是我的家，只是我养的一个女人。我们班房里巡夜的弟兄常在这儿歇歇腿，喝两杯消消乏，差不多天天如此的。”

“雷头儿对手下弟兄倒是很体恤，这消夜的菜肴很丰富，酒也是上好的竹叶青，要好几两银子呢！”

雷鸣天笑道：“那不算什么，我这人能力差，全仗弟兄们肯落力帮忙，这份差使才干得下来，我为他们花费几个也是应该的。”

“一天几两银子，一个月就上百两了，雷头儿每个月的俸禄全贴上还不够吧！”

雷鸣天微笑道：“许老兄，你是咱们这一行里的老前辈，也是顶尖上的人物，这些事不怕对你说，光靠公俸，这碗饭就没人吃，相信你许老哥也不会光指看公俸过日子吧！徐州府比不上苏州，好在也还过得去。”

这家伙太狡猾，许久知道问不出什么了，只得道：“焦雄既然不在，我们快上霸王庄去吧，其实现在抓不抓到他也不重要了抄了霸王庄，瓦解了他的恶势力，他为恶不起来了。”

杜英豪笑道：“岂仅是如此，还有那些仗着他作恶的人，今后的日子也将很不好过了。”

许久带了人去抄霸王庄了，杜英豪却没有跟去看，那是官方的事，他不必插一手的。

他不去，水青青与王月华也不会去，而且菊芳也留了下来。

水青青跟王月华都识相地躲开了。

这是在一家客栈里，菊芳满足地叹了口气道：“英豪，真想不到霸王庄就这么容易垮下来；这都是要拜你之赐，可以说是你一个人斗垮霸王庄的。”

杜英豪笑道：“我倒不觉得高兴，因为焦雄跑掉了，你们怎么没盯住他呢？”

“许大叔把人手全部抽去监视霸王庄了，只有我不放心你，留下来为你押阵。”

“谢谢你在红花阁及时招呼，救了我。”

“我知道你已经注意到了，即使我不喊，他们也不会伤到你的，我只是忍不住而已。”

“我知道，我也替自己担心，一个对一个我都不行，别说是一个对二个，幸好我的运气不错，这是寒天，要是没那两个火盆，我就惨了。”

菊芳笑道：“你不是运气好，而是头脑灵活。英豪现在我是真正的服了你了，你不肯去练武功，因为你的智慧可以胜过武功。”

杜英豪连忙道：“你可别给我乱喧出去，别人都以为我的武功了得，若是揭了我的底，我恐怕活不到明天去。焦雄虽然垮了，他的亲信还有不少在这儿，任何一个人都能要了我的命。”

“那怕什么，你有三条母大虫保护你，差不多的人，不用你动手，我们就能替你打发了。”

“你们三条母大虫？那三条？”

“我！水青青、王月华，我们三个人加起来的份量相当可观了，天下那儿都可以去得。”

“你也要参加我们去流浪了？”

“是的！我的责任已了，从现在起，我也要跟定你，一步都不离开你了。”

有三条母老虎，伴着一个杜英豪，不把江湖搅翻了才怪，但是杜英豪的英雄岁月却不会就此风平浪静的。

第二十八章 来者不善

经过了一阵热烈的纠缠与混后，两个人静了下来。菊芳眷恋地将身子贴在他的胸膛上，用发腻的声音向他道：“英豪，真想不到铁桶似的霸王庄，居然会被你一个人给破了，实在令人难以相信。”

杜英豪摇摇头道：“岂仅是别人不信，我自己也同样的不信。我跟焦雄没对过一招，我的脚也没有踏进霸王庄一步，忽然间，这个铜墙铁壁似的霸王庄，居然就垮了下来；而被人说得像阎王似的焦雄，也居然含在我的面前落荒而逃。”

菊芳低喟道：“焦雄的表现的确使人难以相信。他手底下的功夫很了得，当年也的确拼倒过几个狠角色，才巴到今天的地位。在黑道中要想成为一方霸主并不是简单的事，要有勇有谋，有财有势，心狠手辣。焦雄称霸江南十多年一直不倒，却想不到会成为这个样子。”

杜英豪想了一下，忽而笑道：“我知道我是如何击败焦雄了，是我的勇气胜过了他..。”

菊芳道：“勇气可不能使你成为一个高手的，在你之前，有很多人向霸王庄挑战过，他们每个人都比你高，而且也没一个贪生怕死的，但他们却都死在霸王庄。”

杜英豪笑道：“当然也不是全靠勇气，还要有一点运气以及能用一点脑筋，像我杀死漠北人熊...”

菊芳这才点头道：“不错。漠北人熊一身气功无敌，是当世有数的高手，也是霸王庄倚为长城的靠山，却丧生在你手中，这才让焦雄吓破了胆，不敢跟你交手了。”

杜英豪笑道：“我相信焦雄这些年已经很少自己动手了；强的有漠北人熊出头对付，差一点的则有他手下一批爪牙去应付，他根本连功夫都拦下了。十多年的养尊处优，使他变得胆怯、怕死，所以漠北人熊一死，他只有落荒而逃了。”

菊芳叹了一口气：“不错，准是这么回事，唉！早知道焦雄只是一头病猫，我也不必要费那么大的事，直接就对付他了。”

“这个你却不容易发觉的，恐怕焦雄自己也不知道，等他面临到挑战而又失去了仗恃时，他才发觉自己已没有了应战的勇气了。”

菊芳默然无言。

杜英豪又道：“世界上有很多被人认为可怕的事，只要你敢站出来面对它，你就会发现它并不怎么样。”

菊芳望看他，充满了佩服的神情。片刻后，她才问道：“英豪，说句老实话，你究竟受过真传没有？”

杜英豪一笑道：“你说呢？”

“本来我是相信陶大娘的话，你只是手脚俐落、力气大，身子壮，没学过武功。”

“不对，我零零碎碎的，多少总学了几手；只是我偷着学，私下练，没拜过师而已。”

“那样子学不好的；可是我看你对敌应阵时，却又十分从容，而且每战必胜，却又是深藏不露，所以你告诉我一句老实话好不好？”

杜英豪笑了一笑道：“好！我告诉你一个秘密吧！我的武功是受过真传，向一位隐名的异人学的。”

“啊！他叫什么名字？”

“隐名异人那里肯用真姓名；但是他姓柳，别人都叫他柳先生，也有人叫他柳麻子。”

“他是个麻子吗？”

“不是。黑脸膛，壮壮的身材，很结实。他的脸黑不麻，但偏以麻子为号。”

菊芳想了一下才摇头道：“没听过这个人，想来是位神龙不见首尾的奇侠。”

“奇人异士，多半有些奇特行径。你跟他学了多久？”

“好几年了，只是不常教，每个月最多数个三、四天。”

“那有这种教功夫的。”

“他就是这么教，我也没法子。他收的徒弟不止我一个人，但是我一学

就会了，别人却要天天去练，所以我只有等他换新花样时才去学。”

“他都教些什么功夫？”

“多了，像紫金鱼鳞刀啦！十二金钱镖，移山倒海啦！济公拳啦！”

“别胡说了，功夫上那有移山倒海这一门的。”

“有，梨山老母传授的，我师姐樊梨花就会。”

“你说的是什么？”

“我师父是在大庙说书的，南京夫子庙。”

菊芳这才明白，忍不住笑道：“我就知道你在胡扯；先听倒还像回子事儿，越来越不像话了，樊梨花居然成了你师姐，薛丁山是你师兄，孙悟空还是你师叔呢！我是在跟你说正经的。”

“我也是正正经经的回答你呀！我的那些克敌致胜的秘诀，就是在说书中听来的。”

“那只是闲扯淡，逗人乐子的。”

“不过真要能活用还真不错。像我用旱烟去斗漠北人熊，用火盆烫跑太行双刀，都是从那儿学的。”

“你就凭这一套，就敢一个人孤身挑斗霸王庄？”

杜英豪一笑道：“我知道这一套不一定管用，但是我没有别的办法。霸王庄势力太大，我就是躲起来，也迟早会被他们找到的，干脆放英雄点，单身一人出来公开挑战，他们倒是不敢小看我了；结果还真管用，不但焦雄吓得不敢照面，连霸王庄上那些爪牙，也都吓得夹住尾巴快溜了。”

菊芳忍不住被他逗笑了，无限满足地道：“现在你总算功成名就，以后有什么打算呢？”

杜英豪想想道：“我也不知道。照说我该回家乡去，可是我的年纪还轻。”

“回家跟年纪有什么关系？”

“有的。你们唱曲子中有两句词，不是说未老莫还乡，还乡须断肠。”

“那只是文人们的牢骚而已，你却用不上十你现在可以说是衣锦还乡了。”

杜英豪苦笑道：“不行。我出来没一、两年，绝不能回去，我一回去，底子立刻就被人拆穿了。再混过几年；等年纪大一点，人家会以为我在外面学了真功夫，才不会认为我是浪得虚名；去年，我还在码头上鬼混，一年功夫，我居然成了大英雄、大侠客了，会有人相信吗？”

“那你就打算这么混了。”

“这么混也不错，腰里有银子，身边有美女作伴，而且又有名气。”

“你难道不怕惹麻烦？”

“有什么好怕。兵来将挡，水来土淹，我独力杀了漠北人熊，挑了霸王庄，这可不是吹牛的，谁要来找我的麻烦，先得秤秤自己有多重。”

菊芳叹了口气道：“英豪，你别不在乎，正因为有了名，来找上你的人，必然不是泛泛之辈，他们若是找你切磋一下，你又怎么办，那可取不了巧。”

杜英豪哈哈一笑道：“很简单，不理他。”

“不理他，那可由不得你。”

“笑话，我不交际，不应酬，不拉交情，谁都不能强求我吧！拉不上交情，就不能找我印证武功；谁要不服气，可以找我来拼命。”

“那你会在江湖上寸步难行。”

“我倒不信，江湖上会有这种不怕死的人，无故来找我拼命；假如真有这种勇士，也不会让霸王庄横行了。”

菊芳又叹了口气。她知道杜英豪封江湖上的事，有些还不清楚。江湖上为正义而轻生的侠士不多，但是为虚名而拼死的糊涂蛋却大有人在。杜英豪现在是大名人了，只要打倒他，就是成名捷径。

就为了这一点，将会有人不远千里而来找麻烦，但此刻告诉杜英豪，他绝不会听劝阻的。唯一的办法，就是自己替他挡一档，还有那个水青青的功夫也不错，加上王月华，差不多的脚色足足可应付了，实在有应付不了的，以自己父亲的江湖关系，再央许久在暗中打招呼，大概还可以对付。

只是父亲与许久的关系大都在江南，所以还得设法不让杜英豪跑出太远。

她在默默地想心事，而身边的杜英豪却睡熟了。菊芳发现他在睡梦中居然还要吮手指头，十足是个没长大的小孩子，不由得笑了，一阵母性的爱意充满了心头。她发誓要保护这个男人，却忘了自己的难题是仗着杜英豪替她解决了。

第二天清早，菊芳醒得早，正准备起来，却被杜英豪伸手抱住了。

菊芳忙推道：“天亮了。”

“天亮了又怎么样呢？反正又没事，多歇歇。”

虽然是叫她歇歇，但是他的行动却是在做一件耗力的事。

菊芳忙道：“不行，回头水青青她们要来了。”

“来了也没关系，她们都上过我的床，而且她们也不会吃醋的。”

她们不吃醋，菊芳却吃起醋来了；本来她只是假意的推却，现在却是认真的抗拒。

两个人正在挣动间，忽而门外传来了一阵喧闹声，来看两个女人的尖叫声。

菊芳忙道：“好像是月华跟青青她们。”

杜英豪叹了口气：“这两个婆娘也真是不安于室，一大早就跟人吵架。”

菊芳听得要笑。杜英豪有时颇有学问，有时掉句文却不堪领教，像刚才那句不安于室，实在用得欠妥；但是她怕伤及杜英豪的尊严，没有提出纠正，只是道：“你快出去看看，她们不会轻易跟人家吵架的。”

可是还没等他们出去，房门却登的一声破人蹬开了，一个黑胡子蓝衣老道冲了进来。菊芳才坐起身子，还没穿衣服，一惊之下本能用手掩住了上身。

那道士也怔住了，连忙又退了出去，伸手带上了房门，然后在外面喊道：“杜英豪，是你在里面吗？”

“不错，是你家杜老子带了女人在屋里睡觉，你这个臭杂毛是那个洞里的。”

杜英豪的人很大，回答时粗话全出来了。门外窒了一窒，想是那道士费了很大劲儿才平下了自己的火气，冷冷地道：“武当弟子傲云。”

杜英豪倒不怎么样，武当弟子四个字也吓不了他。武当虽是个大派，但是自称武当弟子想来辈份高不到那里去，因此他冷哼一声道：“原来是个小道士，你师长怎么教你的，亏你还是个出家人，怎么怔着往人家屋子里冲，难道你不知道屋里有堂客。”

傲云在外面脸都气白了，但先前确是自己太鲁莽，原是想给杜英豪一个下马威的，那知道却叫人抓住了小辫子，有乖乖的听训了。

还是菊芳问道：“道爷有何指教？”

杜英豪紧接看道：“这种没教养的臭杂毛，那儿配称道爷。小道士，你来干吗？”

傲云虽是胡子尚黑，但已经是四十多岁了，却被杜英豪叫成小道士，只有忍气吞声地道：“本门长老师兄上凌下云造访。”

“那有这么噜苏的，你说有个叫凌云的道士来求见，不就成了吗？”

傲云道：“凌云师兄乃本门真武前院执法长老。”

菊芳怕在杜英豪耳边低声道：“麻烦来了，武当七云是闻名天下的剑客，凌云在武当仅次于掌门紫云真人，英豪你不能太失礼，咱们快迎出去。”

“笑话，是他失礼还是我失礼，武当派又能怎么样，难道就能横行天下，任意欺人了。”

菊芳只有干着急，杜英豪不知道武当七云，她可是很清楚，可是也没办法，只有催他快点。

杜英豪道：“我刚起来，屋里有女眷，不便招呼陌生男人，叫他等一下，回头我去见他。”

傲云气吁吁地出去了。杜英豪慢慢穿好衣服，心中明白一定是为了他折辱了自称是武当俗家弟子的黄真。他们借题上门，兴师问罪的。

这个祸闯得不小，但是人家已经上门来了，躲也躲不掉，只有想法子应付了。

尽管心里七上八下，有十五个吊桶在打水，但是他脚步倒还很沉稳，脸上的表情也很从容。

到了前面的院子里，只见王月华兴水青青都坐在地上，一旁站看三个道士全真。

一个黑胡子的略有印象，他自称傲云；那个花白胡子的想必是凌云了，还有一个很年轻，最多二十来岁，想必是他们的弟子。

果然是白胡子老道开口了，打了个稽首：“无量寿，这位想必是杜大侠了，贫道武当凌云，清早来打扰大侠清梦，至为歉咎……。”

人家很客气，杜英豪也拱拱手，然后对看水青青等二女问道：“她们怎么样了。”

却是那年轻的道士开口道：“她们出言对家师不敬，故而贫道点了她们的穴道。”

第二十九章 黄鹤之约

杜英豪淡淡地一笑道：“名门大派，果然是威风得很，只是对贵门的一位长老出言不敬，就会受到惩罚，若是对贵门的掌门人不敬，岂非是要砍脑袋了，再进一步对贵门的开山祖师爷不敬，则应凌迟碎剐了。”

那年轻道士冷笑道：“只要有人那么做。武当自然会给他适当的处置。”

杜英豪朝那老道士凌云道：“道长，在下敬你是位修行有素的长者，而

武当一向也享有正直之名，才向你请教一声，令徒的话，你完全同意吗？”

凌云有点不好意思地道：“年轻人的修养差一点，听见有人辱及师门尊长，总是难以忍受的；这是一片敬师之心，贫道不忍相责。”

杜英豪抓住了话题道：“道长只是不忍相贵，可见心中还是不以为然的，对吗？”

那年轻的道士又插嘴道：“只要贫道的行为并无不当，家师心中也一样的坦然。”

杜英豪笑笑道：“阁下，我现在是在请教令师，因为你们是为了武当门户而来的，你们的谈话，代表武当处世行事的态度和规矩，难道你的师长没教过你要如何守规矩的，那有师长在讲话时，徒弟作兴乱插嘴的。”

这一问使那几个道士都怔住了；顿了一顿后，年轻的道士才叫道：“姓杜的，是什么玩意儿，还配叫我师长跟你讲规矩。”

杜英豪仍是含笑道：“我不是什么玩意儿，只是一个很平凡的人。我生也晚，孤陋寡闻，不知道武当山上的规矩是对人而施的；请问一下，要具备怎么样的身份，才够资格享受贵门的规矩。”

那年轻的道士还要开口，杜英豪已沉下脸道：“凌云道长，假如你是这样子教徒弟的，我连话都不跟你说了；反正现在已有不少江湖朋友在场目睹，是非曲直，自有公道，你们爱怎么样，就怎么样好了。”

话毕，朝身边的菊芳道：“去把月华跟青青约穴道解了，然后叫店家去报官，说这儿来了一批无赖在闹事。”

凌云这才开口道：“杜施主，请留步。”

杜英豪说完话后，转身向内走去；进了店门后，根本也不理他，自顾把房门关上了。

菊芳走过去，把水青青跟王月华的穴道解开了，扶了她们起来，帮她们举手抬胸活动穴道。凌云倒是弄得下不了台，不知如何是好了。

菊芳看了他一眼道：“道长，不管你此来的目的为何，但是你们的礼数太差了。我在屋里没穿衣裳，这位道爷一脚踢开了房门冲了进来，我不知道他是否有心..。”

傲云从杜英豪出来后，一直没开口，想是也为先前的鲁莽而感到不安，这时连忙道：“女施主，你怎么能这样说，贫道自承鲁莽，但绝非有心；事先贫道不知道有女施主在屋子里，本门弟子打听说仅有杜英豪带看这两名女子住在店中。

菊芳说出刚才那番话，自己固然觉得有点不好意思，但是她知道此时情况很严重，必须要在情势与道理上先把武当压住才能跟他们讲道理，因此淡淡地道：“我叫晏菊芳，家父晏河清是江南总督衙门捕头，因押解太后寿礼遇盗劫而在狱中。我的丈夫也在那一次事件中被杀，因而要我暂撮家父的职务。”

凌云微微一震道：“原来女施主是公门名捕晏老英雄的女儿。令尊与铁捕许老英雄是江南地面的一对铁锁，锁住了宵小奸邪。”

“只可惜能锁压一些么魔小丑，对一些巨奸大恶之辈，却是一筹莫展；像家父的被盗案牵连，我混进了霸王庄，掌握了焦雄就是劫盗主谋的证据，却因为他势力太大，拿他没办法。我和许大叔找了许多白道上的武林朋友求助，都遭到了拒绝。”

“霸王庄势力太大，有些人为身家所累，不敢直接开罪他们，倒也无可

厚非。”

菊芳苦笑一声道：“我并不怪谁，家父吃了公事饭，因职责所在，逼得我要去对付霸王庄，否则我也是不敢对他们发动攻势与调查的；幸好我找到了一个不畏恶势的杜英豪，靠着他的帮助，终于击溃了霸王庄。”

凌云的神情虽不太自然，可是他仍然道：“杜大侠艺高胆大，独力击溃奸邪，贫道十分钦佩；可是他对本门祖师真人的侮辱行为，却为本门所不能忍。”

“道长对经过的情形清楚吗？”

“贫道已经问过黄真，略知一、二。”

“那可能只是一面之词，不足采信的。”

“贫道并没有那么不讲理，所以才登门请教。”

菊芳道：“可是这几位道长登门的方式，却使人不敢恭维了。”

杜英豪忽然出来道：“菊芳，别跟他们多说了。老道士，你若是找我讲理的，你的方法就用错了，光是我们两造，说破了嘴也没用，你该多邀几个其他门派有身份的人，大家邀集人证，公开地把道理弄个明白。”

年轻的道士又开口道：“狂徒，你不配。”

杜英豪冷笑道：“你们若是来找我麻烦的，那就什么都不必说了，我可没精神跟你们闲扯淡，你们有本事进来找我算帐好了；不过话先说在前面，我对你们也不会客气的，吃了亏休怪我手下无情。”

说完他又进去了，而且是进到屋里，却故意把房门开了，他往床上一靠，双手枕在脑后，打起瞌睡来了，这分明是瞧不起他们的意思。

年轻的道士忍无可忍，飞身冲了进去，手已由背上抽出了长剑，口中喝道：“狂徒，道爷就抓你出来。”

他的身形极快，剑势凌厉，倒是使人不敢轻视，但是杜英豪却视若无睹。那道士冲到房门口，继续逼前，忽而对面抛来一个黑忽忽的影子，却不是暗器，那东西比暗器大得多。

年轻道士身手了得，一剑点了上去，那东西却噗的一声破了，里面溅出了一蓬水，臭气冲天。年轻道士急忙煞步后退，却已晚了一步，叫汗水淋了一头一脸，木能的用袍袖去擦拭。

杜英豪忽而从床上跳起来，当胸一拳击出。这一拳用的力量很强，年轻道士的身子飞了起来，跌出两丈多去，叭的一声，正好落在凌云的脚前，他勉强地坐了起来，这才看见先前黑忽忽的东西，却是一具便桶，里面的屎尿已淋了一身，洒了一地。

他生具洁癖，故而取的法号也叫道净；却弄了这一身脏，更气人的是王月华一面整衣服一面走出来，还笑指着骂道：“你这小道士太不规矩，奴家在里面解手，你怎么硬往里撞，你这是什么意思？”

道净气得一口鲜血喷了出来，人已昏了过去。傲云连忙上前，准备替他推拿，可是手触到胸口，忙又缩了回去道：“师兄，净师侄的胸前肋骨断了四根，且有两根刺入内脏，恐怕是保不住了。”

凌云脸色一阵激动后，良久才叹了口气道：“怪不得人，他自己太急躁了，应该受些教训；你也是一样，若不是你先前叫人拿住了短处，何至于叫人教训得闭口无言。”傲云道：“小弟或有不当之处，但净师侄却是对方故意安排下的圈套。”

杜英豪一笑道：“就算是吧！我也没请你们进来，我也提出过警告，说

你们若是硬闯进来，我就不客气了。我老实承认好了，我是叫这个女子在屋子里坐在马桶上等看，我看看你们这些出家人是否还敢不守法规地硬闯进来，结果他果然太不像话了。你们做师长的不管，我却不能让一个道士去欺负一个正在方便的女子。”

傲云叫道：“你胡说，他是去找你的。”

“找谁也不行，但凡是守本份的，在那种情形下说什么也不该再往前了，我只给他一拳还太客气了，我就是割下他的脑袋也是活该。”

傲云没话说了。

凌云沉重地道：“杜施主，贫道教徒不严，因而自取其辱，这件事就算了。”

施主请定个日期，本门在武当上敬候大驾莅临。”

杜英豪道：“要我上武当山去了我不干。那是你们的地方，人多势众，讲不出道理来。”

凌云怒道：“武当从没有仗势凌人过。”

杜英豪道：“那是你自己说的，我却身受了，从你们来到这儿后，那里有一点出家人的样子？”

凌云不禁语为之塞，只得道：“施主之意呢？”

杜英豪想想道：“一个月后，我们在黄鹤楼见，大家把事情作个了结；你们可以多来几个人，但是不得再耍无赖，否则我又要不客气了。”

凌云气得脸都黄了，忍住了气道：“好！下个月初九，准定在黄鹤楼，以日中为时限，万请施主不要爽约。施主也可以多请几位帮手，本门就是云字辈师兄弟七人赴约，告辞了。”

他作了稽首，杜英豪拱拱手。傲云驾起了仍在昏迷中的道净，默默地走了。

远处有一大批的江湖人，却只能站在远处看热闹，没一个敢过来的。

杜英豪道：“各位今天都瞧见了，下个月还请劳驾费神到武昌去，大家作个了断。”

他这边一开口，那些人都一哄而散了。

王月华道：“爷！没用的，这些人连霸王庄都惹不起，更不敢去开罪武当了。”

杜英豪一笑道：“那就是我单身赴会好了。破霸王庄我也没靠别人，武当比霸王庄也强不了多少。”

菊芳道：“强得多了。那个被你打得吐血的年轻道士，就是年轻一代的剑术高手，去年五大门派较技时，他一个人曾经击败了各家的好手，而成为年轻的第一高手。”

杜英豪笑笑道：“我刚听月娘说了，所以才想了个办法整整他，没想到他还真不经打，一拳就了帐了。”

王月华兴奋地道：“只可惜凌云那老道士没出手，使得青姐埋伏在门后无所用其技。”

水青青由门后转出来笑道：“可不是！我准备了两条铁线蛇，想狠狠地咬他两口的，没想到老道士居然能忍了下去；不过杜爷，五大门派的剑道魁首，在你手下几乎一拳送命，这下子你可神气了。”

“神气什么？一个月后又怎么办，这下子结怨的是武当，那可不像霸王庄是乌合之众，为了门户荣誉，他们一定会全力以赴。”

菊芳说出了她的忧虑。杜英豪却一笑道：“没什么好怕的，至少他们会明看来，不至于偷偷摸摸，当面刀，对手枪的，我才不含糊他们。”

王月华也道：“是啊！那个道净虽是二代弟子，却是武功最好的一个，杜爷能把他打败了，其他不都不足为忧了。”

菊芳不能揭杜英豪的底子，说他连一个三代弟子都打不过，今天所以能一拳打倒道净，完全靠的是诡计。

杜英豪却哈哈一笑道：“别急！别急！那是一个月之后的事，还早着呢！目前你该去看看霸王庄破得怎么样了，尽快了结这儿的事，我们上武汉三镇玩儿去。”

菊芳道：“好吧！我去看看许大叔，顺便也请他帮帮忙，找几个江湖上够身份的朋友给你助拳去。”她满怀忧愁地去了。

杜英豪却带着两个女的，在徐州城内逛了一天。

他的确是够风光的，因为他赶走了焦雄，为地方上除去了大害，许多受过霸王庄迫害的百姓们。都出来向他叩谢，但是那些江湖人却远远地避看他。二看见他来到了，赶紧走得远远的。

倒是有几个练过几天的世家子弟，不知天高地厚，把杜英豪当作了神明般的巴结。

混了一天，杜英豪带着八分醉意回到了客栈，却见菊芳跟许久坐在他的房中，还有一个则是许久的侄子许朗月。这位江南名公子在杜英豪面前可神气不起来了，赶紧起立拱手道：“杜兄，今天早上...”

杜英豪摆摆手道：“没什么，我只捣了一拳。”许久叹了口气道：“杜爷！这一拳可捣来了大马蜂窝。武当的事本来还好解决，只要抖出黄真与霸王庄勾结的事，他们知道理短，不便多作要求的，可是这一来，却无法善罢了。”

杜英豪道：“我知道，他们借者黄真的事做题目，本来只是想挫挫我的锐气，提高他们的声望，所以一来就给我下马威，那知反被我的混元金斗功给打败了。”

许朗月道：“混元金斗功？那是什么样的功夫？”

杜英豪笑道：“混元金斗就是马桶，我是听说书的从封神榜里学来的。”

许朗月大笑道：“妙！妙！杜兄豪情诙谐并蓄，不减英雄本色，小弟十分佩服，愿附骥尾作黄鹤之游，为杜兄略壮盘势。”

杜英豪对他前半截文端端的谈话根本不懂，只有最后略壮声势，才明白他的意思。他颇为惊异地道：“怎么？你也要到黄鹤楼去找道士打架。”

“小弟不才，帮不上大忙，但是打个头阵，作个马前小卒，还可以勉强应付。”

许久却一叹道：“杜爷，菊芳前来一说，我就知道事情不太妙了，照说你的事老朽义不容辞，当得尽力，可是除了我这侄子外，恐怕很难再找到帮忙的人了。”

第三章 平地风波

杜英豪淡淡一笑道：“许老，别费心了；我明白武当的势力大，一般人

不愿和武当作对。”

这是他第一次称许久为许老，倒使得许久有点受宠若惊，因之也挺一挺胸道：“这也不一定，若是站在理上，大家还是不怕的。武当势力虽大，终究不同于霸王庄，他们还肯讲道理。”，杜英豪笑道：“那是因为我的道理不足，才找不到人帮忙了。”

许久皱看眉，口中虽连连说道：“那里，那里。”但他底下却说不出一个所以然了。

菊芳不满道：“许大叔，你也是的，这有什么好客气的，对就对，错就错，你说了也没关系，照你的看法，真是我们理屈？”

许久道：“那个黄真勾结霸王庄固是不对，但杜老弟当众辱及三丰真人，也是理上不该。”

杜英豪笑道：“这是许老的看法。”

许久道：“这是我私底下的看法。当然，对看外人，我不会表示出来的，总要多找一点他们的错。”

杜英豪笑道：“许老既作如此看法，想必别的人也会差不多作同样的想法了。”

“是的，所以这是非曲直很难定，偏袒了一力，就得罪了另一力，这也是他们里足不前的原因。”

杜英豪笑笑又问道：“不要他们偏袒谁，完全站在公平的立场上，叫他们去主持一下公道，难道也不肯？”

“那当然行，这是一个成名露脸的机会，大家会争看要去呢！是去了对我们无益。”

杜英豪道：“要他们不拍臭道士的马屁，帮着武当强词夺理就成了，我相信在道理上不会输人。”

许久笑道：“那当然没问题，老弟大可放心，你现在是江湖上闻名的新起之秀，大家同样也不敢得罪你。”

“那就麻烦许老一下，代为邀请几位够身份的武林前辈，前去主持一下公道。人不必多，但要够份量。”

“这没问题，武当本身也一定会邀到不少知名之士的，老朽自然也能找到几位，只是老弟有把握在道理上站得住脚吗？”

杜英豪道：“绝没问题，真要是我理屈，他们同样可以判我的不是，当众指责、制裁我。”

“那倒不至于。老朽邀请的人，多少总有几分交情，是他们不便站在我们这边而已，还不至于帮对方去。”

菊芳道：“不必要帮他们，但必要时卖个面子，替英豪说两句好话，总是可以的吧！”

杜英豪皱皱眉，显然是不同意，可是许久却道：“可以，我破出老面子，求求他们应该没问题的。杜老弟破了霸王庄，整倒了焦雄的恶势力，对他们或多或少都是有好处的，就凭这个，他们也该尽点心。”

杜英豪问道：“霸王庄那儿怎么样了？”

许久满面春风地笑道：“垮定了，这次幸得老弟赶走了焦雄，而且在霸王庄里的爪牙们唯恐老弟找了去，闻风先散，所以我们搜庄十分顺利，当时就抄出了不少的赃物，最有力的证据，就是江南总督呈贡给太后的寿礼，也都从地窖子里搜了出来；罪证已足，徐州府已经下令通缉焦雄，江南总督衙

门不日也会派遣委员前来会同办理清点事宜。这案子的牵连很大，还有好多人要倒霉的，那个小雷神已经被扣押了起来。”

菊芳忙问道：“那我爹的案子总可以了结了吧！”

许久笑通：“当然，没几天就可以放出来了。其实你爹的案子本来也没问题，总督本人也明白他是冤屈的，把他扣起来，只是想要别的人努力破案罢了。”

菊芳怒道：“这太岂有此理了。”

许久一叹道：“话虽如此说，但是也不为无理。若非将你爹关了起来，你也不会作这么大的牺牲，潜入霸王庄，抓住他的赃证，确定他的罪状，而后我们全力才能放在霸王庄上。”

“这是我爹还有个女儿，要是他没有女儿呢？”

“没有女儿有别的人，你爹的亲朋故旧不少，总会有人来出力的；何况，你爹是主持押运的正差，寿礼被劫，他总有责任的。”菊芳依然念念不平地道：“不管怎么说，公门中这碗饭我是绝不再吃了。”

许久笑道：“贤侄女，你这份差事本来就是暂时性的，案子破了，你就没事了，但是你爹能否就此脱身还很难说，要看上官是否肯放人了，最主要的是没人接替，他恐怕还得再撑一阵子呢！”

“这是怎么说，难道没人接替就得一辈子干下去了？”

“是的！因为我们两家是世代干这门的，我没后人，我大哥还把许朗月指定了来接我的班。”

杜英豪一怔道：“抱剑山庄的大少爷要去当捕头儿？”

许朗月一笑道：“没办法，亲命难违嘛！所以这次家叔把兄弟调来，就是为了历练一下。寒家兄弟四个人，就是我最不上进，那知道家父偏就指定了我。”

许久笑道：“朗月，你倒别小看了自己，当捕役可不像走江湖，心思要活，人要外圆内方，而且任何门道都要精通，四兄弟中，只有你最适合，别看抱剑山庄名满天下，那可不是正统，有这门行业才是祖上传下来的，你小子得好好认真地干。”

许朗月道：“是，叔叔、小侄没敢掉以轻心呀！杜兄，对你的事，小弟一定全力以赴，将来也望你要全力支持才好。”

“我？我能帮你什么忙？”

许久笑道：“杜老弟，你是真人不露相。当时菊芳把你拉进陶大娘那儿，无非是想多个帮手，没指望你能出太多的力，可是没想到你竟凭一个人的力量把霸王庄给斗垮了，因此，将来仰仗之处很多。”

杜英豪听了只有苦笑。闯出目前这个局面，他是万万想不到的，就像是骑上了老虎背，别人把他视作伏虎英雄，他却是想下下不来，有苦说不出。

若是他真有本事，他一定满口推得远远的，因为他对许家这叔侄俩，实在说不上好感；但目前，他又的确需要他们帮忙，跟武当定下的黄鹤楼之约，目前他是占足了上风，但武当派不是霸王庄，不能靠唬过去。他需要实力，尤其是需要像许朗月那样，真正能拼能打的好手。他目前最缺的就是这个，本来他以为水青青能挡得了几下，可是水青青叫人一伸手就点倒了，可见自己的班底还是太差。

因此，他只有慷慨地拍拍胸膛道：“将来只要我能尽力的地方，我拿性命巴结上都没问题，只怕我能尽的力有限，照我这样捅漏子下去，惹的麻烦

愈来愈大。”

许久笑道：“老弟，你放心好了，麻烦愈大愈好收拾。你老弟现在是四海知名的大人物，惹下的麻烦，也一定是闻名天下的大事，到时候自然有许多知名之士出来斡旋，事态反而不会闹大。”

菊芳忍不住笑道：“许大叔，照你这么一说，要闯祸也得拣大的闯了？”

“是的，不过是想闯大祸也不是简单的，更不是人人可闯的。以目前而言，为非作歹，以焦雄为甚，但是要形成霸王庄的气候，也不是件容易的事。”

细想一下，他的话倒不为无理，要想闯惊天动地的大祸，还得当事人有相当的份量。

一个没无闻的人是做不出大事的。杜英豪知道自己现在是举足轻重了；因此，惹下来的麻烦也小不了，像这次与武当的结怨，本来是意气之争，若是在从前，根本不会有人注意这件事，武当也不会当作事来办。正因为他成了名，所以才不简单。

杜英豪不知道是因此而高兴还是难过。

虽然约订在一月之后，而徐州到武昌也不远，溯江而上，坐船也要不了多久。但是坐船要先到江宁才能搭上江船，杜英豪虽已成名，却还没到还乡的时刻，他不想回去，所以他要走陆路。陆路可远得多了，要先到河南，贯穿南下到武昌，行程足足有两百里。

杜英豪不在乎，他现在囊中有的钱，因为在红花阁中，他赢了焦雄一万多两银子，着实丰富。

杜英豪并不是那种假冒伪善的侠义君子，也不是讲究什么渴不饮盗泉水的假清高。他知道现实很残酷，身无分文时，再大的本事也神气不起来了。

因此，他老实不客气地收下了那笔银子，拿出了五千两捐给当地的慈善堂，又提出了一千两赏了赖皮狗，剩下的他换成了银票，揣进了口袋，还特地买了几匹好马。那是真正的好马，体壮脚快。

所以再次上道时，他更像个大侠了。

随行的还是水青青与王月华，却多了个前行跟班的赖皮狗。这小子把杜英豪捧若天神，全心全意的跟着，说什么也不肯离开，杜英豪只好由他去了。

菊芳要留下清理善后，等地父亲前来，然后再赶到武昌去；许朗月则要去邀请一些知名人物赴会，都走不在一块儿，因此他们一行四个人，浩浩荡荡地出发了。

为了试验一下脚力，第一天，他们一口气就奔下了三十里，马匹居然犹有余力，好马就是好马。

但好马要上料去饲，而上料只有在都城大邑的客栈里才有，所以他们上到南丘，就没再往下走了。

约二天到了开封府，杜英豪就想多玩两天，因为他在说书的那儿听过了全本的包公案，对那位包青天着实佩服，到了这儿，他认为不上龙图庙里去烧一柱香，简直就对不起那位大贤臣。

开封是历代的故都，名胜古迹很多，像龙亭、古吹台、铁塔、大相国寺等。

沪梁胜迹，不计其数；但是杜英豪却偏要去找专供包青天的包拯庙，要去瞻仰一下猫换太子中李太后所居的寒窑，这可看实叫人摸不透。

好在有个能干的赖皮狗，辗转打听，终于在一个僻静的角落里找到了。

杜英豪一看了气，庙已零落，包公的袍子也破了，王朝缺了条腿，马汉少了条胳膊，已经多年没有香火，连庙祝都不见一个。”

包青天虽然在传统中被人渲染得无人不知，但是在开封却不怎见重视，连这坐庙恐怕还是好事者听了说书先生胡谈之后才盖的，以后乏人管理，香火也不盛，自然冷落了下来。

杜英豪瞧着直生气，大骂开封的人负义忘恩没良心，包文正替开封府的人做了多少事，居然听任包拯庙破落至此。他正在一肚子气，忽然听见了后面传来了叫救命的声音，连忙冲到后面一看，却是两个少年拦住了一个挑野菜的村姑，抢了她的篮子，逗着她调笑。

村姑急得要哭了，两个少年却哈哈大笑，一个少年还涎着脸道：“你给我亲一下，我就还你篮子。”

村姑长得并不美，不过勉强够得上清秀而已，两个少年衣衫华丽，一望而知是大家子弟。

他们只是一时一高兴，逗看这村姑玩玩，也没什么不良的企图，因为他们的行动也并不过份。

这种事儿杜英豪自己也干过，以前他遇上了，说不定还会凑趣说两句俏皮话，和在一起逗乐子。

今天正赶上一肚子不痛快，再加上他们在包拯庙后调戏良家妇女，杜英豪认为是大不敬，所以一直走了过去。

那两个少年也没停止，他们见到杜英豪衣看光鲜，而且还有看两个娇滴滴的美人作伴，以为也是同道玩家，也想来凑凑热闹。

其中一个还朝杜英豪友善地笑了笑，杜英豪却在他笑口未开的当儿，对准鼻子上就是一拳。

杜英豪这出手第一拳是得自天赋神授，既急又猛，多少好手都是在这一拳下栽了的。少年又在未加防备之际，自然挨个正看，整个人都被打得飞了起来，跌倒在两三丈外。

不过他还算是不错的，居然还能摇摇幌幌的站起来，却已满脸是血，而且那原来挺直的鼻子也歪向了一边。

这一来局面立刻僵住了，另一个少年手中还拿着篮子，人也呆住了，村姑抢了篮子，一溜烟跑了。

这个发呆的少年一定神才道：“尊驾这是干嘛？”

杜英豪怒道：“干什么，问你们自己，朗朗乾坤，光天化日之下，而且就在圣贤祠后，你们拦路调戏良家妇女，简直罪该万死。”

那少年一呆后才冷笑道：“那是我家佃农计大的女儿，我们一直跟她开玩笑惯了，并没有对她如何，阁下如果不信，我们可以立刻去对照一下。”

杜英豪也知道自己出手太孟浪，因为那个村姑离去并没有多远，就有一所农舍，她正在跟一个中年汉子数说看什么，那显然是她的老子。

假如这两个少年是蓄意欺负陌路少女，她的老子近在咫尺，早就赶过来了。

他这一顿就说不出口了，接着屋中又出来了一个中年人。王月华失声道：“糟了，这是中川大豪，神拳卢大方，一手少林神拳，独步天下，这两个大概是他的儿子，爷把他给打了，那该如何是好？”

杜英豪的确有闯大祸的天才，他惹下了武当派，还没有摆平，现在却又惹下了少林派。

两大武林门派，他都开罪了天下还有他不敢闯的祸吗？

第三章 宴无好宴

神拳卢大方的长相很威武，浓眉巨目，国字方形脸，倒是很正派的样子。

杜英豪对他的第一个印象很好，但是最重要的则是由于对力的外号“少林神拳”。

少林神拳是少林七十二项绝艺中的一项，却很少有人能练得好。卢大方能以此为号，想必在此道上有独到的造诣；而且，杜英豪更明白，自己最拿手的本事就是在对方不防备之际猛然出拳，但这一手在卢大方面前却耍不开，因为他的拳势是从一个少林和尚那儿偷学来的，卢大方既是少林的嫡传门人，自然不会为这一手突击而制倒。杜英豪外表显得粗豪，但不是个老粗，他的心眼儿细得很。

眼见麻烦避不了，干脆先迎上去。于是他走前几步，一拱手道：“尊驾可是神拳卢前辈？”

卢大方微微一怔，礼貌上倒不差，居然也回了他一拱手道：“不错，在下正是卢大方，台端如何称呼？”

杜英豪表现得不卑不亢地再度抱一拳道：“再晚杜英豪，初出江湖，还请前辈多加提携。”

卢大方再度微怔。从三个人的形貌上，他小里大概已有个底子；现在得到了证实，神色间还是免可了震撼；“台端莫不是前两天在徐州独挑霸王庄，勇挫武当的杜大侠。”

杜英豪微觉奇怪，但也很高兴。没想到自己的名气居然会传得这么快，因此谦逊地道：“前辈太谬赞了，再晚只因缘凑巧，为武林除了一个败类，也跟武当发生了一点误会而已，事情才两天，前辈竟知道了？”

卢大方笑了一笑道：“武当的人昨天到过寒舍，邀在下到黄鹤楼去做个见证；在下对杜大侠的英雄事迹十分钦佩，不想今日竟碰上了。”

杜英豪道：“原来武当已经先去邀约前辈了。”

“在中州地区，在下还略有微名；再者因为在下是少林门人，与贵两造都没有渊源，武当以此相邀，是认为在下在作见证时不会偏袒。”

杜英豪听说他已受邀见证，心中倒是放了下来，因为对方既已受邀为见证人，至少今日不会打起来了，因以一笑道：“再晚也久慕前辈大名，本拟在途经中川时，也想冒昧登门拜访，想以前辈的盛名清圣，出来主持一下公道的，武当既然先到过一步，那就更好了。”

卢大方叫杜英豪一捧，面子土十分受用，笑了一下道：“杜大侠认得在下吗？”

杜英豪道：“再晚初出江湖，对各位前辈都只是仰慕盛名而已，但是我这个同伴却是见过前辈的。”

他手指指王月华，倒使得王月华有点受宠若惊，欠身作礼道：“卢老英雄，妾身王月华，跟义姐水青青都是在黑道中混生活，蒙杜爷不弃，启化改

邪归正，并许以追随左右而加庇护。”

两个人在江湖上的名声都不太好，所以卢大方一开始并没有对她们多加注意，听王月华说了之后，才勉强地点点头道：“难得！难得！”

这一听就知道是敷衍的话。杜英豪不过意地道：“她们二位早有向上之心，只是因为以前树仇太多，一些侠义道上的英雄豪杰们不肯谅解，使她们只有继续在黑道中混下去。再晚以为她们既然有就善之心，我们应该加以援手才对，所以答应有机会为她们解释一下。”

卢大方笑笑道：“杜大侠一片侠小令人十分钦佩，是有些事恐怕不容易解释得开，她们以前是……。”

杜英豪道：“她们以前是职业的杀手，以杀人取酬而生活，并没有跟谁结下私怨。”

“可是有不少人死在她们手中。”

“冤有头，债有主，那应该找真正的仇家去。”

“杜大侠莫非以为她们的行为是对的。”

“那倒没有，但她们已经改过自新了，就应给她们一个机会。”

卢大方淡淡地道：“卢某并没有亲人朋友死在她们手中，也不会找她们麻烦，只怕那些死者的家属，不容易接受大侠的理由。”

杜英豪也笑笑道：“那只有看情形再说了。走遍天下，道理为先，只要在道理上站得住脚，杜某相信必有个合理的解决，杜某现在是为刚才的事向前辈解释一下。”

卢大方道：“那倒不必了，小犬们学艺不精，在大侠手下领点教训本是应该的。”

杜英豪道：“卢前辈，话不是这么说。第一，再晚不知道他们是前辈的令郎，第二，再晚也不知道前辈近在咫尺，否则再晚也就不会出手了。”

卢大力的脸色并没有因此而好看，冷冷地道，“卢某很感谢大侠看得起，但是卢某要声明一句，卢某对两个小犬绝不护短，只要他们的行为欠端，谁都可以教训他们。”

显然他不想领这份情。杜英豪道：“卢前辈，你误会我的意思了，我是说若知道他们是前辈的子弟，而前辈又在附近，这管教的事定然会由前辈自己来执行，用不着再晚越俎代庖了。”

卢大方的脸色一变道：“卢其对两个犬子的行径一直不敢放松，而且更因为卢某也在附近，相信他们也不会做出什么大逆不道的事，所以未加理会，现在听大侠一说，他们莫非有什么该死的行为。”

“那倒也不至于，只是该稍加惩处。”

卢大方道：“卢某糊涂，请大侠指教。”

“他们两个人拦住一个女孩子欺凌调戏。”卢大方笑道：“那是台端事先没问清楚，他们从小就闹惯了，那女孩子是我家佃户计大的女儿。”

杜英豪道：“我后来听说了，那计大肿了府上的田，按年交租，并不需要以女儿来逢迎少东吧。”

卢大方怒道：“杜大侠，这是什么话，卢某不是那种仗势欺人的人，我说过了，他们从小闹惯了。”

杜英豪笑笑道：“有些事情小时候可以做长大了就不可以做，两位令郎都不是小孩子，那女孩也有十八、九了，而且前辈也没有打算把那女孩娶回去做媳妇吧！”

卢大力道：“太子早已完婚，计大的女儿金花也已经许婚邻村，年底即将出阁。”

杜英豪抢看道：“这就是了；再晚见到时，两位令郎拦抱住她，抢看要亲它的嘴。”

卢大力虽有点不好意思，但仍道：“他们只是闹闹玩玩，大家本是熟人。

”“那更不该，既是熟人，当然已知对方许配他人，此等行为就是丧人名节，假如男方知道了，以此作为退婚失贞的理由，道理上也说得过去的。”

卢大方道：“不会的，它的夫家也是我家的佃户。”

“前辈这话就更不对了，难道他们种了你家的田，轨必须把女儿或未过门的媳妇来供少主调笑不成。”

卢大方结结地道：“没这么回事，卢某只是说他们熟人之间，开开玩笑而已，犬子行止失端，卢某承认，但绝无存心欺侮人的事。”

“那女子一面啼哭一面求救，可知心中并不愿意接受这种玩笑，而且那种行为，也不是少东对佃户所应为的，前辈若是像焦雄那样的人，这倒不足为奇；但前辈出身少林，名震中川，却不应有此等子弟。”

卢大方被训得满脸通红，却是发作不起来。

杜英豪又道：“更不可思议者，调笑之处，是在包文正公祠的后院，这是对先贤的大不敬，尤非知书达礼的大家子弟所应为，再晚对打了令郎之事，绝无不安之感，若是知道他们为前辈之令郎。还要加重惩罚。”

卢大方气得手足冰冷，只能说：“好！打得好！打得好！犬子行为不正，多承教训。”

王月华兴水青青都捏了一把汗。她们知道卢大方在中洲的名望与势力，河洛本篇少林的天下，差不多有名的人都是少林门人，其他门派的人在阿洛一带是闯不出名堂的，卢大力更是少林俗家弟子中的领袖，所以武当的人才特地前去邀请见证。

两大门派间，多少都有点互相照顾的，杜英豪若是道歉赔个不是，卢大方为了面子，也许会接受的，那知杜英豪竟然连训带骂，连卢大方都训在里面，这不是存心自找麻烦吗，看来不必到黄鹤楼赴约了，就是这中川恐怕也过不去。

果然卢大方气了一阵后，冷笑道：“犬子行止有亏，多承大侠教训，卢某十分感激；但卢某教子无方，总是难辞其咎，两天后，卢某在中州寒舍设宴，恭请大驾光临，届时卢某当看武林同道，公开向大侠道谢。”

杜英豪笑道：“不敢当，不敢当，小事情嘛，过去就算，前辈何必太认真，年轻人行事欠思考，以后多加注意也就是了，前辈也就别再处分他们了。”

他还当真人家是要感谢他呢？卢大方却沉声道：“不！后天务必请大侠赏光，让中川的朋友，也瞻仰一下大侠的风采。”

杜英豪笑道：“前辈既是如此看得起再晚，杜某怎能不识抬举，后天准定前来叨扰便是“多谢赏光，寒家就在开封中大街上，大侠落寓何处，少时就看人送上帖子来。”

“不敢当，再晚住在东下街永安客栈。”

卢大力一拱手道：“后天中午恭候大驾。”

说完回身就走了，他的两个儿子也早溜了，杜英豪笑笑道：“到底是名门大家，涵养深、风度好，我打了他的儿子，还要请我们喝酒。”

王月华深锁眉头道：“爷王您别穷开心了，人家是在向您下战书，摆下

了鸿门宴。”

“我知道，宴无好宴，会无好会，这一顿当然不会吃得很舒服，但是躲也躲不了。”

水青青道：“爷，河洛为少林的势力范围，这可不像霸王庄士都是群乌合之众；尤其是卢大方，更是俗家长者，您起初已经跟他说得很好了，为什么后来又去撩拨他呢？”

杜英豪笑道：“怕什么，我们站在理上。”

“爷！有时候占了道理也占不到便宜的。”

“我知道，在这儿都是少林门下，但是我已经出了手，而且打歪了他儿子的鼻子，就算我向他道歉，事情也不能善了，好说也要比划两下，歹说也是要打一架。”

“那不同，好说了，最好是切磋一下，双方不伤和气，现在却非要见个真章不可了。”

杜英豪笑道：“也没什么，你没听许老儿在徐州说的吗？要闹事，就得闹大一点，反而容易解决，既然后天还有一顿酒喝，咱们一时走不了，还是痛快玩上两天吧，开封这地方真不错。”

他好像成竹在胸，两个女的也只好打起精神来陪他了，她们以为杜英豪想伸量一下少林的武功。但是杜英豪却是苦在心里。他是没办法，如果不把卢大方激怒，卢大方当时就会向他讨教两手，杜英豪知道自己有几把刷子，只能打混水摸鱼的烂仗，绝不能规规矩矩的比划过招的。所以他只有把事态扩大，先度过眼前。

他们在外面又逛了一天，回到客栈，帖子已经下到了，而且送帖子的人还在等看。杜英豪很大力地收下帖子，更在回帖上写了准时拜晤四个字，正式地接下那场约会。

第二天没事，但是开封城中却已轰动开了。独挑霸王庄，勇挫武当的武林新秀杜英豪不但来到了开封，而且还跟少林干上了。

虽然时间很紧凑。只能通知就近的一些武林人物，但是却已够轰动了。这小伙子究竟有多大的能耐，先挑上了武当，又惹上了少林，在武林中，还没有第二个人有此豪举，相信以后也不会有。

河洛虽是少林弟子的天下，但是武林人物却不止是少林一派，只是被少林压看抬不了头而已，他们对这个消息却是十分振奋的。

毕竟有人敢向少林伸手了，他们不但对这个年青人寄予厚望，也更寄予信心，相信这位新崛起的年青英杰必能为他们出一口气的。

当天下午，就有不少的人来来拜访拉拢感情，杜英豪接见了几个，以后就躲开不见了。

他知道自己到底不是神，更没有什么超凡入圣的绝学神通，明天那场宴会不好过。天亮后，他起了个大早，一个人悄悄地出了客栈，也不知上那儿去了，一直快中午的时间才回去。

卢大方的宅子在开封是很有名的大门户，他们不用问，簇拥的人潮已把他们送到了地头。

刚好在时限前一刹那。

大英雄杜英豪来了。

第三二章 先声夺人

杜英豪的步履沉稳，根本不当回事，带着两个女伴一迳直闯卢氏的大宅。

卢大方在地方上的面子不小，自然有不少帮衬的人，也有不少受他邀请前来的人满满地站在堂屋前的院子里，分成两侧，让出了中间的一条路。

杜英豪身后原也跟了不少人的；那只是来看热闹的，他们或许跟卢大方多少有点不痛快，却也不敢明白地说出来支持杜英豪，所以到了门口，那些人就停住了，没有继续往前走。

杜英豪却含笑回头道：“各位，别客气了，大家一起进去瞧瞧热闹。”

倒好像他是主人似的，那些人当然也想进去瞧瞧，但是却怕惹上是非，因此反而退了几步。

杜英豪朗声道：“各位朋友，卢庄主在本地土生土长，他请得到人帮场助拳不足为奇，杜某不怕他们人多，却怕他们一手掩尽天下人的耳目，把不是都放到我头上来了，因此杜某请各位一起进去，不敢要大家帮别的忙，只要主持一份公道。”

一个中年人道：“杜大侠，你太看得起我们了，我们这些第三沛的江湖人身份太低微了，不够资格为你们两造来定公道。”

卢大方在里面听不下去了，忍不住出来道：“杜大侠，老朽虽是邀请了几位朋友，却不是为助拳的，今天只有老朽一人讨教。”

杜英豪笑笑道：“卢庄主，话是由你说，但杜某对你请来的朋友一个都不认识。”

“他们的盛名足可保证他们绝不偏倚那一方。”

杜英豪道：“那至少在邀请时取得我的同意吧！公正人是为了判定双方的曲直，为求公平，自该双方认可，你却自作主张地请了人来。”

卢大方语为之塞，片刻才道：“老朽虽然未得阁下的同意，但是凭他们的清名，阁下应该可以信得过。”

杜英豪一笑道：“我信得过的自然没什么，但是万一有几个我信不过的呢！那又该怎么办呢？”

“那……，阁下自然可以当众提出。”

“我所谓信不过，只是我对人家毫无印象，不认识而已，可不是对人家有成见，我若是当众提出，可不又得罪人了吗？卢庄主，你不是希望我多结几个冤家吧！”

卢大方气得全身直抖，但是却被人抓了理，无可奈何地道：“那阁下的意思如何呢？”

“我没什么意思，你请来的人，我都十分相信，但我也可以请几个人吧？”

“可以。阁下请谁，卢某立刻送上帖子。”杜英豪笑道：“我一个也不认识，也不知道他们的高姓大名，因此最好把他们一起请来卢大方一征道：“一起请？对不起，杜大侠，老朽蜗居太窄，无法一下子招待这么多人。”

“没关系，这院子里宽敞得很，今大的天气很好，绝不会下雨，就在露天好了。”

卢大方道：“阁下事先没招呼，老朽没作准备，一时难以筹措这么多人

的吃喝。”

杜英豪道：“这倒也是，这么多的人，少说也要开个十来上十桌吧！就算是三两银子一桌，也要五、六百两银子，庄主要核计一下也是应该的。”

卢大方叫道：“不是银子问题，寒家虽不富有，这几百两银子还付得起。老朽是说临时筹措不及，这一、两百人的吃喝，那里是仓促可致的。”

他说的也是实情，别说是酒菜准备得来不及，就是桌椅地无法临时筹借到这么多。”

杜英豪却像是故意要出他的丑，笑笑道：“卢庄主，你不必心疼银子，事情是我们双方的，我负担，一半好了，要不全由我付都行。”

“老夫说过了，不是银子的问题。”

卢大方已大声吼了起来。杜英豪笑道：“卢庄主只要不怕出银子，还有什么不能办的。

俗话说有钱使得鬼推磨，那有行不通的事。”

卢大方忍不住怒道：“阁下分明是存心刁难，但老夫却不会叫你给难住了，老夫今天一共准备了五席，大约可以款待五、六十位朋友，老夫一共发了四十张帖子，因此阁下可以邀请二十位客人。”

杜英豪道：“我一个客人也邀不到，只是我觉得这些未受邀请的朋友们一片热情，看得起我们才来捧场，可不能冷落了他们。这么一、两百位，要我只招待二十位我地做不出来，那可不是交了二十个朋友，结了一百多个仇家，这种傻事我不干；没关系，你不招待我招待，这点小钱我还花得起。”

卢大方气得直吹胡子厉声道：“杜朋友，你欺人太甚，但你远来是客，老朽至少是个地主，不能叫你挑了错去；你要请多少客人，老朽理应负责，只是时间上要延迟一下。”

杜英豪道：“那不行，我还有事，你也知道我在黄鹤楼有场约会，耽误不得。”

“杜朋友，你不敢直赴老夫的约会就明说一声，用不看搬出这种理由来。”

杜英豪哈哈大笑道：“卢庄主，我在黄鹤楼约下的是武当派，我此刻正是单身上道赴约，难道少林比武当高明一点，我竟怕了你们少林不成。”

卢大方一怔道：“老朽没有这个意思。”

“可是不久之前，你那样说的。”

卢大方觉得这个年轻人实在可恨，他最近创下的名气不小，做的事也大快人心，但他行事的手段却实在教人不敢领教。

但是话却不能再说下去了，否则传到武当，的确容易引起误会；因此，他只有忍住了心头的气怒道：“杜朋友，你与武当约会在先，自然该以黄鹤楼之约为主，老朽不便耽误，你若是怕，就尽管请便，待黄鹤楼之会后，老朽自当再行请教。”

杜英豪一笑道：“我可没这么多的闲功夫，只不过前天代你教训了一下令郎而已，你要护短，一定要找我的麻烦，我也没办法：这种事越拖得久越难弄清楚，还是早点解决的好。

卢大方一听更为光火了，对杜英豪更是咬牙痒痒的，但他老谋深算，不会再在言语上叫人拿住了短处，冷笑道：“杜朋友，卢某本来想准备一杯水酒请武林朋友小聚，把我们之间的是非争个明白，那知阁下立意刁难，卢某拼看落个失礼之罪，把酒席的事压一压，先把我们的问题解决了。”

杜英豪笑道：“别急，这会儿可是中午了，就是要打架也得吃饱了肚子，

那有叫客人空着肚子来办事的。”

卢大方听他竟是存心在耍赖了，因此冷笑道：“卢某自认不是，无法在片刻招待这么多的朋友，杜朋友究竟要如何，敬请示下，卢某无不遵办。”

他决心不放过这狡猾的年轻人，存心要撑到底了。杜英豪的答覆却大出他的意外，他一笑道：“卢庄主，请了这么多的客人是我临时起意，因此不能怪你没准备；没关系，我们各招待各的，你的客人你招待，我的客人我招待，只借你的地方一用总行吧。”说完，他从怀中取出一个小铜铃，叮当地摇了几下，只见一列人远远地行了过来，有的挑了桌面圆凳，有的挑了锅灶柴炭、碗盘食盒，立刻就在院子里摆了开来。杜英豪在门口笑看伸手邀客道：“请！请！各位朋友、乡亲父老，谢谢各位来捧场，杜某无以为敬，只有几杯水酒，一点薄肴，实在不成敬意。”

那些看热闹的人由于他们在门口争执，都还没离去，见杜英豪竟像变戏法似的变成了这么多东西来，更是提高了兴趣，舍不得走了，但他们却也不敢受邀进去。”

杜英豪道：“各位别担心因而得罪了卢庄主而在日后惹麻烦，他是名门正派出身，大概还做不出这种下三滥的事，杜某也不敢要大家帮多大的忙，只求大家把今天的事记下来，日后照实地说给人家听就是了。”

他这么一说，卢大方的脸色更难看了，而那些瞧热闹的只有十来个武林中人进去了，大部份还是在观望看，杜英豪一笑道：“卢庄主，你在本地的势力不小。”

卢大方脸色煞白地向门外一揖道：“各位朋友，卢某平日对各位虽是不够恭敬，但是卢某还能算个人，就请进来赏个脸，若是卢某有什么失德之处，也请各位来当面指出，卢某自当一一叩谢受教。”

给他这么一说，有人倒是进来了，有人却跑得更远一点。杜英豪笑道：“各位还是进来吧！如果你们再不赏脸，卢庄主可真要生气了。”

卢大方气得连话都说不出来了，但是那些人却因为杜英豪这句话而一拥而入。

院子里摆下了将近二十张桌子，将就看也就坐得差不多了。有十几名伙计在招呼看，添酒上菜，也有几名大师父生火准备炒菜了。

卢大方道：“杜朋友，你早就准备了。”

杜英豪一笑道：“有头有脸的武林朋友都被庄主请去了，杜某只好在街上随便拉几位来凑凑热闹；我要特别声明一句，这些与杜某素不相识，而且他们都是本地的乡亲，绝不会偏袒杜某的。”

卢大方冷笑道：“好得很，好得很，卢某很欢迎这群朋友前来，共同分个是非曲面。”

杜英豪笑了一笑道：“别忙，别忙，吃过了再说；还有，这儿的酒菜我已经付过了，庄主只要管你自己请的客人就是。”

卢大方道：“杜朋友可是怕卢某请来的客人会不公平，到时有所偏袒。”

“这个倒是不敢说，反正此地是少林的天下，武林中的朋友多少总要看在少林份上，说话难免有所顾忌；杜某我相信请来这些朋友也是一样，他们日后还要在这儿住下去，而杜某却是个过客，他们犯不上为了杜某而结上庄主这个冤家，只不过多几个人，究竟口杂些，日后多少总有句公道话。”

他在言词中，多少已认定了那些公证人不会公平，这是十分厉害的一看。

尤其是一些有名气而立场中立的江湖人，更是在心中作难了，他们逼得要偏向杜英豪这边一点了。

否则日后传出去，他们很难自清，别人也多少会以为他们受了少林的压力的。

强龙不压地头蛇。杜英豪却绝透了，他还不是一条强龙，若以真功夫，他运蛇都算不上，只是一条小泥鳅而已，但他却吃定了地头蛇。

卢大方赶紧回到里面去了。他再在外面呆一下，非被气得口喷鲜血不可。

而且他的那些客人也都不安地坐看，里面也开席了，气氛却不融洽，有人故意要避嫌，不肯跟人表现得太热切，而卢大方也不敢跟客人们多说话。

有些人后悔看不该多事，倘这次混水，杜英豪单人匹马拼了霸王庄的消息已传了过来。

这个年轻人的头很不好剃。那些人本来想来看看这位年轻的英雄，同时也给两造说合一下的，现在他们发现是在坐腊，弄不好就成了猪八戒照镜子——两边不是人。在河洛中川，固然是少林的势力大，但是那个年轻人单身匹马，挑了霸王庄不说，还惹下了武当，一波未平，现在又把麻烦指向少林，想得到是大有来头，开罪了恐怕更麻烦。最好置身事外，但现在已经不可能，唯一的办法只有两不偏倚，力求公正，将来也好说话些；再者，他们的潜意识中，多少也有看一些希望看到少林受窘的意味，因为他们多少是受到少林一些压迫的。

卢大方更是后悔，深觉此会之不智。论是非曲直，对方可以说是误会，而自己约两个儿子也有点不是处，而且对方打都已经打了，当时自己若认个错，至少还可以博个虚心的英名；无论如何，这是在少林的地界上，没有人会以为是少林怕了他性杜的。现在弄得骑虎难下，不知道该如何收场了？

杜英豪先声夺人，来上了那一手，在气势上已强占了上风，还不能说他错，因为邀请来的评议公正人，的确未曾取得杜英豪的同意，杜英豪做了人情，把一大堆的闲人都扯了进来，连善了都没法子了。

水青青与王月华见杜英豪一早上出去，原来是玩出这手把戏，不禁有啼笑皆非之感。这不算聪明，只显得促狭而已。她们实在不明白杜英豪干吗要这么做，任何一个有点名望的江湖人都不会做这种事：那有点耍光棍的地痞味道，为智者所不为，她们不知道我们的大英雄杜先生本来就是那个出身。

杜英豪还有更绝的事，就在酒菜将残时，门外又来了一大批人，老的、小的、男的、女的都有。这些人都不登大雅之堂，也不是武林中人，只是市井中的一批小人物，而且还是本地的土老乡里。

像卖菜的吴老头、缝穷的胡婆子、卖糖葫芦的土小三儿、跑堂的秦六官儿，以及卖唱的小茉莉花等等……。

卢大方直了眼儿，隐隐感到事情更不对劲儿了。这些人没理由来到的，杜英豪把他们弄了来，那又是什么用意呢？

第三三章 操之在我

卢大方对有些人只是眼熟而已，但是那个卖菜的吴老头儿，他却是很热的。当下一瞪眼道：“老吴！今天乃是江湖人的聚会，你们跑来干什么？”

吴老头儿吓呆了，讷讷地不知如何是好；但是杜英豪却笑着：“他们都是杜某请来的客人，不劳费心，自有杜某招待。”

他忙叫王月华出去，把那些人都请到隔壁的一张桌子上坐好。这张桌子是杜英豪特地吩咐留出来的，当时大家不知道他还邀请了什么重要的客人，却不想会是这么一批人，个个大惑不解。

杜英豪却对他们很客气，亲自过去跟他们一一把盏，同众人敬了一轮酒，更殷勤地劝他们多吃点菜。

这一桌是特地留出来的，每一道菜土来都有一份留在桌上，摆得满满的。

有些菜是要趁热吃的，凉了味道就大为逊色，但是这些客人却不在乎，他们吃得十分起劲。在他们的记忆中，从没吃过这么豪华的酒宴。

升斗小民，糊口尚且不易，自然不能大吃大喝，当然偶而也会有婚丧喜庆的应酬，可以吃顿酒席，但质地上就差多了。杜英豪今天叫的酒菜是最贵、最好的，一桌所费是寻常酒席的好几倍，所以他们虽然是摆在露天院子里，却比堂屋中的酒席丰盛。

卢大方先还没注意到这些，此刻为了询问吴老头儿等人的来意，追出一看，他才看见桌上的菜，顿感脸上大无光彩。

卢大方并不小气，他今天定的是八两银子一桌的上等酒席，席开六桌，那也算是个场面了。因为他邀请的都是些有身份的江湖人，这样的人本来就不会太多，生了五桌还是稀稀落落的，比外面可冷清多了。

杜英豪的客人却是杂凑的，见者有份，自然坐得满满的了。这是他比卢大方沾光的地方。卢大方请来的客人已少，却还要顾虑到身份地位，相差不多的才能安排在一桌上，这样才不会得罪人。武林中人，饮宴时最难处理的就是席次。

卢大方费煞苦心，总算把堂屋中的坐次排好，外面却已在轰然畅饮，幸好那些客人都是有身份的，没出来看，否则一定会气得拂袖而退。

杜英豪用来招待大家的，竟是十二两一桌特等酒席，一流的客人吃二等的酒菜，而不入流的客人却吃看上等席，相形之下，做主人的人没面子了。

所以卢大方沉看脸，走向杜英豪，沉声道：“阁下这是什么意思？”

杜英豪翻翻眼睛道：“庄主是指何而言？我虽然请了一些客人来看热闹，却是自掏腰包招待他们的，最多只借了府上的院子，没有得罪你大庄主呀！”

他似乎已经明白了卢大方的意思；因此，他的话等于作了回答，气得卢大方一言不发，回头就走。临走时他去下了一句话：“杜英豪，不管你的武功有多好，作了多少侠举，但是总不能一个人把路走绝了，不留一分余地，更不可欺人太甚。”

杜英豪一笑道：“路不平，众人踩。我杜某不敢当侠义之名，只是本看良心做事。遇上了些强梁恶霸、欺压善良时，我不在乎对方的靠山有多硬，都要伸手管一管，难道这就是罪该万死了？”

“好！好！杜英豪，你尽管嘴硬好了，回头你就得给我一个明白的交待。”

他不敢即时发作，因为那一桌还没吃完，让里面的客人出来看到外面的菜，会使他很难堪。

好不容易等双方都吃过了，卢府的家丁早已清出了院子，谈判即将开始了。卢大方领了一大批的人出来道：“杜英豪，我们该谈正题了。”

杜英豪一笑道：“我早就在等看了。”

“首先我要向你介绍几位贵宾。”

杜英豪立刻摇手道：“等一下，目前我不想认识，因为现在我争的乃是非曲直，要求的是公正，假如先认识了，或是知道了对方的门户身份那反而有了拘束。”

卢大力道：“这几位都是武林中望重一方的一高人，绝不会偏袒那一边的。”

杜英豪笑道：“我知道，我也绝对信得过他们；我是担心他们回头要卖面子谈交情，硬充和事佬，我要是不答应，又得罪了人，要是答应了则又对不起我自己的良心，所以我宁可不认识好。”卢大方怨声道：“阁下好像认定是我理屈了？”

杜英豪道：“假如人家能勘破人情，不被你少林的气势所压，应该是找不出我的错来。”

我不想先认识你请来的朋友也是为此，在我不明白他们的身份门户之前，我可以向他们提出合理的要求，否则就是故意作难他们了，因为他们必须要考虑到门户。”

卢大方怒道：“杜英豪，你似乎认定我请的客人不会公平地判断了。”

“我没有这样说，我请来的这些朋友我一个也不认识，他们甚至有些不是武林中的人，这样他们才能作一个公平的决定。我所要求的只是对或错两个答案，并不要求人家来做和事佬。”

卢大方道：“分出是非后呢？又待如何？”

杜英豪笑笑道：“这个就很难说了，若是其错在我，我可以当众宣布，跪下向你磕三个响头，让你儿子也打我一拳；但如果曲在庄主，只看你自己如何表示，我可不敢要求你什么？”

卢大方倒是不敢答应什么了，因为他发觉杜英豪很难缠，似乎有十足的把握，自己若是冲动之下，也答应了类似的条件，那可太不上算，所以他圆滑地道：“卢某自然会有一个交待的，现在……。”

杜英豪道：“现在先把二位令郎请出来，他们是当事人，对事情的经过较为清楚。”

卢大方气冲冲地挥手叫他约两个儿子出来，挨了揍的那个鼻梁上还贴了膏药，半边的脸颊也还是肿的，可见那一拳挨得不轻，他们对杜英豪都怀看敌意，目中怒火熊熊，但也有一丝畏怯，究竟杜英豪不是无名之辈，而这次的事态也扩大得惊人。

杜英豪却毫不在乎地摆了摆手，向四周作了个罗揖道：“各位，杜某在包孝萧公的祠去瞻拜先贤，看见这两位大少爷在调戏一个女孩；杜某忍不住打了他一拳，这就是事情的经过，有没有错？”

最后是问那两个年轻人的。哥哥卢庄因为鼻子歪了，说话不太清楚，弟弟卢重回答道：“不错，事实是如此，不过那个女孩是我们家佃户计大的女儿，我们跟她从小一起长大的，那天只是开开玩笑。”

杜英豪冷笑道：“我可不知道。”

“阁下在出手之前，应该问问清楚。”

“不必问，你哥哥拉看她的膀子要亲她的嘴，而那个女孩子哭看挣扎，

可见她不是心甘情愿的供你们调笑，为了这个，你们就欠揍。”

卢大方沉看脸道：“犬子的行止不端，但老夫就在附近，要教训也该老夫自己来。”

“正因为你在附近，他们才更该挨顿狠揍。那女孩哭叫的声音很大，你不会听不见，你却不闻不问，而你那两个儿子明知你在附近，仍然敢如此放肆，可知你平时对儿子的教养如何了。”

卢大方沉声道：“阁下是要究老夫教养不周之罪了。”

“不错，你如果好好地管教他们，就不会让他们成为这种强梁恶少了。”

这时一个老者道：“杜大侠！两位卢世兄少年好嬉，容或有之，但却还颇知自爱，绝非强梁恶少之流。”

杜英豪看了一下老者道：“老先生是来替卢庄主跨刀帮拳的呢？还是来作仲裁人的。”

“老朽是来作仲裁人的；因为老朽对两位世兄小有认识，是以才为他们说两句话。”

王月华低声道：“爷！这个人不能得罪，他叫八卦金刀纪金星，是八卦门的宿老，江湖地位很高，很受人尊敬，他为人也很公平正直。”

杜英豪听了一笑，朝纪金星一抱拳道：“你老先生当然不会随便说话，可是您也没常跟他们在一起，难免会受到蒙蔽；再晚可以提出一大堆的人证来，证明再晚对他们的看法绝不过份。吴老爹，你起来说好了，不要怕，一切都有我替你作主。”

于是，卖菜的吴老头出来，指责卢家兄弟俩经常跟一些朋友出城狩猎驰马，踏坏了他的菜园，有一次在街上纵马，撞翻了他的菜担不说，还抽了他一马鞭。

一个告开了头，底下的人就多了。缝穷的胡婆子也曾被他们的马匹冲倒过，摔伤了整整躺了半个月，卖糖串儿的王小三儿，则是在酒楼中兜生意时，被他们打了一顿，还把糖葫芦串儿从楼上丢到楼下，原因是扫了他们酒兴，因为他去兜卖时，卢氏兄弟正缠看卖唱的小茉莉花儿胡调不完，而小茉莉花儿是他未过门儿的媳妇儿，他是为了替茉莉花解围才土来兜生意的，那天他们一大批人喝醉了，硬逼看小茉莉花儿脱掉衣服瞧瞧她的身子。秦六官儿是酒楼夥计，他苦着脸说卢氏兄弟俩经常打他，不是为了侍奉不周，就是为了他多算酒菜钱，要不然就是为了他开口讨酒帐，因为卢氏兄弟俩在城中的几家酒楼中都挂看帐，高兴时付一点，大部份时间就这么虚悬看，酒馆中又不敢讨，惹上他们的脾气，会把酒楼砸个稀烂。

城中闹事的恶少当然不止这哥儿俩，但是他们却是其中的哥儿，因为他们会武功，能打，而且底子硬，有个少林长老的父亲。

一个个诉说看，总有十来个，卢大方脸色如土，两个年轻人也都神色大变。他们没想到杜英豪搬来的竟是这一批人，抖出了这些个糗事。

最后一个人说完了，杜英豪才道：“当天我想想确有负承孟浪之感，想邀几位武林中的名家，一起到卢家庄来负荆请罪的，可是我一打听这两个年轻人的素行后，我认为他们的确该受点教训。”

卢大方脸色铁青，走到两个儿子面前厉声道：“畜生，跪下来，你们对那些指控有什么话说。”

其实这些指控的罪名都很平常，一批年轻人聚在一起，总要闹点新奇的花样的，这些事情，杜英豪自己差不多每一件都干过，只是骑马伤人除外。

第一是他没有马，第二，他对那些穷人很客气，他自己也是穷人，而且对那些公子哥儿仗势凌人尤其痛恨，遇上了总是大打一场才止。

正因为他对这些公子哥儿们太了解了，知道他们必然会有些什么举动，所以才花几个小钱一打听，立刻就找到了这么些证人，每个证人，倘都许下了一百两银子，要他们出来作证，还力保他们无事。

若是别人，那些人还是不敢出来的，但杜英豪的名气太大了，而且他是最同情穷人，专与强梁作对的，所以那些人都干了。

证据凿然，两个年轻人脸色如土跪了下去。卢大方举拳就要打下，他练的是少林神拳，这一拳击下，两个年轻人那里还有命在。

拳头还没落，杜英豪忽地抢前一步，因为他的动作太快，卢大方以为他要偷袭，跳开一步，举拳相向作势，那知杜英豪竟然双腿一屈，跪了下来。

这个举动更出人意外，因为以杜英豪此刻的身份地位，是不必对任何人屈膝低头的。

卢大方愕然道：“杜大侠，这是做什么？”

杜英豪道：“杜某知道卢庄主治家严谨，完全不知道令郎的行为，故而杜某斗胆为两位令郎请命。他们还年轻，只要肯改过就衍了，杜某请庄主给他们一个机会，再过五年，若是他们依然如此，庄主再处分他们时，杜某也赔上一命，以为担保失责之咎。”

这一手太漂亮了，他居然肯为对方的儿子跪下乞命，求的居然是卢大方，更难得的是他肯以五年的期限，保证对方改过，而且还以自己的性命作保证。

这样做更给上了卢大方面子，显示出在杜英豪心目中是个大公无私，义可灭亲的正直君子。

卢大方心中并不想杀死自己的儿子，但是为了自己在江湖上的地位以及少林的声誉，不得不如此做。

杜英豪这一来，他当然不能再坚持下去了，心中又感又愧，立时也跪了下去。

满天戾气，一霎时都化为和平，于是旁边那些来仲裁的人忙看把两个人都扶了起来，交口称赞，既赞美杜英豪的仗义，也赞美卢大方的明理无私。

杜英豪成了卢家庄的上宾，卢庄和卢重要上前叩谢杜叔叔的救命之恩，还要谢谢他的教训。

那一拳自然是白挨了，但两个年轻人心中却真正的感谢；在当时的情形下，除了杜英豪之外，任何人都无法阻止卢大方杀他们的。

杜英豪若是真的想救他们，又何必要把事态扩大呢？但若非把事情闹这么大，又怎能以这种方式解决呢？

许久与菊芳听见了这个消息，也是十分兴奋的。菊芳开始承认杜英豪有的话确是有道理了，只要懂得利用情势，不必使武功，一样也能在江湖上干得轰轰烈烈的。

杜英豪不但懂得利用情势，他还会主动的制造情势。

第三十四章 不战而屈

杜英豪这一趟的河南之行是大有收获的；虽然花了几百两银子，却交了不少朋友，而且又创下了侠名。他与卢大方化隙为友的事情经过，很快就在江湖上流传开来，使他的名气如日中天。

他本人更是畴躇满志，鲜衣怒马，名姬相伴，走在路上，行人侧目，而且再也没人敢去惹他了。每到一个地方，必然有当地的武林大豪远出相迎，盛筵款待，邀来作陪的也是一时之杰，互道倾慕，宾主尽欢，而后住在下一站的，又相约好做主人。

这一段路程上不仅是杜英豪风光十足，连他约两个女伴也都跟看沾了不少光。

她们虽是江湖上颇有名气的杀手，但只是下五门之列，没有地位的。一般的江湖人也许会悄悄地找上她们，委托她们去除掉仇家，却不会尊敬她们，或是跟她们打交道。现在为了杜英豪，别人也对她们另眼相看了。

她们与杜英豪的关系尤足耐人寻味。她们自称是杜英豪的侍婢，杜英豪却介绍她们是患难之交的朋友，在击破霸王庄时，她们也出了很大的力。

大家都是老江湖，一听就明白了。这两个女杀手原是焦雄聘来对付杜英豪的，她们在杜英豪手下失风，为杜英豪大度宽恕；她们心存感激，誓志追随以为报答。话说得漂亮点，是受了杜英豪大义的感召；讲得现实些，也可以说是她们受了杜英豪的英雄风仪所吸引。

杜英豪若是个糟老头子；这两个女郎纵然感激，也不会不计一切，终身相随了。

看她们跟杜英豪寢息与共，出入相偕的亲密程度，别人自然不能以婢仆视之，所以酒席上也有她们的坐位，而且都安排在杜英豪的左右。

安排宿处时，也必然是在一起。而一间主房，两间厢房相连的一个单院，他们也很自然地接受了。

杜英豪不是好色之徒，但也是一个血气方刚的年轻汉子，有两个花朵似的女侠相随，自然是很愉快的事；再者这两个女的都跟他上过了床，他也不会假道学地装出跟她们毫无关系的样子。

因此，别人也都看出了，她们虽不是杜英豪的老婆，至少也是腻友、妾姬之类。

若是在道学君子眼中看来，一定很不顺眼，认为既非夫妇，又无名份，男女杂处，伤风败俗，莫此为甚。

好在武林中人没有这种迂夫子，大家还认为杜英豪侠士风流，英雄本色。

当然也有一、两个人对他们这种暧昧的关系深深不以为然的，但是交浅不便言深，只能放在肚子里，因为他们也看得出，杜英豪是个我行我素的人，行事有他自己的准则，别人的话也听不进。

不过，毕竟还是有一个人对他开了口。

那是他们在凤凰山庄上做客的时候，主人是河洛神剑柳中川，家学渊源，颇有名气。

柳中川的妹妹柳小英，外号黑凤凰，家传一手飞凤剑法，造诣不在乃兄之下，而且还精擅柳氏女眷独传的飞凤镖，手法独特而为武林一绝。

柳小英芳龄已经廿四了，虚渡花信，依然小姑独处。那倒不是她长得丑，她虽然黑一点，但长得极美、极甜，笑起来有两个大酒涡，很令人销魂。她一直找不到婆家，主要是因为眼界太高，脾气太坏，洛中少年子弟，她没

一个看得上眼的。人家上门相亲，她总要找人较量一下，结果十之八九都在它的飞凤剑下狼狈而败；侥幸有几个能接下她的十几式飞凤剑，却应付不了她那独一无二的飞凤镖。

说也奇怪，小妮子眼高于天，但一见了杜英豪，却像是中了邪似的，也像是变了个人。

平时高谈阔论，豪情不减须眉，在杜英豪面前，却是又温柔又娴静，一双眼睛默默含情，不住地瞟看杜英豪；再听说杜英豪尚未成家，她的眼中更是发了光，那股神情，任何人都能一眼看出来。

大家都含笑不语。一来是他们怕惹恼了黑凤凰，她会拉剑找人拼命；二来是大家觉得她跟杜英豪倒是珠联璧合了。一双英雄儿女，若能撮合在一起，的确是武林佳话，而她的哥哥柳中川，尤其希望妹妹能早日找到意中人出嫁。他为了这个妹子也淘够了神，每年光是向人说好话陪罪，最少也有十来次，全是上门求亲的。

柳小英好容易王八瞧绿豆，跟杜英豪对了眼，另一个小伙子却气苦了。

白马银小李广呼延孝，是洛中有名的世家子弟，长得一表人才，两柄烂银下所向无敌，一张铁胎弓，一壶雕翎金仆姑长箭，百步穿杨。

唇红齿白，面如傅粉，是个十足的美男子，惟独显得娇弱一点，有点脂粉气；还有，就是身材矮一点。其实他也不是真矮，堂上席设三桌，三十几个客人中，照个子高矮来挑，呼延孝公子绝不会排到十名以外去。

只可惜的是他比黑凤凰略略要矮一点。

洛中的姑娘家为呼延公子神魂颠倒的大有人在，但呼延孝偏偏看上了高他一寸的柳小英。柳小英对呼延孝没有十分的好感，但还不太讨厌，有时还跟他说说笑笑，有时也跟他一起跑跑马、猎兔子。呼延孝自以为大有雀屏中选的希望，但是柳中川却未抱乐观，他知道妹妹的个儿高，心眼儿也高，双目平视能见顶的男人绝不在考虑之列。

杜英豪一来，呼延孝就感到有威胁了。他个子高，比黑凤凰还要高出半个头去。

他也壮，肌肉突出，充满了一种力的感觉；他也黑，皮肤像擦得雪亮的古铜器，浓眉、大眼，虽不英俊，但是却有一种英雄气概。

这外形上，呼延孝已自叹不如了；何况杜英豪的名气比他大，神态比他傲，谈吐比他更有魄力，也比他谦虚。

世家千第，最值得自傲的是家世门户，但杜英豪就是这两样拿不出来，所以他对自己的出身门户极为谦虚。他也不谈自己的先人如何，祖上有什么事迹，他只有自己可谈，拿得出来的也是他自己。

相形之下，呼延孝就更吃鳖了。

但是呼延孝却不灰心，他认为自己还是有机会的。毕竟杜英豪与柳小英只是初识，他却跟柳小英交往已有半年多了，他要想法子找出自己比杜英豪高明的地方。

席罢，柳小英邀大家到她香闺中品茶。大家都知道她的目的只是邀杜英豪一个人，所以柳中川就找了理由不去了，别的人也纷纷告罪失陪。

柳小笑不坚邀，但是对硬要凑一脚的呼延孝倒也没摆什么脸色。毕竟她是个尊重的女儿家，也希望能有个第三者在场，免得太局促；何况，呼延孝也不是个讨厌的人。王月华与水青青很识相，这时候该她们告退了，所以她们向柳小英告罪到客房去了。

呼延孝认为机会来了，笑笑道：“杜兄倒是好艳福，这两位女伴都是神仙中人。”

杜英豪居然不反对，很自然地道：“兄弟初出江湖，她们的江湖经验却很丰富，有她们照应得力不少。”

“看她们的情形，这一辈子是跟定杜兄。”

杜英豪笑笑道：“那倒很难说。她们若是厌倦江湖生涯，想要找个归宿时，自然会走的。”

“杜兄舍得吗？”

“舍不得也没法子，我总不能为了一己之私，强留她们一辈子。我一开始就跟她们说好的，她们跟着我，我不会赶她们走，也不会舍弃她们，甘苦患难与共，她们要走，随时都可以离开，我也不能强留。”

“这算是什么呢？杜兄总该给她们一个名份吧！”

“没有名份，有了名份就有拘束。我不想限制她们，也不想用名份来困住自己。”

“杜兄也不想将她们收在身边了？”

“是的！我从来也没打过这个算盘。”

“那她们不是太吃亏了，一辈子就这么糊里糊涂地跟着杜兄，连什么都捞不着！”

杜英豪一笑道：“与友相处。若是一定要有所得，那就太没意思了。她们也不是小孩子，我也没有强迫她们，她们认为吃亏，大可以离去的，满意这种生活，大家就守在一起。”

柳小英脸上发光道：“好！杜兄到底是性情中人，才有这种超俗的胸襟与思想。”

呼延孝一征道：“小英，你也认为这种行为脱俗？”

柳小笑道：“不错！男女之间，为什么不能交成朋友？一定要用婚姻强拉在一起呢？大家高兴，欢欢喜喜的聚在一起，不痛快，也客客气气的分手，这是何等脱的胸襟。”

呼延孝像是咬破了一枚苦胆，一股苦涩之味翻涌直上。他没想到柳小英会说出这种话的，女人真太难以捉摸了，不久之前，谈起男女相处之道时，她还对男人成家后尚在外面拈花惹草表示深恶痛绝，现在居然会变得这么豁达了，难道她是在讨好杜英豪吗？

呼延孝越想越不是味道，忍不住道：“若是每个人都像这样，岂不是天下大乱了？”

柳小英笑道：“也不会人人如此的，天下也只得一个杜英豪，别人没他这份本事，就不够资格谈这些。”

呼延孝一听直了眼，柳小英这是存心在呕他了，幸好杜英豪笑看道：“我也没打算一辈子这么混下去，等我能定下来，我也打算成家立家，规规矩矩地过日子，目前在江湖上闯汤，我却不能娶妻成家。”

柳小英道：“为什么呢？”

“因为我不想害人。我这样子闯祸下去，朝不保夕，今天不知道是否还能看到明天的太阳，要是有了老婆，岂不害她一辈子守寡，所以我还是晚点成家的好。”

呼延孝尖酸地道：“那也没关系，寡妇再嫁的很多。”

杜英豪笑道：“不错！假如我有个老婆，我若是年纪轻轻死了，我希望

她改嫁，寻求下半辈子幸福，但是在我还活着的时候，我却希望老婆只是我一个人的。”

“杜兄这话太妙了，活着不希望妻子他属，死了不能说话时，却又为她的幸福着想，要她改嫁。”

杜英豪道：“不错；这就是我的心思，也许呼延兄以为我太狡猾了、太自私，但这的确是我心里头的話。”

柳小英感动地道：“杜兄是至情中人，才会公开说出心中的话。世上没有一个男人希望妻子改嫁的，但是那些偏君子却不敢说出来，装出一付情圣之状，说一些口是心非的话。”

呼延孝气结地道：“小英！你是在说我？”

柳小英笑道：“你说过那种话吗？”

“上个月我们去打猎时谈过的，我说我若年轻夭折，一定立下遗书，第一件事就是看令我的妻子他适……。”

柳小英笑笑说：“不错！我记起来了，你还说过你若爱上一个女孩子，绝不自私地只想占有她，若是有一个男子比你更好，你会自动退出。”“不错！

这是我说的，也是我心里的话。”

柳小英问道：“杜兄，你的意见呢？”

杜英豪想想道：“我可没这么好度量，若是我真爱那个女孩子，我会尽自己最大的努力去追求，若是她已嫁给我，说什么我也不放手。”

柳小英笑道：“难道不为她的幸福着想吗？”

“我认为不会有人更能比我使她幸福。”

“这是你的想法，你也要替对方想想的。”

杜英豪道：“这是我对自己的信心与保证，除非我的老婆的确爱他，跟他私奔了。”

柳小英笑道：“那你又将如何？”

“不怎么样，我赶快再找个老婆，比前一个更爱护她，免得她又跟人跑了。一个女人若是肯背夫跟人私奔，那总是我有什么对不住她的地方，我要检讨一下自己。”

柳小英再问道：“难道你不难过、伤心？”

“那总有一点的，可是我不会因此失望、垂头叹气，更不会因此终身不娶来表示我多情，假如对方不在乎，我不是白作践自己吗？假如这使得对方也很难过，负咎终生，那就更没意思了，好离好散，大家都快乐。”

柳小英神情一振道：“呼延兄，你听见了，这才是一个男子汉的胸襟，你的那套爱情论调虽然很令人感动，但听起来就很虚伪。”

呼延孝叫道：“那是我真心真意的话。”

“好！就算你是真心的，那也太幼稚、太孩子气、太娘娘腔，你该向杜兄学学。”

呼延孝忍无可忍，厉声道：“好！杜英豪，你是天下最大的英雄，你一来，我呼延孝就狗屁不如了，可是我偏不服气，非要斗一斗你。拔剑，我在前院等你。”

他回身就跑，叫声已惊动了很多人围看过来。呼延孝已经握着他的一对银枪，摆定了姿势叫道：“杜英豪，你过来，你要是不敢，就跪下磕三个响头，承认你是贪生怕死的儒夫、孬种。”

众目睽睽之下，杜英豪泰然地走了过去，自然而然跪了下去，一连磕

了三个响头。

谁也没想到杜英豪真会跪下磕头认输的；可是他跪下之后，输的竟是呼延孝。他脸色苍白，抛下了手中的银枪，低看头，不敢看任何人，一声不响地走了。群众一阵欢呼、激赏，把杜英豪抬了起来，杜英豪发现磕头认输也是一项最具威力的武器。

第三章 温柔不住任何乡

名满江湖，曾经搏杀过当世黑道上第一高手的吐英豪，总不会因为怯战而跪下来对一个年轻人磕头；这是每个人的看法，连掷剑而去的呼延孝都是这样的想法，所以杜英豪一跪下认输，他只有像一头斗败的公鸡般的狠狠而去。

杜英豪没有拔剑，没有挥拳，却彻底的击败了他；不但如此，还赢得了一致的赞美。

只有柳小英愤然不平地道：“杜兄，你干吗要如此让他，像这种人，应该好好地教训他。”

杜英豪微微一笑道：“何必呢？兵刃无眼，他又气头上，出手必凶，难免会有所死伤；彼此本无夙怨，莫明其妙地打上一架，太没意思了。”

“那是他大没道理，欺人太甚，你即使杀了他，也不为过，他老子也不能就此而怪你。”

杜英豪摇摇头道：“不！杀了人就是我的错。”

“大家都可以为他证明，是他先找你生事的。”

“那是他的事。我学了武功，却不是为了争强使气的，就算输给了他，也没什么关系。”

“可是日后他在江湖上传言，说你怕了他，向他磕头认输，这对你的盛名可是个打击。”

“我无所谓。任何人若是为了不服气而找我挑战，我都会拒绝的。说我胆怯也行，说我怕死也行，因为我只有一条命，这条命用来对抗邪恶，维护正义时，我绝不小气，但绝不会浪费在争强斗胜上。”

侠以武犯禁，习武者戒之在斗，这是武林中的老生常谈，几乎每个人都懂，但也是每个人最难做到的。

盛气难平，越是成了名的人，越是丢不起人。为了一口气，他们不在乎断头流血，所以杜英豪今天的做法，赢得了一致的钦敬。

柳中川点看头赞道：“难得！难得！杜老弟年事虽轻，却已养成了大英雄豪杰的胸怀。”

武林中人，每战必胜并不值得尊敬，难在有谦冲的胸怀和承认失败的勇气，连一般在竞技中真正的失败，大家都很难坦然爱之，像杜老弟那样就更难得了。”

柳小英心中对兄长的话已是十分首肯，但是口中却故意不服气地道：“杜兄明明有赢人家的本事，他只是存心相让而已，这种失败自然是容易接受。”

柳中川道：“杜老弟初来洛下，而呼延家的剑术别成一格，在武林中极负盛名，杜老弟对他们家的剑法并无所知，说是一定胜他，这未免太过自信了。”

“由于呼延世家名声很大，而且又是在公开の場合中，柳中川唯恐妹妹的话，开罪了呼延世家，故而特别解释一下。那知道这位姑奶奶却是不知道什么叫天高地厚，以及人情世故的；她认为杜英豪天下无敌，就不肯承认有人能高过杜英豪去。”

因此，她立刻强辩道：“呼延家的剑法虽高，可是二十年前，他们家的镖局曾经在西北去了一支镖，被漠北人熊带人劫了去，他们家的第一高手呼延辉还受了伤……。”

柳中川皱眉道：“那是二十年前，二十年来呼延家潜心技艺，已非昔年可比。”

柳小英笑道：“他们技艺进步，漠北人熊也没问着，而且名头更大，由塞外来到了关里了，呼延家却一直没敢去找回过节。杜大哥单人独剑，却能击杀漠北人熊，这两下一比，自见高低。”

柳中川气得直翻眼，却又拿她没办法，只有冷笑道：“妹妹，你是否一定要杜老弟跟呼延家打起来才高兴？”

“我没有这个意思。杜大哥不跟他一般见识，可以原谅他，但是我却不能下这口气。这是在我家，他呼延孝凭什么在此横行发威？呼延孝若不来磕头道歉认错赔罪，我就找上呼延世家去。”

给她这么一说人柳中川也觉得呼延孝是太不给自己面子了；不过为这点子小事，大兴风波太没意思，若是由得这位姑奶奶闹起来，势必天下大乱不可，因此忙阻止道：“妹妹，你可千万则胡闹，呼延世家现在是落英剑呼延昭明当家，这位老前辈最是明理不过，若是他知道了实情，一定会把他侄子绑了送上门来，那又何苦呢？你无非是因为杜老弟给他磕了个头，一心想想要扳回来而已。”

柳小英的脸一红，兀自强嘴道：“那也是应该的，杜大哥在我们家做客，他受了委屈，我们做主人也应该有个交代。”

柳中川笑道：“杜老弟那像个受委屈的样子，倒是呼延孝一付狠狠相，垂头丧气而去，以后恐怕再也没脸来了，他才是最伤心的人呢！你又何必再去打击他。”

经他这么一说，柳小英心也软了。究竟呼延孝不是很可恨的人，杜英豪没有出现之前，他在柳大小姐心中多少也有点份量，而且负气而去，多少也为了自己，似乎不必太紧逼他。

心中已有怨意，口中却道：“我是为了杜兄不值，这种人何必跟他客气。”

“柳中川哈哈一笑道：“妹妹，杜老弟这才叫高明。不战而屈人之兵，谓之上策；真要拔剑而战，赢了对方也没有这样光采。呼延孝走的时候，连兵器都抛下了，这才是彻底的认输，以后别说他不敢再找杜老弟比剑了，就是在路上对面相逢，他也会远远地躲开去。用武功，你能如此彻底的折服一个敌人吗？”

“赞美之声纷起，使得杜英豪有点晕陶陶的了。他之所以磕头认输，最主要的原因，是他拿不出玩意儿来应战。他最拿手的一招，是抽冷子劈面一拳；那倒是颇具威力，有好多高手都是这样子被揍倒了下来。可是今天却用不上，对方剑已出鞘，他连逼近过去的机会都没有；而他身上那枝剑，只是

别看做做样子，别说跟人争斗了，只是拉出来握在手中，就会破绽百出，叫人瞧出外行来。他之所以磕头认输，原是抱着以退为进的打算；这个结果却是出乎他意料的。

杜英豪只知道那一架打不起来，对方坚持要战，也一定会有人劝开的，然后自己可以厚起脸皮说：“犯不上为一点无谓的小事情而拔剑争斗。”他更有个非常堂皇的理由：“武当为剑术之家，我连武当派都不放在心上，难道还会怕了你不成，只是我的剑不轻易而拔。”

没想到这一个头磕下去，竟会有如此大的效果，使他的名气更大了，竟成了悲天悯人的忠义仁侠。

杜英豪发现了一项真理，那就是大丈夫不可无名，有了名气，放了屁也是香的。

若是换了在半年前，他这个头叩下去，只会引来对方一场讥笑，然后在屁股上一脚把他踢出老远去。

成名的滋味他总算尝到了。那的确不错，有娇滴滴的大姑娘拉着手来献殷勤；有了名的武林宗师笑面相迎，奉若上宾；也有美丽动人的女剑客自甘伴随侍奉。这一切以前都是在梦里想的，居然都实现了。

可是他发现没有在梦中愉快。梦境中他是真正的享受，至少在梦中也不会有失去的顾虑现在他却要担心一旦穿了帮，是怎么一寸惨状，这个好日子还能维持多久。

现在，柳小英正牵着他的手，在花园里漫步，走向她的闺房。先前有呼延孝在旁，她还不便表现得太热络；发生了那场纠纷后，柳小英对她这位大英雄更为倾倒，不避形迹地表示她的仰慕之情。

但是我们的杜大爷可就惨了。尽管他一脑子鬼主意，却没有一点跟大姑娘交往的经验；尤其是这种大家千金小姐，以往他只能在远处偷偷瞧的份，这应对进退，他可是一点辙儿都没有。最苦的是谈话，他简直不知道如何开口。

对女人的经验他倒是丰富，但是却不会卿卿我我地聊那些软绵绵的情话，因为他没有一点诗意。

他要表示喜欢一个女人，都是采用最直接了当的方法，先是摸摸对力的脸，香香她的嘴，进一步则是拍拍屁股，然后跟她上床。

可是现在这一套用来对柳小英总不行呀！尤其是在她的闺房中，那些豪华的家具，他连做梦都没见过，一股甜香，使他的脑子昏沉沉的。

大闺女究竟跟小媳妇、大娘们儿不一样。柳小英是武林世家女儿，比较开放，但也最多只是让他握住手，含情脉脉地看看他；而杜大爷则更苦，除了捉住对方的手外，简直不知道第二种表示感情的方法了。

为了避窘，他移目向四周看看。墙上挂看不少的字画，可怜的是画既看不懂，字也不能完全认得，只能充内行。

柳小英却有点得意地道：“杜兄，你一定是大行家，多多见笑了，请你给小妹一个忠实的批评。”

杜英豪吓了一跳，这才知道那些字画都是柳小英的手笔。要他批评，这不是要他的命了吗？口中只能含含混混地道：“好！好极了。”他根本不懂，这两句赞美语自然显得不太热切，谁也听得出是礼貌的敷衍。

柳小英失望地道：“杜兄，小妹涂鸦之作，明知难入高明法眼，所以才诚心请教；你却用这种俗套来敷衍，莫非是认为小妹不堪受教？”

杜英豪连忙道：“那里！那里！英小姐。”

他把姓易为名，由柳小姐改为英小姐，已经是表示热络了，但柳小英却不满意。

“杜兄，你就直接叫我小英好了，现在我们难道还要那么客套吗？”

她把手动一动，没有挣出杜英豪的掌握，似乎表示我把手交给了你，也等于是把感情托付给你了，还跟我这么隔阂吗？杜大爷在这种地方倒是很聪明的，他虽然还不知道一个大姑娘家准许一个男人握她的手，就差不多是此身相许之意，但是却知道这个女孩子对自己的热情，因为她的手是滚烫的，而且脸上也红通通的。这是一种娇柔无邪而纯真的美，对从未接触过少女情怀的美而活到三十岁的杜英豪而言，这不但不是一种新的刺激，也是一种奇妙的感受。

当然，他不是没见过，只是以前他不是施的对象，也没有爱的体验；所以，他认为那是一种忸怩作态，而且他跟同伴们还在酒后学来作为调笑的材料。

突然间，他变成了接受者，才知道与旁观者的滋味有多大的不同，更明白当年他所见到的小伙子何以会成为呆头鹅了。

少女的娇憨，美在她柔弱而具韧力，使得大男人不忍心拒绝她的任何要求。

不过，柳小英的要求却实在是要他的老命，如果跪下磕几个头能解决问题，他会毫不考虑地跪下，磕上五百个响头，只可惜这个问题不是磕头能解决的。

他只好拼命地咳嗽，做出一寸难言状。所谓做出，只是在柳小英眼中的印象，杜英豪可实实在在的有难言之隐，因为他根本就是不学无术。幸好，他找到了救命的观世音菩萨了，这位女救世祖只是一付挂在墙角的仕女图..一个闺中少妇带着一腔幽怨，窗外的丝丝细雨，神情极为传真。

救命的不是人而是画上的题字，题的是宋代女词王易安居士的声声慢。杜英豪所以认得，是因为前面一连串的叠声字“寻寻觅觅凄凄惨惨戚戚”；因为这首词他在窑子里做保镖时，听一个老婊子唱过，配看三弦，益见凄清，听得他有潜然泪下之感，所以有暇时，他拉着那个老乐师替他讲解了一下。

这是杜大爷唯一念过的词，也是他肚子里唯一能拿出来的学问。词都已经忘了，好在还记得几个字，也记得那个意思。

因此，他清了一清喉咙，亲密地叫道：“小英，你一定要我批评，我就不客气地说了。

你的字跟画都没有话说，只是意境不足。”

天知道，他连意境是什么都不知道，只是原封不动地搬出来。

手指看画，又咳了一声道：“清照感怀身世，咳咳，语多幽怨，尤其以这一阙声声慢，幽怨哀婉，道尽思妇之愁绪，咳咳....”

他是原封不动地搬了出来。老乐师有瘤病，边说边咳，杜英豪以为这两声咳嗽也是语中必须，所以不加删除，也搬了出来。

幸亏他的记性好，所以没掉一个字，通段照叙，却使得柳小英眼中发出了光。她接触不少武夫，武功高的人固然不少，精通文事的却不多。她很聪明，读了不少书，常以才女自许，因而也感染了无病呻吟的才女通病。对杜英豪，她只是欣赏、尊敬，却没想到他会如此有学问，如此地细腻。

杜英豪又说下去。“你年纪还轻，生活得无忧无虑，应该是快快乐乐的，

而且你又是一位女剑客，盘马挥剑，扫除不平，才是本色，你勉强要去学这些多愁善感的玩意，自然不够真切。”

这一段话倒是杜英豪自己的，倘不是从字画上得来的感觉，反正这个大姑娘总不会有李清照的心情，所以他大胆地蒙了出来。巧的是却蒙了个正看，柳小英的眼中情光已化为情火，把身子也靠在他的怀里，几乎要融化了。

杜英豪也要融化了，他不知道该如何去表达他的感情；只是他晓得，总不能拿对付菊芳、王月华的那一套出来，这个女郎到底是不一样。一急之下，他只有连声不断的咳嗽了。

第三十六章 最难消受美人恩

这一连串的咳嗽自然引起了柳小英的关切，亲地摸看他的额角问道：“杜大哥，你是不是看凉。”

那纤纤的手摸在额上则是一番感受，可是杜英豪心中却没有丝毫旖旎的意念，他只感到蹙扭。他记起了小时候一件很不愉快的经验。那时候，他也像其他孩子一样养了几十条蚕宝宝，每天最重要的事，就是出去找桑叶回来它们，看它们长得白白肥肥的，心中有看说不出的高兴；尤其是他的蚕儿比别人的更好、更大。

有一天，他已经上床睡了，那时，父亲还在河边上摆渡，后母则出去串门子了，他被一批暴客惊醒了。

其实所谓暴客，不过是五、六个比他大的孩子，每一个他都认得；他们进去的目的也只是偷取他的蚕儿而已。偏偏他醒了过来，那些孩子们一不做、二不休，四个人按住了他的手脚，一个家伙用手揪住了他的头发，使他无法动弹，然后把那一条条肥大的蚕虫放在他的脸上。

他很爱这些蚕，他也经常提起它们放在手掌上观赏，享受它们爬动起那种痒痒的感觉。

可是放在脸上，就不是滋味了。他害怕得全身发抖，全身都冒着冷汗。

哀声恳求，答应把那些蚕送给他们，那几个小暴徒才扬长而去，杜英豪却一夜没睡。

他不是心疼那些蚕儿；被它们在脸上爬过后，他已失去了兴趣，连再看一眼都没劲了。

他只是害怕，回忆起那种感觉就害怕。以后几年中，他有时还会在梦中重嚼这种恐怖滋味，醒来总是满身冷汗。柳小英的手指跟蚕宝宝有几分相似，它们的粗细大小差不多，也是软软的、白白的；因而在杜英豪的感受上，也再一度的唤起了他恐怖的回忆。

他的身子颤抖着，身上流着冷汗。总算他还能控制自己，没有大叫出来，但这样子却使柳小英吓了一跳，连忙跳了起来道：“杜大哥，你是真不舒服？”

她一离开，杜英豪就舒服了一点，但也不好意思说出为什么？那太幼稚可笑了，只能道：“不！没什么，我只是太热了，吹吹风就好的。”

“什么？太热！杜大哥，现在已是深秋，你居然会感到热；何况，你身

上还是冰凉的。

“我 - - 这个人跟别人体质不同，尤其是喝多了酒，心里就像是烧着一把火，非要到冷水里浸看才舒服。”

“那有这种事的，这种天还浸冷水....。”

“这种天算什么？我刚开始学...功夫的时候，经常喝多了酒，脱了衣服，躺在雪地里。”

他这倒不是说假话，只不过改了一点事实。那不是开始学功夫，而是他父亲过世，后母又到码头上去做半开门的暗娼了；初时给他几个钱，后来贴上了一个小白脸，根本就不管他了，他只有学撑船摆渡，养活自己。

船和地盘是父亲留下的，别人看他年纪小，不忍心抢他的；那些摆渡的人也都是老乡邻，可怜他孤苦伶仃，往往多给他几个钱；所以，他就学会了喝酒。酒量初时不大，也常醉，醉倒在雪地里的日子也有好几回。那些陪他一起喝酒的混混儿，不但没照顾他，反而连他的衣服都剥了去卖。

多亏他的身子壮，居然也没冻病。酒醒过后，自己又爬起来回家。慢慢的他的酒量大了，不容易醉了，力气也大了，胳膊也粗了，当年欺负他的人慢慢的挨他的揍了。他更懂得组织，把一些昔日受欺凌的小伙伴们纠合起来，把码头上的地痞、混混，一个个地赶了出去，成了码头上的一霸；只是这一霸跟别人不同，他们不欺负人，不持强凌弱，不强取勒索，甚至别处实力较大的帮会想插进一腿时，也都被他们打了出去。

码头范围很大，他们所属的这一段却是最干净、规矩的。杜英豪行侠生涯是很早就开始的。

不过他也知道，过去的那一段究竟不太光采，所以话到口头，改成了学功夫。

柳小英却吓得痴了。望看这壮健的汉子，心中充满了倾慕，连忙道：“杜大哥，难怪你的功夫这么好武艺这么高，你的底子就比别人扎实。哎！你的衣服都被汗水透潮了，我叫人给你准备洗澡水去。”

“不不 - - 我回房洗去....。”

究竟是个大姑娘家，虽说侠女较为开放，但是留个大男人在香闺中洗澡，似乎也不太像话。柳小英说完了话，自己已红了脸，十分后悔。她倒不是怕人言可畏；柳大小姐上无母亲，一个哥哥还得听她的管，她可是天不怕、地不怕，她只耽心杜英豪会笑她太随便。

所以她说完了话，立刻偷瞧看杜英豪。还好，杜英豪只是窘急，却没有诧异或不以为然的样子。她这才笑笑道：“那也好，同房去有人侍候你，比这儿方便。”

杜英豪这时想快点离开她。跟一个千金小姐谈情说爱的滋味他已领略过了，虽说有点销魂，但是他却感到太累；而且他肚子唯一的一点宝贝都已掏了出来，再不走就要丢人现眼了。他希望能就此为止，因为他压根儿也没有要娶柳小英做老婆的意思。他知道自己不配；别的可以唬，老婆面前却不能唬的。

刚好接看柳小英的调侃，他笑笑道：“这倒一点都不错。我这人毛病很多，尤其是洗澡，非得要有个体己人侍候不可。咳！咳！柳小姐，这么说太唐突了吧！”

话的确太混帐，即使是事实，也用不看向一个没出阁的大闺女说吧！

柳小英红看脸道：“那里！这正显得杜大哥心胸坦爽，百事无伪，更见

得名士风流、英雄本色。”

女人就是如此，她们的善恶没有一定的标准，完全以她们内心的好恶来定的。瞧一个人顺眼，那怕是人人诟谮的缺点，她们也会认为是可爱的长处。

杜英豪匆匆地告辞，回到给他准备的客房里。水青青跟王月华都在等看侍候他，而且把洗澡水都准备好了。

柳家庄自然另外还拨了两个使唤的仆妇给他们，杜英豪也知道柳小英一定会向这两个仆妇打听自己的一切，所以水青青跟王月华侍奉他人浴，他故意缠看两个女的，嬉嬉哈哈，鬼混了将近有一个多时辰，才算是浴罢；然后回房安歇时，他又留下了两个女的。

第二天告辞上路时，没见到柳小英。他心中略略有一丝惆怅，但还是高兴的成分居多，因为他毕竟成功地摆脱了那个女郎了。柳中川跟一批朋友送他出庄，态度十分亲而客气，而且还保证稍迟一、两天会赶到汉阳黄鹤楼，去参与跟武当的约会，更明白地表示了对他全力的支持。

这份盛情使杜英豪很感动，也很高兴。有了卢大中的支持，已足可与武当分庭抗礼，再加上这批人，谈判的本钱更足了。

柳中川握看他的手，送出了庄外护桥，把他拉到一边，才又低声道：“杜兄对台妹的印象如何？”

杜英豪心中一跳。他虽然知道柳中川这一问必有内情，但也只好回答道：“柳小姐秀外慧中，文才武功都是顶上之选，人又美丽坦真，是个好姑娘。”

柳中川笑看轻叹了一口气：“她的剑法只是过得去而已，但文才在一般习武的圈子里倒还不落人后。就是这点书读坏了，使她眼高于天，对谁都看不上。”

“那是她值得骄傲的，她的诗画都很好。”

“杜兄，我们这种人家择偶，只有在武林中找；因为一般书香斯文人家，绝不会要个舞刀、弄剑的媳妇进门；再者，舍妹也受不了那种拘束。”

“武林中文武全才的世家子弟也不少。”

“但是能够被她看中的可难得。昨夜她会晤杜兄后，却对杜兄倾佩得五体投地。”

杜英豪一听，心中知道要糟，连忙道：“惭愧！惭愧！昨天小弟因酒醉失态，可能得罪了她。”

柳中川笑道：“这倒没有，而且她还说杜兄侠士风流，不事虚伪，是真正的英雄风采，她要去邀几个手帕姊妹，到黄鹤楼去为你声援，今天一大早就出门了。”

“柳小姐的盛情便在下十分感动。”

柳中川道：“舍妹也没几个好的知心姊妹，而且都已出阁，跟她一起上黄鹤楼的可能不大，她只是借这个藉口出门而已，我想她会在路上等看杜兄的。

”杜英豪这下子可直了眼。

柳中川又笑笑道：“舍妹经常一个人出门，而且她的阅历也够，以寒家一点微名来说，倒也不必怕人欺侮她；只是她的脾气太坏，容易生事，杜兄若是遇上了，请多劝劝她。目前她大概只肯听杜兄一个人的话，我这做兄长的可实在惭愧……。”

杜英豪十分为难。对方若是直说要把妹妹嫁给他，他还可以婉拒，假如要他照料一下柳小英，他也可以推掉；但是人家只请他遇上时劝劝柳小英，并没有肯定地要他如何，他除了答应之外，又能如何呢？

柳中川见他答应了，笑笑又道：“杜兄，舍妹的脾气我是知道的。这些年来也不知得罪了多少人，万一她对你无理，你尽管教训她，兄弟只有感激，绝不会因而怪罪杜兄的。”

杜英豪忙道：“这怎么敢当呢！”

柳中川道：“杜兄，小弟说的是真心话，因为舍妹太傲、太野，始终股人挫挫她的锐气，才使她变本加厉。杜兄若是能给她一点打击，让她改改性子，兄弟感激万分。杜兄珍重，小弟把家中料理一下，就赶去相会。”

他拱拱手退后，杜英豪只有发呆的份了。

在路上他仍是在呆呆的想小事。水青青见他愁眉苦脸，不由笑了道：“爷！那位柳小姐多半是看中你了。像这种又美、又娇、又多才的大小姐，跟爷正好是一对，你还愁什么。”

杜英豪轻叹一声道：“咳！你们不知道。”

王月华笑道：“别的我们不知道，但知道这位姑奶奶的眼界很高，多少武林子弟她都瞧不上，所以一旦瞧上了一个男人，她会紧紧地缠住不放，爷要是想摆脱她，可不容易。”

杜英豪何尝不知道。他不是不想要这么一个终身伴侣；但是..。唉！他要怎么说好呢不过，杜英豪倒底是个乐观的人，愁了那么一下子，很快他就放开了心情，拍马上道了第一天，他没碰上柳小英，第二天，他已经忘了柳小英。这天来到一个渡口，为了要等渡船，他们在一个小茶楼歇下，喝茶、吃花生闲谈。

忽然，有一批大汉手中掌看刀枪棒棍兵器，呼啸着沿看河岸过去。

杜英豪此刻已经有点身份，不便再去凑这份热闹；因为那群汉子一看就知道是地方上的混混儿，无名小卒，想来也闹不出什么大事。

但是他们的跟班赖皮狗却是个包打听，出去转了一下，回来报告道：“杜爷，有麻烦了，这个渡口上的坐地大爷叫癞龙高九，原是水上的瓢把子，很有点名气。他的儿子叫高小球，被一位使剑的女侠杀成重伤。”

对这件消息杜英豪不起劲儿。可是赖皮狗又道：“癞龙高九早年跟焦雄是磕头兄常，霸王庄垮了，有不少人投到他这儿来，准备另起炉灶呢！而且那位女侠好像就是黑凤凰柳小英。”

杜英豪道：“怎么会呢？这儿离凤凰山庄不过才百来里，认识她的人很多，没人会惹她。”

“那个高小球可是天不怕、地不怕的。最见不得漂亮的妞儿，尤其会两手的江湖侠女，他更有劲儿。有好几个武林中的眷口吃了他的亏，人家忌讳他老子的势力，没敢声张，这次可捣了马蜂窝，现在人已经被他们追到河边上，刚才过去的都是高九的手下。”

“小丑跳梁。假如真是柳小英，她应付得了的。”

赖皮狗道：“杜爷！那批人虽是当地混混，但是霸王庄的余孽却不能不留神。”

杜英豪想，对方若是柳小英，人家总是为了他的事出来的，他也不能不管。

因此，他只得站了起来道：“去看看吧！”

赖皮狗可乐了，咧着嘴道：“杜爷，小的在前面为您开道，打他个稀里花拉去。”

杜英豪道：“赖皮狗，你好像很起劲儿。”

赖皮狗讪然地道：“爷，我以前是霸王庄的人，现在跟了您，算是飞上高枝那帮人只要能站住脚，小的总有点难以安心，所以只有盼看您把他们赶出去，彻底解决他们，小的才能安心。”

杜英豪带了水青青跟王月华，跟在人群后面走看。听那些人的七嘴八舌，的确是先对那个女的施轻薄，惹火了对方，一剑削掉了三根手指。高小球恼羞成怒，imagemissing.命，又叫人砍掉了一条腿。

这种土豪恶霸杜英豪的确是看不惯的，遇上了也会惩戒一番，所以他下定决心到了河边，那有一片平地，长得丛丛的芦苇。他们也看见了柳小英，一枝剑砍倒了好几个人，而且还有个使刀的少妇在帮看他。

围攻她们的人很多，但都是些小罗喽，还有几个江湖人抱着手在一边看看。

第三十七章 除恶务尽

赖皮狗已经指着一个中年人道：“那就是癞龙高九，旁边站看的四个人都是霸王庄出来的，在水上讨生活的黑道好手；倒是跟柳小姐一起的那个女的，不知道是谁？”

王月华道：“她也姓杜，双刃杜若华，娘家是万胜刀门的弟子，夫婿是八卦刀门的弟子紫金刀封翔云。”

杜英豪笑道：“这倒好，玩刀的凑成了一家亲，难怪一把刀使得风雨不透，又泼又辣。”

水青青笑道：“她的刀只是要得猛而已，真正厉害的还是柳小姐的那两口剑。你看，剑无虚招，出手就是狠招，也必然见红而回。”

果然，柳小英的双剑就像是凤凰展翅，飞舞轻盈，不单是好看，剑落处全是对方的空门，多少总要带点收获回来；因此，这两位女将在十几名大汉的围攻中，不但没见孤单，反而是她们在追杀对方。

杜英豪有点讪然，因为他并不懂什么刀法、剑法，他自己那柄剑也是带着做个样子，几乎可以说从来没有使用过。他自己明白，剑一出鞘，马脚就会露出来了，就是对武功的评论，也是开不得口的。

但是对水青青的话，他必须要作一点表示，否则以自己的身份，可不能随便乱说话的。

因此，他笑笑道：“对于刀法，我较为生疏，一个女子能将双刀使到这个程度，已经算不错了。至于柳小英的剑，在我的看法中，只能算过得去而已；目前她遭遇的只是一些庸才，才能如此得心应手，换了一两好手，她就没那么轻松了，倒不如学学那位封少奶奶，攻守兼具，虽是吃力些，自己却不那么容易吃亏。”

这一番评论倒是大有学问，因为柳小英剑多阴招，大部份是在对方的攻势中找空门抢攻；而杜若华却较为忠实，双刀飞舞如雪花缤纷，在自己面

前形成一片刀幕，这样子推进较慢，但是守得却很稳。

而且，他另外还等于暗示了他的剑术造诣。柳小英的剑技据说已经超过了乃兄柳中川，在河洛道中，应是数一数二的了，杜英豪看来平平，这显示了他的深度。

他更表示过对刀法所知有限，除了夸奖，不随便作批评，更显示了他谦逊的胸怀。这正是一代名侠，当世宗师的气度，使得水青青十分钦佩地道：“杜爷说的是，妾身这点见解怎么能跟杜爷相比。”

杜英豪微微一笑，继续看下去。这时，高力的手下又被杀伤了几个，显出了颓势，围攻不如先前那么勇猛了。那些人多半是在柳小英的剑下受伤的，所以她那边的人都躲得远远的，再也不敢靠近过来。

高九的脸色很难看，转头向身边约两名汉子低声说了两句，那两人移身扑向了柳小英。

其中一个黑脸的汉子，执着一支水磨钢鞭还狎笑道：“黑凤凰，这些小角色不够你过瘾，让咱们哥儿俩跟你玩玩，准保有你乐的。”

话说得很下流，手底下却不含糊，钢鞭百点而进，柳小英双剑都未能展开，只有退了一步。

另外那个较矮的汉子则更阴，在侧面以软索链枪专取下盘。这是一种奇门兵刃，是用尺来长的一截截钢棒连接而成，每截钢棒两头都弯成圆环，再用一个钢圈串接，最前的一截打成枪尖，最后的一截柄则是半月形的挫把，长有八尺多，但收起来只有尺来长的一卷，带在身边很方便，使用时十分灵便。

杜英豪一看十分中意，因为他对这种兵器十分欣赏。小时候他拿一根细麻绳，穿上了七、八截竹签以增加重量，舞起来很趁手，跟人打架时，就凭这个，一下子打退了十几个大顽童。

最妙的是它能弯过来打人，只要手法用得巧，往往有意想不到的效果。杜英豪幼时那枝软竹枪是无师自通想出来的，还以为是独出心裁呢！没想到有人竟不约而同的造了这么根玩意，因此他十分注意那矮子的举动。

赖皮狗低声道：“这使鞭的叫赛公明李文风，使软枪的叫勾魂枪巫荣，据说他的这支外门兵刃上有很特别的功夫，他们都是霸王庄上的八路巡察使。”

“我怎么没听过这个名称呢？什么叫八路巡察使。”

“陆上四路，水道四路，分东西南北四方，各有一名巡察使，专管绿林道上弟兄跟霸王庄的联络。”

“焦雄有这么大的本事，吃下水陆两道。”

赖皮狗道：“慢慢积成的。他先找到一部份势力较弱的拉拢在身边，再设法对付那些不合作的，暗中嗾使支持他们的手下，取得控制大权，取代了头领的地位。几年之间，水陆两道都入了他的手中了。”

“他只是在江南一带称雄，怎么连河洛也吃到了？”

“河洛地区少林的势力最盛，黑道弟兄们难以成大气候。高九走通了霸王庄的门路，才在水道上创出一点局面来；焦雄一垮，很多人跑到这儿来，高九的势力大增，所以就想树威了。以前他绝不敢公开地得罪这两家的，柳、封两家虽非少林弟子，但也颇有实力。”

杜英豪一笑道：“我明白了，他们大概想先从那些零散的武林门户着手示威，慢慢地扩展势力。”

“多半是吧！柳家的凤凰山庄，是河洛地力武林散户的领袖，跟少林同在一起，多少总有点冲突；而且他们的力量也差上半筹，所以他们对杜爷才极力拉拢。”

“我倒不想帮那一边，但有个机会替他们拉拢一下也是好的。正因为侠义道不能合作，才使黑道邪魔乘机而起的，对他们双方都没好处。”

水青青道：“杜爷这么做自是功德无量，我想他们心中也不想冲突起来，只是谁都不肯低头，互逞意气，势成骑虎；有杜爷这种身份的人出头，他们总得卖个面子的。哎呀！不好，柳小姐支持不住了。”

柳小英在一长、一短两般兵器上下夹攻之下，已经有手忙脚乱之感；再加上这两个人口轻薄，说的都是些不堪入耳的话，柳小英心高气傲，那里听得下这种脏话，剑下如电，恨不得把对方砍为两截。

但这两个人都是黑道高手，比不得那些小角色，不仅是功夫纯、劲力足，而且配合绝佳。柳小英的心一急一慌，剑势就乱了，不仅伤不了对方，反而把自己陷入了困境。

肩头处被钢鞭点了一下，受伤不轻，左手运转已不灵活，小腹处被枪尖刮过，不但衣衫破裂，也把肌肤刮了一道伤痕，危在旦夕；幸亏双刀杜若华这时已没有了对手，可以回来帮助她了。

李文风与巫荣一出手，那些高九的手下立刻像得了救兵，连忙退了下来，救治他们的受伤同伴了。

李文风却不在乎，笑笑道：“乖乖，又来了一个小寡妇，你想必是熬不住了。矮子，那姐儿就交给你一人独享了，我要陪这个小寡妇玩上两手。”

巫荣不怀好意她笑道：“没问题，我这枪是软的，枪头却硬得很，足够消遣她的。”

软索链枪一摆，斜挥而进。柳小英用剑去撩，砍在链枪的中间，枪尖回过去，却敲在她握剑的手上，痛得她连剑都放开了。

高九在旁瞧看人乐道：“巫贤弟，别伤了它的性命，活捉她回去，给我儿子出气。”

巫荣笑道：“高老哥放心好了，你要我杀了她，我还舍不得呢！这黑凤凰是河洛间有名的大美人，我还没讨老婆，正想降伏了她，跟我配个对儿呢！”

柳小英怒叱一声，把左手的剑交到右手，狠命地冲过去。巫荣的长枪又贴地扫出，卷住了她的脚踝，顺势一拖，把她拖翻在地，笑笑道：“小乖乖，你别这么凶，杜若华刚守寡不久，难道你也想跟她学，谋杀亲夫不成，那种日子可不好挨唷！”

柳小英的右手也受了伤，握剑不稳；倒地时，剑又丢开了，双手俱空。巫荣更形得意，哈哈大笑，但他没笑到雨声，就俯着跌向地上，一头扎向地里。

那是杜英豪掷出了一块鹅卵石，石头有饭碗大小。杜英豪力大无穷，这一颗卵石就像是由炮口中射出的炮弹，结结实实的击中在他的背上。

杜英豪的人出来也快，看热闹的人群都围在五六丈外，他两步就跨到了，跟看一脚踩向巫荣的脑袋，大声喝道：“无耻贼徒，饶你不得！”

这一脚更见份量，巫荣的头立刻就是红红血血的糊成一团，整个被踏扁了。

武林中凶杀常见，但是像杜英豪这么狠的却少见，每一个人都怔住了。

正在跟杜若华交手的李文风封是认得杜英豪的，见状惊呼一声：“不好

了，杜英豪来了。”

正是人的名、树的影，杜英豪三个字太惊人了，那些由霸王庄逃来的高手们余悸犹在，哄然一声惊呼，立刻拔腿开溜，李文风也虚幌了一招，回头就走。那知他冲到一丛芦苇前时，一支长剑窜出，刺穿了他的小腹。李文风痛吼一声，一踪丈来高；长剑再挥，不待他落地，已将他挥为两截。

那是水青青，她早已得到杜英豪的吩咐，埋伏在那儿。

杜英豪算好了，自己从东边现身，北边靠河，南面是看热闹的人群，如果他们想溜，只有从西边去。

王月华躲在西边，用暗器招呼，她的没羽铁箭是用弹弓发射的，劲力很强，而且专射人的腿弯，所以箭无虚发，五、六个逃走的汉子纷纷痛呼倒下。

赖皮狗这下子可神气了，他拿着杜英豪的长剑上前，一剑一个，不是扎向心口，就是刺向咽喉。

眨眼之间，这些漏网之徒全部都了结了。

杀得痛快，但也狠到极点，连那些瞧热闹的人都吓跑了。高九的手下胆战心惊，想跑又不敢跑；高九本人则脸如土色，不知如何是好？

柳小英挣扎着爬起来，哭着叫了一声：“杜大哥..”

扑进了杜英豪的怀里，紧紧地抱住他，失声痛哭起来。

杜英豪只有拍着她的肩膀，安慰她道：“好了！好了！小英，杜大哥来了，什么都不必担心了。你也是淘气，怎么一个人不声不响地先跑了呢？你哥哥要我赶快追上来照料你，幸好我到的是时候..”

柳小英一半是安慰，一半是委屈，只有哭个不停。倒是杜若华过来了，恭恭敬敬地道：“这位想是杜大侠吧！难女杜若华，是小英妹的手帕姐妹。”

柳小笑道：“杜大哥，若华妹的丈夫封翔云被高九害死了，我是来邀他们夫妇上武当，去为你帮场的，遇上了这种事，我自然要先为她报仇。”

这时高九已急急地道：“胡说，封镖头是死在江边上的，怎么会是老夫害死的，这绝不可能。”

杜若华切齿道：“绝对是你，上个月你儿子在街上拦着我调戏，仗着人多，还把我打了一顿；半月前，我丈夫保镖回来，闻讯后，带着紫金刀去找你们理论，结果当夜就发现他横江边，身中十几处外伤..”

“这太岂有此理了，老夫根本就没见着他，他是怎么死的，老夫更无由得知。至于杜女侠与小儿之间的误会，老夫已经看人踵府道歉了。”

柳小英怒道：“当街轻薄良家妇女，而且还聚众行凶，难道说随便派个人来说一声就算完事了？”

“小儿不知道是封少夫人，只是看见封少夫人貌美，上前中表倾慕之忱，这也不是什么大罪，老夫事后也曾加以申诫了。”

“可是你那宝贝儿子并没改过；今天我在酒楼上，他见我单身好欺，又想上来欺侮我了。”

高九道：“这小儿已经收敛多了，今天分明是你故意要引诱他的..”

“放屁，若家伙，你说话可得留点分寸，黑凤凰柳女侠是什么身份，那需引诱你那宝贝儿子。”

这次是王月华开口了。这位九尾狐的武功倒不怎么，但眼皮子最杂，心眼儿也最多，最妙的是装龙像龙，装凤像凤，而且也能拉得下脸来使娇撒泼。

她看出高九色厉内荏，已经不敢耍横了，必须耍要点流氓手段，才能压住对方。因为高九是头老狐狸，这一次固然是理屈在彼，但杜英豪一出手就杀了不少人，必须先发制人。才能在道理上站住脚步。

果然她一开口，已镇住了高九；因为她是杜英豪带来的。

高九不敢过份无礼，忍住气道：“这位柳女侠在酒楼单身买醉，而且醉态百出。”

王月华冷笑道：“喝醉了就好欺侮？”

“这..。犬子固有不是，但是二个规规矩矩人家的女子，绝不会在酒楼上公开喝醉吧！”

犬子才上前搭讪两句，柳女侠在身边掣田长剑，当下就斩断了犬子的一条手臂，接着又挥剑断其一腿..。”

王月华知道柳小英必然是故意的，用意就是在引对方上当，于是冷笑道：“就算柳女侠是有意的，也怪你那儿子存心不良，她只是酒醉而已，可没向你儿子说什么或表示什么吧！”

他自己存心轻薄，认为一个单身女子酒醉可欺，这才遭了报应。”

柳小英叫道：“不错，我是故意装醉，存心要教训你那儿子；而且不是他乱伸爪子，我也不会砍断他的一只手。我之所以那么做，就是要证实一下，你们父子是否是杀死我那封姐夫的凶手。”

这位姑奶奶说话却令人莫测高深。

高九的儿子对她无礼，跟封翔云被杀是两码子事，怎么也扯不到一块去。

第三十八章 天罗地网

但是柳小英却有办法解释得合情合理。她指看高九道：“假如我封姐夫不是你们害死的，你儿子的行为绝不敢如此放肆，多少还得收敛看点，因为你忌讳着别人的制裁；正因为你们杀死了封姐夫，才目空一切，以为没人能管到你们了，你那儿子才又故态复萌了。”

高九瞪大了眼睛，却不知说些什么好。这是冬瓜缠上葫芦架，越缠越不清楚了；但是他知道跟这位女霸王没理可说，她向来也没讲理过，只是还分是非，不任意欺人罢了，但谁要是给她找上了，准是没完没了。

高九心中暗暗地在骂自己的儿子，怎么偏偏去惹上了这头女王蜂，而且还招来了杜英豪，人家才一出手，自己这边倚为长城靠山的高手们全部都趴下了，自己不知道将要如何撑下去了。动手是万万不敌的，必须要动动心计以搪过这一遭了。

因此，他顿了一顿后，才向杜英豪道：“杜大侠，你对柳女侠所持的理由，认为说得过去吗？”

杜英豪笑笑道：“说不过去，用这种理由来证明你们杀人实在是太勉强了。

”高九如释重负地吁了口气道：“杜大侠不愧是名闻天下的英雄豪杰，说话处事都合情理。”

杜英豪笑道：“你别忙看夸奖，只怕失望还在后面呢！我虽然不认为柳女侠的理由能证明你们杀害了封大侠，却相信封老哥一定是死在你们手中的。”柳小英先前还准备反对的，闻言才一笑地望看杜英豪，芳心却充满了欣喜。

她自己也知道那个理由不够充分，因此她相信杜英豪必能说出个更佳的道理来。

高允也是一怔，忙道：“杜大侠可有什么证据？”

“没有。我今天才听说这件事，不过我相信一定是你，当然我也不是平空指控你。你儿子当众侮辱了封少夫人，封大侠是来找你们算帐时被暗杀的，自然是你们嫌疑最大；再者，封大侠在此地别无仇家，他又是成名好手，必须要几个武林好手围攻，才能将他杀死；而他被杀的地方正是在你的地盘上，你又聚集了霸王庄的余党，准备新起炉灶，扩充势力，这是你们的示威行动..。”

他说来头头是道。高允脸色一变道：“你们这真是欲加之罪，何患无辞，一无人证，二无物证。”

杜英豪笑笑道：“高九，你要弄清楚，我们不是官府，查事情并不要那些证据，只要我们知道是你就够了，所以你必须为封大侠的死而偿命。”

杜若华泪流满面，激动地道：“谢谢你，杜大侠，谢谢你主持公道，为先夫伸冤复仇。”

杜英豪道：“别这么说，伸张正义，消除宵小，是吾辈的职责，更何况你也姓杜，谊属同宗，五百年前同一家，我遇上了这件事，自然不能袖手。高九，你别打歪主意，在我手中，你若是逃脱了，就算有本事。”

高九眼看看杜英豪已经插手这件事走了，也领略到他的狠辣手段，心中直在打鼓，只想找个机会退走。

但是杜英豪早已发现了，一口叫了出来，使得高九心中为之一怔。

其实，高九若是知道了杜英豪的底细，就不至于如此紧张。杜英豪做出一派大家的样子，侃侃而谈，好像是巨猫抓住了一头小老鼠，吃定了对方。

高九真要在这时候拔腿开溜，杜英豪一点办法都没有，而别的人也因为充分地信任杜英豪，不会太认真防备，高九尽可找空隙溜走；只可惜高九慑于杜英豪的盛名，不敢随便轻举妄动。

杜英豪看看气势已经震慑了高九，乃对杜若华微一点头道：“杀夫之仇，不宜假手他人，社女侠请亲自下手吧！我为你掠阵，也替你看住，不叫他跑掉。”

杜若华一挺双刃道：“多谢大侠。老贼，过来领死。”

她直冲向高九，高允无可奈何地取出分水刺迎战，口中大叫道：“杜英豪，老夫抬出命来拼了，你也上吧！”

高九其实根本没有向杜英豪叫阵的勇气，不过是故作姿态，想扣住杜英豪而已。

杜英豪笑笑道：“高老儿，你别耍滑头。对付你这种角色，杜某何需与封少夫人一起出手。你放心好了，在这一场拼战中，杜某绝不出手，也不叫别人上前帮忙。”

高九神色一喜道：“这可是你说的？”

“不错，君子一言，快马一鞭。”

高九大为宽心，精神也振作起来了，抖开分水刺，与杜若华打成一团。

论手上功夫，杜若华远比他差一点；可是她志切夫仇，竟是在拼，勇不可当。高九的心理已受威胁，气势大挫，被杀得连连退后。

柳小英不放心地道：“杜大哥，杜姐姐的武功比高允差一点，你怎么说不要人去帮忙呢！”

杜英豪道：“她是为夫报仇，名正言顺，别的人上去就没有理由了。”

柳小英急了道：“杜姐姐万一不是他的对手呢？”

“这也没办法，这一战是没人能代替或帮助它的，必须要她自己去拼命；不过她若伤在高九手中，我们都是她的朋友，为友复仇，就没有限制了。目前只有她一个人是封翔云的妻子，在为夫复仇的名义下，别的人可插不上手。”

柳小英不满意道：“杜大哥，你真迂。”

杜英豪道：“这是我处事的原则，也是江湖道上的规矩，可不能马虎的。”

杜若华倒不一定要人来帮忙，她能够有这个高九拼命的机会，已经十分的满意了，尤其在听说她伤在高九手中，别的人都会替她报仇，心中更为踏实。

这一战不论胜负，高九是死定了。

心中一宽，手下更强，有时竟是奋不顾身。

这可苦了高九。他本来就不想拼命，全是被逼得来拼命，再听了杜英豪的那番话，心头更凉了。战败了是一死，战胜了也不免一死，这还有什么打头。

他若是存心拼命，也许能拼上一两个；但他却不想死，好容易才创下水道的这点基业，霸王庄又垮了，眼看看他就可以取而代之，成为黑道的盟主，他又怎么舍得死呢？

这时，他心中最恨的是两个人，一个是他自己的儿子，怎么会去惹上了柳小英，搞出这场纰漏；第二个是恨他自己太粗心，应该注意杜英豪的行踪，知道杜英豪跟武当有黄鹤楼之约。他以为杜英豪一定会乘船从长江上去的，那知道他会从河南绕了下来呢？

手上在拼，心中却在打主意，斜眼望上去，杜英豪跟柳小英并肩站在一边，这条路是行不得也。

另一边，水青青跟王月华也在一边，虎视眈眈。这两个女杀手，先前并没放在他眼中，可是不久前她们俩联手追杀霸王庄的人时，那份狠劲使他寒了心。这一关也不好闯，唯一的办法就是开辟第三条路了。

第三条活路是在河上。这本是他的天下，尤其是看见上游汤下一条小船，船口插着自己的龙旗标记时，他心中更为欣慰，这个机会要好好地利用。

高九不但懂得利用机会，还擅于制造机会。他看准了一个空位，递进了分水刺，原是想逼退杜若华的。

那知杜若华竟不在乎，反手一刀，砍向他的脖子。这一刀若是砍中了，高允的脑袋就保不住了，虽然他的分水刺也能扎上杜若华，那毕竟是不上算的事。

急忙中只有一抽分水刺，借势子把身形也扭开，但仍然被刀锋砍中了肩头，痛得他一声大叫，咬牙滚倒在地，那倒不是被刀砍伤了倒下，而是故意如此的。

身子滚成个球，又冲向杜若华，杜若华仍是不退，挥刀乱砍，但是他

的分水刺却突出，戳向杜若华的裤裆。

与妇女交手，这是最忌讳的攻击部位，犯者岂仅武林所不齿，且将引起公愤。

高九为了活命，什么都不顾了，不过他这大犯众怒的一招却见了效。杜若华不在乎同归于尽，却不愿在这地方被戳一下，慌忙撒刀跳开了，口中还骂道：“无耻。”

高九却还做了件更无耻的事，他一直滚向河边。水青青叫道：“老贼要借水遁。”

叫归叫，逃归逃，高九滚向河边，立刻跃身一踪，跳进了河中。这边的河水并不深，有稀稀的芦苇，也有尺来深的淤泥。他舍命地朝外急冲，高一脚，低一脚的亡命而奔。杜若华猛追而上，柳小英也仗剑追了去。但是在这种浅水河滩上，双方都快不起来，维持着两丈多三丈的距离向前淌去。

柳小英在水中叫道：“杜大哥，你也下来追呀！”

杜英豪却笑道：“我不必下来，高九的外号叫癞龙，毕竟也是一条龙，龙困浅滩不如鳅，谁都可以捉他了，用不看我。”

但高九对越走越出去，到了深水之处，他就可以泅水而逃了。柳小英更急了道：“杜大哥，你还不下来，他可要逃掉了。”

“放心，逃不掉的，我杀漠北人熊就是在水里，这老小子还会比漠北人熊更行。”

口中说得轻松，但是他的人却站在岸边上，半点没有下水的意思。

高九已经逃出了芦苇丛，河中那条小船也汤近了，船头一条汉子戴着斗笠，挽着一把长臂弓，还搭上了一枝箭。高九见状大乐，站住身子，回头指着追来的杜若华与柳小英叫道：“射！宰了这两个婆娘，给他们一点厉害瞧瞧，也给那些死的弟兄们报仇。”

这汉子穿着黑衣，腰束金线盘带，正是霸王庄的装束，所以高九大为宽心。

在淤泥盈尺的浅水中，避箭是很困难的事，汉子拉足了长弓，两个女的都慌了。她们闭上眼睛，不知道谁会先挨箭，耳边只听得高九得意的笑声。

嗖的一响，箭射出了。柳小英身上没有中箭之感，以为这一箭一定是射向了杜若华，连忙睁眼看去。杜若华也正瞪大了眼看看她，两个人都没有中箭的样子。

倒是高九在水中翻腾着，好像是一条被钓上的大鱼，正在被渔人提出了水，又蹦又跳的。

小船上那汉子却搭上了第二枝箭，扣紧了拉满，然后嗖的一声，射向了水中的高九。

这一箭很准，从脖子上穿进去，又从另一边穿出来。高九翻腾了几下后，不再动了，半浮半沉，背向上浮在水上，背上还插着一枝长箭。原来第一箭是从他的背后透心而出，又补上了脖子上的一箭，那里还有命。

杜英豪在岸上叫道：“好！赖皮狗，好手法！好准头！百发百中，百步穿杨..。”

船上的汉子摘下斗笠，却是杜英豪的长随赖皮狗。他抓起了船上的竹篙，另一头是个铁钩，他就用铁钩把高九的体钓起，放在船上，然后把船撑向了岸边。

柳小英与杜若华也水淋淋相扶回到岸上，拖下了高九，这家伙已经断

气了。

杜若华感极的向赖皮狗下拜道：“多谢这位大哥。”

赖皮狗忙退开摇手道：“杜女侠，别谢我，你该去谢我的主人杜爷，若非他神机妙算，教我到上游丢弄只船漂下来，我可没这么大的本事能杀死高九..。”

杜若华感激又拜向杜英豪，伏地泣不成声。

柳小英这才叫道：“杜大哥，原来你早已安排好人在河里拦截，难怪不肯下手丢追了，却害我弄了一身脏。”

杜英豪笑笑道：“我不是向你保证过，他跑不了的吗？是你自己急看要下去的。”

“我怎知道你安排了人呢？你也不告诉我一声。”

“我告诉你了，高九还会上当吗？虽然不怕他跑了，但收拾他却没有这么容易了。”

柳小英心里实在半点怪他的意思都没有，但她却又忍不住问道：“杜大哥，你怎么知道高九会从水里逃呢？”

“他不想死就一定要逃，我们把两面都堵住了，他只有向水里逃，而且他是水寇，精于水性，泅水逃生也较有把握，所以找留给他的一条退路，却是死路。

”杜英豪又完成了一项创举，他在危困中救出了柳小英与杜若华，挑了高九的水寨，还消灭了不少霸王庄的余孽。这次他更轻松，自己根本就动动手。

然而，功劳、声名、荣耀却都是他的，杜英豪发现只要会动脑筋，成名实在不难。

他开始佩服自己了，也相信自己真是个顶天立地的大英雄了。以前，他还怀看点鬼胎，深以自己没学过真功夫为虑，现在他却充满了信心，仿佛自己真有降龙伏虎的能耐了。

但是英雄之途，毕竟不是处处平坦的，我们的大英雄也不是一帆风顺，百战百胜的。

他也有吃亏倒霉、挨揍的时候。

那是四天后的下午，他们又向前进发，行列中多了柳小英与杜若华。柳小英本来就是跟他一起走的，杜若华则是怀着感恩报答的心情，追随同行。

有四个娇滴滴的大美人作伴，杜英豪实在开心，但也有点难以消受，因为这些女人们都太热情了。

最难消受美人恩，他也想轻松一下，暂时摆脱一下这些女郎的纠缠，未尝不是件好事。

他找了个女人们跟不到的地方，进了一家澡堂子。

第三十九章 龙困浅滩

泡澡堂子在江南几乎已成为男人们生活的一部份了；尤其是在冬天，

这更是一种无可言喻的享受。

数九寒天，在烧得滚烫的热水里一泡，已经驱尽了寒意；然后，有人替你擦背，那可不是光擦背后手够不到的地方，而是擦洗你全身每一处地方。那些人的本事很大，能把你深藏在毛孔里的污垢都擦洗干净。

擦好了再在热水中泡洗一会儿，出来还有人腿捏胸等等。总之，不必自己动一下手，就可以使你干干净净，轻轻松松，洗净疲劳，去却寒冷。

杜英豪是在金陵长大的，这个地方的人有两大生活上的享受，就是早上皮包水，晚上水包皮。皮包水是土茶馆喝茶、吃点心，水包皮就是洗澡。

杜英豪想不到在此地也能发现了一家澡堂子，这个从未怀乡的游子，忽然动了乡思，说什么也要去光顾一下。那是道道地地的女人禁地，但他可以带了赖皮狗去，所以赖皮狗奉了四个女人的命令，随行去保护杜英豪。

那实在是句笑话，杜英豪说什么也不会要他保护，他也没这个能耐；但柳小英与杜若华仍然坚持要赖皮狗跟去看去侍候，因为杜若华知道这个地方仍然是高九的势力范围，是高九的拜兄弟跛龙马五照管着。

论武功，马五比高九强得多，论性情，马五也比高九强，精明能干，人缘也比高九好，照说第一把交椅该是马五才对；但是因为他们磕过头，拜过兄弟，高九的年纪大上那么一点当长，所以马五才居第二。

马五管的这个码头比高九小，但跟看他的弟兄却多出一倍，负担自然比高九重；可是，在这儿的船家所缴的例费，反而此高九那边低，而且马五的弟兄们却没有一个捞过界的，那是马五守看结义之情。

杜英豪杀了高九。马五一定得到了消息，他也不能坐视，否则很难在绿林道上叫字号了。

杜若华再三向杜英豪提出了警告，但杜英豪不在乎，柳小英只有硬逼看赖皮狗跟了去。

她吩咐说：“赖皮狗，叫你跟去保护，不是要你用拳头保护他。杜大哥如果不行，你再饶上十个也不行，而是要你沉住气，发现有什么不对劲，赶紧来通知我们一声，这点想必你能做得到吗？”

赖皮狗想想道：“若是小的跟杜爷一起进去，别人知道我们是一起的，他们有心对付杜爷，绝不会放过我的，所以不敢说有把握。”

这家伙的脑筋很活，想的也多，这个推测也有道理。柳小笑道：“那你就跟在后面，别让人知道你们是一起去的好了，见了面也当作不认识。”

杜英豪笑道：“小英，若是我在那儿跟人打起来，通知了你们也没有用，难道你们还能帮忙不成。”

柳小笑道：“为什么不能？他们若是要对付你，一定是采用群殴的方法，我们来帮手也不算破坏江湖规矩。”

“我倒不是怕这个，而是那个地方全是男人，个个全是光条条的，你敢进去吗？”

柳小英的脸红了，但她毅然地道：“敢！若是杜大哥有难，任何地方都挡不住我去帮手。”

这份情意很使人感动，所以杜英豪也不忍心拒绝她们的关切了，而且他高兴有个伴儿。

浴罢小憩时，有个熟人聊几句是赏心乐事，所以他们分先后脚进了那间澡堂，也坐了两个隔得颇远的座椅。在一开始，他们不想有接触。

擦背的老师父只有一个。杜英豪洗罢刚好轮空，很快就接上了擦背，

等赖皮狗想要接上去时，却已有两三个人在等看了，他只有继续在水里泡看。好不容易等他擦背，回到生看暖炉的屋子里，却看见杜英豪已经躺在榻上，闭眼小寐，等看人来腿。

腿的江北师父又没空。拉开了江北腔叫道：“小五子啊！你那边要是有空，过这边来帮帮忙。”

隔屋有人答应了一声，接着有人抱了几条干床单过来了，那是擦干身子以及盖看身子用的。

那个被称为小五子的人却不小了，年纪看上去最少也有四十五、六，个子不高，却十分的精壮。

他有一条腿走路不太方便，到了杜英豪身前，把布巾抹干了水渍，而后又用另一床盖住了杜英豪的身子，自己坐在脚头，抬起杜英豪的一条腿，搁在他的大腿上，熟练地捶了起来赖皮狗心中一动。他从这个捶腿的家伙走路的姿态上，想起马五的外号就叫跛龙，而且这么大的年纪了，怎么还叫小五子呢？

以出生序为乳名，是扬州人的习惯，所以那儿的小孩多半是叫小三子、小五子、小六子，但孩子长大成年后，就没人再那么称呼了，这个人怎么还会叫小五子呢？跛龙马五，这莫不是一个特别的称呼呢？还有一点不对劲的地方，在杜英豪之先，已有几个客人浴罢小憩，也等看要腿，但这小五子一过来就去侍候杜英豪了，这不是很特别吗？杜英豪倒是很懂礼貌，谦辞道：“这两位先出来的，你先去招呼他们，我可以等一下。”

一个客人忙道：“不！不！尊驾请，我怕痒，所以不敢要人擦背腿。”

另外的一个却笑看道：“我是这里的老主顾，等等没关系，兄台今日第一次来，理应先招呼兄台的。”

赖皮狗心中已有个不祥的感觉，因为第一个客人说的是鬼话，赖皮狗是等在他后面擦背的，那家伙可没表示怕痒呀！

另一个客人的话乍听倒还有理，但仔细一推敲，破绽就多了。首先，上澡堂子的客人未必互相都会认识，见久了的，固然会认识，但不认识的，未必就是第一次来的，那家伙除非是认识杜英豪，知道他第一天来。

看来，不但那个小五子有问题，而且这些客人也有问题。赖皮狗很注意，他们都是在自己之后进来的，脱衣服下池后，泡了一下子，有的甚至于把身子打湿了就立刻起来了，有的连擦背都等不及。

并不是每个洗澡的客人都要擦背，腿，但是上澡池里浸一浸就出来的人却不多见，因为这种洗法大可不必上澡堂子里来。

这种浴池要不断地烧火，在池外有一口大铁锅，熊熊的火烧着，一个小伙计则把锅里的热水舀出来，倒入一个竹漏斗中，再以竹管注入池中，以保持池水的热度。

这既耗水、又费火，更费人工，洗一个澡价钱不便宜，一个全套外加小费，差不多要两、三钱银子，那是一个普通家庭中数日生计之资了。

有钱，喜欢，这点花费不算什么，但花了高价只来沾沾水，就是发了神经病了。

除非，他们是另有目的的。

赖皮狗看出不对来了，却不敢声张，也不敢提出警告，因为杜英豪正在对力的掌握中。

他自己也不敢穿衣服先走，去通知柳小英她们。因为自己若是走得太

匆忙，必会引起对方的注意。他找了块布盖住身子，也躺在榻上，只希望杜英豪也能像自己同样的警觉，看出对力有鬼。

但杜英豪显然的没有注意自身的危机，居然微微地发出鼾声，瞌睡了起来。

赖皮狗只有在心中叫苦。他知道要脱身只有趁现在，再晚一点就来不及了。

忽然，他眉头一皱，计上心头，立刻苦看脸，跳了起来，穿草拖鞋，跳起来向替杜英豪捶腿的那个家伙道：“你..你们这儿有茅房没有？”

那家伙用手一指就没开口，但是却更证明他大有问题了，因为他所指的竟是他先前出来的房间。

如果那儿也是客座，这就证明他在那边捶腿还有可说的；但隔房只是茅房，他显见是藏身其中等候的。

赖皮狗直朝那屋子冲去，希望自己的声音与行动能引起杜英豪的注意。

可是杜英豪却全无注意的意思，甚至连眼睛都没有开。赖皮狗心中直沉，冲到隔房，果然那儿有一口粗马桶，是给客人方便用的。

男人本来就不可使用马桶的，他们都施用露天的坑，最多是搭个遮雨的篷顶，底下仍然是个坑。

只是这儿不同，隔壁就是客人浴罢休息的地方，如果用露天的坑，臭气可太重了，所以改了口粗马桶，为的是有盖子可以盖住臭气。

这屋里还放了一叠干的布巾，但赖皮狗注意的却是有没有窗子。这一看就凉了，那屋子是没有窗子的。

他要从窗口脱身的计划已经失望了，但没有绝望，因为他又看见了一根粗瓦管由屋顶下面穿墙而过。那是烟囱，也是暖管。在客座中有一口火炉，在很冷的天气，火炉中烧起了火，燃烧多半是煤炭或大木头块子，热力由大瓦罩子上发出，使屋内温暖如春。

烟雾则由顶上开个口，用圆形的瓦管一截截地连通起来，导至屋外，而且烟囱本身也有送热作用，它要从这间小屋经过，因为上这儿来方便的客人，多半是没有穿好衣服的客人，此地也必须保温的。

烟囱只有一个菜碗粗细，那当然是钻不出丢的，一截截的瓦管有两尺来长，一头大，一头小，这样才能密切地套合连接，漏烟出来。接头处更还用灰泥糊好，防止漏。

赖皮狗颇有一点鬼聪明。他把瓦管用布包看，悄悄地卸了一截，再用布巾堵死了通向火炉的那一端。

再度回来躺下，那个小五子仍在为杜英豪捶着，已经由腿上移到背上，手法熟练，声响节奏，轻脆悦耳，使赖皮狗不禁怀疑自己的判断是否有错。跛龙马五是此地的龙头老大，他怎么会懂得替人捶腿呢？

不过，这时烟囱中的浓烟受堵，已经开始由炉门中冒出来了。二个伙计来拉过炉门看看，轰的一声，火舌卷了出来，大量的浓烟立刻弥漫了屋子。

赖皮狗趁乱叫道：“不好；失火了！失火了！”

他抓起了自己的衣裤套上，披了衣服就往外冲；但是他冲到了屋外，才发现只有他一个人出来了，其他人似乎根本没有受到影响。这说明了里面的人个个都是江湖上行动的好手，镇静从容，不会轻易慌乱的。

这也证明了里面的那些人是真有问题了。

他既没听到里面有乱声，又没见杜英豪出来，就想到事情一定不妙了，

只有急急地回客栈中报告了。

柳小英一听就急了，拖着三个女的，扬剑就杀进了那家澡堂子。赖皮狗领着，一直冲到休息处，却已看不见杜英豪了。

不仅如此，好像那些师父与客人都不对了。他们愕然地望着几个杀气腾腾的女煞星，因为他们身上只有一块布巾。

赖皮狗指看杜英豪躺的那张椅问道：“这儿原先的客人呢？”

那儿是个胖胖的中年人，他摇摇头道：“什么事，我不认识尊驾呀！”

“他显然是在打马虎眼儿。赖皮狗这时胆气也壮了，一把掀起那块布来，但想起还有几个女的在，只掀到一半又停止了，掀袖探出一支匕首冷笑道：“朋友，我也不认识你，我在一刻工夫前才离开这儿的，那时还没见到你，少装糊涂了。”

我问你，杜大侠上那儿去了？”

那中年人道：“我从一早上就在这儿了，可不知道你老哥说的是什么？”

他又怕又急，说话时声音直颤，大气直喘，那倒不像是装假。赖皮狗几乎要怀疑自己跑错了一家。

他跑到后房一看，烟囱又接好了，只是新糊的灰泥还没干，因此他敢肯定自己没错。

“柳女侠，我相信没错，只是他们的动作很快，把杜爷弄走了，又换了这批人过来。”

一个伙计立刻道：“你们说什么？大爷，这个地方可不容女眷前来，那实在不便利。”

只是来的若是平常的女客，这些人想必会闹看起哄了。这四个女的，个个手执兵刃，神气不对，所以没人开玩笑。一个客人道：“各位可能是有什么误会，我们是附近的商家，也是这儿的老主顾。”

柳小英冷笑一声道：“好！我来问，你们若给我来一句玄虚，我就佩服你们。”

她走向那个胖子，厉声道：“你老实说，你是一早上就在此地没走开过吗？”

“那胖子颤着腮帮子道：“是..是的！哎哟！”

原来柳小英已在他腿根上扎了一剑，痛得他跳起来了，身上的布巾也掉了。

还好！他竟还穿了条内裤，而且还有一只脚上穿着靴子。这分明是刚要脱衣时，她们已从外面闯了进来，所以害得他连一只靴子都来不及脱，就拉条布巾盖住身子，做成伪装了。

只怪他运气不好，偏偏坐的是杜英豪的那张榻椅。

腿上一剑，血流如注。胖子抱腿直跳，但柳小英却更不放松他，上前一步，剑尖抵在他的鼻尖上：“说，你是一整天都在这儿吗？”

赖皮狗道：“朋友，你别混赖了，你还穿了一只靴子下池子洗澡的不成。凭这个，我们杀了你也不冤，你别给自己过不去。”

胖子快哭出来了，双膝一跪在地道：“各..各位，我是个生意人，老者实实的生意人。”柳小英冷笑道：“我削掉你的鼻子后，你会更老实了。”胖子一吓，咕咚一声，向后仰倒，这时才有一个瘦小的汉子开口道：“各位，别难为这些人，他们的确是本地无辜的居民，与江湖无涉。”

赖皮狗立刻道：“那么阁下是与江湖有关系了。”

“兄弟在马老大手下跑跑腿，地鼠刘全。”

“好！你们把杜大爷弄到那儿去了。”

“马老大请去了，有些事情要跟他谈去。”

杜若华叫道：“马五若是要为高九报仇，该找我才对，高九是我杀的。”

柳小英也叫道：“把高九的儿子砍成残废的是我，马五要找，该我才对。”

水青青冷笑道：“二位，这话跟他说没用，他只是小喽罗。刘全，他们现在在哪儿？”

“这个我也不知道。”

水青青冷笑道：“好！你不知道，我来问知道的人。杜爷是在这儿丢的，我们找此地要人。柳女侠，你从头上开始问，谁说句不知道，你就一剑宰了他。”

刘全急了道：“这怎么可以，他们是无辜的。”

水青青道：“不会无辜，他们跟马五合作来骗我们，多少也有点责任，柳小姐，你杀第一个。”

刘全更急了叫道：“你们还是不是侠义道上的人？竟然去宰无辜的第三者。”

“水青青冷笑道：“是你们把他们牵进来的，说到那儿去，责任也在你们。我听说跛龙马五在地方上很得人望，他就不该把这些人也牵进来。柳小姐。”

柳小英举剑逼向第一个老者。他早已吓得抖成一团，乞怜地看看刘全。

刘全对这几位姑奶奶的手段早有耳闻。她们都是女人，未必能像男人那样讲究江湖规矩，只有叹了口气道：“我带各位去找马老大去。”

第四十章 从容而去

杜英豪今天算是尝到了被人点住了穴道的滋味；以前，他只是听说有这门功夫，却无缘领略。因为能够精擅这一手的，多半够资格被称为高手了，像他那种平凡的小人物，还没机会跟人家对上手。

现在他虽是够身份了，但也一直没机会遇上此道高手，只有上次跟武当冲突时碰上了，可是人家也没对他出手，只是点倒了水青青跟王月华，他解不了穴，还好是菊芳在场，才没让他当场出丑。

没想到这回在洗澡堂子里，叫跛龙马五给堵上了。当他发现这个捏脚腿的家伙，很可能就是马五时，已经来不及了；虽然赖皮狗已经在向他作暗示，而他也发觉了，但他只有苦在心里。

这时候动手当然可以，他要真有一身本事，自然也能突围而出；但他自己明白自己的能耐，此时若动手准糟，除了这个跛龙马五之外，其他几个都是好手，而且他们早有了准备，床单下都包着家伙，握在手上了，只要一动手，必然是刀剑交加，自己可没这个真本事。

因此，他只有装迷糊，好在赖皮狗很机警，居然借尿遁一去没回，杜英豪就更放心了。

他知道自己不必再拼命了，只要能维持个不被当场宰掉，他相信那几个女的总会救自己出来的。此外，他显然还胸有成竹，更显得放心，居然闭上眼打起瞌睡来了。

这等于是放开门户，听由对方下手了。马五先还很谨慎，因为他所听到的社英豪太神奇了，一直不敢轻率下手；现在是个绝佳的良机，他再无考虑，手指突然疾探而出，隔着被单，往杜英豪身上点去。

杜英豪不会点穴，但是从街头卖大力丸的老师父那儿，多少也听过一点皮毛，因为那位老师父所知道的，也只是一点皮毛而已，但已经足够了，因为这刚好是最重要的一点皮毛。

“点穴是用外力使人体的血脉受阻，丧失行动之力。所谓点穴，就是人体上筋脉容易受伤的空门而已。这种功夫并不很玄，只要避开了正穴所在的位置，就不易受制。”

这也是老生常谈，人人都知道，点穴高手，出手神妙莫测，使人很难避得开；再者，真要有本事能避开正穴，其他部位也一样能避过了。事实上也是如此，两个人在拼命，与其用手指去制住对方的穴道，倒不如拿刀剑扎对方一下子了。

马五也没打算能制住对方的穴道的，他只想藉此发动攻击，使杜英豪跳起来，然后由旁边的人一哄而上。马五的点穴功夫并不十分精纯，这也不是他的拿手本领，谁知这一点，居然奏了效，杜英豪身子一挣，才坐起一半，遂又无力地倒了下来，直挺挺地躺着。

这是他见过水青青她们被制的样子，所以学得很像；实际上他没有被制，因为他的身子藏在被单里，而且心里一直在提防着，马五出手时，他略略一挪，这一挪只能把穴道挪移分许，但已经够了。沾了一点边，使他又麻又痛，算是领略到了被点穴的滋味，但是杜英豪肯定自己能动，半坐起来后，他是自己倒下去的。他决定让自己被点住。

马五点出一指后就跳开了，手中已亮出了那把修脚的小刀子，准备搏斗。没想到杜英豪已经被制住了，在床上瞪着大眼望着他，嘴角噙着一个愤怒而又不齿的微笑，冷笑道：“跛龙马五！”

马五点了一下头道：“不错！姓杜的，你想不到吧！”

“的确想不到，我看你进去时跛着一条腿，但万没往马五的头上想，因为我所听说的马正是条热血汉子，在地方上很得人望；你跟高九虽是拜把兄弟，却比他好上几十倍，没想到你会干下这种手段的。”

马五有点不好意思地道：“对不起，姓杜的，你杀了高九，我要替兄长报仇，只有采取不光明的手段了。报仇是不择手段的。”

杜英豪笑笑道：“说得好听，你真是为高九报仇吗？”

“怎么不是，你该听说过，我们是磕头弟兄。”

“我听说了，但我也听说了很多别的话，好像高九并没有拿你当兄弟，一直在忌看你、防看你...”

“没有的事，你用不看来挑拨。”

杜英豪冷笑道：“你自己心里明白我是不是挑拨，再说高九已经死了，虽不是我亲手杀的，但等于是我把他送到鬼门口，再让人捕上一刀而已，我又犯得上来挑拨你们吗？我只是告诉你，要对付我就明白地说，别用高九来做幌子。”

“笑话！马五爷敢作敢当，为什么要借幌子。”

“那你就干脆的说了，是为了想成名露脸才对我下手的，不要再抬出高九来；高九死了，你和你的手下们只有一高兴，还会替他报仇...”

马五被说得恼羞成怒，厉声道：“住口！姓杜的，高九为人如何是一回事，但他是我的磕头弟兄没错；他活看，我们或许少来往，他死了，我就得替他报仇。”

杜英豪点点头道：“别人说这种话我会吐他一脸唾沫，但出自你马五之口，我倒是能相信，因为你的武功比高九好，人手比他足，却一直受他的排挤，忍气吞声，无非是为看那一段香火之情。”

马五被他这样一夸，心中至少是高兴的，只是表面上却不能表示出来，只能淡淡地道：“我不能让江湖上笑话，说我们黑道中都是见利忘义的不义之徒。”

杜英豪淡淡地一笑道：“很好！你要为高九报仇，我也信得过了，你可以下手了。”

“你是要我杀你？”

“现在你若不杀我，你就杀不了我了。你知道我还有几个伴当一起来的，她们可是饶不了你。”

马王冷笑道：“笑话，不过是几个娘儿们罢了，马五节可没把她们放在心上。”

杜英豪一笑道：“那几个女的可能制不了你，可是我另外交的一些朋友可就放不过你；再者，你也知道我是来应武当之邀的，你若是此刻不下手，武当也不会再准你下手了，他们会逼你放人的。”

马五道：“笑话！武当更管不了我了。”

“哦！是员的吗？你的那手点穴功夫是从那儿学的，武当当真管不了你？”

马五脸色变得很难看，跳上前一步，手中的刀已经探到了杜英豪咽喉，杜英豪却直呼幸运。

世间点穴的家数很多，并不止武当一家，杜英豪也不认得武当的手法，只是随便蒙上一蒙。

那晓得真的蒙上了，这个马五果真是武当的路数，那他也一定是武当的门下了。

这个发现实在太重要了，因此他冷笑一声道：“马王，你现在杀了我，或许还能掩盖住你是武当出身这回事；你若现在不下手，武当绝不会再让你下手了，因为我跟武当的黄鹤楼之约，已经是人人皆知了，武当门下在家门附近对我施暗算，这表示了他们理屈，心中有鬼，武当丢不起这个人，也得罪不起天下同道。

”马王神色一厉，已经准备下手了，但是他的一名手下却道：“大哥！

等一下，你真是武当门下吗？”

马五的脸色动了一动，片刻后才道：“不是。”

“但是他却看出了大哥的武功门路是武当的家数。”

另一个人也道：“大哥，弟兄们跟看你，不计生死，共甘同苦，但要落个明白，我们从不问你的过去，但你也不能骗我们。”

马王痛苦地道：“我的确不是武当弟子，因为我已经被逐出了门户。

”“啊！怎么会呢？”

被逐出门户是一件大事，此地已离武当不远，有不少武当门人在此居

留，马五若是武当被逐的弟子，大家应该是知道的，而且马五此刻算是置身黑道，对武当这种名门正派来说，那是不允许的事，即使被逐出了门户，其他的门人也不会准他立足的。

杜英豪是因为见到叫出马五的门户后，其他几个都怔了一怔，才想到他们对马五的出身也是不知道的，于是才用话挤了一挤，想不到果然有了效，因此他更为得意了，哈哈大笑道：“马五！你出身武当，却沦在黑道中混日子，难怪不敢告诉人了；可是你杀了我，事情就闹大了，你那点秘密还守得住吗？”

”马王道：“我本来就没有把它当作秘密。”

杜英豪一笑道：“但武当却秘而不宣，可见他们还是把这当回事的；所以马老哥，你考虑一下，你若是杀了我，武当怕别人追到你头上，而抖出一些不愿为人知的事，一定会先杀了你灭口，然后就是你这些弟兄也不会放过，他们不能留下活口，也为了对天下人交代，一定要这样做的。”

马五头上的青筋暴了起来，显然是杜英豪击中了他的弱点，而他的弟兄们也都把眼光看看马五，等待看他的决定。

杜英豪完全是信口开河，他根本不知道马五与武当之间有什么隐情，更不知道他是如何被逐出门户的，只是他善于察言观色，抓住了一点头绪，就丝毫不放松地一路穷究下去。

不过，他也很有分寸，知道话说到这个地步，就不宜再说下去了。他不知内情只能适可而止，再蒙下去就可能穿帮了，即使蒙对了，也没好处，那时人家真会以为他知道太多而宰了他。

但这也已经够了，至少马正是不敢立即杀他了。沉思了片刻后，马五一挥手道：“弄辆车子，把他带回去。”

一个弟兄道：“大哥，带回丢以后又如何呢？”

马五冷笑道：“我们为高大哥设下灵位，让他在灵前跪下磕三个头，然后就放了他。”

“放了他？”

“是的！放了他。目前的确是杀不得他，就算他的朋友们不来，武当也会来要他的，若是我一个人，拼了一身倒也不在乎，但是我不能连累你们，真要宰了他，我们会成为街上的老鼠，人人喊打。”

“大哥，武当跟他有楔子，难道也会为他出头吗？”

这显然是另一个对江湖道还不太热的新手在问。马五叹了口气：“兄弟，你不明白，大门户行事有他们自己的一套；他们要面子、讲身份，在约会时，他们可以自己杀了姓杜的，但如若我们伸了手，就是刷他们的面子了，他们真会逼得我们无处容身的。”

“大哥，那我们又何必必要跟杜英豪过不去呢？凭良心说，高老大也不值得我们为他报仇。”

马五又叹了口气道：“我知道，这也不仅是为了高老大一个人，而是为了我们黑道弟兄。这姓杜的出道以来，要跟我们黑道做对，已经坏了不少好手，至少我们也得让人知道，黑道哥儿们不是好欺负的。”

这倒也是，只要把杜英豪绑回去，传到江湖上也是够露脸的事，那些年轻小伙子都兴奋起来了，上来七手八脚，抬起杜英豪就往外而去。

这是他们的地盘，套辆车子很简单的事，几个人把他往车上一扔就走了。

杜英豪见马五没有跟车。车上只有一个小伙子，大概他们贝他穴道受制，十分放心。

杜英豪这时候要脱困并不难，但是车子走在大街上，他却是光条条的被里在一条被单里，一动手，难免要太亮相了，而现在以他的身份，他可丢不起这个人，所以他只好等机会了，不过他已经在被抬动时，顺手捞了一把修脚的小锉子，有了这么一样东西，他能把铁锁都打开，所以他已很放心了。

车子到了一个地方，又来了几个汉子。还好，他们把他的衣服带来了，七手八脚地替他穿上了，杜英豪只有任他们摆布，马五虽然不在，可是有十几把长矛比看他，随时都可能刺下来的。

那些人又替他绑上双手，然后把他推进一所空屋子里。一个家伙还冷笑着道：“杜大爷，委屈你一下了，你最好老实些，你手上绑的是牛筋，若是你能挣断，我们就服了你。”说完关上了门出去了。杜英豪打量了一下屋子，发现这是一扇专门关人用的石室。

墙是石块砌成的，只有一扇小窗户，却安着铁柱，门是厚木钉成的还有个格子，不时有人往那儿伸头来看一下，杜英豪却满不在乎地往草堆上一躺。

他已经把小锉子插在一条石缝里，开始锉手上的牛筋。这玩意儿又韧又结实，凭蛮力争不断的；但是究竟抵不过钢锉；没多久，他的双手已经自由了。

他把解下的牛筋攀在手中，一滚到门下，躲好。看守的汉子又伸头张望时，看不见他，忙又伸进一点来，杜英豪把牛筋往他头上一勒：“把门打开，否则我立刻勒死你。”

从他关进来还不到一个时辰，连穴道都没解开，何况又绑了牛筋，谁也没想到他已脱困了；运气好的，是柳小英她们这时也吵到门上，大部份人都出去应付了。那个看守的汉子被勒得差点闭了气，在死亡的威胁下打开门。

第四章 以牙还牙

杜英豪开始相信宿命论了。他不能不相信自己的运气好，身入囹圄后，没有一个人帮忙，他就脱了困。

马五之所以放松戒备，是因为相信自己的点穴手法；那要十二个时辰，一天一夜后才会失效，这段时间内不必浪费人手去守看他；而且杜英豪还被牛筋绑住了手脚，他万没想到杜英豪只是假装受伤。

这是不可能的，一个像杜英豪这样的名侠高手，会栽在马五的手中，对马五来说，的确是件了不起的大事；而且事情顺利得出乎了他的想像，以致于使他怀疑被逮到的那个，究竟是不是真的杜英豪。

在他的感觉上，杜英豪的肌肉虽然结实，但是却很硬。肌肉坚硬是有力的表徵，但在武功上说来，这却不是一个高手所应有的状况。

内家高手的肌肉是十分柔软的，不使劲时，柔软如同新生的婴儿，用劲鼓气时，其韧如革，其坚如钢，因而才能刀器不伤，百邪不侵。杜英豪身上的肌肉结实好看，却不合乎一个高手的要求。

直到柳小英、杜若华、水青青她们打上门来，马五才相信自己是真的抓到了杜英豪。这一霎间，他心中的高兴是难以形容的。

因为这件事在实质的意义上，还不如无形的收获来的丰硕。制住杜英豪是一件轰动江湖的事，但杀死杜英豪却是一件极为不智的事，尤其是杜英豪此刻几乎已成为白道侠义的表率与领袖。

他不像当初那么孤独，而且有了许多朋友，特别是在他跟武当有黄鹤楼之会未竟，如果杀了他，武当为了面子，也会假惺惺地找马五理论。

所以，马五在心中，根本就没有要杀杜英豪的意思，至于说为高九报仇，更是不值一谈，连自己的手下弟兄都不会同意这件事的；因此，说要布置灵堂，要杜英豪在高九的灵前磕头谢罪，也只是一句话而已。

就因为这个缘故，马正在听说柳小英等人找上门来，心中早有了计较；虽然柳小英在门前很凶，还打伤了两个人，马五却很大方地不作计较了，只吩咐叫请。

派出来肃客的，是一位叫文若虚的老夫子，不会武功，在马五的堂上司理文牒帐目，很会说话。

四位姑奶奶气势汹汹地冲进来，文若虚上前一拱：“四位女侠，敝人奉了东翁之命，有请四位堂上用茶。”

水青青叫道：“我们可不是来做客喝茶的，叫马五趁早将杜爷安送出来，否则我们决不饶他。”

文老夫子的涵养实在好，笑嘻嘻地道：“这位女侠请稍安毋躁，杜大侠是被敝东家请来了，可没有怎么难为他，女侠又何必如此急躁呢？”

水青青还要发横，柳小英却拉了她一下道：“水大姐，我们见了马五再说，跟他吵是没用的。”

一行人进了堂口。所谓大厅，也不过是间较大的平房而已，比起别的堂口差多了，可见马五是不重虚套的。马五特地穿了一件长衫来衬托身份。

他也很客气，很有风度地一抱拳道：“几位芳驾莅降，蓬蔽生辉…？”

！？

这人的谈吐也不似绿林豪杰，显示过他腹中颇有一点墨水；可是这四位姑奶奶此刻却没有跟他闲扯的心情，柳小英双眼一瞪道：“马五，少说这些废话，听说你把杜英豪骗到这儿来了，有这同事吗？”

马五笑道：“事情是有的，但马五是凭本事将他请来的，而不是骗来的。”

“哼！话倒说得好转，凭你的那点本事，你也动得了杜大哥，你若是不使诈，连杜大哥的面都不敢见。”

马王就是个泥人，也被激起了土性，冷笑一声道：“他性杜的名气大，我姓马的也不是无名之辈；姓杜的再神气，他总还是落在我的手里了。”

柳小英叫道：“你是使阴谋暗算，那算什么本事。”

“江湖行事，能者为先，只要能把他制住，就是我比他强，跟用什么手段无关。”

“柳小英正要跟他反唇相讥，忽然水青青一笑道：“柳小姐，我们又不是要来跟马当家吵架的。”柳小英道：“怎么不是，倘若是不放杜大哥，我还要找他拚命呢！不但是我，再过一两天，我哥哥他们来了，再加上少林神拳卢大方庄主，谁都放不过他。”

这些话也是事实，而且武当派也不会保持缄默，马五心中何尝不明白，

只不过叫人用话挤住，心中很不自在，冷笑一声道：“笑话，拼将一身刚，敢把皇帝打，杜英豪此刻的生命就捏在我的手里，火了我先宰了他，那些人就是把我凌迟了又能如何？”

“水青青又扯了柳小英一下，同时杜若华也在她耳旁低语了几句，柳小英居然笑了起来，不说话了。”

水青青笑道：“马当家的，你也别说这种狠话，杜爷不错是栽在你手里了，但是要说你的武功能强过他，别说天下无人相信，你马当家的自己又能相信吗？”

她这么一说，马五倒是没话说了。

水青青笑笑又道：“光棍打九九，不打加一。马当家的，你也知道，杜爷这次是到武当赴约去的，双方都约了很多江湖朋友，这已是件轰动天下江湖大事，不可能取消的了。”

马五嘴角牵了一下道：“我知道！人在我这儿，我也无意要他的性命，更不想破坏那些约会，但是杜英豪杀了我们黑道上不少弟兄。”

杜若华笑道：“那可都是私人的恩怨；此如说，高九之死是因我之故，而且高九也是死在我手上的。”

马正道：“仕女侠，现在已没有什么是非可说，我也不会对他怎么样，更不会耽误他的约会，在会期的前一天，我会把他送到夏口。”

水青青笑道：“马当家的，你这么做的目的何在？”

马五也笑道：“没什么，因为杜大侠说过一句豪语，要挑尽天下黑道当口，马五要为弟兄们争口饭吃。”

水青青道：“杜爷可没说过这种话，他只说要与天下邪恶之徒作战到底，像马五爷这种血性汉子，他是十分敬重的，否则他也不会到了五爷的地盘上，毫无戒心了，五爷可能是误会了。”

这倒使马王很不好意思，低下头道：“误会也好，反正事情已经做了，也只有拚着得罪他一下；目前凭四位一句话，要马五就把人放了，请恕马五失礼，实在无法应命，反正到了会期之前，马五一定毫发无损地把人送到就是了。”

柳小英笑道：“马当家的，还有一个多月呢！”

马王道：“时间充裕得很，马王正好藉此机会，好好地招待他一下。”

“柳小英笑道：“我是说这么长的时间，你留得住吗？”

马五傲然道：“留不住也要强留，若是有人要仗势凌人，硬来抢人，那很抱歉，马五只好得罪那位杜大侠了。马五保不住活人，只有交出死人。”

他的话很明显，谁要是想以武力抢人，他就要以杀死杜英豪为手段了。

柳小英一笑道：“我杜大哥何等英雄，那里会要人救他，他自己也能出来的。”

马五冷笑道：“他倒不妨试试看，只要他从我这儿跑掉了，我就服了他。”

柳小英笑笑又道：“好！我们只是来听马五爷一句话，叨扰一杯茶的。”这时一名汉子端了一个茶盘，盘中有四盏热茶，已在等待很久了。

马五闻言忙道：“这是马五失礼，上茶。”

汉子把茶端来，一杯杯地用双手端放在各人手边的茶几上，而后才低头退下。

柳小英笑道：“多谢五节盛情款待，我们已经了解到五节的意思，也相

信五节的保证，告辞了。”

那送茶的汉子又端了一盘茶来，才把第一杯送到马五的手上，柳小英已经告辞了，他只好把杯子又放回到茶盘中道：“四位不再多坐会儿了。”

柳小英笑道：“不了！因为杜大哥说过，他今天要带我们到西城去赏梅花的。”

马五笑道：“抱歉得很，妨得了各位的游兴了。”

“没关系，杜大哥从不爽约，他一定会想法子去赴约的，所以我们要赶去等他。”

”马五冷笑道：“柳女侠真相信他能赴约？”

“是的！我相信，说不定他此刻已经动身前往了。”

马五大笑道：“他被制住了穴道，不到明天这个时候，他是无法行动的。”

柳小英却轻松一笑道：“点穴手法怎么能制得住杜大哥呢？武当是点穴之宗，杜大哥也照样把他们的人揍得脸青鼻肿，满地找牙。”

“但我就是点了他的穴道，把他请来的。”

柳小英一笑道：“那恐怕是他逗你玩玩的。马五节，你不妨去看看，杜大哥是否还在？”

马五脸色一变，但随即笑道：“柳女侠，你别是另外有人摸了进来，想知道我把杜英豪藏在那儿，以便潜往救人，我可不上这个当；若是他能自己跑了，我跪下来向你们四位磕三个响头...”

话才说到这儿，那个端茶的汉子忽地把茶盘往马五的头上一叩，那盘中还有两杯烫茶，全都溅在脸上，而且由领子流进了衣服里。

马五烫得双手捂住了脸直跳，那汉子对准马五的背上又是一拳，打得马五向前栽去，然后汉子跟上，一脚踩住了马五的腿弯，一手又把马五夹背的衣服抓住拉了起来，刚好是个跪的姿势。

变化非常，每个人都怔住了。有人叫道：“余大个子，你疯了，怎么敢冒犯大哥...”

另外又有人叫道：“啊！他不是余大个儿，喂！汉子，你是什么人？”

啊！他是杜英豪。”

那汉子把头上的毡帽摘了，正是杜英豪，穿了件青布坎肩，用毡帽压住眉心，原先看不真切，这时把帽子摘了，可不正是杜大英雄。

马五的脸上被烫红了，但是背心上那一拳挨得更重，口中已喷出了鲜血，身子还在挣扎。

杜英豪沉声道：“别动，否则我再废了你这条腿，你这条跛龙就得改改外号叫瘫龙了。”

马五倒不是怕再断腿。江湖人过的本是刀口舐血的生活，杀头尚且不惧，那里在乎缺胳膊少腿。

但是他却放弃了努力，因为他认清了这汉子的确是杜英豪，制住的穴道解开了；绑住的牛筋也脱开了，而且还从石牢里跑了出来，这是什么样的功夫。自己落在对方的手中，挣扎还有什么用。

杜英豪微笑道：“马五，我脱困了，你说要对她们磕响头的，快磕呀！”

马五这才想起，何以四个女的会在刹那之间改变了态度，变得好说话了，那时正是这余大个子...，该是杜英豪由后面端茶出来。

杜英豪的身材跟余大个子差不多，而且身上穿着余大个子的衣服，毡

帽盖住了眉心，那是因为这小子眉心有道疤，整日用毡帽掩住，所以大家都没去留意。

水青青與杜若华是最先看出的，因此才会制住了柳小英的争吵，杜若华咬耳朵告诉了柳小英后，使她也变得和气了。

“这几头该死的母狗，她们都已发现杜英豪脱了困，来到了身边，居然能不动声色，望都不望一下，那个黑凤凰还用话来逼我消遣..。”

“这个天杀的杜英豪，他居然能在这么快的时间脱了困，而且还敢混过来，狗胆实在够大的..。”

马五在心里面诅咒看，但无可否认的，他对这一批人都十分的钦佩，认为每个人都够瞧的。

顿了一顿，马五叹了口气道：“杜英豪，我不能不对你表示服气，是谁把你救出来的？”

杜英豪一笑道：“我自己，没有别的人来救我。”

“那怎么可能？”

杜英豪一笑道：“事实放在眼前，你如不信，还可以去间间那个看守我的柯阿丁，他对我脱困的经过十分清楚，不会帮我说谎的。”

“你的穴道是怎么解开的？”

“很简单，运气冲穴。”

“还有绑在你手上的牛筋呢？”

“用劲一绷就断了。”“啊！那种牛筋也能用劲挣断？”

杜英豪一笑道：“世上没有挣不断的绳索，只要用的劲儿够，铁也照样能挣断，更何况是条细牛筋。”

杜英豪是信口开河在吹牛了，运气冲穴是上乘的内家真功夫，而用手劲挣断牛筋更是比挣铁困难多倍；铁是硬的，连足了气，一挣而断，对会家子来说不算是太难的事，但是牛筋却不同了，它是有韧性的，能伸缩延长，劲道一去，又自动地回缩，绝少有可能被挣断。

但到了杜英豪口中，所有不可能的事都有可能了。

他是个奇迹的创造者，不止一次的创造了奇迹。最重要的是杜英豪明白，他信口吹嘘，没人会怀疑其真实性，反倒是他说实话，没人会相信了。

因为他是杜英豪，虽然他曾马前夫蹄，被跛龙马五制住穴道捉了去，但是柳小英却替杜英豪作了最好的解释说明。

“马五，我不是说了吗，杜大哥是逗你玩玩的，你那点功夫，怎能困得住他；他若是没有脱困的把握，又怎会让你请到这儿来？”

马五又是一口鲜血喷出来，这次是给他们气的..。

第四二章 得天独厚

杜英豪的一度失陷，并没有使他失去别人对他的尊敬；相反的，他还赢得了更多的钦佩，甚至于还有人认为他是故意失手被制的。

一个能空手搏杀漠北人熊的少年英豪，怎么会叫跛龙马五那种角色给制住了穴道。甚至连马五自己都相信杜英豪是存心给他制住的；尤其是在杜

英豪突然又单身一个人来探望马五的病况后，马五更为相信了。

那是在马五呕血倒地后的四个时辰，杜英豪又再度出现在马五的重口门前，空看手，却亲自持了一张拜帖。

他竟是按着江湖的礼数投帖造访。

马五吐了两口血，伤势并不严重。由于纠纷已过，堂口上的弟兄也各自忙自己的活儿去了，只有几个轮值的弟兄在堂口上闲守看，显得没精打采。不久之前，他们算是去了一次大脸；今后这堂口上的威严，恐怕也要打个折扣了。

正在几个人心里不痛快的时候，杜英豪就出现了，顿时把几个人都吓了一大跳。

刚闹过事才走的，杜英豪的样子给人的印象很深，那些人不用看帖子，也知道他是谁了。

虽然大都在紧张着以为杜英豪是在实行报复了，但堂口中的管事分水榆申化却较为冷静，他知道杜英豪绝不是前来找麻烦的。

若是他有心过不去，四个时辰前就不必好好离去了。

那时他已占尽了上风，占尽了道理，大可把堂口一脚踢了的；可是杜英豪不但没如此做，反而劝阻了那几个存心来生事的娘子军，很快地带看她们离去了。

再者，杜英豪此刻双手持看拜帖，那是一种十分尊敬的礼节，要打架的人，绝不会用这种礼数投帖的。

所以，申化止住了那几个小弟兄的情急蠢动，上前双手接过了拜帖，试探看道：“杜大侠，您这次来是..？”

杜英豪笑看道：“适才对马当家的多有得罪，杜某是特地前来当面致歉的。”

申化有点难以相信。杜英豪等人虽是搅了堂口，但先动手而理屈的是自己这边，势弱吃亏也是自己这边，对方实在没有理由道歉的。

只是杜英豪的态度很诚恳，使得申化又不能不信，只有推托道：“杜大侠，这怎么敢当呢？而且敝堂口的当家马大哥负伤卧病，无法接待，失礼之处，唯有等马大哥痊愈后，再向大侠道谢。”

说看把拜帖又退了回来，表示他不敢接待之意。

杜英豪却笑看道：“杜某此来一则是道歉，再者也是来探视一下马当家的痛，三则是有点事要与马当家面商，务请申兄通报一声，并请美言一二，使杜某获允接见。

”杜英豪居然说出了申化的姓名，称兄道弟，这封申化而言，已是十足的面子了。

八面玲珑的申化竟然也因受宠若惊而有晕淘淘的感觉，自然也不能再作拒绝了，把杜英豪请到里面厅上坐下。

上次杜英豪是在这儿端茶打架，几个时辰后，又被尊若上宾地款在上位坐下，这使杜英豪自己也感到好笑。

申化很快就进去通报了。马五也弄得莫明其妙，不知道杜英豪是来干什么的；但人家已经上门了，躲也躲不掉，只有硬看头皮见了。

但也怕杜英豪兴师问罪之时的难堪，他只有托言受伤，躺在屋子里接见。马五心想，你杜英豪总不好意思对一个躺在坑上的伤者再发横吧！

他的伤势并不重，服下了疗伤药后，本已可行动如常了，这时却又爬

回床上去。

杜英豪一点没有因为马五在床上贝他而感到委曲；而且见了马五的面后，连连作揖致歉，说了有半车子的对不起，殷勤地问候，倒是弄得马五不好意思了。

杜英豪竟真是为道歉而来的，而且亲自登门投帖，亲自至榻前致候，给足了马五面子，使马五既高兴又惭愧，一连声吩咐申化摆酒。

杜英豪忙道：“马当家的盛情心领了，只要你不怪罪，兄弟也感激万分，那里还敢叨扰，什么时候等马当家的贵体大安时，我们再好好的喝几杯，欢聚一下好了。”

“是兄弟冒犯在先。”

马五跳了起道：“不，杜大侠，今天一定要请你喝两杯去，这也表示一下兄弟的歉意。”

杜英豪道：“马兄，事情过去就不谈了，反正大家都有不对的地方，说开了就好，谁也不再放在心里好不好？兄弟前来负荆请罪，马兄的吩咐，兄弟于意不该推托的，但马兄身子要紧。”

马五高兴地道：“没关系，杜兄，说句老实话，我这伤没什么，只是心里闷解不开而已，现在就已经算好了。走！走！咱们喝酒去。”

他挽了杜英豪的手向外走去，的确是没有一点势伤的样子了；杜英豪含笑应命。

马五想到在不久之前，还在榻上轻哼呻吟装病之状，略有些不好意思。

但很快，两人就化除了一切的误会与不安，亲亲热热地在厅上把盏欢聚了。

杜英豪的豪情使马五既感自愧，但也化除了他的羞涩。盏酒下肚，两个人谈得更投机了。

马五不但兴奋，而且还有着一一种知遇之感。他没有想到这位名满天下的英侠竟是如此的平易、谦和而且又是如此的豪迈。这一刹那间，马五直觉地要他为这个年轻人立刻去死，他也会不皱一下眉头的。

两个人由豪饮变为浅酌，由大声地谈话变为低声小语。陪坐的申化已识相地藉口去催菜而离开了，厅中只剩下两个人，侍候的弟兄都远远地站着。他们看见杜英豪跟当家的如此融洽，一个个都感到无上光荣，把先前吃过的亏，挨过的揍都忘了。

低声私语中，杜英豪频频低头，马五则神情激愤，带着悲哀，似乎在诉说看一件不愉快的往事。

直到告一段落后，马五居然用袖子擦了一下眼泪，而杜英豪则拍拍他的肩膀笑道：“好！马老哥，你放心，我这次一定为你把这口气出来，揭开那些伪善者的面具。”

“马五倒反而有点不安地道：“杜兄弟！你自己的问题已经够头痛了，不必为我又节外生枝了。”

“不！我们既是兄弟了，你的事就是我的事，我岂能不管；而且，我认为你的事比我的事更重要。”

“可是兄弟，你要知道，武当是一个大门派，历史久远，势力宏大，你本事虽大，到底只有一个人。”

“不只是一个人了，我有不少的朋友。”

“这些朋友固然会支持你，但他们恐怕不便为你而与武当为敌。”

杜英豪笑道：“必要时我相信他们还是会的，不过我不打算这么做，我只要他们的支持就够了。”

“是道义的支持是不够的，我在这儿等了多少年。也没等到一个机会，一直忍气吞声。”

“现在有机会了，你放心我一定能为你把事情平反过来。你去把有关的证人都在暗中召齐，在会期时守候在附近：还有，你必须特别小心，别叫人逮住，灭了..”

“不会的，兄弟，你放心好了，事隔多年，我又换了名字已经没人认得我了，而且这些年来，我从没有使出自家的基本功夫，今天对你点穴是第一次。”

杜英豪一笑道：“老哥！那只是你自己以为隐密罢了，其实已经有人或多或少的瞧出一点你的底子来了，所以我才会来找上你。”“啊！兄弟，你是特地来找我的。”

杜英豪笑笑说：“当然了，否则我已经认出了你，又怎会让你近身制穴得手呢！”

“马五讶然道：“兄弟，这么说你果真是自己冲开穴道的。”

“你难道还不信，那个看守的弟兄该知道我是如何出来的，绝没有得到别人的帮忙。”

马五叹了口气道：“我问过他了，知道你兄弟确是一个人在牢里自行恢复行动，但是我仍然难以相信，冲穴是很深奥的功夫，会的人太少了。”

杜英豪一笑：“我如没有冲穴之能，又怎会容马兄制住我的穴道呢？”

“你也早知我会点穴。”

“是的，我听人说了，但还要求证一下，看看你是不是施展武当的手法。”

“是谁告诉你的。”

“马老哥，这个很抱歉，对方要求我绝不说出他的姓名的，反正他对你绝无恶意，我也是一样，我们只想帮助你，所以你不必去探究了。”

马五不禁又是热泪盈眶，感动地道：“兄弟，你为我的事竟不惜以身试险，虽然你本事大，但是仍然有危险的。”

“是的，我在被制住穴道后，上车来到此地的那段时间内，谁要是给我一刀，我就完了。”

“兄弟，你为什么要这么做呢？”

“为了你马老哥是条汉子，是个值得一交的朋友，我认为值得这么做；再者，我也相信你马老哥不是趁人之危的小人，我既已束手被制，就不会再挨刀子了。”

马五哽咽地道：“兄弟，我也不说感激的话了，反正日后我这条命就是你的，加上我这个堂口的弟兄，但凭你一声吩咐，要他们死就没有一个会活。”

杜英豪哈哈大笑道：“老哥！这话就见外了。我交你们这些血性弟兄，并不是为了想要你们帮什么忙，再说要有拼命的事，还用得看我开口相求吗？”

你马老大只要听到一点风声，早就自己赶到了。”

这番话简直说到马五心里去了，他只恨无法把心掏出来，以表示对杜英豪的热切支持了。太激动时人反而会讷然不知所言，马五此刻就是这个样子。

倒是杜英豪自己站了起来，一拱手道：“老哥，我要告辞了，记得我交待你的事，黄鹤楼会后，再作快聚。”

后两句话完全是由说书先生的嘴里学来的，然而用得很恰当，却显得他太有学问了。

他是在马五牵看弟兄恭送下离开堂口，当然也有不少人看见。大家对他们化释了前嫌隙，缔定了友谊都感到惊奇与欣慰，而且对杜英豪更为尊敬了。

杜英豪曾经落在马五手中过，但那使他的声名更彰。杜英豪发现一个人若是懂得利用机会，连当一次俘虏都可以使声名大增。

他向人道歉，不但与盛名无亏，而且更受赞佩，他感到人的好运气来时，连山都挡不住而最使他高兴的一件事，就是他第二次拜访马五，跟马五达成的协议以及所知道的事实那收获之大简直难以想像；不过，这一点，他倒不以为是运气而是他细心所致，更是他大胆吹嘘结果。

他吹了几个牛，像早知道了马五的底细，以及他是专诚去找马王的这回事；实际上，他只是想去泡泡澡堂子而已。

还有，他也吹嘘了自己有冲穴之能，那才能使一切的行动合理而且使人信服也因为如此，他才能挖到一个绝大的秘密，而使自己的黄鹤楼之会有更大的胜算。

所以，当他又开始向襄州进发时，志得意满、神态轩昂，顾盼自雄那股气概，的确是像位举世共钦的大侠客了。

因此，当他在会期前两天，骑马进城时，先他一天赶到为他布署拉拢相援的曼氏父女，简直不相信见到的这个人，真会是他们所知的社英豪了。

霸王庄破了罪证确凿了，使那位公门中有铁捕之称的晏海靖脱罪开释，官复原职。

他对老弟兄许久的奔走努力固然感激，对女儿菊旁的牺牲更为感动，但他最感激的还是杜英豪。

父女俩为了替杜英豪壮声势，用尽一切的关系方法去求人帮忙，但效果并不大，因为杜英豪跟武当所结的过节越演变越大了，大家对武当的势力均是相当顾忌，所以并没有能请到多少人。

父女俩正在发愁时，杜英豪已经大摇大摆地来了。晏海靖看了他的气势，没有直接去招呼，也制止了菊芳去招呼，怀疑地问道：“芳儿！你说他真的没练过武功？”

“那倒不是，他天生力气大，身手也灵活，还是练过的，只不过是自己东学一招，西偷一式，胡乱着练；没有受过名家真传而已。”

“可是他那些惊天动地的事迹又是怎么创下的。”

“那只是运气好，瞎碰乱撞，蒙上而已。”

“我实在难以相信。你看他在马上的气势，直吞河岳，睥睨天下，就是一代宗师，也没这份气度。”

“那是他不知天高地厚，恁看玩儿命，不知死活。”

晏海靖摇摇头，菊芳也觉得那个评语不当，因为一个人的气度是无法伪装，也不能勉强造设的。杜英豪所表现的那种气势出之自然，好像他本来就是一个大英雄、大豪杰。

接看而来的事与人更使晏父女难以相信。陆陆续续地来了河洛地面上不少风云人物，竟都是为杜英豪来作声援的，这绝不是冲着晏海靖的面子，而是杜英豪自己号召来的。

然后，他们又听说了杜英豪在河洛路上的事迹，那简直像奇迹了。

“这家伙是怎么弄的。”

菊芳曾不止一次的自问，却无法回答，但她却发现杜英豪跟她之间的距离越来越远了。

原来，以她的家世跟杜英豪在一起是降尊纡贵，而现在的杜英豪却已高不可攀了。她考虑着是否要去见杜英豪了。

第四十三章 剑拔弩张

还有一些人则是未经邀请，也想来凑热闹的。

因为这是杜英豪与武当订约，两造都没有发帖子，有力也无从发起。

黄鹤楼固然不小，总是有限制的，充其量只能摆下个几十桌吧！本来与会人数就必须加以预先节制的，可是订完约后，杜英豪就跑到河洛一带去了，找不到他的人，也无从连系起；再者，双方各准备邀请那些人，也无法事前协调了，变成了各请各的，这帖子就无从发起了。武当只向馆子里打了个招呼，声明包下那天的全部座位，然后吩咐过那天自行派人接待，不要酒家管事。

然而，到了约会的前一天，情况就不对了。城里各大小客栈住满了江湖人，这些人没一个是武当邀请的，而他们千口一律，自称是杜英豪邀来的。

数量之多，已达六、七百人，黄鹤楼全部招待他们已经不够了，武当本身邀了也有百余人，而且全部先行招待在真武下院的宾舍中，并没有与外面混杂；本来他们是怕声势太大，引起杜英豪的戒心不敢来赴会。

杜英豪来到城中后，立刻掀起了一阵波涛。那些应邀而来的各地豪杰固然是聚成一团，武当邀的人，自然是他们本门的俗家长老以及跟武当有交情的人，而且还是相当名气的江湖豪杰。

可是情形越来越严重，武昌城里的人越来越多，甚至于有很多人分到对江的汉口及汉阳去住，准备明天一早渡江过来与会。

由于那些人都是为杜英豪而来的，这才引起武当的戒心。他们发现自己所邀的人，在声势上已经不如对方了，而这些人也有了不稳的现象，在会期前夕，藉口访友，一去就没回来，着人还带个口信说要保持超然中立的身份，不便接受招待；有的根本就没了消息。

这一走就是一大半，只剩下一些本门的长老，也都怨声载道，纷纷埋怨凌云道长不该跟杜英豪结下这份怨的。他们听了事情的经过后，知道自己在道理上并不能压倒对方。黄真为霸王庄作说客，而且还要包庇黑道人物，准备暗算杜英豪，叫人当场拿住，这已经够丢脸了；何况，黄真根本不能算是武当的嫡传门人，他只是三代弟子道净的俗家舅舅，搭上那点关系，才在凌云的门下递了个记名弟子的帖子。

因此，道净才对黄真被辱之事情特别愤怒。他与凌云傲云前往理论时，又失了理性，屡犯大忌。道净挨了一拳，被打断了四根肋骨，两根断骨刺入肺脏，抬回山上没几天就断了气，这才使事态显得严重些，大家才勉为其难地来了。

原是想藉人多势众，压一下杜英豪，扳回点面子；那知此刻一看，杜

英豪的声势竟是大得惊人，压制住对方已是不可能了，反而还有被对方压制的可能，尤其是在对方的阵营里，居然有了几位少林的俗家长老，以及其他好几位大门派中的元老。

武当在这一次约会上，看来是很难扳回面子，一个不好，就会弄得灰头土脸。

这叫那些俗家的长老怎么不忧急呢？他们经常需要在江湖上走动，他们的弟子大部份是在江湖上谋生的。

武当的荣辱盛衰，与他们大有关系；因此这些长老们纷纷埋怨凌云道长教徒不严，一味护短，不问是非，轻率结怨，惹来了这场大麻烦。

他们还说光是杜英豪搬不来这么多人助拳的，这都是武当玄门弟子平时在外面太跋扈专横，惹起别人的反感，所以才藉机会一起找武当的晦气了。

这些埋怨凌云也有听看，因为那天他看了师弟傲云和弟子道净的态度后，心中也有着同样的感觉，认为他们太专横了，已失出家人的本份；但一个是自己最锺爱的弟子，一个是自己的小师弟，还能说什么呢？

想不到自己由于一时的疏懒，对玄门弟子的管教松弛了下去，以致于门下略为年轻的弟子，个个都跋扈到这个样子，想要收都已来不及了。

他一面在肚里叫苦，一面只有把担子推给掌门师兄紫云道长去挑了。

他自己实在挑不起来，不仅外力太大，连内部也有人在捣他的蛋，如果自己再一肩担承的话，很可能会当场出丑，成了猪八戒照镜子，里外不是人。

最主要的一个原因，是他主持派中事务以来，由于耳根子软，宠信几个人，乱收记名弟子，逾越到俗家长老的职权，也收起俗家弟子来，引起了很多俗家长老的不满。

这一次对外的约会，本来他以为没什么，杜英豪的本事再大，强煞也只是一个人，所以只准备自己出头了断。现在则不能不把掌门人抬出来了，也有把掌教真人抬出来，才能使门户内团结一致，使那些其他门户的长老们说话行事稍有顾忌；是这一来，又大大抬举了杜英豪的身份。堂堂一派掌教之尊，竟与一个初出道的小伙子对起对坐，谈判问题，这实在太气了。

但消息传到杜英豪的耳中，他根本没当一回事。

而且，他也玩儿了一手漂亮的，武当包下了黄鹤楼，他却在楼下临江的一面，靠江边清出一块空场子，摆下了百桌盛筵，也把附近所有酒楼的厨子伙计全部请了来，凡是来瞧热闹的，一律待若上宾。

这手笔够大的，一花就是上万两银子，这笔钱也是他从焦雄那儿赢来的，他花得毫不心痛。

武当因为掌教亲出，动员的门下弟子也有几百个人，黄鹤楼中只够他们自己入坐了。虽然他们也空出了几桌，款待他们邀来的贵宾，但那些人看了杜英豪的安排后自动谦辞，情愿坐到下面去了。

因为杜英豪很绝，他只为自己留出了一桌，偏在一角，然后在中间的地方，搭了个平台，台上设了三、四十个座位，用大纸写上了仲裁席三个大字，其他一律称之为来宾。

仲裁席士都是有头有脸的一方大豪，然而还有十几个空位子，那是杜英豪故意空出来的，请卢大方招呼。

卢大方以少林俗家长老的身份在仲裁席上做主人，请那些身份地位够的人登台仲裁。

他在武林中地位超然，敦请的人也十分公平，年长德邵，公认为人不会偏袒那一边的。

杜英豪表示，他是一个人跟武当定的约，还是一个人来跟武当把道理辨个清楚。他所求的只是一份公道，所以他单独设席，表示自己不讲一个人帮手；不过他也希望大家重视武林正义，支持有理的一方。

各地涌来为他声援的人逾千，超过武当的两三倍，但经他如此一宣布，倒好像是武当倚势欺人了，武当的那些排场，更显得小家子气。

所以武当掌教紫云真人来到后，那些被邀的贵宾一个个上前告罪避席，改坐仲裁席上去了。那是些够身份的，还有一些不够身份的，由武当请来作证的也显得坐立难安的样子，气氛很不调和。

紫云道长看了情形一皱眉头，回顾凌云道：“师弟你是怎么安排的，武当与本门真武上院相去不远，我们在这里也算是个主人，怎么会反客为主，反而叫别人沾了光去，这叫我们以后怎么有脸见人去。”凌云十分惶恐地道：“启禀掌教！小弟也不知道，杜英豪这小子十分狡猾，事前他一声不响，突然来了这一手，叫小弟措手不及。”

“什么叫措手不及，这些人总不会是临时来的吧！你明知道来了这么多武林同道，不设法子予以安顿。”

“小弟知道来人不少，但是因为黄鹤楼地方有限，不能全体款待，才未作准备。”

“杜英豪怎么就有办法招待了呢？可见你们平时没在这上面用心。”

“启禀掌教，以前也有过类似情形，但凡有什么重要的武林盛会时，来看热闹的人一定很多，全是由他们自己去谋食宿的，做主人的只接待一些知名之士；这次小弟也是援例处理，不想被那小子抢了先，这是小弟的疏忽。”

紫云真人长叹一声：“疏忽，很可能这一疏忽，会将我武当数百年盛誉毁于一旦。师弟，因为你一向很能干，所以我才将一应事务都交给你去处理，没想到你会捅出这么一个大漏子来，趁着大会尚未开始你快说实话，一切经过是否确如你所云，若是你有所隐瞒被人揭穿，损却本门颜面，你就百死莫赎了。”

“掌教师兄，小弟怎敢有所隐瞒，事情确如所言。”

紫云一叹道：“事情真如所言，我们还可以在他辱及本门祖师真人的题目上做文章，其他方面，则全是我们理屈甬提了，提出反而丢人。”

凌云低头不语，紫云身后其他几个老道士也都面色沉重。坐定后，紫云真人坐在临窗的桌子上，窗门大开，与杜英豪那一桌上下相对，中间则是仲裁席。酒过三巡后，凌云走到窗前道：“有请杜施主。”

杜英豪那一桌上只有七个人，除了他自己与赖皮狗之外，其余五个都是女的，王月华、水青青、柳小英、杜若华；现在加上了一个菊芳。照说赖皮狗根本不够资格上桌的，但杜英豪却是个最没架子的人，硬要拉他坐下来，他只有感激涕零如命了。

凌云的声音很大，中气十足，但杜英豪却置若罔闻。

凌云叫了两声后，神色已经转愤。

杜英豪才道：“道长站得太高了，说些什么，杜某听不见；不但杜某听不见，相信仲裁席上诸公，也听不真切吧！道长地位崇高，可以不把仲裁人放在眼里，杜某却不敢如此放肆。”

凌云被他一个软钉子打回来，几乎招架不住，这才发现这小子实在可

恶，一切的安排都有深意。

楼此平台高，说自是居高临下；而杜英豪的桌子设楼下，又比平台矮，这本是相应地形而设，武当原定的仲裁席在楼上，自然没有高低之分，被杜英豪横里一搅，章法大乱，仲裁席搬了出来，才有这高下之别。

仲裁席上的人倒未必是帮杜英豪的，其中不但有立场超然之士，还是武当聘请来的，但经杜英豪这一挑眼见，使得每个人无形之中对武当有了两分不满。

紫云道长瞪了凌云一眼道：“师弟，这是你的不是，你要说话，应该下楼去说才是礼数。”

凌云当众受斥，还是有生第一次，但也无可奈何。这原本是他的粗心，若是紫云真人不即时数说他一顿，仲裁席上诸公会当真认为武当轻慢了。

满脸飞红地走到了楼下，出师已自不利，他必须特别小心，以免又被人抓住了毛病。他已经领略到这个年青人狡猾如狐，很难应付。

到了席前，他已稳住情绪，打了一个损道：“杜大侠，贫道代表武当门户，有几件事情想请大侠作个交代。”

杜英豪起立回了一礼笑道：“道长太客气了，这个约会虽是我们双方所定，但已经惊动武林同道，大家都赶来了，所以这是非屈直，也不是由我们自己能决定的，好在仲裁席上已有各方高人前辈，道长有话不妨对他们说。”

凌云道：“但主事者却是大侠。”

杜英豪道：“我以为我的所作所为，无不可对天地神明，是道长认为我行止有亏，所以请道长把我的所作所为，以及认为我不端的所在提出请由仲裁席公决，只要仲裁席上诸公认为我错了，杜某立刻一死谢罪。”

凌云又被堵住了口，他不敢像杜英豪那样地说大话，因为武当还是一个大门派，虽然请大家说句公道话，却不必由外人来加以制裁的。

这一比，他的气势上又自弱了一分，只有将冲突经过一一说了，更将黄真等人唤来作证。

仲裁席上是以卢大方为主，他问得很详细，也很公平，并没有偏袒那一方的意思。

但是因为这些证人都是武当或偏向武当的人，每个人的证词中，多少会对杜英豪有所指责。

武当指陈完毕后，卢大方才问道：“杜大侠，对武当所指的各点，你有什么意见。”

杜英豪笑道：“没有。他们说得很客气，实际上我所做的事，还要令他们难堪呢！我曾经当场拆了黄老师道场的招牌。”

凌云忙道：“那一点怪不得你，既然他们曾与焦雄私下密商过要陷害你，你对他们苛厉一点也是应该的。”

杜英豪笑笑：“多谢道长宽大。杜某还有一件不当之处，就是拳击一位年青的道长致伤，听说那位道长已经因为伤重不治而升天了。”

凌云神情一变，肌肉扭曲，咬牙道：“那是小徒弟净，他的死乃咎由自取，技不如人，不能怪大侠；贫道所质问大侠的，是轻慢我祖师三丰真人之事。”

杜英豪一笑道：“杀人、踢扬子都不算罪过，杜某就不知道有什么地方开罪贵派了。”

“施主别装糊涂，贫道是问侮慢敝派祖师真人。”

杜英豪道：“这个我不承认，我对三丰神仙十分尊敬，绝不敢有轻慢的举动。”

卢大方皱眉问道：“杜大侠，你是否承认驱马直闯三丰仙师的神位。”

“不错！我闯过，因为我不知道。”凌云道：“不错，就算第一次施主不知道，第二次大家已经告诉大侠了。”

“他们是说了！也指给我看了，可是我不相信。”

此言一出，举场哄然，他们都是有心支持杜英豪的，但是杜英豪的道理实在有亏。

第四四章 笑谈却敌

杜英豪显然并不了解到自己的处境；他潇洒地站在平台前，毫无畏缩或不安之意。

身为仲裁主席的卢大方，虽有心要袒护杜英豪，他也知道杜英豪必然是胸有成竹，才会如此坦然地承认下来，但心中仍不免为杜英豪担了一份心。站在公正人的立场，他又不能不问下去，只得继续地询问道：“杜大侠，你说不相信是什么意思？”

“我不相信那是三丰仙师的神位。”

凌云道长忍不住怒道：“贫道到黄真那儿去过了，确实看见那是祖师真人的神位，供在神龛中。”

杜英豪从容地道：“道长，我要请教几个问题？”

“杜施主但请指教，贫道会尽量使施主满意。”

此人相当老练，说话都先留余地，绝不把话说满；但又表现得很有风度及诚意，看不出他的虚伪来。

可是，他遇上了杜英豪却倒大霉。杜英豪是市井混大的，从小就进衙门挨板子，跟公差斗嘴，跟人讲歪理，逞嘴皮子。他的书读的不多但历世经验极丰，下九流社会中形形色色他都精通，又岂是这个老道士斗得了的。

凌云道长理直气壮地扬首待询，杜英豪则笑看问：“首先我想知道，那位黄老师父是台真为武当门下弟子？”

凌云立时一怔。这是他最怕触及的问题，因为黄真的年纪比他远大，武艺功夫却泛泛而已，只会几手粗浅的入门拳脚，也没有经过严格的审核考较，尤其后来闹出的那些事，更是丢人。

若是承认下来，这与武当的颜面有关。很早以前，已经有人为此提出过异议了，凌云以身份硬压了下来；今天又被人当面提出，凌云知道一定是本门中人的底，但也有硬看头皮认了道：“他是贫道的记名弟子。”

杜英豪笑问：“只是记名弟子，并未正式列入门墙。”

凌云怒道：“我们在讨论施主对本门始祖真人之侮渎，并不是在讨论本门的弟子资格。”

杜英豪道：“但杜某的这个问题很重要。他若是正式列入门户，他的行为就该由贵派负责；他若是仅在道长门下列个名，贵派门人弟子中并没有他的隶属，则他的行为就要由道长一人负责了。”

凌云突然感到不妙。杜英豪好像是在转移注意力，要把重心转到门籍上去，弄成是私人的事件，把武当撇开，自己就将独力去面对杜英豪了；因此这答话必须要十分慎重才行。

卢大方觉得杜英豪果然很聪明，提出了这个问题，忙加以催促道：“道长，杜英豪提的这个问题的确非常重要，因为事情是发生在黄真的道馆内，因此黄真的身份必须先加以确定才能谈到以后。”

凌云一咬牙道：“记名弟子虽未列入门户，但大家都知道他是贫道弟子；他有什么不端行为，只要施主提出，贫道绝不会偏袒。”

杜英豪道：“道长这样说了，在下就请教第二个问题了；武当真武上下院，都设有三丰真人神位吧！”

“不错，本门弟子对始祖真人一向极为尊敬。”

杜英豪道：“一个门户的开山始祖，就像一般人家的祖先一样，设下牌位，供奉神主，早晚清香叩拜；这不但是尊敬先人，也有思源怀德之意，道长可同意这个说法呢？”

这是推不倒的事实，凌云点头道：“贫道同意。”

“神圣的地位，有的专建祠堂来安放，有的则供在堂屋中央以示尊崇，绝没有放在大门口的，相信贵派也没有将三丰祖师真人的神位在观院门口吧！”

这一说将凌云问住了，也把所有武当的人问住了。黄真将神龛建在道馆门外，原是有炫耀和自壮门楣的意思，武当弟子也有认为此举太过招摇而反对，却没有想到地位的不当。

但是被杜英豪这一提出，还当真是大大的不妥。一般家户门口也有设神龛的，那只是祭奉街坊土地或门神守护神之类，聊备一格，敬而不恭，而且是家中有祭典时，顺便举上一柱香。

黄真此举，也构成了重大的冒渎。

凌云蹙了半天才道：“他此举容或有不当之处，他却是一番恭敬之心，尚可原谅，而施主对始祖真人之侮辱，却大不应该。”

杜英豪笑道：“说到我冒渎仙师，只是骑马直闯而入，没有照黄真的吩咐下马而已。”

凌云怒道：“施主虽非本门弟子，但武当亦属武林一脉，且历史久远，敝门祖师也是施主的前辈吧！”

“当然，在下说过，敝人对三丰仙长一向很尊敬。”

“那施主为何还要纵骑闯驾了？”

“敝人是去找黄真麻烦去的，因为敝人已经得到热心朋友的暗中警告，知道他跟焦雄暗中串通，要不利于我；对这样一个人，在下总不必太客气吧！”

“那仅是他个人行为，施主却连敝门祖师真人也都衔恨报复在内了，敝门岂能够容忍这种事？”

杜英豪笑道：“道长不要危言耸听，乱加罪名；黄真在庄外设了一个牌子只有“止马”两个字。”

黄真急道：“那是为了再向前就是祖师的神位。”

杜英豪笑问凌云道：“道长最近到过黄家没有？”

凌云道：“去过。在施主大显威风之后，贫道特地去看了一遍。”

“道长也是在牌子处就下马了。”

“当然，贫道怎敢对始祖真人不敬。”

“道长有没有一步一拜一直拜进去？”

凌云一怔道：“那做什么？”

“表示敬意呀！很多人烧香还愿时都是如此的。”

凌云道：“礼须有节，不可逾越。”

杜英豪道：“那也是牌子上写着的，道长何不遵行。”

凌云忽然道：“施主因何知道牌子上有那些字的。”

杜英豪笑道：“是我叫人写的，我当然知道。”

黄真立刻叫道：“好！原来那些字是你叫人写上去的，你那是什么意思？”

“我说过了，这也是表示尊敬之意呀！”

凌云怒道：“施主凭什么胡乱作主张。”

“黄真能叫人下马，我为什么不能叫人一步一拜地拜进去呢？这也是我对三丰真人的敬意呀！道长究竟有没有一步一拜地拜进去呢？”

凌云怒道：“没有。”

“连道长对三丰真人都不知恭敬，又何能要求我呢？”

凌云道：“施主此举近乎儿戏。一个规矩，并不是随便设块牌子就能成立的。”

“好！黄真那块牌是否由贵派知会天下武林同道，一律要遵从呢？”

凌云语为之塞，而四下却一片寂然。每个人都为杜英豪精彩的折辩而大为倾服。

卢大方面露微笑，心中着实佩服。原来这小伙子还留看这一手，难怪他敢理直气壮地跟武当到黄鹤楼来订约会了；这等于就在人家的大门口，却能漂亮的给对方一巴掌，而打得对方无法还手。

再想到自己也被他整过一次，不仅又有点难堪和幸运，幸好没再让事态扩大下去，而且还跟他交成了朋友；否则，不知道要丢多大的人呢？这小子武功不去说了，光是那心眼儿，也够叫人害怕的。

这时楼中又出来一人，却是最小的傲云。他朝凌云一稽首道：“师兄，小弟奉掌门师兄令谕，说黄真设牌要人下马之举失当；而且祖师灵位，也不得由门下弟子用作招牌，着令即予撤除，并请师兄将黄真的记名弟子的身份也取消掉，以后不得再以武当门下自称。”

凌云大感意外的道：“掌门师兄此举，不是向杜英豪屈服认错吗？”

傲云道：“掌门师兄说了，我们不是向谁认错，而是向道理认错。理屈在我，万不可再强词夺理，贻人笑柄，进而招致门户之羞。”

凌云脸色大变。这等于是当众打了他一记耳光了，但是他却无法违抗，只有低头退过一边。

傲云却对杜英豪道：“杜施主，前次种种冒犯，贫道奉掌门师兄之谕，同施主道歉。”

虽然是傲云出头，但却代表紫云的名义。这个面子已经给得够了，但杜英豪却似乎还不太满意，笑看问道：“贵派的意思是否事情就此算了？”

卢大方皱皱眉头，认为杜英豪可以见好就收了，因此正准备开口劝说他，那知傲云去抢先开了：“不，贫道还有一件事要请施主赐答。”

杜英豪一笑道：“我早就知道贵派不会如此轻松放过我的；还有什么事，道长请直接了当地说了吧！”

卢大方总算下了到口的话没说出来，心中对杜英豪更佩服，也对武当

的狡猾颇不以为然。

傲云道：“大当家作主，要为施主与黄真调解，请施主在敝祖师神位前行礼致歉。施主却拒绝了，是否有这回事？”杜英豪点头道：“有的。”

傲云又问道：“黄真行止不当，他供奉的始祖真人神位却不假吧！”

杜英豪道：“一块木牌上刻了几个字，无所谓真假。”

傲云道：“那几个字可不是随便刻上的，那是始祖真人名讳，凭这几个字，当得起施主一礼吗？”

杜英豪道：“对三丰仙师，我理应礼敬，可是放在那个地方，杜某绝不愿屈膝，因为那是供土地公的地方，杜某若是将三丰仙长视作土地公，那不是尊敬而是侮辱了；假如贵派认为杜某之说当，杜某愿意到就近的土地庙里去，找张红纸，写上三丰仙长的名讳，往空处一贴，磕头敬礼。”

傲云也怔住了，他本以为后来提出的这件事，无论如何也能叫杜英豪认个错，扳回面子的；现在不但没能压住杜英豪，反而叫他给折住了，如果把张三丰的神位设到社公祠里去，武当一脉的数百年盛誉也就扫地了。

但他毕竟是武当七云中较为正直的一个，胸怀谦冲，所以上次被杜英豪抓住了理一激，立即认错不动手了，杜英豪也没有再为难他。

此时他一看自己的道理又被推翻了，不待请示，即已道：“杜施主，贫道设想欠周，致有误会，贫道这就上禀掌门师兄，对门下弟子之行为，当严加注意考核，并对施主指正敝门弟子之缺失，特致谢意。”

他这公开认错，固然将使武当的颜面受损，但是却也博得江湖豪杰一致的推赞。

卢大方很高兴这个结果，连忙道：“名门大派行事毕竟令人敬佩，道长胸怀若谷，可知养住有方，杜老弟，这场误会就此算结束了。”

杜英豪算是大获全胜了，若再不收场，就是不上路了，所以他也很有风度地道：“请上覆贵掌教道长，杜某也有很多不是处，承蒙大度包容，一二日内，杜某当亲访致歉。”

这是场面话，杜英豪已经背了一天，所以此刻说来，不但流利，而且极为得当。

顿时，四周响一片欢呼声，大部份是杜英豪所款待的那些客人，但是在黄鹤楼上，当然也有几个人附和。

那都是武当的俗家门人，居然替外人喝起采，一方面固然可解释为够风度，但另一方面，则也是向凌云表示了他们的不满，因为整个事件，都是凌云惹出来的，所以凌云的脸色很难看。

最后，凌云实在忍不住了，走前一步道：“杜施主，贫道现在以私人的身份，想向施主求教一番。”傲云一怔道：“师兄，事情已经说开了。”

凌云沉声道：“我知道，所以我现在是以私人的身份向杜大侠请教。”

傲云刚要说话，凌云却看脸道：“这是私人的行为。胜负生死，与门户无涉。”

杜英豪想是早已料到会有此一看，笑问道：“道长要如何赐教？”

凌云道：“黄真虽已被武当除名了，但他却是贫道的记名弟子，他的道馆被踢，为施主所赐，小徒弟净，上次蒙施主慈悲，已告不治。”

杜英豪道：“这都是他们来找我的。”

凌云道：“是非姑且不谈，他们饱受教训是我这做师父的督促不周，技不如人，殒命受辱，都不能怪人。贫道只是不知道他们与施主之间，究竟差

了多少，以及失败在什么地方，尚祈施主赐教。”

杜英豪笑道：“原来道长是要为他们找同过节。”

凌云道：“施主要这么说也未尝不可，不过施主可以放心，贫道这次纯以私人的身份请教，生死止于一身；与门户无涉。”

傲云本想阻止，但是他没见楼上的紫云道长作何表示，分明不反对这种行为，所以也不作声了，却歉然地看看杜英豪。

四周来瞧热闹的江湖豪杰们大为兴奋，他们有很多人只是听说杜英豪许多英雄事迹，却没有见过这个年青人究竟有多大的本事。

有一个菊芳是深知底细的，她也知道凌云在武当七云中，劲力最深，武艺之佳，不逊于掌门的紫云，杜英豪若是根他动手，准输无疑，而且一招之下，就会原形毕露。她乞援地看向柳小英、水青青，希望她们俩能出去挡一下的。那知她们对杜英豪竟是信心十足，睁大眼睛，忘情地为杜英豪鼓掌，叫好助阵。

杜英豪若是在这个场合下打败那个老道，该是何等光采的事。她们相信杜英豪一定可以胜利的。不但他们相信，连杜英豪本人也都是信心十足，大刺刺地走了出去，一付满不在乎的样子。

菊芳的眼泪都快掉下来了，她一定要设法阻止这场决斗的发生。

第四十五章 擎天一剑

菊芳看见在一边最靠近的桌子上，正好坐着父亲晏海靖以及许久叔侄俩，如获至宝，连忙掩了过去，挤在父亲的耳边，低声而急促地道：“爹！

许大叔！你们快想办法去替换他下来呀！他怎么能真打呢？”

许久和晏海靖也正在谈这件事。

晏海靖一叹道：“芳儿！我们不是不肯出去，而是出去也替不了他。

杜英豪此刻声誉正隆，有如中天之丽日，光芒四射，我们够资格出去吗？”

许久更是苦笑道：“大姐儿，我跟爹是六房门里的身份、本来就被江湖朋友看不顺眼；这时公开出去，别说是替他了，四下等看瞧热闹的人，也会把我们揍扁了。每个人都等看看惊天动地的一战，怎会容人搅局呢？”

菊芳没话说了。她知道这都不假，父亲和许久大叔尽管在六房门中居第一、二把交椅，但是和比剑的社英豪相此，仍是相差太远；更何况公门中的捕快头儿，与江湖人之间总有点疙瘩，认识的人还好，不认识的人，心里面对六房门的鹰爪孙总是带着些仇视的，别说出去替局了，恐怕才插进两个人中间，就会让人给揍出来。

她只好又望向了许朗月，恳求地道：“许大哥，你是抱剑山庄的乙寺，又是江南四大公子之首，身家名气都够，能不能请你去替他一下。”

许朗月苦笑道：“世妹！我这江南公子到了此地可算不了什么？座上至少有一、两百人比我的江湖地位高呢！再说对手的是武当第二把交椅的首座长老，我这枝剑实在不够人家瞧的。”

杜英豪已经走在凌云的身前站好，那枝剑则懒洋洋地捧在手中，尚未

离鞘。

看他那一派不在乎的样子，能活活把人气死；但是菊芳却不能生气，她已经把心全都放在这个汉子的身上，不能眼瞧着她被人杀死。一咬牙正想冲出去，却被曼海靖抓住了，低声道：“芳儿王你又算老几，够资格出去搅局呢？”

菊芳以带哭的声音挣扎道：“我不管，我要去替他下来，这明明是谋杀。”

曼海靖叹道：“你要弄清楚，人家此刻可不是门户中意气之争，而是指名索仇之战，别人替不了的。”

这才是最实际的话；凌云此刻公开声明，暂时摆开武当长老的身份，来为被打死的徒弟道净讨同公道。

道净是被杜英豪一拳打断了肋骨，断骨又刺穿了内脏而死的，也可说是死在杜英豪手中的。打了小的，出来老的，凌云道长在道净的身上做题目，谁也替不了杜英豪；只有一个人，或许可出头以代杜英豪接下这一场，那就是杜英豪的师父，可是杜英豪没有师父。

菊芳无助地望上看苍。她开始诅咒起上苍的不公平了；她的第一个男人死了，她感到难过，但并不怎么伤心，因为那个男人是曼海靖给她找的，她接受那个丈夫，只是接受命运的安排，在出嫁之前，她没有爱过谁，出嫁后也没有对丈夫产生很深的恋情，只有一个做妻子的责任而已；然后，她遇上了杜英豪，却不知怎的，杜英豪已成了她的生命，现在上天则是在要她的命了。

可是更气人的，是杜英豪他根本不在乎，像个没事人似的，抱看剑，闲闲散散地站看。

面对看当世闻名的绝顶剑手，他却不当同事。

但是在行家的眼中，却又不同了；他们看出杜英豪所站的姿势后，心中充满了讶异。

剑未出鞘，但已充满了杀气；他所取的，更是一个最佳最优雅的姿势，随时随地，他都可以用最快的速度拔剑，在任何一个角度部位出招。

单凭这个起手式，就是大行家的手法了，再加上他那从容的气度，潇洒之极，决斗尚未开始，他已经在气势上压倒对方。

凌云也感到杜英豪所施的压力愈来愈重了，再拖下去，不必动手，他就会为对方的气势所压，未战即屈；因此忍不住开口道：“杜大侠请赐招。”

杜英豪谈谈地道：“今日若是只为切磋剑技，自然是由再晚先行请益；若是道长以武当长老身份赐教，再晚不敢冒渎，于礼亦应先行请教。可是此刻再晚并无生事之心，却是道长一再要以私怨见责，所以再晚不想动手，除非在道长逼迫下，不得已而自卫，才会付之行动。”

这番话福至心灵，说得又漂亮，又有身份，不失礼貌，不但引起了一片赞声，连武当本门的人也觉得大有面子，不以为对方太傲了。

真正气苦的只有凌云。杜英豪越从容，他所受的无形压力越大，若是能打退堂鼓，他真想罢手了；可是此刻止手，实在太丢人，势已成骑虎，对方盛名无虚，眼下这份气度已非常人能及，动起手来，对方还不知道有多深的造诣，这一斗实在没把握。

心里一紧张，神色已不自然，额际汗水直滴；而反观对方神定气闲之状，益发显得自己的差劲。

凌云实在恨自己。在玄门中修行多年，怎么还是如此的沉不住气，竟叫一个俗家的年轻小伙子给比了下去；但没出息的是头上的冷汗不停地流，眼皮及头上的肌肉也在不断地跳着，胜负未分、优劣已见。

凌云一咬牙，知道今天若不能将杜英豪当众击败，则自己这个老面子就塌尽了。

咬了牙，他一阵精神，朝杜英豪道：“杜大侠不屑先行出手，贫道就不客气要出手了。”

杜英豪依然抱剑淡淡的说了一句：“请！”

凌云终于忍不住出剑了。这位武当高手出招，果然不同凡响，立刻就是一片寒光罩了上去。

菊芳紧张得连心都要跳出来了；只有她一个人明白杜英豪不肯先出手的原因。他只要一挥剑，毛病就出来了，纸老虎也拆穿了。

她也明白了杜英豪的应付方法了，摆足架子就是不还手，等对方的剑刺土来，挨上一剑后再表示风度向对方请谢一声，回头就走。

这样子他仍然可以面子十足地离开，因为凌云在武当身份很高，居然在掌门人宣告罢手后又提出挑战的请求，杜英豪以不还手的方式，宁叫对方砍上一剑也不屑出手，叫对方丢个大人。

凌云齿辈俱尊，在这种情形之下，自然不好意思下杀手，而且也要在不重要的地方试上一两剑。

借那个地方挨一剑争取不战之胜，似乎是唯一的方法了；但是这种方法太冒险，也太不上算了。

刀剑无眼，说不定对方恨透了他，第一剑就是杀手呢？那不是冤枉送命吗？

再者，对方如果存心要他残废，斩他一支一手呢？也只有认了。

菊芳闭上了眼，默默地祷告上苍，祈求上苍保佑，让杜英豪留下一条性命，那怕是断手折脚都行，自己会侍候他一辈子。

寒光乍饮，凌云收剑退后；果不出所料，杜英豪根本没有作还手的准备，所以完全没有动，依然是先前那个姿势，而凌云的满天剑影似乎都没能伤到他。

周围又响起一片赞美声，包括行家与外行。

外行看见凌云出手，而杜英豪却连动都没动，即已将那些攻势化解了；而内行的却知道凌云已施展了武当的两仪剑法起手的十三式。

这十三式中虚实参半，但实招都是在虚式后蹈空而攻进去；杜英豪是技胜一筹，他全身放开，似乎每一处都是空门，但是却又守得十分严密，成为无隙可乘，凌云不敢轻试，只能无功而退。凌云似有怒意，厉声道：“杜大侠，你这是什么意思，莫非认为贫道不堪承教。”

杜英豪淡淡地笑道：“在下说过，非至万不得已时绝不出手；道长如若认为已经赐教过了，就此罢手如何？”

“就此罢手，胜负未分，就罢手了？”

杜英豪微笑道：“道长如果只要求分胜负，在下这点技艺，怎足与道长数十年火候相较，自然是道长胜了。”他口中是认输了，但是谁都不会以为他落败；相反的，很多人还认为他确实比凌云高明，而这些人还是剑术上的大行家，因为杜英豪虽是一招未发，气势上即已胜过对方很多，但凌云劫无法就此下台，虽然他心里也在嘀咕，知道遇上一个强劲的对手，可是就此

结束，却等于承认了处于下风，以自己几十年的盛名，实在丢不起这个人，无论如何，那怕去了性命，也得要弄个水落石出。

因此，他只有沉声道：“杜施主上若是双方只为切磋剑术，贫道承认高明，可是贫道要求知道的是前次小徒因何落败的，是以尚想求证一下。”

杜英豪叹了口气道：“道长的意思，无非是要杜某溅血剑下而已。”

凌云脸上微红，以他的身份，被人如此讥讽，确是件难堪的事，但是个也没办法，因为自己的目的是如此，只有老起脸皮道：“施主要如此想也未尝不可，小徒在武当三代弟子中，也算是名列前茅的，但在施主手下一招受创，贫道若不弄个明白，殊难对门户交待。”

杜英豪道：“那天道长也在场，当知杜某只是被动地应战，那可怪不得在下。”

凌云怒道：“没人怪你，是非屈直姑且不谈，小徒受伤身死却是事实。”

“道长那天也看见在下出手的经过了。”

凌云红看脸沉声道：“看见了。施主赤手空拳，一招叫人躺下，威风得紧，故而贫道想领教一下。”

杜英豪笑道：“道长心中念未除，再说也是枉然，杜某少不得拿性命巴结罢了。”

凌云知道再说下去，自己万万不是敌手，这小子的口舌之利，此他的剑更为难以应付，遂凝神聚气，集中功力，准备作雷霆的一击。

就在这个时候，杜英豪动了。

他动的时候也很从容，只把手中的剑朝前一探，刺向凌云的门面。凌云凝足动势的一剑正要发出，却已来不及了，只有移为解式，一剑削出，把杜英豪的剑磕开，由于这一剑的劲力绝伦，杜英豪手中的最剧飞咄。

凌云心中一喜，正想回转剑来给他个横腰一斩，那知剑势才摆好，寒光一掠，腕间一凉那只握剑的手连同长剑掉落地上，杜英豪的手中，居然又有了一枝剑。

这像是在变戏法，凌云简直难以相信；可是杜英豪手持长剑，直挺挺的站在他面前，那校长剑柄上拖看鲜红的丝绳流苏，系了一块晶莹的龙形玉佩，分明就是他抱在手中的那枝，那么被凌云击飞的那一枝呢？正落在几丈外的地下，而且已由水青青替他拾了起来，恭敬地捧在手中。

那只是一枝剑鞘，杜英豪始终没拔剑，他只把剑上的卡簧按住，使剑随时都可以脱鞘而已。

凌云终于明白了。自己一剑削出去，只削在杜英豪的剑鞘上，把剑鞘从剑上震了出去，剑身及时出鞘，所以才能比自己快牛步，斩断了自己的一只手。

这自然是输了，输得很惨，也很不值，因为这并不是杜英豪的真本事，但也不能不算是本事，要拿稳分寸，抢在自己的前面，势必要对自己的剑法十分了解，甚至于连自己的动作都在对方的预料控制中。

假如真是如此，则对方比自己高出太多了。

凌云是难以接受这事实的，他只张大了嘴，想说什么，却一直说不出半个字来。

倒是这一心神激动，他用内劲逼住的血气再也无法控制了，断腕处血如泉涌，整个身形摇摇欲倒。

杜英豪胜了，是真正的以剑对剑，胜了武当掌门以下的第一位高手；

而且只用了一招，在几百人的目击之下，堂而皇之的打了漂亮的一架。

杜英豪砍断对方一只手，不能说是他太狠毒，因为他如不砍这只手，自己势必为凌云所腰斩，若待凌云那一剑削出，挡都挡不住的。

支持他的人自是兴奋欲狂，即使是心中对他不满而希望他落败的人也没话说。

杜英豪在决中也许用了点巧，但是以他先前的表现，这只能说是艺高人胆大，没人说他取巧。剑鞘连在剑上，属于剑的一部份，也可以作为武器使用的，武当的人却付之默然；凌云在一招之下断腕，无论如何，这不是光采的事。

但是名列第二位的高手都难是人家一招之敌，又有谁能出来呢？除非是掌门人紫云道长亲出，但是紫云能胜过杜英豪吗？

没有人敢对此持乐观；而紫云若是输了，则今后武当的声誉，势将一落千丈。这一注太大，武当赌不起也输不起，他们只有付之默然了。

当然，还有一个方法，就是付之群殴，以门户中的高手集中攻击，斗杀杜英豪。

可是在目前这个状况下却又做不到，因为杜英豪的朋友太多了，而且全是好手，其中更有少林的俗家长老卢大方在，群殴之下讨不了好不说，武当的势力也压不下少林，看来今天只有吞声忍气了。

傲云召来两名弟子，正待将凌云扶走，杜英豪却不肯放松了，上前一步道：“道长请慢走一步。”

凌云怨声道：“你还想怎样？”

杜英豪道：“刚才那一斗，道长是以私人的身份出战的，杜某才能放肆。”

凌云怒道：“你放心好了，贫道之败，怪自己学艺不精，武当不会因此而找上你的。”

杜英豪脸色忽而转为庄严道：“武当以后如何找我都没关系，我现在却要为一位好友向道长要份公道。”

全场又是一震，杜英豪赢了这一场，证明了他的技艺高超，但是武当仍是实力雄厚的一大门户。

武当不记恨他已经很难得了，他反而要找武当的麻烦，这小子当真是怕死的？

第四十六章 奇峰突起

但是此刻杜英豪竟摆出一寸找麻烦的姿态来了，拦在凌云面前道：“道长，说起来这本来也是你门户中的私事，但如若不趁今天这个机会，要求一份公道，则我的这位朋友，恐怕将冤沉海底，永无昭雪之日。”

凌云道长怨声道：“杜英豪，得意不可再，贫道不慎，剑下逊你一招，但不是武当的剑技真不如你；你这样咄咄逼人，当真以为你是吃定武当了。”

傲云道长也皱眉打了个损道：“杜施主，今天原是因为涉及本门开山祖师，才公开向大侠请教一些疑问；双方既已解释开了，本门埋屈之处，也向

大侠道过歉了，双方应无芥蒂才是…。”

杜英豪道：“道长指教极是，杜某能得到贵掌教真人的谅解，不究冒犯之罪，心中十分感激。”

傲云道：“那倒不敢当。双方能够化干戈为玉帛，是件十分幸运的事；迩来江湖上戾气太重，都是江湖上的武林朋友意气太重，小不忍而致，本教掌门师兄有鉴于此，才想借看跟大侠的事件，为武林道开一个先例，说明以和平之道，也能解决问题的。”

他的话中没有透露出半点口风，但是已在处处暗示，请杜英豪莫为已甚，不要再多生枝节。

连卢大方都在相劝道：“杜老弟，傲云道长说得是，今天之会能得如此圆满解决是最好的了；你的问题若是只为门户中私事，异日你到武当去请求解决，相信他们必然会给你一个合理的答覆的。”

杜英豪道：“若是凌云道长事后不找我挑战，我不会当众提出此一问题的。”

“这表示他要追究到底了；而武当诸人也都闭上了口，因为傲云已经代表了武当掌门出面宣布事情解决，凌云仍然要出来请求一决，做得也过火了一点。”

杜英豪是胜了，他当然有权要求进一步提条件；他若输了，很可能赔上了性命。武当既是在动手前未能阻止凌云的寻事，此刻就无法拒绝杜英豪的要求。

傲云只有道：“杜施主要提什么问题，就请提出来好了；虽是事关门户，敝教也不会护短的。本门弟子众多，总难免有一二不肖之徒，这是任何门派都有的事；只要本教秉公处理，并不是什么丢人的事。”

他已隐约地感觉到杜英豪提出的，必然是门中弟子有什么败德的行为落在对方手中，才提出来要武当再难看一次，但也没有办法。

谁叫凌云不争气，输给了对方呢？再者杜英豪把凌云叫住，想必问题又出在他的门人上。长老对此迭有烦言，可是凌云的地位高，爱护短，大家对之又无可奈何。因为武当七云中，就是凌云好大喜功，滥收门人，俗家记名弟子也多，经常惹事，这次的漏子就是他的门人闯出来的，凌云又表现得桀傲跋扈，使得傲云心中颇为不满，因此眼看无法平息这件事，只有先说一遍场面话，把面子先留住。

任何一家门户中，都有一二不肖弟子，而且一个人也难免会犯错，这本来就没什么丢人的，只是看看所犯的是什么错而已，以及他的师长们是否知情包容。

当然，在杜英豪口中提出来，事情必非寻常，但凌云反正已经丢够了人，再丢一次地无妨，正好藉此压压他的锐气，使他以后收敛一点。

大家都望看杜英豪，等待看他会提出一件什么惊人的秘密。杜英豪咳了两声，才以响亮的声音道：“首先，在下要说明一件事，在下刚才击败凌云道长的那一剑，并非在下师门所授，而是两天前才学会的。”

这番话的确使大家引起了一番震撼。才学了两天的一招剑法，却能击败了武当浸淫数十年的绝顶好手。

这件事尤其使武当一派气，傲云道长也忍不住愠然地问道：“施主只练了两天的一招剑法，即能击败敝师兄，可见施主的英武超人了。”

语塞似冰，杜英豪却笑道：“这招剑法在下虽是只练了两天，但创出这

招剑式的人，卸已穷二十年之苦的钻研，而且也只创了这一式。”

“唔！这位高人又是谁呢？”

虽是二十年的苦心只创了一招剑法，但这招剑法能克制住武当的精招，也算是了不起的绝学了。所以傲云忍不住急急地发问，所有武当的门人也都伸长了脖子，竖起了耳朵，急于听出个结果。

杜英豪却慢斯条理地道：“此人原也是武当的门下，其后却因品行不端，被逐出门户。”

听说此人也是武当门下，大家才吐了口气；尤其是武当门中的人，更感到很欣慰。此人既是技出武当，对武当的艺事招式当然精熟，苦心精研，找出缺点，自然是可能的，至少他们不是败在别家的武功之下。

杜英豪笑笑又道：“正因为在下这一式剑法是从武当旧日门人手中学来的，所以不敢掠美，一定要宣布出来，让大家明白。”

听了这番话，武当的人对杜英豪的不满都消除了，因为这使武当失去的面子也有了个看落。

傲云笑看道：“那人就因为被逐出门户，心中不满，所以才特地创了那一招来报复。”

杜英豪道：“这倒是冤枉他了。他虽被逐出门户，却没有怀怨门户，而且还十分感激几位长辈对他的成全与宽大；但他苦练这一式，的确是为了报复，只不过他报复的对象不是武当，而是贵门的一个人而已。”

“喔！敝门有人很对不起他？”

“是的！奸杀其寡母在前，又加害于后，可谓仇不共戴天。”

此言一出，举座又是一阵哄然。

假如杜英豪之言属实，则此人所犯乃十恶不赦之罪，且为武林所共愤，门户所不容。

傲云也没想到会牵出这么大的案子来，问开来，对门户十分不光采，但杜英豪已经出了口，势必不能不问，因此有沉下脸道：“杜施主这种罪名太大了，你可不能随便加在人的头上的。”

杜英豪道：“是的。杜某知道，所以杜某才不敢轻言，又加了一番旁证，判断应属无伪，才敢提出相询。”

傲云道：“杜施主，传你剑法的是谁？”

杜英豪道：“马老兄，你该出来丁。”

人群中闪出了马五，驼背一点背，跛了一只脚，却掩不住他的骠悍之气；尤其是一脸大胡子以及眼中充满的仇恨之火，使他更为怕人。

他走到杜英豪身边，倒是很有礼貌地一躬道：“多谢杜兄仗义相助，使兄弟沉冤得雪。”

杜英豪也道：“马兄，对不起，兄弟未能把那一剑练得精熟，以至未能成为马兄手刃仇人。”

“那里，杜兄做得比兄弟所希望的还要好，若是一剑砍下他的脑袋来，实在太便宜他，先叫他受断臂之痛，而后才揭发他的兽行。这才能使先母九泉之下瞑目。”

两人互答，居然说的是凌云，这就更为惊人了，凌云主持武当真武本院，为首席长老，虽然是人缘与口碑都不太好，但是他的地位一向都受人尊敬，且身为道家全真，怎么会身犯淫行呢？

凌云也气得混身直颤地道：“你是什么人，居然敢诬蔑本师，血口喷

人。”

马五道：“我叫跛龙马五，曾经是你的门下。”

凌云冷笑道：“跛龙马五，本师倒是听过这个名字，那是个三流的江湖匪徒，我武当乃堂堂门户，岂会收一个匪徒为门人的。”

马五冷笑道：“马五是我沦入黑道后才改的名字。以前我叫马玉风，你记得这个名字吧？”

凌云不禁一震。这时楼上又下来了四名道士，都在中年以上，正是云字辈的长老。

他们一字排开，站在马五的前面，眼睛盯着他看看。傲云也脸色沉重地对凌云道：“师兄！你是否曾有过一个叫马玉风的弟子。”

凌云脸色一阵抽搐道：“有的，但这个畜生人虽很聪明，品行却不端，逆行犯上，二十年前愚兄在清理门户时，他竟然敢出手抗拒，结果在悬崖上被青云师弟一掌击得吐血，滚落悬崖而死。”

马五叫道：“胡说！你分明是要杀我灭口，而且不给我开口申辩的机会；我逃到悬崖顶上，青云师叔等三位守在上面，他们不忍心见我丧身剑下，只轻轻的击了我一掌，把我击下悬崖，跌落江中，才保留了我一条残命，对这一点我一直心存感激。”

说看朝那三个道士拱手弯腰作礼，其中一人道：“你就是马玉风。”

“弟子就是廿年前落水未死的马玉风。”

“我看你的样子一点都不像？”

“弟子落江时只有二十岁，现在则是四十了，那时还白面无须，此刻则是虬髯绕颊；再者，弟子在落水前，已经挨了一剑，掉落江中时，后背又受了震伤，所以弟子幸保性命后，才成为又跛又驼；当然弟子也胖了不少，以致面目全非，才敢在世上再度现身，否则恐怕早已再度遭了那老贼之毒手了。”

他的手指向凌云，口称老贼，使得几个道士都为之色变。傲云道：“马施主！姑不论你是否即为马玉风，但一日为师，终身如父，施主这种态度，岂是弟子之道。”

马五道：“道长指责极是，不过他强暴先母致死，又率众诬蔑弟子逆上而加以追杀；在弟子坠江后，他以为弟子已死，又公开将弟子逐出武当门户，师徒之义早绝，弟子实在无法称以为师。”

凌云喝道：“大胆无耻鼠辈，满口胡言。”

马五很快地摸出了一把雪亮的七首，三把两把，把已绕颊的虬髯剃了下来，然后又面向青云等人道：“各位师叔，弟子纵然面目全非，总还有依稀当年的轮廓，师叔们看看该有个印象。”

青云看丁一下，但见马五刺去了虬髯的脸形，竟是颇为英俊，也依稀有点当年的影子，不由轻轻一叹道：“施主是否昔年的马玉风并不重要，姑不论马玉风是否活看，他既已被逐出门户，已非我们中人，武当自然不会再为难他了。”

马五道：“师叔等宽大，但有人却不同了，若是知道弟子还活看，定如芒刺在背，一定要制弟子于死地。”

青云皱眉道：“那些话暂且不谈，重要的是施主对师兄的指控可不能轻易加诸于人的。”

马五痛苦地叫道：“寡母失贞，这对弟子而言，岂是光荣的；弟子易名

马五后，重人江湖，虽没有太大的成就，但颇知爱惜羽毛，若非先人之沉冤，又岂肯当众承认这种深污大辱。”

杜英豪接了一句道：“马五侠虽在黑道，但他为人之忠义以及爱惜名誉，守身如玉，却是江湖公认的。”

马五在江湖上只是没有恶名而已，黑道中人，怎么样也不会有好口碑的；可是杜英豪现在的身份不同了，他公开地推崇了马五一声，立刻获得了一致的响和。

这并不是直接的证明，但是却间接地证明了马五不是个江湖无赖，而是条极为自爱的血性汉子，因而也加重了他指控的真实性。

凌云怨声道：“姓马的，你血口喷人，坏我清誉；那马玉风的母亲是自己上吊死的。”

马五也叫道：“不错，先母是上吊死，她是被你逼奸成孕后，怕贻羞门楣才自杀的；因此你还是凶手。临死之前，她留有一封血书，写明了你的罪状，说你以我的性命为威胁，并且以暴力相胁；先母为了要保全我家唯一的根苗，俟待我成长，忍辱苟活。”凌云叫道：“胡说！胡说！一派谎言。你二十岁时，你那母亲少说也有四十上下了吧，本师岂会对一个四十岁的老婆子行暴用强。”

这种辩词出自一位全真长老之口，立即引起了别人的反感，纷纷以不齿的目光看他，使得凌云自己也不好意思地低了头。

马五却叫道：“先母十七岁时生下了我，十九岁守寡抚孤；由于家道尚称富裕，无须操劳，三十余岁时，还是乡族中有名的美人。我是汉阳城郊，云梦村人氏，这可以去问问那儿的父老，都能证明此事的。”

青云道长忽然道：“这倒不必去问，那天我们到马家时，那位马夫人正在含殓，我们瞻仰了一下遗容，倒的确是花容月貌。”

这个道士一脸正气，他说的话也是声节锵然，很能够使人尊敬。

凌云怒道：“师弟！你怎么说这种话呢？”

青云道：“师兄！小弟只是证明一下那位马夫人在仙游时仍然美丽年青，并不是个老婆子，却并没有说师兄什么，吾辈出家人对逝者应当尊敬，不可加诋蔑之词。”

凌云等于是挨了一闷棍。青云又庄容向马五道：“马施主，你说令堂仙游时，曾有血书指控凌云师兄，那封血书呢？”

马五手指凌云道：“他抢去焚毁了，弟子就是为此与他而起争执，被他刺伤了的。”

青云又道：“那天你见了我们，为什么不申诉？”

马正道：“弟子不敢，一则是他已提剑追了上来，恐怕不会容弟子把话说出来；二则是弟子怕说出真相，三位师叔也不会容弟子活下去。”

其他两个道士都怒声道：“胡说！你是说我们也会是非不明，帮同迫害你。”

“青云却道：“二位师弟，不必为这事责备他，说句老实话，那天若是我们知道了真相，最多是事后禀明掌门师兄，对凌云师兄另作处分，当时我们一定会将马玉风杀以灭口的，相信任何一家门派处置这件事的手段，都会差不多的！”

他这么一坦白地承认，倒是没有人对他作何责难了；因为他的话不错，门户声誉攸关，明知是昧心事，也只有昧心干了。

第四十七章 守成不易

对马玉风的盘问算是告一段落，但武当并没有承认他的指控；即使大家在心表面都已明白这必然是事实，跛龙马正在江湖上多少也算个人物，他绝不可能为了诬告凌云而污及泉下的寡母。

但是，这件事影响到武当的清誉太大了，甚至于还牵连到出家人修持的清规，因此傲云问完马五后，又朝凌云道：“师兄，你对这件事作何说明？”凌云怒哼一声道：“本师根本不必作任何说明。事隔多年，无凭无据，就凭一个驱逐出门的弟子的指控，就要破坏本师多年的清誉以及门户的盛名。你们对门誉如此不爱惜是你们的事，却不能把个莫名其妙的罪名，如到本师的头上来。”

马玉风气得浑身发抖，指看凌云道：“你说我是诬告，我会把泉下老娘的名节大事，拿出来诬告你？”

凌云冷笑一声：“这个谁知道，本师就是因为你品行不端，才将你逐出门户，擒回惩戒的；那知你狡猾无比，居然乘隙跳崖诈死逃脱，而且挟恨本师，串通这个杜英豪前来报复本师。”

马五愤怒得口中已流下鲜血；那是他恨极咬牙时咬破了嘴反而造成的，但是他却没有办法。这种事若无证据，是无法成立的，而唯一的证据--血书，早已被凌云夺去烧毁了。

杜英豪笑笑道：“道长，我有证据...”

众人又是一怔，几乎都难以相信。多年前的旧事连当事人都提不出证物来，杜英豪居然能握有证据。

连马五都觉意外地道：“杜兄！唯一的证物已被他毁掉了，你还能有什么证据。”

杜英豪道：“令堂的血书虽是直接的证物，但是并不足以证实他的罪状的。”

第一、令堂身死多年，无法证明是令堂亲笔，他可以说是你假造的；第二、即使能证实是令堂大人的亲笔，也只是单方面的指控，他如绝口否认，仍然是没有用的。凌云道长是全真教中有德之士，怎会行此有违清规之举呢？这是令人难以相信的。”

谁都没想到杜英豪会帮看对方辩护了。马五气得直翻眼，凌云也颇为意外；但是杜英豪的话对他有利，他当然不致反对，因此一笑道：“杜施主析事如老吏断狱，精辟细微，令人佩服。”

杜英豪笑笑道：“所以马兄把那件事告诉我时，我也认为难以相信，因此我也作了一番调查；这一查，居然查到了一些新的证据。”

群情更加激动，一致要看他提出什么新的证据。

杜英豪手指身边的一批人道：“道长可认得这些人。”

凌云看了一眼，摇头道：“不认得，这几位是何方高人，贫道似乎有些面熟。”

杜英豪笑道：“他们不是江湖中人，道长对他们有些面熟，是因为不久

之前见过他们？

“哦！是什么时候？”

“是我们见面订约的那一天。那天敝人将令高足道净打伤了，道长要傲云道长带着伤先行同山，自己则留下来对我作进一步的了解..”

凌云道：“不错！有这同事，施主倒是打听得很清楚，不过这也不是什么见不得人的事。”

杜英豪道：“道长的记名弟子黄真那天可献足了孝心，美酒佳肴，殷勤奉侍。”

凌云怒道：“这又如何？他是本师的记名弟子，孝敬本师又有何不该；至于你要指责本师动了荤腥，本师并不否认；我三清弟子持戒不若佛门之严，神前供献尚有三牲鸡鱼，可见神明亦不茹素。”

杜英豪一笑道：“那当然，谁也不会管老道吃荤的事。我要说的是酒席过后，道长换了俗装，易名为沈大老爷，由黄真亲自陪同在集泰客栈住宿，这位吴小二便是专门侍候上院的伙计。”

凌云这才略略变色道：“贫道不认识他。”

吴小二道：“小的倒过茶水后就离开了，而且黄老师吩咐小的不得前来打扰，所以您老不记得小的了，但小的却记得您老人家。”

凌云瞪眼道：“你是客栈的伙计，一天要接待那么多的客人，你都记得吗？”

“吴小二道：“一般的客人小的不会去记，特殊的客人，小的却不会忘记。”

“本师很特殊吗？”

“您老的长相虽然不怎么样，可是黄老师说您是位京里来的大官，微服私访，要小的等小心侍候；又说您老人家爱清静，要小的注意门户，不得让人前去打扰。此外，黄老师还派了几名弟子住在外院，说是为您老守护，小的对您老才特别留上了心。”

凌云怒瞪了黄真一眼后，又看看那两个女子，神色突然地不自然起来了。

杜英豪笑指那两个女子道：“这两位芳名一位叫小鹦哥、一位叫水蜜桃，是当地最红的两位姑娘。”

凌云漠然地道：“本师不认识。”

小鹦哥笑道：“光提咱们的花名，老爷子自然不会知道了，但足说起英英和桃儿，您总该认识了吧！”

凌云摇头道：“还是不认识，贫道怎会认得你们呢？”

小鹦哥道：“老爷子，您可真够无情的，那天晚上咱们姐儿俩尽心侍候您，被折腾的死去活来好几回，您居然背过脸就不认人了。”

那个叫水蜜桃的女子却道：“这怪不得老爷子，黄老爷子在召我们前去时就说过，这位沈老爷子脾气很怪，一定要良家女子才肯接受侍候，我们姐儿俩都冒充是他的侄女儿，侍候了您一夜；那一夜可真够受的，您老年纪虽大，精神却比少年人还强百倍，一马双鞍，勇战到天明，我们姐儿俩弄得睡了三天才复原，可是对您老人家还挺怀念的；凭良心说，奴家等经过的客人虽多，真叫我们销魂的还是那一天。”

不用再说下去，大家也都知道发生了什么事，顿时引起一片哄笑声，笑得武当诸子都低下了头。老道嫖妓，这并不是什么新鲜事，和尚还戴帽子

去逛花街呢！但是一位全真门中长老却不该有这种行为的。

凌云气得脸色苍白，厉声喝道：“你们这两个女子，受了人家的买通，竟敢来诬蔑本师。”

小鸚哥也瞪起了眼道：“老爷子您说这话可就太没良心了，那天是您自己一个劲的夸我们的身材好，懂得风情，还说下回要好好陪我们乐上两天；您还自作多情地留下了一样押头，我找人来估估价，说虽然是玉，却不是什么好玉，最多只值个十来两银子。”

小鸚哥道：“不过才十来两银子，我还摔得起。”她取出了一枝道士用的玉簪，作势欲丢。

杜英豪忙道：“丢不得，砸了可就不值钱了。”

杜英豪道：“若是昨天你拿来卖给这位道长，五百两银子他也肯出。”说看手指指傲云。

小鸚哥呵了一声道：“是真的，那么今天值不值钱？”

杜英豪道：“对那位道长而言，今天一个大钱都不值了，不过那位马爷会付你同样的价钱的。”

马五在一边没表示意见，那就是说他立不反对；但小鸚哥不放心，仍然追问一句：“马爷是吗？”

马正道：“不错，只要真是那老道送给你的，我就出五百两买它下来。”

小鸚哥道：“是真的，我妹子瞧我得了这枝簪子，抢看也向他要押头，结果抢了他襟上的一只小金麒麟，他还吩咐我们要收好，不可让人看见了。妹子，拿出来。”

水蜜桃万分不情愿地取了出来。那金麒麟制作得十分精细，大约有两许重，金光灿灿。

傲云神色一变道：“拿过来。”

水蜜桃道：“你瞧过了可得还我，有人说这玩意儿很精细，出我七十五两银子，我都没肯卖，非要他一百两，他说下回带齐银子来买。”

杜英豪道：“你放心好了，也是的五百两，总会有人出这笔银子的，实在没人出，我会买下来。”

水蜜桃这才把金麒麟交给了傲云。那两件物品上都有武当凌云四个字，而且也的确是凌云随身佩带之物。

傲云看了后朝黄真沉声道：“这两个女子的话可是真的？你必须老实说。”

黄真噤嘴不言。

傲云长叹一声，却没有问下去。人证物证俱全，这件事是千真万确的了。

他把脸转向了凌云。这老道士此刻却像头斗败的公鸚，垂头不语，停了一下，他才抬起头来道：“我们现在谈的是马玉风诬告本座的问题，杜英豪说他握看证据，叫他拿出证据来。”

杜英豪道：“这就是证据。”

凌云怒道：“这两件事根本不相关连。”

杜英豪一笑道：“若是发生在一个普通人身上，这两件事的确扯不到一起去，但道长乃玄门中有道之士，却未能守其身持戒，六根不净，则马兄所指责的事，自大有可能。”

凌云叫道：“是大有可能，这算什么证据。”

杜英豪道：“这是一项间接证据，只能证明道长的修持而已，算不算得证据，公道自在人心。”

楼上又下来了一名年青的道士，朝傲云低声附耳说了几句。傲云点点头后才朗声道：“本门长老凌云，行止失德，触犯清规，着即革去长老身份，并立即擒下，交本门戒持院审议，以定惩处；至于马施主所指控各节，因无直接证据，本门一时未能取决，当派人继续查证后，再专邀马施主前来本门作个交待。上云各点俱由本门掌门师兄口谕转述，各位有何异议的。”

武当能够如此处置，等于是已经认罪，究竟人家是个大门派，不可能当众处置一位长老。

杜英豪道：“武当乃名门大派，相信贵门定然有二个公平处置及交代的。马兄，你听候消息吧！”

他等于是替马五答应了，马五自然不会再有异议，他的目的也只希望将此事公开出来而已，因为直接证据已然湮没，而且自己的母亲是自杀的，至少不能要求凌云抵命；再者，凌云在名义上总曾做过他的师父，他也不能太过份。

凌云被武当的人押走了，黄鹤楼大会也算结束了。最得意的一个人是杜英豪，他不但在声势上击败了武当，而且还真正地露了一手，一招击败了一位武当长老。

实至名归，一个江湖人所能事到的风光，可以说到了极点，使他不但名噪江南，而且是名闻天下了。

热闹了几天，大家终于散了。

柳小英与社若华没理由再粘住杜英豪了，恋恋不舍地告别归去，却邀杜英豪一定要再去柳家庄作客，而且更说定了时日，就在两个月后。

这个约会是推不掉的，而且他的兄长柳大川另外还托了几位有名望的武林宿老，出头向杜英豪暗示了联姻之意。这是佳话好事，大家更有意玉成，所以十分兴头，这使杜英豪十分为难。

各方面都是一片盛情，不容他推托；何况，能够跟柳家联姻，也是武林中人梦寐以求的事。

只是杜英豪却有他的苦衷。他不反对娶柳小英这样一个老婆，但是他明白自己的底子，且也实在是配不上那位姑奶奶，将来若是拆穿了，那可如何善后？

盛情难却之下，他只有不置可否地含糊答应了赴约，说其他的一切等到时候再说，就这么搪塞过去。

反正还有两个月呢！两个月内可以有很多的事情发生。船到桥头自然直，到时再说吧！

杜英豪处事的原则向来是处变不惊，所以柳小英她们一走，他已经把事情抛开了。

然而，菊芳的这一关可不好过。前两天应酬多他们没有单独见面的机会；等到忙过了，应酬也完了，曼氏父女起了个大清早，找到了客栈。

晏海靖很客气向他拱手道谢道：“杜贤侄，老朽这次能脱离牢狱，平反冤屈，全是贤侄之功。”

杜英豪却有点脸红道：“那里！那里！小侄只是适逢其会而已，其实这还是菊芳和许老的功劳。”

晏海靖笑道：“他们虽然出了力，但扳倒霸王庄，击败焦雄却是贤侄之

力。

“这个更不敢当了。事实上小侄根本没有跟焦雄交过手，是他自己把自己弄垮了的。”

“贤侄虽未与焦雄交手，但是杀死他的靠山漠北人熊，剪除他的爪牙，迫使他亡命而逃的却是贤侄。老朽后来又听了贤侄许多英雄事迹，因此对小女所说，有关于贤侄的种种，老朽实在难以相信。”

菊芳的脸色冷漠，眼睛却是红红的，想来昨夜又哭过了。

她哽咽地造：“英豪，现在你是名人了，我更不能高攀了；因此，你放心，我不会再缠看你，可是我希望能听到你一句真话。”

杜英豪双手一摊道：“我从没对你说过谎，我的底细，你从陶大娘那儿也知道得很清楚。”

“你真没学过武功。”

“这要看怎么说了，我当然学过，只是没有正正经经地投师而已，东偷一招，西偷一招，自己再胡乱凑着而已。”

“可是你却击败了不少名家。”

“那是我的运气好，再者也是我的脑筋灵活。”

“别的都不说，前天你一剑击败了武当凌云。”

“哈！你也看得出，我只用了一招，这一招是马五教的。他央求我出头为他的母亲申冤，才把那一招教给了我。这是个穷研武当剑法，针对其虚弱，专门创出的一式解手。”

“你就会这一招。”

“是的！这一招本来是一剑断首的，但是我的技艺不够只能砍下对方的一条手臂。”

第四十八章 何去何从

杜英豪的话听起来仿佛是神话，令人难以相信；但仔细一分析，才相信那的确是可能的，到现在为止，杜英豪一共只经过了两次狠斗。一次是对漠北人熊，那次他弄了根旱菸袋，然后是利用河水把对方淹死的；第二次则是不久前对凌云的那一斗，一剑使对方断臂。

晏海靖忍不住叹了口气：“老弟！你可真有胆子，只会一招，也敢跟位高手去对阵了，若是你那一招不能胜过对方，又怎么办？”

“马五穷甘多年的时间，研练这一招，怎么会没效。他是针对武当的剑法而创的招式，而且出手就是这一招，要是制不了对方，就只有认命等死了..。”

晏海靖连连摇头叹气，但是对这个年青人，却不能不表示由衷佩服；不但佩服他的勇气与胆识，也佩服他的从容与镇定。在动手之先，凌云曾经用过十几手虚招试探，杜英豪都无动于衷。这种修养，只有一个绝顶高手才能做得到的，杜英豪居然也做到了。

杜英豪是不是一个绝顶高手呢？

这却是一个非常有趣的问题。除了菊芳之外，几乎没有一个人深知他

的底细，甚至于连许久也在内，都认定他是位武功深不可测的年青英雄了。

有的时候，杜英豪自己都把自己认为是个无敌的高手了；正因为如此，他在临敌时才能如此的从容镇定，气吞河岳。

晏海靖默然片刻才道：“老弟！你日后有什么打算呢？是不是还要在江湖上闯荡下去？”

杜英豪苦笑道：“我也不知道，我明白现在应该是急流勇退的时候，但是我退得了吗？”

晏海靖也摇头长叹。他明白江湖是个大梁缸，跳进去之后就染上了颜色，怎么样也无法回复本来了；何况，杜英豪的年岁尚轻，名声却如日中天，是绝对无法罢手，退出江湖的。

除非是躲起来，就此不见人了。

这是菊芳的意思，也是她的提议，当然一半也是为了她自己。她说：“英豪，你清楚。”

你有看这么大的声名多半是靠运气造成的，因此你实在不能再闯下去了。为今之计，只有两个办法，一是你向大家说明真相。”

杜英豪苦笑道：“我并不想这么混充下去，从一开始，我的名气是别人哄抬起来的；我也想过了，如果我现在说我没学过武功，大概也只有你一个人相信了。”

真正的事实只有一个人知道，但真正的事实也只有一个人相信，这是何等可笑的矛盾。

菊芳没有笑。她叹了口气道：“是约！我知道，现在连许大叔都不相信你没受过真传，更别说别人了，因此你只有走第二条路，赶快躲起来..”

“躲起来！躲到那儿去？”

“随便那儿，远离江南；当然你还得改个名字，平平静静地生活看..”

“我想不出有这样的地方；再说，我也不会干其他营生，除了撑船之外，我别无所能。”

“你有力气，有什么事不能干，种田、打渔。”

“我不干。我就是因为从前卖力气吃饭太没出息才出来打天下的，再叫我回去干那个，那太无聊了”“你认为干什么有出息？做官？”

晏海靖道：“老弟若是有意做官，老朽这个江南总捕也有六品前程，而且还是世袭的，老朽有意告退，正苦于无人接替，你若有意，老朽定能推荐以代。”

杜英豪道：“晏老伯，您这是世袭的前程，我怎么能代得了。”

晏海靖道：“没关系。老朽膝下无子，本来为菊芳招了个女婿，就是接老朽的班的，谁知那小子命薄。”

“我若是要接您的班，就得做您的上门女婿，那不行。我自家也是一脉单传，不能够变姓易祖，虽说我祖上并没有什么显赫的家世，但我不能连祖宗都不要了。”

晏海靖道：“那只是对前一个而言，老弟现在是有名的大英雄了，自然不必再易姓、招赘，我们是亲戚，老朽向上推荐绝对可成。”

杜英豪笑笑道：“老伯的好意，我十分感概，对接替您的这份差使，我颇有兴趣，因为那很合我的胃口，只是我不想占上裙带的光..”

菊芳神色一变。

杜英豪道：“菊芳！你也明白，我不是一个喜新厌旧的人，但也不是一

个规规矩矩的老实人，我不会忘记我们好过，但是我们也说过的，我这辈子不会守定你一个人。”

菊芳咬看牙道：“我知道，你丢不开那两个女人。”

“不错，她们是真心真意地跟着我，什么都不计较，我总不能不管她们；再者，她们还有不少仇家，若是我不把她们带在身边，恐怕应付不了仇家索仇。”

“你连自己都管不了，还能保护她们？”

“这个倒是很妙。我要她们，主要还是仗她们保护我。月娘的眼皮子宽，青娘的刀头有几下，她们真帮了我不少忙；而我也真能保护她们，自从她们公开地跟了我之后，就没人敢找她们的麻烦了。”

这是事实，菊芳无法推翻。

菊芳顿了一顿道：“将来怎么办呢？她们就这样一辈子跟着你？”

杜英豪一笑道：“她们找到了归宿要嫁入，我绝不阻止；她们若是不走，我也不能赶她们走。”

“就这么不明不白地拖一辈子？”

“什么叫不明不白呢？合得来就在一起，合不来各走各的路，这一点她们很清楚。”

“你不打算娶她们中间的一个？”

“是的！她们自己也没转过这个念头。”

“你要是成了家呢？”

“没什么妨碍，她们仍然是我的好朋友。”

“你的妻子容得下她们吗？”

“最好是容得下，否则我宁可不要老婆，也不能不要朋友。谁做我的老婆，一定先要明白这一点。”

“她们与你的感情有这样深？”

“这不是感情的问题。别看我跟她们都上周床，却谈不上感情，那只不过是交情朋友的交情。”

“这算是什么狗屁的交情！”

“菊芳！你应该明白的，我想要个女人陪暗我的时候，她们恰好在我身边，而且又恰好是女人，所以她们就要陪我一下，就是这种交情。”

菊芳气得说不出话来了，咬看嘴唇道：“那我们呢？”

“我们也是朋友，很好的朋友。”

“只是好朋友？跟王月华、水青青她们一样？”

“是的！跟她们一样；当然，我们的交情深一点，因为我们是患难之交，而且你知道我的底细。”

“只此而已？”

杜英豪脸色一变道：“菊芳！当看老伯的面，你别逼我说出很难听的话来。”

“你说好了，我不在乎，今天一定要说个明白！”

“好！我就说了，你可不能认为我们好过，就一定对你有什么亏欠了，那可不能算什么的，就好像你还做过焦雄的小老婆呢？”

“那怎么能算回事，我是另有目的..”

“我明白，我并没因此而轻视你，我是说明了江湖儿女，不能把男女间的事看得太认真..”

“杜英豪，真想不到你会说出这种绝情绝义的话来。”

杜英豪脸色一沉：“菊芳！我这人最重情义，但是我也不愿意叫人以为吃定了我。好！

我们就来把话说清楚；我们第一次上床时，你是真喜欢我吗？”

菊芳刚要开口，杜英豪道：“别昧看良心说话，那时你心里想的只是要扳倒霸王庄，我适逢其会，被你拉了进来；你既没有长久打算，也没想到我会成功，只是把我当傻瓜，利用我一下而已。在你的估计中，我一定会被他们宰掉的。”

“胡说！我可没这样存心。”

“好罢！就算你没这样存心，但是你也别以为我能活多久。你陪了我一夜，只为了我是个快死的人，你心中感到歉意而已，你敢说不是这个心？”

“天底下最不动听的就是老实话，杜英豪说了老实话，不但使菊芳脸色微忧，也使曼海靖很难堪。

还好，菊芳是经过风浪的人，她知道这时不能发脾气，因此她上缓脸色道：“英豪！你怎么说都行，但我还是要你就此撒手，退出江湖，我侍候你这一辈子。”

“我非躲起来不可吗？”

“是的！你也知道，今后若是再有事找上你，一定不是靠运气就能搪过的。

”“不错！今后最多的将是来找我比武的人，以及那些想杀死我成名的人；当然，找上门的人一定也都是身怀绝技的高手。”

“你要如何去应付呢？”

杜英豪一笑道：“我本来倒是没有办法，但是现在却有了个主意。晏老伯，你是真的不想干了？”

晏海靖道：“当然是真的。老朽一门几代，干看这个差使，到头来只落个家破人亡，还差点牢狱系身，实在灰透了心，早萌退意，只是一时不得脱身而已。

”杜英豪道：“你若不想干了，不妨为小侄推荐一下，不过话要说明白，我只是接替你的差使，不附带什么条件，即使我要向菊芳求亲，也要在我接任之后，我不能让人说我是靠关系混到这份差使的。”

晏海靖惶惑地道：“老弟二你说的可是真话？”

“自然是真的。晏老伯，说句不怕您生气的话，我若是露点口风，表示了自己的意思，江南总督衙门也会派人送聘书来的，但是我不能那么做，仍是希望老伯推荐一下；当然，老伯若有后人的话，我就不会提了..”

晏海靖道：“老弟若是有意，老朽当然致力推荐：即使老朽有后人，也一定举贤以代，只是，老弟，这份差使可不好干！”

“我知道，好干的活儿也轮不到老伯来推荐了，早就有人拼命去钻营了。”

“以老弟的盛名，担任这个差使算是屈就了；只不过这份差使会有很多的麻烦上身。”

杜英豪笑道：“我知道，但是有一个好处，就是没人会来找我切磋较量了，即使有人提出那个要求，我也可以一口加以回绝。”

身入公门；自然严禁私斗。杜英豪是绝人，才想出这种绝主意。这是一个既可保令名，又能推开麻烦的方法，只是弊多于利，因为总捕头不但要跟江湖人结怨，尤其要跟许多黑道人物结仇。

晏海靖叹道：“老弟！担上这份差使，虽然没有人再能向你邀斗，但是却要面对许多的黑道人物，以及不知其数的阴谋鬼计。”

“这个我倒不在乎，而且我喜欢这个工作去跟那些牛鬼蛇神斗法，把他们一网打尽。”

晏海靖见他意志甚坚，自然只好同意了；何况他也明白，杜英豪真要存心想要这份差使，只要微露口风，督台衙门真会下帖子来聘的。

这是份吃力不讨好的工作，既容易得罪人，又容易树敌，俸禄不高，虽说官居六品，却又不是实衔，更没升迁的机会，但没本事的人还干不下来，所以要采世袭制，是因为找不到人才来接替。

杜英豪肯屈就，那实在太好了。晏海靖能够举荐这样一位成名的英雄来接任，本身也十足风光而够面子了，他自然乐意而为的。

菊芳本来是反对的。她拼命努力，不惜辱身从贼，也只是想使老父能全身而退，但没想到杜英豪会自动要求钻了进去。

不过，她想想，杜英豪若是不甘就此销声匿迹，远虑江湖，这倒的确是条好出路。

以他的盛名，这份工作会干的很轻松；以他的江湖关系，也可以得到很多的方便与帮助；而且，这究竟是一条正路，再者，他有了官方的身份，可以免除了很多的虚名意气之争。

杀死一个成名的江湖人可以成大名，但杀死一个公门中人，却是滔天大罪。

再者，有了官方的身份，杜英豪可以用各种方法与手段去应付遭遇的麻烦，不必讲究江湖规矩。

对杜英豪而言，这是最适合的一条路。

但最令菊芳动心的，还是那句话——即使我要向菊芳求亲，也要在我接任之后。

这不是承诺，只是一个希望；而且，杜英豪接下了这份差使，一定还有许多要借重她的地力，至少，杜英豪今后还需常跟她在一起，无法把她撇开了。

这个娇小的女郎深具信心，她要用柔情来绾住这个男人，绝不让他跑掉；不过，她也实在有点担心，杜英豪软硬不吃，的确也是条难以降服的孽龙。

杜英豪喜好作惊人之笔，这下总算又表演了一手。

他接任了晏海靖的位子，担任了江南总捕之职。

晏海靖向上一推荐，果然立刻就获准了。

杜英豪的名气太大了，若得他来出任总捕，必然能使宵小绝迹、盗贼不作而境内大治。

那一个作官的不望自己有好的政绩呢？

因此，总督大人不但亲自去拜会了杜英豪，送上聘书，还大大地为他庆贺了一番，做足了面子，更口许了他许多优渥的条件，为江湖人树了一个风光殊荣的例子。

但这件事在江湖上掀起的波涛更大，谁都没想到杜英豪会进六扇大门当差的。

当然，有人惋惜，因为杜英豪的江湖地位很高超，而六扇门则为江湖者所不屑为伍。

但也有人点头，认为这才是江湖人除暴安良的正途。至于那些黑道人物，有的固然心惊肉跳，不敢妄动了，但也有人在暗中策划看要给他一个下马威。

江南风云隐隐，显示着一个多事之秋。

第四十九章 祸起萧墙

一人得道，鸡犬升天；杜大侠成了杜老总之后，首先是给王月华与水青青补了两份文书，都顶了个女捕头的缺，连赖皮狗也弄个捕头，穿上了官服。

这是他向总督面争得来的。捕房人事，他有任用之权；而且他要过足官瘾，在衙门之外，另设官署。他不破坏原有的人事，而且还为晏菊芳争来个副总捕头的缺，在总督衙门的签押房内，还维持原来的体制，由菊芳去管看。

那全是晏海靖手下的老人，菊芳去管他们，倒也驾轻就熟。

另设官署，只要个名义，总督大人答应每月拨出个一百两银子作为事务费用；那只够付一位老夫子以及几个打杂的工役的工钱，连一应的家具设备，都是杜英豪自己掏腰包置下的。

除了王月华、水青青和赖皮狗三位差官外，还有十来名捕役，以及许多不穿官服的便衣眼线；那都是杜英豪旧日码头的弟兄，赖皮狗以前在霸王庄的夥伴，以及王月华、水青青的旧日江湖线人。

官署设在总督府后面的街上，前进是家南货号，后进才是审案子、联络线人的中心。而且这后院就算看总督衙门的侧院，杜英豪叫人在两边围墙上了开了个门，把一条活巷隔断，改成了通道，使得两边的签押房相通。

杜英豪就在两边来往，十分方便；他称之为东院、西院。

正式属于官方的例行事务，还是由总督衙门的东院负责；因此，像巡街查夜、站岗守卫等苦差使，全是东边包办了，西边只管办刑案。

这一来，东边的人自然叫苦连天，因为一些有油水的差使全叫西院给占去了。

但干了几个月下来，就没人抱怨了，因为杜英豪这个私设的小公事房还真能干事儿。

杜英豪上任几个月内，接连抓了十几名通缉已久的积年巨盗，破获了大大小小，十来起无头命案。

总督衙门的捕房并不直接办案，他们主要的工作只是监督地力的捕役以及连系境内各辖下衙门，联合办案；再者就是支援重大的案子，地方能力不够，才由总捕房出头接办。

但杜英豪却不管这些，那儿出了件大案子，他不等地方呈报，就直接去主动调查了，然后给地方上三天时间，三天不破案，他就接过去，而且立即就破。

这主要归功于他的线人好，不但范围广，而且江湖关系好，像赖皮狗他们，早先自己就是干坏事的祖宗，他要打听事情，自会有他的一套。

再者，是杜英豪自己的脑筋好，像穿房越脊，偷鸡摸狗的那一套，他本人已经精熟万分，用他自己当年的经验，还有不能办的疑案吗？而且，他用的那些人深入各阶层，个个都是地头蛇。强龙不压地头蛇，这是流传多年的老话。有些江湖上的黑道朋友，是因为不服杜英豪的名气，想找他别别苗头的，却没想到全栽在那些地头蛇的手里。

因此，杜英豪三个月来的表现，使得那些老公事都没话说了，他们只有佩服。

但最佩服的是杜英豪的手腕，三个月中赶上了一节——五月端午，杜老总把各地的种种赌娼花酒、船店牙槽，以及私袅盗贩等处送来的孝敬平均分配，每人所得竟较以前多出了好几倍。

这连晏海靖都为之咋舌了。干这一行不能一清似水，也不能铁面无私，所以晏海靖自己以前也是眼开眼闭的。干捕役这一行，若是不捞点油水，会活活饿死的。工作既危险又辛苦，俸给又菲薄，这连上官也知道，所以连县太爷打官司时，衙役们都公开要关节、讨人情，只要情节不重，县太爷多半会卖个面子。

总督衙门的差役没这些油水，而且杜英豪的手下都很规矩，不准乱扰民的。

何以会有这么多的节敬呢？总不成是这位老总私下贴腰包。他一问女儿，知道真是掏自杜英豪的私囊。这使他大为不解了，这小子有多少老本来贴呢？

但他跟杜英豪私下一谈，才知道杜英豪自己不但没动老本，而且也赚了一大笔。

这些钱是那儿来的，莫非是私下另有来源。因此他语重心长地道：“老弟！

你办事的能力，老头子实在佩服，但是身在公门好修行，君子爱财，取之有道，你这一点盛名取得不易，毁在几个钱上可太不上算。”

杜英豪一笑：“老伯！放心好了，我这财发的虽然不算太光明，却是明明白白，每一笔都经过总督大人亲自过目批准的。”“什么！总督大人会亲自批准你受贿？”

“这可不是受贿。屈法坑人的事我不会干的，这钱是抓到的大盗起出的赃物，有主的归还失主，无主的于例入官；我商得总督大人的同意，一半入公，另一半约两成给总督大人打赏府里上下，三成归我。”

“什么！总督大人会同意这种事情？”

“我那二成可不是入私囊的，要支付我那两院里的许多小兄弟的酬劳。他们都只挂名不支工钱的，没理由叫他们白干，羊毛只有出在羊身上。”

“这可是违法的。”

“不错，可是没有这些眼线，想抓人可就难了。严格执法的话，十个中能抓到一个就算好的，我干了三个月，抓了十几起积年巨盗，就是靠看他们，所以总督大人只担些干系，却节省了许多公帑，办了许多漂亮案子，三个月来，有口皆碑，已经得了朝廷两次称奖，他乐得嘴都合不拢呢！”

晏海靖听了只有摇头，这种条件只有杜英豪敢跟上面开出来。

也因为杜英豪，官中才担看关系答应了；也只有杜英豪，才能打通到江湖下五门的关系中去。

这份差使，这种成绩，也唯有杜英豪才能创出来的，前无古人，后无

来者。

但是杜英豪却轻松得很，每天只在那家做掩护的南货店中喝茶、嗑瓜子儿，偶而接见一些进出的小角色，作几句指示，案子就顺顺当当的破了。

这叫干了一辈子差官的老公事说什么呢？

晏海靖干着的时候，受足气，跑断腿，拼上老命，每月才挣上那么百余两银子。

杜英豪轻轻松松，名利双收。

是羡慕他的运气吗？他凭的可是本事。

杜英豪有什么本事呢？

晏海靖从女儿那里知道得很详细，这小子只是脑筋灵活而已。

但是，人怕出名猪怕肥，世界上没有年年都能顺风驶船的，终于会有人来找虎须的。

这天早上，杜英豪循例在西院里喝茶，嗑瓜子。

南货店里进进出出，有不少人是真来买东西的，也有不少人则是来报信的。

这家南货店本来就是水青青的生意，现在又搭上了王月华的股，两位女掌柜的在帐房忙的不亦乐乎。

她们不但要记营业帐，也要记暗盘帐。那些线人们来递上一个消息，不管是否有价值，总得付上一些，消息有价值，付的更多。

这论货计酬的标准是王月华的工作，也只有她丰富的经验，才能估计的恰到好处。

忽然，东院的师爷过来了。这是总督大人礼聘的亲信幕客，也是位宿学老儒，很有学问。

杜英豪对有学问的人总是很尊敬的。他对总督大人倒不怎么样，唯独对这位老夫子却十分客气。

连忙站了起来，老远一拱：“王夫子，您怎么有空过来坐坐，这儿刚好有新到的雨前，还不错，叫他们给您沏一壶茶。”

老夫子喜欢品茶，而且颇有讲究。

水青青与王月华也赶紧出来招呼。王老夫子却摇摇头苦笑道：“杜爷，恐怕你我都没闲工夫呢！今天一早，傅太师就把东翁找了去；没多久，又看人来叫老朽会同杜爷一起去，多半是有重大的事情了。”

傅太师曾为当朝拜相，目前已八十六高龄，告休在家纳福，阁中显贵多半是他的门生。

他的府第就在江宁，所以总督大人巴结着也投在门下，称一声老师，三、两天总要去问候一次。

此公来头太大，杜英豪倒是不敢耽搁，但也没太紧张。他知道傅太师有几个底子，但不是首府，很受人尊敬，本身没什么架子。

尤其是退休在家，不会与人结怨，也不可能发生什么了不起的大事，相信只要一到，就能解决的了。

不过他还是带了三个自雇的捕头。王月华与水青青可以跟内眷谈话，赖皮狗的江湖门道熟。

王老夫子坐轿子，杜英豪骑马，而且还穿上了他那难得一穿的官服。

到了太师府。宅子倒不小，而且颇具园林之胜。杜英豪进去，他跟王老夫子都一样，见了谁都是长揖不跪的；前者是读书人的风气，后者是江湖

人的节操，好在傅太师也很随和，并不觉得桀傲不敬。

他跟总督李大人对座地聊天，神色间很平和，还点头打招呼道：“杜侠士，很对不起，麻烦你跑一趟，昨夜我家中失窃了..”一听只是失窃，杜英豪更为轻松了，但仍表示关切地道：“这贼人竟然敢来骚扰老太师，真是人不像话了，不知道去了什么东西。”

傅太师道：“是几幅字画，及一名小妾。”

听说还有一个人，杜英豪感到不对劲，但还是很镇定去问经过。

傅太师道：“昨夜三更过后，小妾玉如所居的阁楼上发出一盘惊叫；等到家人前去一看，只见侍奉的丫环春花倒在地上，小妾玉如已失踪影，门窗都关得好好的，放在小妾房中的六幅字画却不见了。”

王老夫子忍不住插口问道：“老太师是鉴赏名家，那六幅字画想必都是珍品。”

傅太师道：“东西都还平常，也不是前人名作，可是就是丢不得。”

既是平常却又丢不得，这话颇为费解。总督李玉麟却摔看额上汗道：“这六幅昼都是圣上与皇后的御笔，而且是认为得意之作，特地看人送来，请老师品鉴题诗的，这下子丢了可是大祸事了。”

杜英豪一听才知道非同小可。御笔亲绘，那是无价之宝，不像别的东西，至少还可以折价陪上。

傅太师道：“凭心而论，圣上的泼墨山水并不如何，只是气势磅礴而已，倒是皇后的仕女颇具功力，小妾十分喜爱，想临下来留个纪念的，那知就出了事。

”王老夫子问道：“都用了御宝没有？”

“用过印了，圣上是那方四海一家的小玉印，皇后是用她的闺讳纳兰婉儿四个字治印。

王老夫子道：“晚生记得这两方玉印都还是老太师的手泽，老太师的金石火候之深，当世无匹。”

傅太师苦笑一下道：“那是当年好玩而已，现在眼睛花了，手劲也弱了。”

王老夫子又问道：“老太师的尊宠想必也精绘事。”

“是的，她本性郑，是三绝先生的后人，家学渊源，只是她没有老祖宗的那份才气，只善临摹，倒是颇能乱真。”

李玉麟急得直淌汗道：“夫子先别谈这些了，还是快想办法把东西找回来。

英豪，你可得多费点心，这件事可出不得半点差错，找不回来，我的脑袋保不住，找回来晚了，我的顶带也完了，身家性命，全在你身上了。”

傅太师道：“玉麟，不会那么严重，东西是在我手中丢的，最多我自请处分好了。”

李玉麟急道：“老师；不是这么说的，您老人家素有清望，年高德邵，而且还是圣上的师保，圣上不会怪罪的，倒是学生未尽职守，死无葬身之地了。”

傅太师还是慢条斯理地道：“事起非常，实在也不能怪，找得回来最好，找不回来，老夫定向圣上恳求，叫你少担些干系，我想这究竟是笔墨小事，迁罪封疆大吏亦非体恤臣下之道。”

李玉麟只能连连称谢，但急汗直流，可以想见事态的严重。

其间只有王老夫子与杜英豪都很沉着。

杜英豪只道：“老太师，失窃的现场我能去看看吗？”

“当然可以，老夫知道那里的关系很大，说不定有什么蛛丝马迹，所以把现场封闭了，保持住原状。”

王老夫子却又问道：“老太师，那个侍奉的丫头春花，可否叫来问问。”

“她还躺在楼下，直到现在还没清醒，胸口尚温，脉搏也在跳动，却是人事不知，不知何故？”

王老夫子道：“有这等事，学生去看看。”

傅太师道：“请！请！那座小楼，我已带玉麟去过，由他带你们去好了。舍下人口简单，老妻早故，只有小妾与五名下人，都在院中等候，各位要问话也请随意，老夫的精神不济，恐怕无法作陪了，若是还有要问老夫的，老夫在书房恭候。”

李玉麟道：“老师，你请休息好了，学生不敢惊动了。”

王老夫子却问道：“老太师，府上失盗之事，是否已经传出去了？”

“没有，老夫知道这事虽不大，却很麻烦，所以力诫露，除了总督衙门外，也没向地方报案。”

王老夫子道：“这种案子也只有总督衙门来办了，地方衙门那里办得了。”

傅太师说了两句辛苦了，自去休息了。

李总督面无人色，忧心如焚。四个人中，就他一个人最难过，王老夫子修养够，杜英豪一向是临事不乱的，就是失主傅太师也看得开，没当成什么严重事儿；不过，这件案子实在是严重的。

第五十章 豹隐南山

在楼上侦查了半天，居然没有一点蛛丝马迹可循。屋子里点尘不染，出事时，那位多才多艺的姨奶奶正在临画勾底子，墨已研好，而且用炭条勾了大半张蓝图，也已用毛笔勾填了一个完整的女人脸相。画拿来时，傅大师特地还把那位得意的门生李玉麟总督叫来共同欣赏了一下。

这当然也是一番炫耀之意，表示老夫虽已退休，但帝春未衰，皇帝、皇后有事还经常来找老夫呢！

李玉麟对这位座师一向礼貌不缺，奉召来到后，自然是恭恭敬敬的；看后，又着实奉承了一番。据李玉麟的印象，这个脸谱就是皇后的那张仕女图中的人，画得已十分神似。

总督是武臣，主管的是军事，但李玉麟却是却武兼修，所以才拜在傅太师门下。他的丹青也颇有根底，他说十分神似，大概不会错。

看了半天后，王老夫子向杜英豪道：“杜老总，你的看法如何？”

杜英豪道：“太师说是听见一声惊呼后本发觉出事的，当时在远处尚见楼上人影晃动；上了楼，才不见人影，这就颇为蹊跷。”

“哦！杜老总认为何事蹊跷？”

“看情形是姨奶奶正在临画时，被强人潜人所起；而且下人也看到了人

影在桌前挣动，姨奶奶仍是坐看的，可是这地上没有一点墨，而且笔还好好地放在一边的笔架上，分明十分从容。”

“嗯！不错，总座十分细心，见微知着。”

“还请老夫子多指教。”

“老朽追随东翁多年，刑案也办过不少，略微懂得一点，大家研究；总座，再说说你的看法。”

“若是正在作画时被劫，必为突如其来，那枝画笔就不会放得如此端正；而且笔正放在笔架的笔座凹孔之中，那更不是仓促之间所能做到的。这说明了她被劫之时，十分从容镇定，绝非挣扎惊惶之状。”

“不过，府中家人确曾见到挣扎的影子。”

“假如不是家人们看花了眼，就是那姨奶奶勾通好了的监守自盗。”

李玉麟大吃一惊，连忙道：“英豪，这可不能乱说。”

杜英豪说：“我们不放过任何一种可能。”

王老夫子道：“东翁，杜总座的看法极其精确，若以迹象而言，确是大有可能。”

听老夫子也这样说，李玉麟倒是大吃一惊。他对这位幕友敬如师保，因为他毕生事业俱是出于这位老夫子的策划，从未出于一点差错；所以，王老夫子也说此事大有可能，他只有张大了嘴。

王老夫子又笑着点头道：“总座以为这是那一种可能？”

“监守自盗。”

“有充分的证据吗？”

“这倒没有，但有不少旁证；如第一，御笔亲泽。价值无限，可是只有他们自己知道，这屋中尚有一些值钱的古董，丝毫未损，单盗去了不值钱的字画。”

李玉麟道：“不，也打破了几样的。”

杜英豪笑道：“这正是卑职的疑点之二，那些古董掉落地下，是为了证明那位姨奶奶被劫曾经挣扎；可是掉地打碎的都是些不值钱的东西，一些名贵的东西都丝毫未损。以这口唐花瓶来说，放的位置最高，价值也最高，可是居然未碎，反倒是放在最低层的现代墨洗碎了，这只墨洗不但重，而且还不es掉下来，由此可见，俱出于人为做的。”

王老夫子道：“高明！高明！”

“第三，是那位老太师的态度。被劫的姨奶奶是他最心爱的人，平白的失踪，落人贼人之手，他却毫无悲戚关切之容，而且他对整件窃案也是毫不在乎，分明是胸有成竹，早知道是丢不了的。”

王老夫子捻须点头，十分欣赏的样子道：“佩服！佩服！老朽只看到前两点，而总座却能看出第三点，真不愧为江湖俊彦，武林之秀。”

李玉麟道：“这个..动机呢？他们为什么要如此呢？”

杜英豪道：“卑职想，他们藏起来，过上三五十年，等事情过去，再拿出来，就是稀世奇珍，尤其是画士都没有题字，若干年后，只要题上一个暴发户老祖宗的名字，算是御赐的墨宝，卑职想就是百万两一帧，也会有人要的。”

江南盐商最富，他们又多半出身鄙薄，经常以大把银子，向一些名士求得一字一画，以夸斯文；假如能有这么一张御宝可以装点家世，多大的价值也在所不惜的！

李玉麟道：“那是几十年后的事了。”

“有懂得书画的人，才知道字画的年代越久越值钱，也有他们才能想到几十年后。”

王老夫子笑道：“总座，你的理由一很充分，但是不适用于傅太师身上。此老为官清正，不会为了钱而做这种事。”

“老夫子又认为是什么理由呢？”

王老夫子道：“若是那姨奶奶在临摹时，一不小心把御笔弄污了一幅，这罪行可大了；于是只有一不做，二不休，使所有的画失盗。”

杜英豪道：“对，还是老夫子的看法深，反正一样是获罪，但失盗之罪。却要比不小心而犯的大不敬罪要轻一点；再者，他也损夫了一个最心爱的姨奶奶，圣上看他老境可怜，自然不忍重罚，轻描淡写地过去了。”

李玉麟愤然道：“可是下官就苦了，轻则丢官，重则丢脑袋，实非太冤枉。”

“王老夫子道：“圣上若是对他能加矜怜，自然也不便对东翁如何，申斥、记过、罚俸、降级而已。”

“那也够苦了，下官这前程岂非全完了；下官如此尊敬他，他却拖下官下水，这太可恶了。”

王老夫子淡然道：“他倒不是故意要陷害东翁，只是不得不耳，官场之中，休曰道义，人都是先顾自己的，如果自顾不暇，就只有委屈别人了。”

“李玉麟怒道：“这太岂有此理了。下官问问他去。”

杜英豪立刻道：“大人，去不得，卑职等这些都是猜测的旁证，作不得准的，他若一口否认，大人却是毫无办法，抓破了脸就更糟了。”

“东翁，东翁不抓破脸，他对东翁犹有愧疚之心，在为已张本时，必为东翁也带上一句；若是抓破了脸，恼羞成怒之下，要他那些门生故旧同加压力，把责任都落在东翁头上说，东翁治民不力，盗贼横行。”

“那也不是我一个人的事，总督只管军政，监督地方治安，缉盗该是地方的事。”

“不错，纵使把州县都拉进来，人家不会在乎的，东翁的责任仍是推卸不了，是不是？”

“那..该怎么办？”

王老夫子道：“东翁只有装看忧心如焚，陪他去多磨，请他多予成全，晚生和杜老总则努力求得破案，把人与赃找到了，那时再作打算。”

杜英豪道：“对，找到了，看那老儿的嘴脸去！”

王老夫子道：“老弟台，官场的事，不是你们江湖豪侠所能了解的，这件案子要努力地办，却不能公开来办；案子破了，也只能送到他这儿，交代为止，不能公开来究问的。”

“为什么？那时人赃俱获，还怕他什么？”

“咳！老弟，敞开来办，傅老是完了，但他一个退致的老臣，还能把他充军杀头不成；可是，他的门生故旧，多半位居要津，将会怪东翁太不会做人，群起而攻之，东翁却树不起这么多敌人。”

李玉麟叹道：“是的，果然不能公开来办，傅老在名份上，究竟是我的座师，他的事，我这做弟子的只有尽点心了，老夫子，英豪你们还是尽力办去。”

王老夫子笑道：“东翁放心好了，一切都有仲裁之法；这件案子，东翁

就不必操心，专心去应付傅老吧！”

李玉麟叹看气走了，杜英豪对这位老夫子倒是佩服万分，恭敬地道：“夫子看实高明，难怪有人说总督大人的功名一手成于夫子。”

王老夫子忙道：“这话不可以说的，东翁对我器重，我只有鞠躬尽瘁而报，互相尊重而已，我们还是来研究研究案情吧！老弟，你有什么看法呢？”

他先由老总改口为总座，是由平常转为尊称。这位老夫子受总督大人之恭敬无以复加，多少大官他也只是毫不客气地直呼其名，能称一声老总，已经是给足面子了，晏海靖与他共事多年，他只称晏头儿，连老总都没挨上呢！

杜英豪他改口为总座，已是受宠若惊，由总座改为老弟，则是由尊敬而激赏，许为自己人了。

杜英豪根本不知道这些称呼有什么意思，好在他对王老夫子本来就很恭敬，想想道：“由种种的线索判断，这多半是监守自盗，那就从这个方面看手了，卑职以为先从那位姨奶奶的身上查起。”

王老夫子道：“方向是对的，只是行之不易，我知道那位姨奶奶是姑苏人氏，书香之家出身都没有错，这上面查不出什么的，值得注意的是这件案子中，确实有江湖人插手。”

“对！那个叫春花的丫头分明是受了点穴手法所制，能精于点穴的，应该是高手，莫非又是武当？”

王老夫子笑道：“老弟，武当点穴手法已经算不得是绝技了，因为他们流传在外太难太广，会的人太多，光以手法已不足论其派别门户，何况点穴手法，并不止于武当一家，另外还有九大名家、十七支派。”

杜英豪吓了一跳，没想到这位文质彬彬的老夫子，对武林的事懂得这么多，他知道自己肚子里没货，可不敢卖弄了，连忙道：“晚生见闻浅陋，还请夫子指教。”

他说得很诚恳，没有一点傲气，使得王老夫子十分满意笑道：“老弟在江湖上已是名满天下，却如此谦虚，难得！难得！”咱们以后倒不妨多亲近亲近。”

“啊！原来老夫子是大行家。”

杜英豪既敬且惊，王老夫子微笑道：“老朽绝不是行家，但老朽却懂得一点，因为老朽自幼就身体弱，也从来没练过，只是老朽有个机会，对各家技艺招式都曾涉猎一二，这以后再说，我们还是先讨论案情吧？杜老弟，除了春花被制点穴而外，还有一点就是那位姨奶奶被劫。”

“她若是监守自盗，自己走掉就行了。”

“怎么走呢？惊叫之后，犹见人影，她若是从门口楼梯走，一定会碰上家中的人。”

杜英豪道：“若不从门口走，只有后面的更衣间中跳窗走了，那扇窗子闭而未锁，最有可能。”

王老夫子道：“有你的，老弟，你居然发现了，不过你有没有注意到那下面的莲花池？”

“这个卑职看过了，池中有条船，靠在另一边，若是船原来在这边，她跳上去恰好在船上，轻汤过去，到了对面上岸几步，就可以翻墙出去。”

王老夫子大笑道：“英雄所见，英雄所见，老弟，我佩服你了，老朽辅助东翁，折狱多年，才积累了这点经验，不是老朽自夸，公门中，能有老

朽这点眼光的还没几个，想不到你年纪轻轻，而且还是初遭大案，居然也能高明如此。好！好！”

杜英豪受了夸奖，心中却泛起了一丝苦味，因为他这点经验，却是做小偷混出来的。

少年时，他不是个好孩子，偷鸡摸狗的事都干过，直到现在，他约三只手功夫还够得上绝的水准。做贼的进屋，老手先找退路，新手才先找财物。杜英豪没干过几回，不能算是老手，但他却是跟老手带出来的，进了屋子，他也是以做贼的眼光找退路，才发现那扇窗子、那条船。

王老夫子不知道他当年的历史，笑着道：“那扇窗子离池面有四丈多高，一个弱女子绝对跳不下去的，若是她与入串通了，一定有人接应她。你想，要带一个人，跳下四丈多高的地方，还要恰好跳在小船上，然后迅速撑船到对面，又得背看人跳出墙去，这人一定是轻功卓绝，身手不凡。”

杜英豪一怔，想到这确是不简单，自己就绝对做不到，水青青跟菊芳的轻功都不错，她们单独一个人行，背看个人，大概也做不到。

王老夫子道：“所以此案中，还有一位武林好手介入，而此人必然与被劫者相识，我们要从这个关系上去追，大概才有希望。”

“是！是！夫子指点极是，目前要追查这层关系，最好是问傅太师，但他不会说的，而且也难以启齿，只有那个春花，或许会知道一二。”

二人来到楼下，水青青与王月华在那儿为她解穴，忙得一头大汗，仍是解不了，看到他们后，水青青忙道：“杜爷，这贼人的点穴手法怪异独特，我已经用了四种解法都没有用，恐怕要您来了。”

杜英豪只有叫苦了，他从没好好学过，水青青还会四种，他却只会半种，因为他连一套都只学了个皮毛。这不是要他的命吗？但又不能说不会，只有装模做样地看了一下，还没开口，王老夫子却道：“杜老弟，这下可考住你了吧！我敢说不管你博学多才，必然不识得这种手法，因为它失传已百余年了。”

杜英豪道：“在下所知本就无多，还请老夫子指教。”

王老夫子道：“请二位大嫂细心翻一下她的后脑颈窝处，用手指探索，可有什么异状？”

水青青与王月华摸了一阵后，水青青道：“有！有根针，针尾留在外面的一段有一粒米长。”

“拔出来，要小心，不能弄断了。”

水青青用手轻拔，起出了一支寸来长的极细银针。

第五章 案中有案

就像是出现了奇迹，那根针拔出来后，昏迷不醒的春花身子立刻起了一阵扭动，然后口中咿唔作声，证明她即将清醒了。

杜英豪恭敬地道：“毕竟是老夫子见多识广，不知道这是一种什么手法？”

王老夫子微笑道：“这叫银针透穴法，是针灸与点穴手法的合并使用，

在江湖上也极少流传，仅得一位叫玉面儒侠郑大坤的擅长此技，其后就再也没有出现过了，想不到百年之后，居然又见此技。”

杜英豪同道：“这位郑老前辈是何方人士，他的渊源出身如何？老夫子知道吗？”

“这个倒不清楚，老朽是从一本前人的笔记上知道有这么一个人，记述这位郑老先生，游侠江南，剑技武功，俱称一时之最，尤擅医道与银针透穴手法。不过此公生性孤介，嫉恶如仇而又寡于交往，所以没有什么朋友，对他的出身来历，却是无人得知。”

王月华道：“老夫子能认出这种手法，知道有这么一个人，已经是很了不起了。我对于江南的武林派别，以及各地当家的武林知名人物，多少总还有个耳闻，然而竟没有听过这么一派手法与这么一个人。”

杜英豪道：“那位郑老先生必然是把这种手法传下来了。”

王老夫子道：“这种手法前无所闻，应是由郑大坤所首创。而后亦未见流传，可见他没有什么传人，然而这种手法又见，可知并未绝传。”

这两个人说的都是废话，一项特别的技术手法既然重见于世，就是仍然流传下来了。

王老夫子和杜英豪都不是常说废话的人，他们说的每一句话都有用意的，而且此刻他们的思路似乎归于同一条路上去了。王老夫子解说了几向之后，止口不言，看看杜英豪微笑，似乎是要他接下去。

杜英豪明白这是老夫子在考察他的思路，倒是不客气了，略作整理后道：“一门功夫若是广收门人，加以发展光大，很可能会成为一家门派；但是若不想流传广大而又不愿中断，只有传给子孙，并加告诫，不传外姓。”

王老夫子点头道：“不错；只有做子孙的，才会对老祖宗的告诫奉行不渝，若是流入异姓弟子手中，就难以控制不外传了。”

杜英豪又道：“这种手法传下来已有百年，却一直股为人所知，可以想见他的后人都很能奉行祖训。”

“这也难怪。那位郑老先生行侠江南，因为嫉恶如仇，所以树敌极众。他本人的武功高。行踪飘忽，仇家不容易找到他，若是他的后人没有他的本事，倒是别轻炫的好。否则从独家手法上，立刻可以知道他们是郑大坤的后人，寻仇报复，后患无穷。”

杜英豪笑道：“现在事过百年，往年的那笔者帐，大概都已经为人所忘，所以这种手法又可以出来了。”

王老夫子笑道：“他若是要出头，二、三十年前就可以出现于世了。”

江湖中的事，最多不过五十年，五十年前的英雄人物，现在还有一个被人记得的。”

杜英豪道：“也许这是个新起的下一代，不甘寂寞，觉得可以把老祖宗的绝学拿出来又炫耀一下了。”

王老夫子笑道：“关于这一点，老朽不抬，因为都是揣测之词，任何一种可能都有的，只有留待事实去证明了，杜老弟再说下去好了。”

杜英豪道：“也没什么好说的了，夫子说过，这种手法是一位名叫郑大坤的老前辈所独创，百年后绝学重现，而失踪的那位姨奶奶本来也姓郑，是否与那位前辈有关呢！”

王老夫子笑道：“杜老弟还真行，老朽之所以要揭开这段隐秘，无非也是为了有这么一点渊源，你竟立刻想到了，只可惜那位郑大坤老先生的渊源

不详。”

“但是这位姨奶奶的老家却可以查问的，她若是那位郑老先生的后人，多少也总有一点眉目的。”

王老夫子道：“不错。傅太师说了，她是三绝先生的后人，板桥先生是兴化县人，去世时是乾隆三十年，距今是一百廿年左右，这倒是蛮有意思的，只是不知道郑大坤跟板桥先生是什么关系。”

杜英豪道：“兴化县一定有郑家的宗祠，去看看他家族谱，问问他们的老一代的人，或许有些端倪。”

“是的！不过这倒不急，我们还是先问问这丫头。”

水青青已经用推拿的手法，把春花救醒，而且也使她的神智慢慢地进入到十分清醒的状态。

杜英豪吩咐将她扶过来才问道：“春花，府中昨夜出了什么事，你知道吗？”

“刚才已经听那位女班头说了一下，是住在楼上的那位姨奶奶失踪了。”

“不仅是人丢了；而且还丢了几付字画。那都是皇上的御笔，所以这件祸事不小，弄的不好，大家都要杀头的，你知不知道。”

春花的脸吓得白了道：“杜大人，我不知道，我只是个丫头，我什么都不知道。”

“但你却是唯一跟贼人照过面的人，所以你的关系最大，嫌疑最重。”

“杜大人，冤枉啊！我真的不知道。”

“她大概是真的不知情，老弟别吓她了。”

王老夫子见春花吓的跪在地下，混身直抖，不禁意有不忍，所以才为她求情。

杜英豪却一笑道：“老夫子，我也不是吓她，这是事实，案子若是不破，她的关系最大，杀头、灭族都有份的，我告诉她这个事实，叫她在答话时多为自己想想，别有所隐瞒：这是救她自己，救她的家人、全族。”

杜英豪说得很冷酷：王老夫子不禁暗自点头，觉得他不愧是位名动江湖的年轻英侠。他不但脑筋灵活而且懂得攻心之策，像现在还没有开始问话，就先来上这一下，使对方心胆俱寒，比任何刑求都有效多了。于是他也配合地道：“春花，杜大人倒不是存心吓你，你的嫌疑的确很重，事情也很大，你要想没事，最好是尽所知的一点不漏都说出来，否则谁都救不了你。”

经他这一补充，情势更为严重，春花连跪都跪不直了。杜英豪示意水青青把她扶了起来，坐在一张小凳子上，开始问话了。他也很妙，不先问昨夜的经过，却问一些无关紧要的题目：“你侍候姨奶奶有多久了？”

“有五年多了，她嫁过来，我就开始了。”

“她是怎么嫁到太师府的。”

“因为她的父亲替人治病，治死了一位大财主的独生儿子，关在牢里要抵命，多亏老太师一力营救才能出来，撕掳开了那件事，用人情劝说对方不追究，郑大夫心好感激，就把女儿送来侍奉老太师为报。”

“哦！治病治死人也不是什么大事，若是有了什么不治之病、医生尽了力也救不同来，那可不是大夫的错。”

“那位病人倒的确是郑大夫治死的，他只是腿上长了毒疮，郑大夫的外科手术很有名，他能使病人不痛不苦，在毫无知觉的情形下割除痛疮，那一次不知怎的，病人一直没醒过来。”

杜英豪道：“你以前是在太师府的吗？”

“不；我以前家里是开店的，就在郑大夫的医馆隔壁，我跟玉如姐，不，姨奶奶一直很好，所以姨奶奶嫁了过来，老太师也就把我买过来，给她作伴。”

“这么说你的家里很不错了。”

“婢子的家境不算很富有，但不至于卖身为奴；老大师是为了要我来给姨奶奶作伴，才跟我爹商量好了，先给了我爹三百两银子，还会在等个五六年，替我找个好人家嫁出去。”

杜英豪笑笑再问：“姨奶奶嫁过来后，生活如何。”

“很好，老太师很喜欢她，家里还有三位姨奶奶，他却一个都不带。

”“家里？这不是老太师的家。”“老太师的家宅、田产都在乡不，宅院也比这儿大得多；这是老太师的别业；因为姨奶奶要住在这儿，老太师才迁就她住过来的。”

“姨奶奶为什么要住在这儿？”

春花不禁语塞，欲言又止，杜英豪冷冷道：“说，你的爹娘、家人的性命全系在你身上。”

“因为姨奶奶有个姑妈在这儿，她去探视较为方便。”

“是吗？他姑妈在什么地方。”

“在城东的白衣庵。”

“我怎么不知道有这么一所庙呢！”

“那是一所家庵，姑太太嫁到姓马的人家，也是一户大家，姑老太爷早就去世了，她就带发修行。”

“那位姑太太有没有子女。”

春花迟疑了一下道：“有一位表少爷，叫马新骥，是位举人，比姨奶奶大三岁。”

杜英豪一笑道：“原来是鼎鼎大名的马公子。”

春花低头不响。杜英豪又道：“他们表兄妹之间很好吧，我是说马公子跟郑玉如。”

春花不敢说。杜英豪道：“这件事很容易探听出来的，你若是隐瞒下来，对你没有好处。”

“是很好。他们从小就是青梅竹马，一块儿长大的，玉如嫁到太师府，马公子很伤心。

“马公子很孝顺，常常去探视寡母吧！”

“是的，一个月总要去个三四次的。”

“郑玉如也经常去探访姑母了。”

“是的，每月也有三、四次。”

杜英豪一笑，看看王老夫子，这位老夫子朝他一竖大姆指表示钦佩。

杜英豪笑笑，却又换了个话题：“这儿是姨奶奶一个人住看吗？”

“是的！姨奶奶才二十出头，老太师已经八十多了，他要姨奶奶，只是为了玉如姐的才华，可以伴看他谈诗、作画、弹琴、下棋，玉如姐过门后，他们也没住在一起，老太师都是独居书房。”

“是了！老太师知不知道马新骥是姨奶奶的表哥。”

“知道，马公子来过两次。”“知不知道他们还时常见面？”

“这个..，却不太清楚了。姨奶奶每次到白衣庵去的时候，都是带了我去，回来后老太师也没问过我；事实上，姨奶奶不论上那儿去，老太师也没

过问。”

“他们平时相处如何。”

“很好，客客气气的，有说有笑的。”

杜英豪笑了一笑，然后才问道：“昨天晚上是怎么个情形，你从头到尾，详细地说说看。”

“昨夜姨奶奶在楼上作画，我在下面做针线。正交二鼓的时候，姨奶奶叫我关上院子的大门。我把门栓上了回到屋里，头上就被人打了一下。”

“啊！有人打了你一下，你没见到人。”

“没有，我只觉得头上挨了一下，我还大叫了一声，还听见姨奶奶问我怎么了，以后我就昏倒了。”

“她还问过你？还听到什么？”

“我..好像听到她下楼来。”

“是她下楼，还是有人上楼。”

“这倒知道了，我那时眼前金星乱冒，两眼发黑，什么都看不见，只听见有楼梯声。”

水青青道：“你头上怎么没有伤呢！”

春花急道：“不知道，我的确挨了一下。”

杜英豪一笑道：“若是有人用软东西重重的敲了一下，也是不会有伤痕的；那人不想伤她的性命。春花，你的确听见姨奶奶问你怎么了。”

“是的！我记得她是说过。”

“那就说明不是她打你的了。”

“她怎么会打我呢！她一向就喜欢我，把我当作妹妹似的，所以老太师才会要我来跟她作伴。”

“好！还有一件事，那位郑大夫呢？还在替人看病？”

“不了！出了事之后，就不再挂牌了，据说是回到兴化的老家去了。”

“他叫什么名字，多大年纪，怎个长相。”

“跟我爹同年，今年五十一，叫郑克平，高高瘦瘦的，左边下巴上有颗大黑痣，很好认。”

杜英豪想了一下道：“春花！现在没什么了，但是我随时都想起要问你什么，所以要到你衙门去待着。青青、月华，你们把她带看，送到菊芳那儿去。”

王老夫子这时才咳了一声道：“杜老弟，要带入走固无不可，但总得先跟傅太师说一声。”

杜英豪道：“是！是！那就请老夫子去说一声，卑职带了人先走。”

“你要带入先走，若是太师不同意呢！”

“他不同意也没办法，所以卑职要带看人先走。老实说，把人留在这儿很危险，怕有人会不放过她。”

“你是说有人会杀她灭口，那不可能，若是要杀她，昨夜就下手了。”

“凶手也许先前并无此心，以为她不会开口说话的，但夫子解了她的禁制，那就不妙了。”

“这倒是。老弟，还是你想得周到，好在刚才审问时没有旁人，不如说无法使她清醒，要带出去请人来察看，那些人前来太师府不方便。”

杜英豪笑道：“那就更好了，反正刚才问到的那些话也无法向太师去求证的，我们只能靠自己去侦查。”

“限期只有五天，这可得快。”

杜英豪一笑道：“这倒没问题，夫子可以向太师保证，五天之内，定可将案子交代个水落石出。”

“老弟有把握？”

“绝对有把握。其实夫子心中也有个底子，这件案子并不难破，只是困难的内情不便公开讯问，只能暗中调查而已；还右棘手的是失去的御笔，若是把对方逼急了，来个玉石俱焚，那就麻烦大了。”

王老夫子点头道：“不错！这件案子与我们先前的假定略有出入，老朽正想提出请老弟注意，没想老弟也已想到了，那你就去忙吧！”

第五二章 紧锣密鼓

王老夫子在傅太师那儿请准了带走春花求治，也求得了三天的期限，所以他很轻松地回到了衙门，与满脸沉重的总督大人，恰成了个对比。

总督大人的紧张是有道理的。第一，因为这件案子的内情的确重大，严重得足可以拖垮他的前程；第二，则是王老夫子在傅太师面前说话太不客气，咄咄逼人，很令人难堪，而傅太师的表现却更令人难解了。

起先，是傅太师一直在安慰他，劝他不必看急，说即使破不了案子，傅太师也会一肩担承，决不会使他受太多的关连，倒好像是事情发生在他的身上似的。

想想事情的牵连性倒也是不差。御笔墨宝虽是在傅太师手上失去的，但他老人家却曾为帝师，德高望重，门生故旧，无一不贵，自承个年老庸弱，大意错失，皇帝还真能杀他的头不成；而且他已退休了，无官无职，不怕罚也不怕降。

倒霉的是守土有责的地方官。案子不破，盗贼缉拿无看，总督大人是责任最大的一个；因此，在书房里，一直是他这办案的在愁眉苦脸，唉声叹气，而苦主却在一旁安慰他别看急、别心焦…。

王老夫子来了，阐述侦查经过，对杜英豪则是赞不绝口，许为万世奇才，并且保证一定能破案，说杜英豪已经发现到不少重要的线索。

这应该是个好消息了，但事主傅太师反倒不太热心了，对王老夫子的问话则多方推诿，处处不知道，采取了不合作的态度；最后，王老夫子要把人带走诊治，傅太师居然不肯答应，使得王老夫子很不客气地直指老太师无权留人，春花虽是下人，但却是人府来陪伴姨奶奶的，并没有卖身给传家；现在受了贼人的暗算，性命交关，太师若是不肯放地出去就诊，就要为她的生死具结保证，以为对春花的家属交代。

这一手才算镇住了傅太师，他当然不会作这种具结，将来再牵涉进人命官司中。这倒还是小事，傅太师地位显赫，又不是亲手自己杀人，官司是打不上身的，重要的是这件事干预的太没道理、太牵强，倒好像是有意在遮掩看一些事似的。傅太师立朝多年，公事精熟，不会落人这种把柄的，所以才勉强地点了头。

不过，如此一来，傅太师的口气就改了，一反先前劝慰总督大人的和

缓口气，要求限期破案，否则就要总督衙门负全责。

而王老夫子更绝，一口答应了三天的期限，只是对责任方面也落下了一句话太师府中失窃，地方官员难辞其咎，但事前既未获通知，也不是由总督衙门派人保护；盗案既生，总督衙门已经全力追查，实在破不了案，总督只担当该负的责任而已。本案中有很多疑点——像御笔墨宝送到这儿来题跋，知道的人并不多，而此次失窃，除了姨奶奶失踪外，也只有那些墨宝被窃，内情颇为蹊跷；在查案时，太师大人又多方推诿，不肯合作，用心何在难明，案子若是闹大了，傅太师至少要负大半的责任，而且还得作个明确的交代。

傅太师气得直吹胡子，当场就端茶送客，闹得不欢而散，而其中最作难的就是总督大人了。傅太师是他投名自荐的座师，他不能得罪，而王老夫子则是他特别礼聘的幕友，平时十分尊敬，而王老夫子对他的帮助太大了，他更不能得罪。

不过，总督大人还是深知利害的。在立场上，他与王老夫子是一致的；再者，王老夫子平时谦恭有礼，平易近人，对傅太师的道德文章十分尊崇，投身门下，递过门生帖子，就是出诸王老夫子之建议，想来不会因意气用事而跟傅太师过不去。

这当然也开罪了傅太师，说得不好听些，他们两个人等于是被赶出来的。这么做，必然是有理由的，所以他没有制止王老夫子，而且在言词上还表示了支持之意。

出门之后，总督大人骑马，王老夫子乘轿，没办法说到话。一到衙门，总督大人来不及地在书房里相候，而且留下了话，请夫子一回来，立刻到书房相见。

绕看书房足足转了二十多个圈子，总算看见老夫子与社英豪一起进来了。总督大人立刻抓住他们每人一条胳膊，迫不及待地道：“二位可来了。

再不到，我可要上门口去恭迎了。来！来！快坐下谈。”

茶是早已泡好了的，但已经凉了，三碗茶放在小圆桌上，都没有喝过，由此可见总督大人心中焦急之情。

王老夫子坐走后，笑笑道：“大人！我回来后，跟杜老弟谈了几句，有劳大人久候了。

“那里！那里！我是着急，想知道一下内情而已。你们谈的都一定是案情，自是以你们为主。”李玉麟看看两个人的神情，见他们都是脸带微笑，没什么紧张的神色，心中也较为安定，端起茶来，想到喝一口来镇定一下，这才发觉茶已凉了，忙唤人：“来啊！把茶换一换。看！茶凉了也不知道。”

王老夫子笑道：“东翁，茶不必了，我进来前已经吩咐厨房备酒了。

从早上出门，忙到现在，足足一天了，大家都是粒米未进。”

“是的！这样好，真是对不起二位了。”

杜英豪道：“大人自己还不是一样，这些事都不必去管了，目前大人想必急于知道案情的发展。”

王老夫子也道：“是啊！东翁一定在等待看一个解释，要知道我为什么对傅太师如此不礼貌。”

李玉麟道：“我知道夫子一定是有所本的，否则夫子平素对此老颇为推崇，今天突然一反常情..。”

王老夫子笑道：“对了！我还要多谢东翁在当面对我的支持，若是换了

个人，一定会斥责我的。”

李玉麟笑道：“这怎么可以。第一，夫子是为了案子的本身事务跟他冲突的，那不但是公事，也是我的事，我自然要支持的；再者，夫子向来是个稳重的人，不会无端生事；第三，傅老这次言词闪烁，确有可疑之处！”

“东翁也有发现了。”

“我的发现只是一小部份而已，最重要的是出事之后，他一再的劝慰我，说要尽力替我减轻责任，好像认为此案是绝无可能破获的，因此他急切的事不是破案拿贼，而是减轻我的责任。”

王老夫子一笑：“东翁，就算减到最轻，来个易职调用吧！东翁的前程也完了。”

这话也不错，文官最高的希望是入阁，武官最大的希望则是挂帅，而有一方总督才能长掌帅印，手握兵符，官至极品，手握重权，再也没有比这更风光了。

李玉麟因而一叹道：“真要如此也没有办法。”

“有！案子破了就行了，东翁不但无过，且能记功。”

“我倒不指望记功了，但求无过即好。”

杜英豪道：“大人！我们该把案情向您报告一下。这案子破获不难，相信也很容易人赃俱获，只是查访起来，恐将有许多关碍。”

“喔！看样子二位已有十足的把握了。”

李玉麟心中一松，他一直在担心着三天的期限，现在看两人的状况，破案是指日间事。

可是当他听完杜英豪的分析和推测后，不禁目瞪口呆了，吃吃地问道：“这..可能吗？”

杜英豪道：“春花是在昏倒前，曾听到郑玉如由楼上下来，而院中的人则是惊叫声后，未见楼上的人影，这就是个大破绽，但双方都不会说谎；因此，只有一个可能，就是击昏春花的人是郑玉如认识的，甚至于已经串通好了，在楼下把一切安排好了，然后回到楼上，故意发出尖叫，引人注意后，又迅速跟人离开了。

“那春花不是说她发出了惊叫声吗？而家中的人说是只听到了一声惊叫，照你的说法，则是两声了。”

“春花也许是叫了一声，但声音不会太大，因为她是被人以拳头击昏的；两家中人听见的，也绝不会是那声，因为那时郑玉如已经走了下来，他们就不可能再看见楼上的人影了。”

“她不会又上楼去吗？”

“她当然又上了楼，正因为贼人是她所熟识的，她才又上了楼，作出了惊人之声，而后从容逸去。”

“何以见得是她与贼人串通好的呢？”

“疑点很多，重要的是屋中的陈设古玩，值钱的都被轻轻放倒下来，只有那些不值钱的才被打破在地，这分明是有意的作为。”

“你们怀疑傅太师是知情的？”“是的，破绽也是在这些古玩上。假如是郑玉如串通贼人私奔，至少不会替他把值钱的古玩轻轻放下来，然后又摔破几样不值钱的来故布疑阵的。”

李玉麟叹了口气，“这真是不可思议，傅太师为什么要这么做呢？”

“卑职也想了半天，大概只有一个可能，就是傅太师不慎将圣上的御笔

弄污损毁了，怕担受干系，只有叫他的姨太太来上这一手了。”

“污损御笔，最多挨顿训斥而已，犯得上这么做吗？”

王老夫子叹道：“此老是个极为热衷富贵的人，所以虽然退休了，仍不时与京师有连系来往，也必然常有诗词进呈，所以皇帝才会记得他，把御笔送来叫他题字，如是出了漏子，加以污损，这虽不至于获大罪，而帝眷却为因此而衰，那是他受不了的，所以才要安排失盗而且还丢了一个心爱的侍妾，如此帝眷可维持不衰，还可以更获矜怜...”

李玉麟怒道：“但下官可惨了，跟着受牵累。”

“东翁，他倒不是存心害你，只不过为了保全自己，不得已出此下策，所以才一再向你劝慰，为你设法。”

“那郑玉如知书识礼，应该知道利害，怎么也会帮他做出这种事呢？”

杜英豪道：“郑玉如为报恩而嫁，傅太师只是要她诗酒为伴，并不要她陪伴寝息，甚至于默许她与意中人来往，他们为了报答恩惠，帮他渡过这一次难关，也是很可能的事，说不定这也是一个条件，今后他们可以双宿双飞，日夜守了。”

“你认为那个贼定会是郑玉如的表兄吗？”

杜英豪道：“十九是他，别的人不会肯干这种事，郑玉如也不会跟人家走。”

“那要赶紧去抓他呀！”

“大人！那小子是位名士，虽无功名，却中了举人，无凭无据，不能抓人，不过卑职已经派人去盯紧他，不会叫他跑掉的。”

“要什么证据呢？”

“郑玉如，找到了郑玉如，也一定能找到失窃的御笔，更不难找到他们串通作弊的事实。”

李玉麟点点头，但又轻叹了口气道：“这件案子如真像你们所想，就不太好办了，事情一揭开，至少会毁了三个人，你看能不能...”

“大人是否有不忍之心？”

“是的！傅太师年岁已迈，那年轻士子却前途似锦，因此而毁了一生实在可惜，若是能够不公开最好，把人找到了，往太师府一送，由他们自己处理去。”

“大人既是如此仁心，卑职自是遵命。”

杜英豪心中明白，李玉麟如此息事宁人，多半还是为了本身的前程。

傅太师的戚友太多，无不身居显职，得罪了他，树仇太多，智者不为，所以也做了顺水人情。

李玉麟这才放了心，刚好酒菜来了，他拉着两人同席，开怀畅饮起来。没多久，门上来报赖班头有急事求见杜英豪。

他出去了一下，回来笑吟吟地道：“老夫子，您把傅老大师挤了一下，已经见效了，他带了一个男仆，生了一乘骡车出城去了。”

“哦！往那个方向？”

“南门，正是白衣庵所在之地。”

“那可能是郑玉如所在的地方。”

杜英豪道：“卑职原是那样想的，不过傅太师若是往那儿去，则又可能不在那儿了，因为傅太师不会把郑玉如的藏身处指给我们知道的。”

“那他去做什么呢？”

“想必是为了我们把春花带走了，使他心中不安，上那儿商量对策去了。”

“跟谁商量？”

“郑玉如的姑母在那儿，她的表兄自然也会在那儿，要商量什么事，自然也以该处最为稳妥。”

“你派了人没有？”

“有的！我把水青青与王月华都派去了，她们不会放过任何一丝动静的。”

王老夫子点点头道：“不过你要注意，那小子懂得银针透穴手法，必为内家高手，她们别露了形迹。”

杜英豪笑道：“她们两人虽是女流，但当年在江湖上担任杀手，颇有名气，阅历很多。”

他还在吹得高兴，接下来传到的消息却不争气。傅太师进了白衣庵没错，水青青与王月华也悄悄地摸了进去，结果傅太师回府了，那两个人却半天没出来，多半是跌了进去。

外面还有一些做公的埋伏守伺，却没有听见一丝动静，这下子杜英豪可翻了眼。

王月华的武功平平，水青青一身技艺劫不错，若是她也无声无息地被陷住了，里面必然是高手了。

看样子杜英豪又要接受一次挑战了。

他在心中叫苦。论真才实学，王月华对比他只高不低，他又凭什么去闯龙潭虎穴呢？

但是事情临到头上，又不能不走一趟，硬看头皮，带了赖皮狗，他决心要去碰一下了。

幸好，王老夫子兴趣也来了，笑笑道：“白衣庵能够把衙门中的人扣下来，胆子倒是不小，我也瞧瞧去，看看是什么三头六臂的能人。”

第五三章 万流归宗

听说王老夫子也要一起去，杜英豪心中是高兴的，但是却不能形之于色，道：“老夫子才回来，不去歇看，又要跑一趟，叫我惭愧的很。”

王老夫子哈哈大笑道：“杜老弟，我这个师爷跟你这个总捕头一样，并不是为贪图什么而干的，完全是为了兴之所至；闲散了几十年，好不容易有了这件对胃口的事，你叫老夫怎么闲得下来。”

杜英豪已经知道王老夫子身怀绝技了，敢情他此刻是不甘寂寞，静极思动，所以才如此起劲，因以也凑看对方的兴子道：“难道老夫子以前都没遇上过热闹事。”

王老夫子道：“可以说没有，虽有霸王庄闹得不可开交，但只是一批无赖瞎起哄，老朽既懒得伸手，也不想跟那些亡命之徒去拼命，所以一直没有伸手；老弟来了后就不同了，做案子的人也风雅多了，这下子对了老朽的脾胃，老朽就闲不住了。”

“傅太师失盗的这件案子并不风雅。”

“不！不！雅得紧呢！案子虽不大，却牵连得广，上及京师紫禁城内的

皇帝皇后，中间有了一位退職的阁老太师，下则涉及一位才女与一名举人，既有御笔墨宝的失盜，又有一种失传的點穴再重现，这再再都使人感到神秘莫测，所以老朽感到极为有意思。”

杜英豪叹道：“老夫子，我倒觉得太没意思。案子不破，总督大人的前程难保；案子若是破了，那位傅太师的晚景就很悲了，所以在下认为很没意思。”

老夫子一件姆指道：“好！好！老弟这一番悲天憫人的心胸，就非一般公人所及，他们是唯恐天下不乱，那里还顾得其他，单凭你这番心胸怀抱，老朽也要高攀交交你这个朋友，你不会嫌弃吗？”

“怎么会呢？夫子屈尊，高攀的是我。”

老夫子道：“杜老弟，你要这么说就是瞧不起人了。我知道你是名满天下的豪侠，而老朽自分还不算是酸秀才、迂夫子，勉强还够资格交个朋友。”

“老夫子这么说，我就更不敢当了，在公事上，你是我的上司，在年龄上，你也是我的长辈..。”

王老夫子皱眉道：“老弟！你这是唬人嘛！英雄无辈，你的眼中并没有把前辈两个字看得多重，若论公事，大家都是客居的身份，分什么长屈，何况你也不是那种服人家的人，总督大人也没放在你心上..。”

“老哥哥既是如此抬爱，小弟就厚看脸皮高攀了。”

“这才是。老弟，我倒不是硬要跟你拉近一层，而是有苦衷的，有件事要请你帮忙的。”

“老哥哥尽管吩咐好了，还客气什么。”

王老夫子极为慎重地考虑了一下才道：“老兄弟，听说你曾经一招击败了武当长老凌云。”“有这么回事，但说来惭愧，那一招不是我创的，而是他被逐出门的徒弟马五苦心精研所创的。”

“那不去管他，听说他又恢复了武当弟子的身份。”

“是的，上个月他来信，说武当废了凌云的武功，追去长老的资格，罚在后山扫地以为惩戒。”

“这个处分似乎太令他难堪了，一个堂堂的长老，一位知名的高手，突地失去了武功，降为打杂的人，那是生不如死了。”

“以他所犯的罪而言，这种惩罚算轻了的，但是马五想起以前毕竟受过他不少好处，尤其是他在教剑时，十分尽心，把本身所能倾囊而授，所以原谅了他。”

“不错，若非如此，马五也无法创出这一招破解武当精式的剑法了。”

杜英豪听他一直不断地提这件事，忍不住问：“老哥，这招剑法是马五的，他现在又回到武当，这招剑法对武当的关系太大，他求我不得于第二人。”

“老兄弟，你别误会，我不是要你教这手剑法，而是请你费点功夫，再学一些别的武功招式。”

杜英豪惑然不解。

王老夫子道：“武功各有派别，各具擅长；然而每一家都秘技自珍，非门中弟子，不能得其精授，到了后来，门户之见日深。”

杜英豪只有听看。王老夫子又道：“但武学之深之博，绝非一门一派所能尽其功的。有个人别具慧眼，他先把各家武功取其精华，删其繁余，共节录了三十二式，其中有刀法、有剑式、有拳法、有脚法，都能单独成式，精妙无匹，乃定其名曰“万流归宗”；他死前，把这本武学册子传给了另一个

有天份的人，要他继续扩充增加，而后又找人传下去…。”

“这本册子一定是很了不起了。”

“可以这么说，但也不尽然，因为它没有系流，有时难以运用，必须要天份极高，而又不属于那一门派中的人，才能够发其精妙；若是光学了那一家的功夫，基础已固定，反倒难有所成了，而且还有规定，就是一定要有独特招式的人，才能够得到这本册子，把自己所创的那一式加进去。”

“流传到现在，一定很久了。”

“也不久，只不过十九传而已，原有的三十二式，现在已有五十一式。”

“老哥哥就是十九代传人。”

“惭愧，我在二十年前得到此书，加上我独创的一招腿法后，始终找不到一个适当的人再交出去，因为这本册子上招式不多，却十分精奇，若是所传非人，必会助长其恶，现在我想传给你。”

“啊！老哥哥，你别开玩笑。”

“不开玩笑，我们这一门有个名称，叫四海兄弟门，一脉单传，没有辈份，彼此间都是兄弟，你可以学前面的四十一式，加上你自己的，而后再找个可靠的人，跟他结为兄弟，再把书传给他。”

“老哥哥，我可不会什么奇招。”

“你会的那手剑法就行，那虽不是你所创的，但只有你一个人会，马五又重回师门，想必不会再把那一式传出去，跟自己过不去了。”

杜英豪对这个可没兴趣，他并不认为武功招式有什么大用，何况要他一招一式学起来很苦，练那一剑，他就足足用了三天功夫，还只勉强像个样子。

王老夫子怕他推辞，忙将万流归宗武笈取出交给他，道：“按规定，我不学你的功夫，以后你也不能学别人的功夫，选传人的规定很严，你要多加谨慎。”

杜英豪见推辞不了，只有接了下来。

王老夫子如释重负地道：“好了！今后就是你的责任了；还有一个规定，这本册子除了下一个传入外，不得再入第三者之手，虽父母、夫妇、子女，亦在禁止之列，否则必遭奇祸。”

杜英豪看都不看，往胸前一揣道：“好的，小弟会记得的，我们这就上白衣庵去。”

王老夫子道：“好！今后我们兄弟相称，但方才之事却不能再谈，我们走吧！”

杜英豪骑了马，王老夫子则乘了匹大青骡，为了要多个人手，他又叫了菊芳，兼约了曼海靖。由于此行非同小可，他们还是用得到老公事。

白衣庵是马氏家庙，供的是白衣观音大士，庙不算大，但院子不小，重门深锁，与世隔绝。

王老夫子、菊芳和杜英豪三人来到庵外。曼海靖已经指示在四周戒备妥当。

杜英豪不管三七二十一，上去抓住了门环。当当两下后，门倒是开了，对方的态度却十分冷漠；那是个十三、四岁的丫环，打量了他们一眼；直挺挺地道：“干什么？这儿外面写的是马氏家庙，闲人免进。”

杜英豪一笑道：“我又不是瞎子，早看见了。我们可不是闲人，是有事情来的。”

“不是闲人，是什么人？”

杜英豪道：“我们是马新骥的朋友，也知道马老太太在这儿清修，本是不该前来打扰的，可是临时有了点急事，必须要跟新骥碰个头，所以我找来了。”

那丫头正要开口，王老夫子道：“你可别说他不在，我们知道他在这儿，叫他出来见面，躲是躲不住的。”

看那丫头要关门，菊芳一脚跑了进去，硬把门挤开了。那丫头脸色一变，菊芳却笑着附耳说了几句，丫头才不作声，带着他们进来，而且用手一指道：“在那个角上，你自己过去好了。”

菊芳道谢了，而且看了杜英豪一眼，迳自去了，这边两个人直朝庵堂而去。

这虽说是庵，却没有神像，正中悬了一幅手绘的白衣观音大士的像，题着姑母大人命笔。下面则是侄女玉如恭绘，时年九龄。

杜英豪的墨水不多，还好这几个字都认得，笑笑道：“九岁时就能画的这么好，这位郑姑娘倒真不愧为才女，老哥哥。你说呢？”

王老夫子摸看胡须道：“是的！画好，字尤工整，我临了几十年的右军兰亭书法，还及不上她九岁时所书呢！此女不俗，只要事情不闹大，倒是该略予保全。”

他的声音故意说得很大，使后面的人听见。没多久，却出来个老太太，由那个丫头扶着道：“就是他们要来找少爷的，说是有急事？”

王老夫子拱了拱手，杜英豪作了个揖。

马老太太倒是很客气的道：“二位请坐，二位都是小儿的朋友。”

“是的，我们都是诗文之友，对了，老太太，我们跟令侄女儿玉如小姐也很熟。”

马太太叹了口气：“那想来不外，否则小儿不会把表妹引见给二位认识的，那孩子..”

唉！”

杜英豪忙道：“玉如小姐怎么了？”

“没什么，我是叹她的命苦，二位想必知道，她年纪轻轻，据到了傅太师府中，虽说衣食不缺，但是年纪相差太大，终不是好归宿。”

杜英豪道：“可不是，尤其是他跟新骥兄还是青梅竹马的伴侣，更是天造地设的一对，却无端被拆散了；消息初得来时，我们都为新骥兄不平。

”他倒是打蛇随棍上，顺着口气往下谄。

这一来颇获老太太的好感，叹了口气道：“没法子，谁让我哥哥欠了傅家的情呢！不过玉如过门后，倒是没受委屈，经常还来看看我，谈起那边的生活，过的还不错。”

杜英豪笑道：“不但她常来探视老太太，新骥兄也常来省亲，而且他们还多半是在同一天..”

马老太太变色道：“这..这话可不能随便乱说的，事关名节，若是传出去..”

杜英豪一笑道：“小侄等很有分寸，不会乱说的，新骥兄是我们的好朋友，他什么事都不瞒我们。”

马老太太神色略舒，叹道：“其实两个孩子在这儿也没什么，只是谈谈诗画而已，老身是信佛的，不会让他们做什么糊涂事；对了，二位说有急事。”

“是的！一定要找到新骥兄一谈。”

“小儿不久前还在，剩下刚刚离开。”

“离开了，不会吧！我们是从城里一块儿来的，我们一直在前面的茶馆中等看，没看见他呀！”

“那..也许是从后门走了。”

杜英豪不高兴地道：“新骥兄也是的，叫我们等他，却一声不响先溜了，叫我们怎么交代呢？”

马老太太忙道：“究竟是什么事？”

杜英豪顿了一顿才道：“伯母，事情是这样的，傅太师报案，说令侄女郑玉如卷逃了，带走了他两样重要的东西，怀疑是新骥兄也有份，正在捉拿他呢！”

“这老儿简直胡说，他今天上午还来过，那时小儿还在，两人谈了一下，我正在做早课，不知道他们谈些什么，事后也没听说玉如失踪呀！他们两人谈得很好。”

“就是他离开这儿的事，可能是因为他找新骥兄要人，新骥兄不肯，他就报了官。”

马老太太道：“胡闹，我儿子没拐走他的人，怎么交还法呢？他太仗势欺人了。”

杜英豪笑道：“老太太，我们都是好朋友，彼此心照不宣，郑玉如是个弱质女流，只有一家亲戚在此，她失踪了，第一就是查到府上；新骥兄也难逃嫌疑。”

“马老太太生气了道：“这是什么话，马家在江南一向都是书香门第，我儿子还有功名，怎么会做那种事？”

“是！是！但傅老儿告下来也是事实，总督衙门的王老夫子是我们的朋友，所以我们担了下来，请他们别拿人，让新骥兄去澄清一下，可是他跑了，就苦了我们了。”

马老太太颠巍巍地站了起来道：“笑话，我儿子没做亏心事，怎么会跑；他是有事离开了一下，你们等一下，我去找他回来。”

“新骥兄就在这附近吗？”

“我不知道，有几个亲戚朋友都在附近，他若没回城去，一定就在那儿，我去去就来。”

杜英豪道：“我们也一起去。”

马老太太道：“这位先生，对不起，舍亲在此也是清修，不便前去打扰，二位坐一下，我去去就回来。小芹，给客人倒茶，准备素点。”

那小丫头答应了，却没有离开，倒是另一个婆子端了茶出来，那个小丫头却一直在监视着他们。马老太太进去了，杜英豪很放心，因为菊芳已经借着上毛房的藉口深入搜索去了，马老太太若是悄悄离去，她会跟上去的，这个地方很有点意思，连马老太太在内都不简单，因为那位老太太刚才盛怒而去时，脚步轻盈，分明有点功夫底子，这个小丫头小芹也一样。

一盅茶股喝完，马老太太没再现身，倒是另一位不速之客现了身。那是个二十多岁的年轻人，气宇轩昂，淡淡地带看笑容道：“兄弟马新骥，有劳二位久坐了，请问二位有何指教。”

杜英豪道：“兄弟杜英豪，新任总督衙门总捕头！”

第五十四章 午夜来客

一看就知道是个厉害角色，杜英豪不禁深自后悔，觉得跟王老夫子两个人孤军深入是大为不智，等于是自己把自己将死了。

对方是个举人，无凭无据，不能平空拿人；目前所谓证据，只是水青青与王月华两个人失陷在此，若是带了大批人马前来包围一搜，不管是死是活，只要能搜出了体，恐怕还能站稳脚。

如今除非能即时把人家拿下，也还能把证据搜出；若是无功而退，人家把证据一灭，那就全盘都泡了汤，但动手之下，能将对方摆平吗？

杜英豪知道自己不行，本来还寄望在王老夫子身上，现在看看王老夫子，显然是寄望在自己身上，因为王老夫子没有开口，眼睛却一直望着杜英豪，明显的在询问他能不能对付下这个马新骥。

局势很明朗，王老夫子不是不肯伸手，他大概只能绊住那位老太太，杜英豪若能吃住马新骥，后再帮忙对付老太太，事情还好办；否则只有打退堂鼓，等下次再设法了。

两个人虽没开口，但这点默契是有的。

杜英豪迅速地在心里盘算看，自己是绝对无法吃定马新骥的。这家伙是个深藏不露的高手，那位老太太也不是盏省油的灯，若是出其不意，突然施展那自创的破山一拳，或许还有希望；现在已经打草惊蛇，对方有了防备，马新骥在堂中靠门而站，已作了戒备，突击无功，动手也想得到是白搭。

杜英豪飞快地动看脑筋，然后就笑道：“马公子，敝人是追随老夫子来此查案的。”

“噢！查案查到家母清修处来了，难道是家母有什么不守法规的地方吗？”

这家伙的口舌更利，王老夫子只有皱眉头。

杜英豪知道这件案子瞧官面上是办不了的，对方不但颇有来头，而且也不吃官中那一套，只有拿出他江湖混混那一套了，因此他冷笑一声：“马公子，老太太苦节寒心，贞节抚孤，地方上人都十分尊敬，总督大人就因怕我这个江湖人不懂得礼义，失了尊敬，才特别请老夫子一起来，也是对老太太的一番敬意，我们如此客气，你这个当了举人的儿子说这种话应该吗？”

马新骥的脸上一红。他也算是领教到杜英豪的厉害，原本自以为犀利的言词，居然挨了一顿教训，看样子说话上倒要小心些了。

因此，他一拱手道：“杜大人，请恕在下一时无状，因为这是家母清修之地，而大人居然来此办案子...”

杜英豪道：“我们不会随便乱闯，更不敢对一位有节名的老太太失礼。令表妹郑玉如失踪，还连带失去重要的东西，她的夫家傅老太师报了案，上峰派下来，我们不能不查。令表妹以前经常来此探访老太太，我们到此地来查查，并无越矩之处吧？”

马新骥道：“这个...，敝亲傅太师来过了，在下也知道了，但傅太师说舍表妹是为盗劫，杜大人莫非以为是寒家与盗劫有关？”

他还是很厉害，杜英豪劫已看出他是色厉内荏，显见情虚，乃继续进

攻道：“我没说府上与盗劫有关，只是傅府的报案离奇，显非外贼可为，那劫贼身手虽高，江湖经验太差，留下的破绽太多，都指向是内贼身上，而且令表妹显有串通之嫌..”

马新骥的脸色变了，嘶声道：“你胡说，我表妹是深闺弱质，而且是书香门第，怎会与盗贼串通。”

“马公子，你没听我说是内贼吗？内贼不是惯贼，只是她的熟人，偶起盗心而干下了这桩糊涂事，所以我们一定要从她的亲戚、熟识身上清查。

”“杜大人是说家母涉嫌了。”

“不但是令堂，而且马公子也难逃嫌疑。”

马新骥忿然道：“杜大人，说话要负责。”

“当然我会负责。既是内贼所为，所有她的亲友都有嫌疑，敝人只有逐一清查，把涉嫌轻的慢慢汰除，假如马公子是无辜的，敝人这么做正是还你清白，你该多加合作才是。”

马新骥发作不起来，口中仍倔强地道：“杜大人，说的倒好，你这一清查，真正有嫌疑的倒也罢了，无辜的岂不饱受侵扰了。”

“不错，这是没有办法的，谁叫你们是亲戚呢？不过敝人可以说一句豪话，案子落在我手上，一定毋枉毋纵，不放过凶犯，也不会冤枉好人。”

马新骥深吸了一口气道：“好，杜大人，清查的结果如何了，找到了凶犯没有？”

杜英豪道：“凶犯是早已有了线索在掌握之中，只是证据不足。”

“那还不快把他捉起来。”

“我说过了，证据还不足。”

“杜大人，你掌握的凶犯是什么人呢？”

“案情未经审定前，我不会宣布谁是凶犯，因为这影响到人的一生名节，我必须慎重，没有十足的证据，我绝不随便地指控一个人。”

“杜大人究竟是江湖名侠，非同一般俗吏可比。”

“公门之中好修行，这是应该的。”

马新骥道：“杜大人，我是否涉嫌。”

“我说过了，凡是郑玉如的亲朋相识，人人皆有嫌疑，甚至于连傅太师都不例外，不过涉嫌并非犯罪，马公子也不必耿耿于怀；再者敝人行事极为慎重，也不会将涉嫌的人公开姓名的，相信不会损及公子名誉的。”

马新骥吁了口气道：“谢谢杜大人。”

杜英豪又轻描淡写地道：“马公子，另外有件事相烦，敝人有两名助手，都是女的，在这附近调查案子时，突地失踪，不知你可曾看见？”

马新骥摇头道：“没有，这所庵堂是家母清修之地，从来也没有外人前来的；男的、女的都没有。”

杜英豪道：“马公子说没有，敝人自是相信的，只是这件事恐怕很麻烦，那两个女助手是江湖出身，她们有很多江湖朋友，江湖最可恶的一件事就是缠劲大，一旦得罪了他们，缠上就没完没了，天涯海角，都会阴魂不散地盯看，所以大多有身家的人，都不愿沾上江湖人，也实在惹不起他们。”

马新骥愤然道；“杜大人，你这是什么意思？”

“没什么意思，我只是告诉马公子一声，别跟江湖人作对，你有身家事业前途，身上还有祖上声名，老母期望，为此而毁了太不上算。

“杜大人可是在威胁我。”

杜英豪一笑道：“不敢，杜某来自江湖，随时也可以回到江湖去。我身在官中，还有个忌讳，一旦我不在官了，即可什么都不在乎。那两个助手是为了帮助我才受了牵累，我一定要对得起她们。打扰很久，告辞了。”

“杜大人，等一下，你把话说清楚。”

杜英豪笑道：“没什么好说的。那两个人怎么丢的我心里明白，我身在官中，行事要求证据，江湖人却不吃这一套。光脚不怕穿鞋的，杜某言尽于此；老夫子我们回去吧！”

王老夫子这才吐口气道：“杜大人不查案子了。”

杜英豪道：“不查了，我相信那凶犯逃不掉的，而且只要把那春花救醒，从她口中，不难问个水落石出。”

王老夫子点点头，站了起来轻叹一声：“人不可一错再错，念在同是斯文一脉，老朽多少还可以尽点力，若是执迷不悟，再下去难以弥缝了。”

马新骥一变色道：“老夫子，你说什么？”

王老夫子笑笑说：“这是适才与令堂没完的话题，这也是老朽想对令堂说的话，还没来得及出口，现在老朽也不想打扰令堂了，就烦公子转告一声。”

“老夫子，且慢，家母一直茹素虔修，从不与人接触，夫子的这些话跟她老人家有什么关系？”

“老朽虽是斯文一脉，有暇也练过几天武功，身手平平，眼光却不弱，老太太刚才走的时候，若非有意，便是无心，腰腿之健，令人十分佩服。”

“说完，他就跟杜英豪一起走出来，只留下马新骥一个人呆呆地站在那儿发怔。”

来到庵门口，只见菊芳傻登登地站看，那个小丫头则在一旁陪看，看见他们来了才笑道：“这位小娘子不舒服，所以没进去找二位，二位要走了。”

杜英豪面色铁青地道：“不错，要走了。”

“老太太说了，她对二位十分感谢，今天晚上，她会亲自到二位的地方去道谢，同时也把一切的事作个交代，不会使二位为难的，二位有话可问这位小娘子。喂！小娘子二位老爷来了。”

她拍了菊芳一下，菊芳才如梦初醒，刚要开口，杜英豪朝她摇摇头，菊芳会意，三个人都没开口，一直回到了衙门里，进了签押房，王老夫子才叹了口气道：“真想不到，马家一门竟都是绝顶高手。杜老弟，还是你行，几句话把他们给震住了，否则我们今天非弄个灰头土脸不可。”

杜英豪道：“菊芳！你是怎么回事？”

菊芳也叹了口气道：“我也不知道。我正要往后面去，忽然脑袋上被人拍了一下，就什么都知道了。”“马老太太不是有话要你转告的吗？”

“没有啊！我连马老太太的面都没见到。”

王老夫子一叹道：“芳姑娘是被马老太太拍穴制住的，要告诉我们的话，就是那个大丫头说的几句；这是向我们警告，不必再往下探索，她自会给我们一个交代。”

杜英豪道：“那有这么便宜。”

王老夫子道：“老弟！我相信你也看得出，那位老太太的身手之强，我们谁也不是敌手。”

杜英豪道：“我不在乎。谁叫他们犯了法，我非要斗斗她不可。”

“唉！老弟！你究竟年纪还轻，这不是斗气的问题，目前还没有到不可收拾的地步，大家过得去就算了，要是逼急了，对我们也没好处，目前最重

要的是把御笔墨宝追回来，若是逼得他们挺而走险，毁了那玩意儿，你我都无所谓，了不起滚蛋而已，但总督大人可难脱干系，君子爱人以德，就忍一忍吧！

“杜英豪只是口中说得凶，心中也不想把事态闹大，于是道：“看她今天晚上来如何交代，再作处理。”

王老夫子道：“我想她会作个明白交代的，老弟，我要去跟大人报个备，也谈一下案子的内情与发展，看看他的口气，马家牵涉在内是毫无疑问了，只是内里倒底有什么曲折，还不得而知，你准备一下。”

他匆匆地告辞而去，杜英豪跟菊芳也计议了一下，把菊芳打发走了，杜英豪才掏出王老夫子送给他的那本万流归宗笈，一页页翻开看看，有时也比划了一下。这都是一招招的零碎武功，每一招都精妙无比，别说他没有正式地练过功，就是一个真正的高手，也无法一下就领略其中的妙处。

他选了其中的拳式与脚法方面，踢踢打打倒是很有趣味，不知不觉天色已黑。

灯是王老夫子给他送进来的，见他还在用功，笑问道：“老弟，怎么样，领悟多少？”

杜英豪笑道：“这些武功招式互相不连贯，根本就无法领悟的，只有记熟了，在对敌时恰到好处地施出来，若是每一招都要去研究领悟，除非把天下的武功都学会个八、九成，那是不可能的。”

王老夫子肃然道：“不错！不错！老弟，你毕竟高明，这本书在我身边，浸淫三十年，直到最近我才想通了这一点，你却在片刻之间，已融会贯通了。”

杜英豪笑道：“这道理很简单，您只是练，没找人试过手，也没真正地用过它，我却是跟人拼了千百次命了，一经比划，就知道是怎么回事。”

他说的是自己的经验谈，深入而浅出，因为他从小就跟人在码头上打架拼命的，领会特深，不像一般的武林中人，都是光学了功夫，扎稳了根基再去发挥运用，都已经走了型，无法突破原有的拘束了。

万流归宗的招式摘各家的精华，绝非一两家的功夫能窥其堂奥的，杜英豪干脆来个照单全收，不作深究，让它自然融合，这正是万流归宗的精妙所在。

王老夫子却不明白这个道理，他只觉得杜英豪这个年轻人深不可测，实在高明，一则钦佩，二则也深庆所托得人，这本武笈一定可以在他身上发扬光大。

不过此时不宜谈这些，他忙问道：“老弟！你准备的如何？”

“没什么好准备的，那位老太太身手太高，她一定要怎么样，再多的人也镇不了她，也只有随机应变了。”

王老夫子想了一想道：“也对，老弟是江湖上闯过来的，这些地方为我所不及。”

正说看，赖皮狗已经来通报了：“杜老总，外面有位老太太求见，她说是日间约好了的，她还乘了一辆车子，说是车上有两个人要交给我们。”

杜英豪神色一动道：“来的倒买快，你去开侧门，让她把车子赶进来，然后把人都叫走开，谁都不准到签押房来，你自己也离远着点。”

两个人迎出侧院，那是为了办案方便，有时要穿便衣出入，通过大门，容易引人注意，这道侧门，也是杜英豪接事后特别开的，直通签押房，自成一个天地。

车子进来后，马老太太走下来，两名仆妇则各扶了水青青与王月华下来。

杜英豪问道：“她们怎么了？”

“没什么，小儿出手太鲁莽，使她们受了点轻伤。休息几天就会好的。杜大人，对这一点老身十分抱歉。”

杜英豪淡淡地道：“那倒没什么，她们是江湖人，掉了脑袋碗大个疤，怎么来的怎么去，有主可找就行。”

语气中却充满了不满与威胁，把老太太震住了。

第五十五章 牛刀小试

马老太太似乎没想到杜英豪会使出这一手，略顿一顿才道：“杜大人，老身已经表示过歉意了。”

杜英豪淡然地道：“老太太，打了人，又岂是一声道歉可以解决的；不过也没有关系，江湖人讲究的是以牙还牙，那天有人把马公子扶回家去，也向你道歉时，您要有这个大量接受就行了。”

马老太太也愠然地道：“杜大爷，老身之所以道歉，是为了息事宁人；论是非曲直，错不在小儿，他是在庵里抓到她们私闯进来。”

“老太太，她们是本衙的便衣差官，是去办案缉拿犯人的，可不是私闯。”

老太太沉下了脸道：“缉拿犯人刁谁是犯人？”

“令郎马新骥，马公子在太师府叫人诱拐逃妾，劫去御笔墨宝。这个罪名大至可以杀头抄家灭门，所以她们才要秘密前去侦缉，免得令郎跑了。”

“老太太又气又怒、但更多的却是恐惧。怔了半天才在喉中低声地道：“说小儿犯那些罪，有证据没有？”

“若是无证无据，敝人不会随便上门拿人的。”

“什..什么证据？”

“人证、物证，一应俱全，绝不会冤枉他。老太太，今天我尊敬您守节教子，也敬他是位举人，所以才上门去以礼相访。令郎态度之恶劣您已经可以想像，可是我没发作，总以为您老太太是个深明大义的人，会押看令郎前来投案的。那知道您只一个人来了”只带了一声抱歉。怎么？您真以为一个缙绅世家及一名举子的身份，就可以吃定我们了。”

他简直是在使气了，连王老夫子都觉得有点过份了，轻咳一声道：“杜大人，我们先听听老夫人如何交代的，其他细节以后再谈好了。”

马老太太忙道：“是的！老身是代傅太师来销案的，他说东西已经找到了，一切都出于误会，所以请贵上不必再为这件案子操心了。”

王老夫子神情显得很轻松地道：“这真是傅老太师的意思吗？”

“当然是的。老夫子如果不相信，可以去问傅太师。本来他要亲自来销案的，因为年纪大了，精神不济，人有点不舒服，所以才托老身前来代理。”

马老太太向杜英豪不客气地一笑道：“杜大人，你指控小儿的那些罪名，也就不能成立了吧！”

王老夫子道：“只要傅太师自己销案，那自然没有话说了，当然案子也

不必办下去了。”

杜英豪淡淡地道：“老太太，就凭你一句口讯，案子就能撤销了吗？”

“怎么？杜大人可是不信任老身。”

“的确是不能，空口说白话，到时候傅太师又来个矢口否认，我们岂不是生了蜡。”

“岂有此理。杜大人，老身虽无诰封，却也不是无名无姓的人，你居然敢如此对待老身..。”

王老夫子才投来一个阻止的眼光，杜英豪却已道：“老太太，杜某人公门虽是半路出家，却闯过一段日子江湖，岂能上这个当。别说你来说了不作数，就是傅太师自己来说了也作不得数，因为那件案子牵连很大，他为了保护自己，很可能来个翻口否认的，到时候全赖在杜某头上，杜某可就太窝囊了。”

“那要怎么样才能销案呢？”

杜英豪冷冷地道：“请傅太师亲笔写封便函来，说明失物已经找回，种种都是误会，要求销案。这是一种方法，再者，麻烦他老人家自己来一趟，由老夫子根据他的说话作成笔录，再由他画押..。”

“杜大人，你忘了自己的身份，别说是你，就是你们总督大人，也不敢说这个话。”

杜英豪愤然道：“我记得自己的身份，只怕傅太师忘记自己的身份了。他是报案人，撤销案子，就一定要经过这些手续，别说他是个退职的太师，就是现任的太师，也得规规矩矩，按照手续来办事情。”

马老太太显然被杜英豪镇住了，望看杜英豪，同看王老夫子道：“王先生，贵府的总捕头是这样办案子吗？”

王老夫子咳了一声，还没开口，杜英豪却道：“老夫子，我是按照正当手续办事，你可别干涉到我的职权，否则别怪我不给你面子。”

这是公然的表示不受压力或劝告了，王老夫子很知趣，立刻不开口了。马老太太遇上了这么一个总捕头，似乎也没辙了，气愤地出袖笼中掏出了一封信函道：“拿去，凭这个可以销案了吧！”

王老夫子接了过来，拆开一看后，点头道：“这是老太师的亲笔，销案自然没问题了。”

老太太冷笑一声，杜英豪已抢先开了口：“老夫人，你袖中带看这封信，却不拿出来，可见你们是存心不良，打算赖帐的；现在看看混蒙不过了，才把函件拿出来，这是你自己不自重，怪不得杜某对你不敬。”

老太太气得全身发抖，却说不出一句话来。

王老夫子本来觉得杜英豪的态度太过蛮横粗鲁了，可是看看马老夫人的神情，在愤怒中还带着一半的恐惧，倒是颇感惑然，再仔细一想，都吓出了一身冷汗。

刚才实在太危险了，若非杜英豪精明，依看自己，马老太太口头销案也就行了，就是总督大人自己接待，也不可能非要文字凭据的；但是看他们的意思，却真打算届时否认了。

马老太太在杜英豪的眼光逼视下，不想多躲下去，色厉内荏地道：“我的事情交代过了，二位若无其他见教，我就要告辞了。”杜英豪道：“老夫人，对你，我不便如何，但是我只告诉你一件事，武当派的牛鼻子因为把我两个手下点倒在地，结果是赔上了两条人命，当众对我道了歉。”

“杜大人，你这是什么意思？”

“没什么意思，我只是告诉你一声，我手下的人不能让人白白欺负。”

“杜大人，马家不是江湖人。”

“但我是，我手下也是。你想想好了，要是认为惹得起我，尽管可以置之不理，要是惹不起，明天叫马新骥来磕头陪罪。这是我开出来的条件，你看看办吧！”

马老太太愤然道：“王先生，这是公然的威胁，我找总督大人说话去。”

王老夫子这下子也没那么好说话了，冷冷地道：“老夫人，傅太师虽然自动声请销案，但接不接受还是在乎我们，令郎牵涉在里面，我们可是握有确实证据，你能够明理，便当叫令郎来磕个头，一定要仗着势力压人的话，我立刻发动本城兵马，包围府上拿人。”

“凭什么？”

王老夫子冷笑道：“凭令郎做过的那些事，你若不服气，或是不怕把事情闹大，尽管可以告到京里去，言尽于此，你看看办吧！送客！”

赖皮狗在门外应了一声，打开了门，马老夫人像头斗败了的公鸡，垂头丧气地出去了。

王老夫子这才向杜英豪拱拱手道：“老弟！还是你行，否则老朽就太对不起东翁了。人心实在太险恶。你怎么知道他们是想来混一下的。”

杜英豪笑了一下，道理很简单，他自己当年是混的，什么无赖的手法都耍过，将心比心，他想到若是自己易地而处将做些什么，自然也防备到那些可能了。

只是他不能那么说，轻叹道：“事情很明显，一开始我们就研判认定了傅太师府中的劫盗案是故布的疑阵，一切他都清楚的，只是为了塞责而已。”

“他为什么要这么做呢？”

“我想了一下，只有一个可能，就是傅太师自己把送来题跋的御笔墨宝弄污了，无以对京中来人覆旨，才玩出了这一手失盗的把戏。”

“那 - 最多是自承不小心而已，皇上和皇后也不会对他作多大的处分的。”

“不错，可是那样一来，皇上对他的恭敬就要大大的打个折扣，类似的事情不会再找他了。帝眷一衰，亲朋故旧也不会再奉承了，在人情势利的官场中，这是必然的事，老头子热衷势利，怎么受得了呢？”

王老夫子点点头：“嗯！不错，受惯了奉承的人，最难堪是冷落，那等于是他的老命，造成失盗，他又去了一名宠妾，这不但推卸了过失，而且还能蒙上垂怜，如旨劝慰，这条苦肉计不愧高明，只不过苦了地方官而已，总督大人却要跟着倒霉了。”

“为了保全自己，却管不到这么多了，计划是不错，只是他没想到我们很快地查到了线索，逼到了马家去，使得马老太太着了慌，找上门去，硬要他销案，因为追下去，她儿子真能砍头抄家的。傅老头子虽然被逼得写了这封信，但还是要求她尽量别拿出来，挡过了几天，我们的注意力松懈后，他们把郑玉如悄悄地送走了，傅老儿再来个矢口否认，坚持失盗，总督大人这个办案不力的过失就坐定了。”王老夫子擦擦汗道：“是极！是极！老弟，我不得不再谢你一次，我为玉麟兄居幕多年，没出过一点差错，这次，差点就完了。”

“老哥哥，你跟总督大人垮了，我也等于栽了个大跟头，我杜英豪也丢

不起这个人；再者，我最痛恨别人仗势来压我，所以非斗斗他们不可。”

王老夫子一叹道：“这位老太太无疑是个厉害的角色，除了老弟，谁也吃不住她。”

杜英豪笑笑道：“那倒没什么，光脚不怕穿鞋的，我是个江湖人，不怕斗狠，现在案子是不必办了，但是要逼得他们低头，恐怕还没那么容易。”

王老夫子道：“老弟！其实你何必一定要他们低头呢？就此了结也就算了。”

“不！老哥哥，若是就此算了，他们以为我是向势力低了头，以后的麻烦多了。我出任这个总捕头不是贪图什么，只是为了向江湖朋友表示，我是在为除暴安良尽力，不避任何权势、若是一个世家子，一名举人都能压倒了我，那太给江湖朋友气了；再说，他们还自恃会几手武功任意欺人，我更不能原谅他们，惯了这次还有下次，我绝不吃这一套。”

王老夫子无以为言了，这牵涉到杜英豪约为人处世的准则，他只有加以支持而不能干扰的，否则很可能会逼得杜英豪卷铺盖走路的。

李玉麟刻下万万少不了这个人，因此老夫子一正神色道：“老弟！对！老哥哥究竟没闯过江湖，案牍劳累，把意气都消磨掉了，你要怎么做，就放手去做，我代表玉麟放句话，一定全力支持你。”

他知道杜英豪行事很有分寸，所以才痛快地放了句话，相信杜英豪也不会做出什么令大家为难的事来的。

杜英豪十分满意，笑笑道：“总督大人一定还在急着等消息，老哥哥去告诉大人事情的发展与经过，我还要去做一件事。”

“老弟！你还要上那儿去？”

“找郑玉如去，虽然傅太师有了亲函销案，但我把人送回去给他，也可以扣住他的小辫子，免得他以后跟总督大人添麻烦。”

这倒是颇为重要的事，傅太师看样子不是个很有气量的人，这件事也办得令他很不痛快，李玉麟以前所建立的那点交情无疑是一笔勾销了，若是没有捉住他的一点把柄，这个老家伙很可能会挟怨报复的。

先找到了郑玉如。无疑是最有力的把柄，那还可以扣住马家母子找麻烦，杜英豪今天虽是打了一场胜仗，只是心理攻势的成功，手头并没有足够的证据，杜英豪也是仗看耍了一半的江湖人的流气，才克住了那位老太太。

“老弟上你知道郑玉如在那儿吗？”

“目前不知道，但是我预计总在白衣庵附近不远，我叫菊芳安排人手去探查了，可能会有线索的。”

“那老弟就去忙吧！我这就回话去了，若是有了消息，别忘了告诉我，我也瞧瞧热闹去。”

杜英豪到后面去看了王月华兴水青青，她们被制住的穴道已慢慢地活动开了，恢复行动了。

对于栽在马新骥手中，她们既惭愧又生气。她们承认马新骥的身手不错，但是却不认输，若非心里没把马新骥看成个人物，轻敌疏忽，她们应该可以自保的。

这个分析使杜英豪很高兴，也不反对她们两个人再跟着走了。

骑了三头快马，又来到了城外。城门虽然开了，可是杜英豪此刻身份非同小可，守城官恭恭敬敬地为他们开了城，恭送他们扬长而去。

找到了菊芳安排的密探，问清楚了情况，杜英豪更高兴了。他的判断

完全正确，郑玉如果然躲在一个农家，那是马家的佃农：兼管看马家的祖坟墓园，屋子很僻静，但是屋舍颇大，也蛮有规模，三重两进的院落，外面还有看竹篱，马家的人来祭祀时，就在这儿歇脚。

虽没看见郑玉如，但庵中的两个仆妇却搬过来了，而且马新骥也来了两、三次，种种迹象都足以说明郑玉如匿居此地的可能。

屋子半里处右一所小土地庙，菊芳和她父亲晏海靖都在这儿。这位有铁捕之称的老人虽然已经退休，把位子让给了杜英豪。但是遇上这种重大的案子，他仍然不甘寂寞，还想出来动动的。

先听杜英豪说了经过，晏海靖佩服地道：“贤侄，没话说，这件案子若是落在我手中恐怕是一场牢狱之灾，非被陷进去不可，你却轻而易举地破了。”

“老伯是君子，我是小人，遇事先以小人之心去忖度，对方若也是小人，我就蒙上了。”

他是客气，但是事实。办案的捕快是不能太君子的，犯罪的都是小人，也许他的官位很大，但仍是小人。

问明了这栋农舍的情形，杜英豪的决定是直接搜。晏海靖本来还想告诉他不能这么做，但是再一想，杜英豪的做法却是最有效。

把所有的暗桩都挑明了，十几个人，分成四处由四方突然地包围而入。屋中窜出两个人，仆妇打扮，正是白衣庵中那一对仆妇。她们的动作迅速，拳脚犀利，水青青与菊芳都拿着兵器，仍然被她们逼得连连后退。

杜英豪出手了，他拿了一柄捕盗用的铁尺，左一下，右一下，只用了两招，但在空隙中切入，两个女的只各吭了一声，栽倒下来。

菊芳却傻直了眼。杜英豪这一手绝不是混蒙了，也不是碰巧唬人，那是真功夫，绝顶高明的真功夫。难道他以前是故意藏私吗？难道他是真人不露相吗？她一定要追出个究竟来。

但此刻她却没机会，因为杜英豪已经进去找郑玉如去了。

第五十六章 漫天索价

郑玉如的姿容秀丽，年纪也不大，站在那儿显得很惊惶，但怎么看都是个好女子；因此，杜英豪倒是不能对她动粗了。他手中提着的铁尺也垂了下来，换了一付笑脸问道：“是郑姑娘？”

郑玉如的脸上红了一红，但已经消去了惊惶，平静地道：“杜大人，你果然找来了。我早就对新骥表哥说过，总督衙门新任的总捕头杜大人是江湖奇侠，欺瞒不过的，但我姑母却不服气，把事情越弄越糟。”

杜英豪先是一怔，继而哈哈大笑道：“原来这件事是令姑母在背后撑腰，那就难怪马新骥有恃无恐了。”

郑玉如一惊道：“骥表哥做了些什么了？”

“没什么，不过是仗看他那举人的身份以及世家子的声势，没把官人看在眼里；令姑母更是仗看她会几手武功，非要折服我姓杜的。殊不知这次却把事情闹大了，她自作聪明，以为可以吃定我，但她太藐视我这个江湖人出

身的官差了；她以为扣住了傅老儿，可以利用官方的势力压的我低头，但是我姓杜的偏不低头，非要跟她见个真章不可。”

郑玉如忧形于色道：“杜大人，我姑妈虽是脾气倔一点，却不是个坏人，更没有存心想害人。”

杜英豪笑道：“她没有想害人，那么闹出的一手假盗劫，可是她的主意。”

郑玉如低下了头：“那只是为了成全我跟驥表哥，她老人家只是一片慈幼之心。”

菊芳随后进来道：“她有慈幼之心，却不管人家总督大人的前程、身家性命。衙门班房中的大大小小，几十名差官班头，很可能因她的这一片慈幼之心，充军万里，发配到边疆，去做苦工。”

“啊！有这么严重吗？”

杜英豪冷笑道：“郑姑娘，你这不是明知故问吗？设若案子不破，御笔被盗，太师的家人被劫，这该有多严重。总督大人守土不力，捕房防范不周，缉盗不力，充军还是从宽的，说不定还可能落个终身监禁呢！”

他故意说的很严重，郑玉如果然吓坏了，双膝一屈，跪了下来道：“对不起，杜大人，我不知道事情会如此严重的，否则绝不会同意这么做的。”

杜英豪一笑道：“我们找到了马家，逼的傅太师自动撤销了报案，自然没那么严重了，但麻烦却转到你们三家去了。这件案子如果办开来，你们郑家、马家、傅家都是欺君之大罪，抄家灭门。”

郑玉如花容失色，叩头如捣蒜，一连串的求饶，但杜英豪够狠的，他就是不理睬；等装作够了，他才一叹道：“我原本有成全之心，怎奈那位老太太不卖帐，硬要干到底，叫我有什么办法。”

郑玉如又苦苦哀求。

杜英豪道：“好吧！看在你的份上，我再给你们一个机会，但也要看你合作到什么程度，你必须从头到尾，把一切都从实说出来。”

郑玉如说了，事情跟杜英豪想的差不多。傅太师在题御昼时，突然打了个喷嚏，把御笔上濡满了鼻涕口水和黏痰，他一急之下，又忙用袖子去擦，这下子可好，黑墨彩色都濡开了，弄的不可收拾，更苦的这幅昼未及临摹，原样已毁，郑玉如虽善于伪造摹仿，却也不敢造次，因为只要与原画略有不同，就会被看出来的，而这是皇帝亲笔，他自然记得清楚，骗不过去的。

傅太师没有办法，同马老太太求救。老太太就出了这个失盗的主意，与马新驥合作，演出了一场真失盗，假掳人的把戏，而且还制造了太师府的下人目击失盗，来减轻傅太师的大不敬罪。

杜英豪冷笑道：“那么要安排失盗就好，干吗又要你跟看失踪呢！”

“这是我姑母的交流条件，要我能下嫁表哥，因为驥表哥非我不娶，而我又是傅家的人了；傅老儿怕丢不起这个人，有安排我被盗劫失踪。”

“以后呢！你也永远不再公开出现。”

“不！我在姑母的尼庵中躲一阵子，等风头过去了，再由表哥带我到南海去，以我堂妹的身份把我迎娶回来就行了；我有个叔叔住在南海，也有个堂妹玉珍，长的跟我很相似。”

“那你堂妹呢！她又将如何呢！”

“我那堂妹已经剃发为尼，隐身空门，不复尘世，倒是不会拆穿的。”

“你既然跟你表哥相爱，为什么又要嫁给傅太师呢！”

“因为文书临字画，有一位大臣家中有一幅先帝所赐的对联，也是不慎遗失，今上因为渴思先帝手泽，下旨要那位大臣将对联送到东中去借瞻仰一些时日，那大臣慌了，找到了家父临摹了一幅。”

“能哄得过去吗？除了字之外，还有印鉴呢！”

“家父亦治金石，刻了先帝的印章，亦有九分神似，京中只有傅老儿对先帝手泽最为熟悉。他看出是伪造的，问明内情后，在我家中又搜出了先帝的印铃。”

“这下子可真的是要命了。”

“是的，所以他列出条件要我下嫁，就答应掩饰不举，为了拯救全族免于灭门，我只好答应了。”

“这个老儿太可恨。”

“他虽然可恨，但我过门之后，除了诗酒盘桓，并没有占我。”

杜英豪一笑道：“他那把年纪，恐怕是心有余而力不足吧！”

郑玉如红了脸。杜英豪这个官可没有一点官仪，什么话都照说，做笔录的菊芳只有瞪了他一眼，把写了几个字的笔录抹去，这一段是不能记上去的。郑玉如道：“老年人只是寂寞，要个谈得来的人渡其余年，所以他的作法虽然可鄙，但究竟也是一片爱我之心，所以找也不能太怪他。”

“但你又利用探访姑母的机会，跟你表哥幽会。”

“这..是傅老儿默许的，他有时怕我寂寞，还鼓励我去呢！”

“这老头儿倒是气量大，他是什么意思？”

“他要哄我欢心，才会甘心情愿的跟他在一起；这些地方，他也是用心良苦，所以他一有了困难，我姑母也不好意思，总要为他排解一下了。”

事情大致已明白了，杜英豪问了最后的一个问题：你姑母怎会武功的？

“那是她嫁到马家之后，拾点家中旧书，发现了一册叫什么肯堂手笈，记的都是练武的功诀。”

杜英豪倒不怎么样，菊芳却惊道：“啊！顾肯堂先生是前年赧尧大将军的座师，也是武当的俗家长老，后又融合百家技击，他的手着功笈，自然了不起，难怪马老太太的手底下很来得。”

“姑妈先对这本书没在意，守寡后，闲看无事，才教看几个下人一起练看好玩，想不到居然练出些名堂来了，只是我表哥对这个倒不热心。”

杜英豪笑笑说：“他不打算在江湖上闯荡，还是不必热心的好，书香世家子弟，会武功并不是好事。”

菊芳道：“尤其是顾肯堂先生的功夫，沾上了全无好处。顾先生是抗清复明的有力人物，虽然事已过多年，好像这股力量还没有被消灭，让人知道了，将是一场大麻烦。复明的遗臣后人，官家的密探，那一方面都沾不得、惹不起，那一方面都能叫人家破人亡。”

郑玉如又吓白了脸，杜英豪却笑道：“你放心，这些话我们不会说出去的，也不会写在口供上，菊芳，把你记的笔供给郑姑娘过目一下，请她昼个押。”

郑玉如踌躇难以下笔。

杜英豪又道：“郑姑娘，我愿意给你方便，你也要替我们着想，照你的案情，平常该抓你关起来的，但我决心撕掳开了你，所以只要你昼了押，就送你到白衣庵去，跟你姑母住在一起。”

郑玉如终于昼了押。杜英豪很大方，连郑玉如跟两个被困起来的仆妇，

都一车子送到了白衣庵。

晏海靖道：“老弟！你把人送走了可又怎么办，万一，他们又把人藏起来，你可落不了案。

杜英豪笑道：“这件案子本来就打不起官司的，傅太师撤回了报案，只要不把责任推到地方，总督大人也不会故意去找麻烦吧。”

“那又何必找到郑玉如呢！”

“为了这份口供，郑玉如亲笔画押的口供，那可以使得傅老儿不敢反覆，也可以使得马老太太不再盛气凌人，更可以使得马新骥安份做人、读书。”

“老弟，这份口供不能证明什么的，逼急了他们，很可能把郑玉如杀了灭口的。”

“傅老儿也许敢这么做，马老太太跟马新骥不敢，也舍不得，他们虽然学了武功，究竟不是江湖人，没有那穷凶极恶。”“他们可敢杀你。”

这句话倒是提醒了杜英豪，连忙道：“对了！今天我要你跟我同在一个房间里。”

虽然他们好过，但当看老父提出来，却使菊芳极为难堪，瞪起了眼睛，杜英豪也发觉了，连忙解释道：“你们两人睡在床上，我睡在床底下，而且你们必须要把兵刃准备好拿人，我这儿有你跟青青的手底下还来得两下子，月华可实在不行。”

菊芳知道自己想左了，有点讪然地道：“谁会来？”

“很难说，也许是老太太身边的丫头、仆妇，也许是马新骥，也许是老太太御驾亲征，但不管是谁来，都不好相吵，必须要你们先替我挡一阵子。”

菊芳找到了机会问道：“英豪，你还会要我们替你挡一下，你自己本事大的很，像刚才你击倒那两个人。”

“菊芳，我瞒得了别人，却瞒不过你，你知道我有多少本事的，以往成功，可说完全是靠运气。”“今天可不是运气，那实在是真功夫。”

“功夫是真的，我花了一个下午的苦练，就是那两下子，所以找必须要人先挡一下子。

菊芳，这话以后再告诉你，目前我不能说，现在先回去办事要紧，今天晚上的岗哨守卫撤除，不能将事态闹大。”

他又表现得异常神秘。菊芳叹了口气，知道不必再问了，杜英豪不肯说时，打死他也不会松口的。

对这个男人，她是服气了。当初把他接到身边，她是以一个可怜的流妓身份，杜英豪只是个流浪汉，为了博取他的同情，她不得不装出一付可怜相。

后来她揭装了身份，已是代理的总捕头身份，指挥看百来名干捕，杜英豪论资格，做她的手下都不配，但杜英豪却股有那种自惭形秽的感觉。他一直表现得是个高高在上的强者，而且一再地莫明奇妙的成功了。

现在更好了，他接替了总捕头的职位，连已经退休的父亲有时也要听他的指挥了，菊芳却无法反抗他。

这个汉子似乎吃定了他们父女，但说也奇怪，一直个性强硬的菊芳居然乖乖的听命，连居于前辈地位的晏海靖也毫无怨言听侯他的调度。

这家伙天生就有一种领袖的气质与本事，使得每个人都听他的，甚至于连总督大人、王老夫子都不例外，但他又很有分寸。没有架子，跟谁都是称兄道弟的。

而且杜英豪还有一项本事，就是料事如神，他算准晚上会有人来，快天亮的时候，人果然来了。

人是从墙上翻进来的，动作俐落，做贼的经验却不够，跳过两丈来高的围墙能落地无声，拨弄开窗子却发出了不小的声响；因此来到床前时，菊芳和水青青都已醒过来准备着了，刷的一响，水青青幌看千里火，照到了来人是蒙了黑纱的高个子。水青青一刀劈出，却被来人挺剑架住了，力气很大，刀被汤开了。这人的功夫不错，却没想到床下还伏着杜英豪呢！他手中只拿着根粗绳子，横里挥出去，一下子绕住了来人的脚踝，用手一拉，就把来人绊倒了，跟着上前一拳，敲在来人的下巴上，把对方敲昏过去。

迅速利落地困了个结实、扯开面纱一看，却是马新骥。窗外有人问道：“新儿，怎么样，得手了吗？”

那是马老太太的声音，敢情她老人家在望风呢！屋子里发出这么大的声响，出了这么多的事，她还不知道状况，可见这望风的也没尽到责。

杜英豪笑了一笑，接过千里火出去，低声道：“把举人公也请出来吧！”他很快地把几枝预先准备的火炬点上了。马老太太一身劲装，站在屋上发怔。

杜英豪微笑道：“老太太下来吧！上面风大。”

看见儿子也被执住了，老太太转身要逃，杜英豪笑道：“老太太，我把人手都调开了，专为等看您来，这很够意思了；但您要是不赏光，我只有把举人公送到大牢里，公事公办了，举人做贼，这可是大新闻。”

马老太太怔了一怔后，终于跳了下来。她手中也执看剑，却显得很颓丧，哑着嗓子道：“杜大人，算你行，老身认栽了，你把我锁上，一切事情都是我的主意，与小儿无关，把他放了。”

“老太太，举人公手执兵器，夜入总督衙门公堂重地，这是什么罪名，你倒说的轻松。”

马新骥劫急道：“娘！您同去好了，孩儿不怕他，这儿既不是公堂，孩儿手上也没兵器，要您不落在他们手中，孩儿可以说是他们把孩儿骗进来的。”

这位举人公的赖皮本事都不少，居然立刻就找到了推托的藉口，以他举人的身份，又是地方望族，说他夜入公堂杀人，的确是无人相信的。

母子俩都不作声了。杜英豪笑笑道：“老太太，口供在这儿，我等等看你们来谈条件。”

“谈条件，你竟敢勒索..好，你开价吧！不过马家虽是世族，却只是小家而已，你别狮子大开口。”

“老太太，马家有多少底子，大家都清楚，您别忙看哭穷，不过您放心，我不要钱。”

“那你要什么？”

“你家中的那本秘藏的顾肯堂功笈。”

“什么！你在做梦。”

菊芳先听杜英豪有勒索之意，已经皱起眉头，后来又听说他只要那本功笈，倒是释然了。不过她也以为杜英豪在做梦，这种练武的秘本，练家都珍逾性命，怎么肯拿出来送人呢！

第五十七章 玉人何处

杜英豪似乎相当有把握，开出了条件后，双手一抱，等看对方的答覆。马老太太的反应是可以想像的。她眼睛一瞪，满头白发连摇；但是杜英豪却没让她说出来反对的话，抢先堵住了她的嘴道：“老太太，别以为我稀罕你这本功笈，凭良心说，杜某真没看在眼里，以杜某此刻，一身所学，绝不会比那本秘笈上差。”

“马老太太的口气也软了道：“不错，杜大人，那只是肯堂先生对武学的一点研究心得，并不是什么天下无敌的奇功，你拿去了也不可能得到什么好处。”

杜英豪一笑道：“杜某不想从上面得到好处，那只是为了你们好。”

“为了我们好？”

“是的，老夫人，我们不必硬抬，你心里明白我的话是否正确；马家以书香传家，在本城也是个望族，却不是武林世家，你们不会武功，也没人敢欺侮你们，可是你们会了武功，反而会引来许多麻烦。”

马老太太欲言又止。

杜英豪一笑道：“别的不说了，单以目前这件案子，我往官里一送，公开办起来..。”

“傅大师已经撤销报案了，你们还有什么案子可办。”

“总督大人如果决心要办，傅老太师的撤销与否并没有多大影响，尤其是我们手中还掌握看郑玉如的供词，那能把你们全都拖进来。”

“总督大人如果想平平稳稳的做官，最好老实点。”

“不错！傅太师的势力很大，总督大人原是对他颇为尊敬的，那知傅太师竟要他的前程与顶子，因此总督大人也豁上了，干脆把事情闹开了，让大家都知道那位老太师约为入，说不定还能得到大家的谅解。”

马老太太语为之结。杜英豪一笑道：“不过总督大人要看到那份口供后才有十成的把握那样干，而这份口供我还没有呈上去，那就是说，今天这件案子，要大要小，都在我的手上，换句话说，也全在老太太您的手上。”

马老太太自然懂得他的话是什么意思，自己若是不交出秘笈，这场官司就得打下去。

以她的脾气，真想拼个玉石俱焚的，可是看到了被绑上的儿子，她又不敢发作了。

杜英豪道：“以府上这种家世，若是不会武功，令郎这举人公的身份断不会寅夜作贼，叫人当场抓住，五花大绑的成为犯人吧：我只要敲起了锣，叫了一声张，四面的乡邻百姓以及做公的全来了，看见了老太太与举人公的这份情形，老太太，您就是马家的罪人了。”

马老太太神色一疲。杜英豪这句话太厉害了，击中了她的内心弱点。

杜英豪又叹了口气道：“老夫人，您最好想想清楚，这一切是因何而来；若是你没学那本秘笈上的功夫，会发生这种事吗？我拿走那本秘笈，对你们是好是坏，你难道还不明白。”

马老太太终于被击溃了，叹了口气道：“杜大人，你为什么那木功笈呢？”

“老身今后将它禁锢起来不看..。”

“不行！你们的能力不足以镇压住它！”

“难道交给了你杜大人就压得了？”

“不错！因为杜某所学所能高于它，像这种武功秘笈，必须居之以德；否则，必将反受其害。”

杜英豪吹起年来是不打草稿的，但是他的气概不可一世，一派名家宗师的气势，反倒把马老太太给镇住了。对一个骄傲的人，最好的办法就是比他更骄傲，杜英豪深得其中三昧；因此，马老太太反倒没话可说了。

思索良久，她一顿脚道：“好！就算你狠吧！”

这是认输的表示。马新骥叫道：“娘！不必理他，随他把孩儿怎么样好了。”

“马老太太却叹了口气道：“不！孩子，人家说的没错，这本劲笈为我们带来的只有祸害，没见一点好处，娘差一点成了马家的罪人，还是给他算了。”

回头对杜英豪道：“老身这就同去拿来。”

杜英豪笑笑说：“不必麻烦老太太，您只要说出什么地方，杜某派人去拿就行了。”

马老太太神色一变道：“杜大人，你这是什么意思？”

“没有什么意思，杜某恐怕老夫人太劳累了。”

“哼！你分明是不信任老身。”

“老夫人要这么说也未尝不可，杜某是不信任，老夫人若是想想舍不得，撕下了几页，或是赶急抄下个副本，岂不又留下了祸根。”

马老太太神色又是一变。

杜英豪不放松地道：“老夫人，你既然要交出来，就不必考虑如何交出的方式，你要明白，现在是我掌握了优势。”

马老太太终于叹了口气，说了一个地方，而且还掏出了一把钥匙，交给了一名随身的仆妇。杜英豪一笑道：“青青，你跟去看去一趟，先找到了郑姑娘，由她作陪，取到了秘笈后再立刻回来。”

水青青跟着那仆妇一起走了。杜英豪很客气的把马新骥的绑也解了，请他们到客堂里去坐一下。那母子俩本来都不肯的，可是杜英豪说道：“等秘笈一到，杜某就把郑姑娘亲笔画押的供状当看二位的面烧毁，以表示杜某的诚意，现在先请去过目一下。”

这是最重要的一份文件，尤其是还涉有郑玉如的父亲伪造御笔私刻御宝的罪，真要深究起来，那可是杀头抄家的大罪，马老太太母子自是十分关心，因此被杜英豪劝了进去。

杜英豪倒是很够意思，把那份供状拿了出来，交给马新骥过目。马新骥一面看一面流汗，马老太太也在一旁看了，然后叹道：“玉如这孩子也是的，像这种重要的事；怎么能随便乱说话..。”

杜英豪冷冷地道：“正因为郑姑娘居心无伪，杜某才不忍使她受牵连，故而压下这件案子，而且还把供状销毁；若是她耍滑头，或者是也逞势凌人，杜某自有叫她说实话的法子，那结果就不会如此和平了。”

一番话使马家母子都讪然不是滋味。

杜英豪又庄容道：“举人公。你若是没练那些武功，一心在文章上求进，相信必然会更有成就的，武功并非不可学，只是必须要同时兼作养气的功夫，杜某不客气的说一声，举人公就是这方面有所欠缺，才会傲气逼人，。”

他不客气地摆下脸来教训人了，反倒是马老太太道：“是老身疏于管教之过。”

杜英豪道：“老夫人这性子，若是在江湖上倒也无所谓，但是在书香宦世家，就不够谦厚了，但也是受了那些功夫的影响。”

“这个老身却不以为然，肯堂先生的武功都是光明博大的绝学，绝无邪恶的成分。”

“老太太，武功并没有正邪之分，完全以习者的心胸而定，我也不是说老夫人的心胸一定为邪，但是您早年守节，心中有一股哀怨之气无以宣，而且闭门离世，思想日渐偏窄，您要是念了经，种种花，做做女红来打发日子，心中纵有不平之气。却无侵人之能，倒也罢了，但您却去练武功，却很难入正途。”

“什么才是正途呢？”

“这倒很难说，但是常在外面走走，使心胸见闻广润一点，自然就会对是非看的明白一点。不用巧，不逞心机，不存胜人之心..。”

他说的很客气，但也隐隐地指出了马老夫人的毛病，使得那倔强的老妇人暗暗心服。

连陪在一旁的菊芳也大觉奇怪，想不到杜英豪会说出如此有学问的话。

其实杜英豪的话并没有什么了不起的大学问，只是把一般早年守寡的老妇人的通病指出来而已。

孤僻、好胜、不肯让人，小气、暴躁、护短，这是老寡妇的共同毛病，马老太太并不例外，只是杜英豪把这些缺失归之于练武的影响，居然变成他独特的见解了，因此马老太太十分感动地道：“是！是！老身很惭愧，幸亏遇见了杜大人，指明结，否则老身一直错下去，就不知要闯出什么大祸来了。”

杜英豪谦逊了几句，王月华送上了消夜的莲子汤：枯坐无聊，这点心倒是来得很及时，大家都吃了。

去拿秘笈的水青青没回来，马老太太母子俩都趴在桌子上睡看了，菊芳笑道：“他们究竟是没经过大风大浪，才一夜折腾，居然会累得睡看了。”

“但杜英豪却笑笑道：“月华，你去把晏老伯请来。”

菊芳道：“干什么？现在已经无须他老人家了，让他回去休息吧！”

王月华出去了，杜英豪才道：“非得要老爷子来动手不可，你我的手都不够稳，拿捏不准劲道。”

“你要做什么？”“破了这母子二人的气门，废掉他们的武功。”

菊芳不禁大惊道：“这怎么可以呢？”

“我一开始就宣布过了，自然非做到不可，而且这是为他们好，没有了那身武功，他们会安份得多。”

“这个..，至少你也得问问他们是否同意？”

“不必问，他们自然不会答应的，所以我才要叫他们昏睡过去，免得他们反抗。”

“什么，原来他们是被药物迷昏过去的。”

“不错，王月华的迷药很有劲，而且他们也没什么江湖阅历，所以轻轻松松就受制了。”

“英豪，我实在不明白你，你为什么要如此。”

“老实说，我怕他们以后又报复我一下；老女人最易反覆，还是把他们的武功废去的好。”

“你会怕他们报复？你不是比他们高明得多。”

“那是吹牛的，别人不知道，你该清楚，我的本事是在嘴上，玩儿真的

却不行。”

“可是你在白天施展的两手，却的确是真才实学。”

杜英豪一笑，才把从王老夫子那儿得到的万流归宗功笈说了，然后笑道：“那两手是东海门中的量天尺精招，我看了跟捕房的铁尺差不多，临时练了一下，幸亏还真能管用，否则我就惨了。”

菊芳像是在听神话，但是她知道这是真的，因为她对杜英豪的资料太清楚了；那个陶大娘已经到晏家做了晏海靖的续弦，这位大娘是看看杜英豪光屁股在码头上打架，一直到他长大为止。

杜英豪有点小聪明，有一身蛮力气，却绝对没有什么奇遇，他的奇遇是开始于他的英雄岁月之后。

但是菊芳却也为杜英豪的幸运而难以置信，这个人的运气实在好得出奇，似乎上天对他特别偏爱，把一切的好处都给了他。

杜英豪终于把傅太师府的窃盗案子，以十分漂亮的方法破了；虽然案情没公开，但总督大人李玉麟对他十万分的感激，师爷王老夫子对他是赞不绝口。

当然，也有人对他极端不满的，马老太太回家后，足足骂了他半个月，说他卑鄙、下流、狠毒..。

但马新骥却反而感激他了，因为杜英豪不但把郑玉如的口供还给了他，使他能跟这位表妹真正地在一起了，而且还把傅太师气得生病中风，瘫在床上。这一病也有好处，至少把他污损的罪名给淹了过去。

杜英豪此刻是踌躇满志了，但他却有了苦恼之处，那在别人，或许会以为是无边福，只有杜大英雄劫在心里叫苦，深感消受不起。

武当黄鹤楼会后，他曾经跟黑凤凰柳小英订了后约要去探望她，但他却一直没去。

接下总捕头这份差事，他走不开，名正言顺约有了无法赴约的理由。

他倒不是对柳小英完全无情，但他有自知之明，实在无法高攀。

柳小英几次看人带信来向他问候。意思在催他赴约，他都以公务为辞推托了，希望时间一久，柳小英能够淡忘了这回子事儿。

那知，在他把柳小英的影子从脑海中将要抹去的时刻，柳小英却找上江宁来了。

同行的还有那位闺中密友杜若华。这位新寡文君对杜英豪虽不敢明白的表示爱慕之情，但隐隐约约的向他看上一眼，也使杜英豪心头猛跳。

水青青与王月华无所谓，她们对杜英豪的敬多于爱，感重于情，尤其是杜英豪把肯堂先生的秘笈交给她们，要她们自行研习时，她们心中的感激是无以言喻的。

这在武林中人心目中，是无价的瑰宝；但在杜英豪却不当回事，轻而易举地给了她们。

杜英豪自己也约略地看了一下，发现自己没功夫去从头练起，因为他没有扎过基本，所以只把一些较为特出的誊上了“万流归宗”秘本后，大方的给了她们二人。

菊芳替他保管万流归宗，也负责抄录以及选择其中适用的部份，陪看他一起练，帮助他充实自己，而且干得很高兴，因为她参与了杜英豪的最高机密。

但是这高兴却被柳小英与杜若华的来临而破坏了。杜英豪要去陪她们，

因此就冷落了菊芳。

菊芳现在已经变得聪明了，她不再吃醋、生气，因为这不但会使男人讨厌，也会使自己置于更不利的地方，柔情、大度宽容以及温驯才是她展示女性魅力的有效方法。但她聪明，柳小英也不笨，有一个杜若华做参谋，她们也认定了菊芳是最可能的情敌，所以她们对菊芳也不表示敌视，当面亲热，背后夸赞。

这中间虽乐了杜英豪，但也很苦，最苦的是谈话，他要表示自己学问，而且还要不时发表一些在武功上的精辟见解，要不是最近穷研万流归宗，他可要穷于应付了，但每天回去后苦学新招，第二天现学现卖，此中之味，也够他受的。

这一天，难得的，柳小英与杜若华没来找他。杜英豪吁了口气，上茶馆跟一些旧日的伙伴，如今的手下们聚聚，谈谈从前的趣事。正在十分有意思时，杜若华急匆匆的找了来，递给他一张柬帖的字条：“若问玉人消息，就教江上烟霞。”

柳小英失踪了，半夜里叫人不知不觉地劫走了。留字的意思很明显，这是向杜老大的挑战。

第五十八章 江上烟霞

杜英豪倒是很冷静，看了字缄之后，才问杜若华道：“小英是怎么失踪的？”

“我也不知道，平常都是她起得早来叫我，今天她没来，我还想今天可赶上她了，那知到她的房中一看，她已经不见了，桌上就留下这封柬帖。”

“她的屋子里情形如何？是不是很凌乱？”

“是的！很凌乱，好像是从被窝里被人挟走的一般。贼人是用被单把她包走的，因为她的衣服都留下来，靴子、双剑，一样都没带走。”

杜英豪眉头皱了起来。柳小英的武功不恶，而杜若华就住在隔壁；居然不声不响，毫无知觉地把人劫走了，这个人的身手倒是来简单。

略一沉思，他才道：“我要到她屋里去看看，这个家伙盗走了人，留下了一封帖子，分明是向我挑战，我倒要斗斗这家伙。”

他知道杜若华虽然会武功，却没有多少江湖阅历，对于侦察的一些线索，一定不会太留心；他现在最要了解的、是对方如何下手的？

因为柳小英是个武女，要把她乖乖的带走，只有一个办法，就是必先制住她。制住一个人的办法很多，像点住对方的穴道；但点穴必须迎身相接，以柳小英的本领与警觉性，绝不可能一声不发就被人点了穴去。

再则是使用闷香或迷药，使对方迷失神智等等，这就可以从手法或药物上找到对方的来路了。杜英豪干这个总捕头有他的特长，这是为他人所不及的。

他的江湖关系极佳，上至各大门派，下至三教九流以及下五门的小毛贼，他都能搭上线而深入；因为他手下的一批助手都是那个行当里出身的，像水青青、王月华以及赖皮狗等，都还是那个圈子里的顶尖人物，就是杜英

豪自己，三只手的扒窃功夫，开锁门的技术，也允称第一流，所以他查案的班底很齐全。

带着一行人来到了八方客栈，掌柜的早已在恭候看了，战战兢兢地迎了土来。“杜大人，您来了，那位柳姑娘的事，小店实在是不知情。”

杜英豪笑笑道：“掌柜的，别急，没人会怪你，更没人会讹上你，要你赔人，只是，我若查出你跟这件事沾上关系，那可吃不了兜看走。”

掌柜的脸都吓白了，忙道：“杜大人，小的开这家客栈是几十年的老字号了，怎么敢做这种事？”

“柳小姐的屋子没有动吧！”

“没有。小的听这位女客说了之后，立即叫人守住了院子，什么都没有动。”

“好，你也跟看来；还有，把侍候的店小二也叫来，我有话要问他。”

柳小英跟杜若华是杜英豪亲自送来住宿的，总捕大人的贵宾，店家怎敢怠慢，而且又是两位堂客，店中特地把一间偏院拨出来，六大间客房，就住了两个人，这等于是把她们当祖宗侍奉了。门上还有人日夜轮值，听候传唤。

杜英豪到了柳小英的屋里。那儿倒没有太凌乱，因为柳小英是个有教养的女孩子，临睡前总是把脱下的衣服摺好放在枕边，靴子也整齐地放在床前的踏板上，双剑放在桌上。

杜英豪看看窗丝，没有被戳破的地方，窗子也没有被破坏，屋中并没有打斗的现象，一边的茶几还放着一壶茶，茶杯中有看一点残茶。

他闻了一下，空气中没有什么异香气味，这证明对方不是使用闷香。

他又打开了衣柜里面有一个衣包，包里是一些替换的内外衣裤。他又抖开床前的衣服，认为是昨天穿看的一身紫色袄裤，另外一套薄绸的内衣裤，则犹带着伊人的香泽。他怀疑地问道：“这..好像是从她身上脱下来的。”

杜若华红看脸道：“是的；我们北边的人，习惯上一定要脱光了衣服睡觉，倒是出了阁的女人，有时为了不好意思，才有穿衣服睡的。”

“这么说，她是在状上被人劫走的？”

“多半是的，床上有一条褥子、一床被单都不见了，她就是这样被人包看劫走的。”

“你早上叫她的时候，门没有栓？”

“没有，只虚掩看，我一堆就开了。”

杜英豪又到门旁去看了一下，然后拿起门闩观察了一阵道：“来人是拨开了门闩，把人从门里带走的。”

“小英妹子睡觉极为机警，若是有人拨动门闩，她不会听不见的，而我就睡在隔壁。”

王月华是用迷药的大行家，她检查了一下茶壶中的残茶后才道：“茶里放了宁神散。”

杜英豪忙问道：“你能确定吗？”

“没错；这是最温和的一种迷药，吃下去后，人会昏睡，三、四个时辰后，药性消除，人自动醒来。”

杜若华道：“那一定是店家捣的鬼。茶是我们昨夜回房后泡好送来的，我也喝了一杯。”

约过了一刻工夫，我就感到好累，连衣服都没脱，就倒在床上睡看了，

直到今天阳光照到身上才醒，我正奇怪从没这么好睡过。”

王月华道：“醒了之后，精神特别好。”

“是的，本来我还有点咳嗽，晚上总要咳醒个两三次，昨夜一觉到天亮，半次都没咳。”

王月华道：“公子！没错了，是宁神散，这种药就是为了治一些久咳难眠的痲病患者才配的，一般药店里都能配，只是一定要有大夫的力单才能买到，因为也有人买了来做其他用的；这种药无色无味，吃下去能叫人昏迷几个时辰，自然也能用做很多坏事。”

杜英豪点点头道：“好，我知道了。”

他好像胸有成竹地到来院子门口，把昨夜轮值的店小二叫了过来，问道：“昨夜两位姑娘是什么时候回来？”“大概是三更时分，不是杜大人送她们回来的吗？”

“以后她们也没有出去过？”

“没有！她们没多久也就歇下了。”

“你怎么知道她们歇下了呢？”

“小的是轮值指定侍候这所院子，一直守候在这门房里等候招呼，每间房子的窗子都能看见，小的看到她们熄了火，想必一定是歇下了。”

“你还给她们沏了一壶茶送去？”

“是的，还是柜上吩咐的，用的是最上的碧螺香香茶；因为这是贵宾房，茶水不能断缺您瞧，在这门房中的炭炉火不断，水吊子里一直烧看壶开水。”

这家客栈常有客歇指，所以招待十分周到，掌柜的也卖足人情，包括这位杜大人，使得杜英豪很领情，因此他的问话一直和颜悦色。

“昨天你沏好了茶，就一直送过去，没有作其他的耽搁吗？”

“没有呀！小的是专司这边的，不作其他的事。”

“小二！你要说老实话，那位柳小姐平白失踪，你这轮值的嫌疑最大，掌柜的要把你扣起来送官，我知道你一向老实，才没那样做，但是你不老实，我就帮不上你的忙了，你再说一句没有，我就要扣人了。”

小二差点没哭了出来。

杜英豪道：“两位姑娘的茶里都被人下了药，若是没有其他原故，只有你的嫌疑最大了，我把你抓进衙门，一顿夹棍，不怕你不说。”

小二跪了下去，连连叩头求饶。

杜英豪一笑道：“求我无用，求求你自己，现在你是否记起点什么了？”

“是！是！小的沏了茶之后，正想送去，斜对面的客人要小的去买一帖宁神散。”

“那种药不是随便可以买到的。”

“是的！本来要大夫开单子才能买的，但是因为小的舅母在药行中做事，所以小的买药略为方便，借这个机会赚些脚力钱，不过小的可一直很慎重，像那位老客人，他连夜咳个不停，小的是一片好心，才替他买了一帖宁神散，他吃了有效，又叫小的去买了一帖。”

“这么说来，你一共给他买了两帖？”

“是五帖，那位老客人说他家还很远，路上还要走几天呢！恐怕别处不会有这么灵的药了，所以第二次要小的替他买了三帖。”

他很老实，说了就全盘都招了。他也不知道杜英豪的能耐，必然可以问出来的！

杜英豪笑笑道：“你得了他多少好处？”

“十..十五两。宁神教是一两银子一帖，小的多报了一两，小的舅舅也落一两，第一次买两帖是六两，他拿了十两银子没要我找，第二次拿了十五两给我，我舅舅还是老规矩收了六两，我落了九两。”

“哦！难怪你会这么起劲，搁下手头的事情；立刻替他跑腿了；你在这儿当小二，一个月才多少了。”

“小的讲好工钱是二两，不过小的专门侍候贵宾房，小费外赏多一点，总有个九两上下。”

“很不错呀！干个几年，在乡下可以买块地，成个小地主了。你买了药，回来就没再离开过？”

“没有，小的干的差使就是日夜不离。”

“你在这儿也没睡觉，一直到天亮。”

小二低头道：“杜大人，小的又不是铁打的金刚，总得要打个盹的；不过小的很醒，客人一招呼，小的立刻就惊醒了，掌柜的也是瞧小的还勤快，才派在这儿。”

杜英豪一笑道：“那位老客可是一早就走了？”

“是的！天还没亮，他说要赶路，就由他的车夫来拉着行李铺盖走了。”

“哦！他还有车夫？”

“住进来的时候没有，这大概是他昨天去雇好的，反正是快天亮的时候，他这儿叫结帐，那个车夫也来了，扛了行李走了。”

“他有多少行李？”

“住进来的时候倒是没多少，只有一口小箱子。他说他在京里一位将军那儿当师爷，现在是告老归里，在这儿倒是买了些土产、绸缎，有好几口大箱子。”

“他住了有多久了？”

“三天。对了，是跟两位姑娘同一天住进来的。他本来也要住进贵宾房的，可是有了两位女客在院中不方便，掌柜的不肯把其余的空房租出去，所以他只有住在斜对面的那个单间里。”

“那也是归你招呼的吗？”

“本是不归小的管的，可是那间离小的近，而且小的又较为空一点，就同时照管看一点。”

“那个车夫你认不认识？”

“不认识，个儿很高、很壮，他的车子也很漂亮，恐怕不是车行里的，多半是那家大宅子自备的。”

“那位客人的姓名有没有登记下来？”

“有！他性高，叫高攀龙六十多岁年纪，花白胡子，瘦瘦高高的身材，看起来很是威严。”

杜英豪一笑道：“菊芳，你到柜上去看看登记簿上的笔迹，我想会跟字绒上差不多，然后你再向掌柜的问问这个高攀龙的情形。”

菊芳答应看去了。杜英豪又叫赖皮狗到高攀龙住过的屋子里，去看看有什么留下的线索。

然后问小二道：“那位高客人有没有朋友来访？”

“这倒没有，他都是出去访友，游览本地名胜。”

“穿一身白布长衫，帽子上缀着一块翡翠，手里拿着一柄摺扇，扇面是

唐伯虎画的仕女图，操扬州口音。”

“是！是！就是他。杜大人认识？”

杜若华也忙道：“怎么？杜大哥认识这个人？”

杜英豪道：“不认识，不过见过几次面。大妹子你难道忘了，我们昨天游石矶时，小英还特地去借了他的扇子来观赏了一下，还跟他谈了几句；在此以前，我似乎对这位老先生还颇有印象，见过一两次，因为大家都是游玩，所以没在意，想不到他竟是个有心人。”

“杜大哥认为他是劫去小英妹子的人？”

“错不了，他是跟着你们而来，却是为了我而来；昨天小英跟他照了面，还谈了几句，他不便再跟着我们了，所以晚上下手，把你们迷倒..”

突地一顿道：“不对，他明已计划迷倒你们，所以第一天买了两帖宁神备用，第二天又用方法把小二调开，把药下在茶里，半夜过去，把小英弄到他房里，放进箱子里，而后叫预定的车子来把人运走。这位老兄的计划很周密，设想也很周全。”

水青青道：“武林中没有叫高攀龙的人，而且也没有人的名号跟什么江上烟霞有关。”

说看赖皮狗来了。他搜查没什么结果，那位老兄很仔细，连一片纸屑都没留下，不过赖皮狗劫在屋角找到了一团毛发，约摸是八九根，褐色泛黄，看来像是胡子，但是杜英豪却看来不像；他闻了一下，皱皱眉道：“这上面还有点马尿骚臭，一定是马尾巴。”

水青青道：“就算是马尾巴，又有什么关系呢？”

杜英豪道：“马尾巴可以用来做假发假须，我那天看小英跟那个老头儿谈话，就感到有点不对劲，因为那老头儿眼睛太亮，太有神，不像他的年龄。”

“眼睛有神与年纪无关。”

“但是眼睛的亮浊与年龄绝对有关。老头子的眼睛有血丝，较为黯黄，不会明亮如电，再找到这团马尾，益发证明他是化了装的了。”

小二道：“杜大人，那位高老爷的须是灰白色的，跟这一簇的颜色完全不同。”

水青青道：“这倒不见得，望似灰白的胡子里，往往会有各种的颜色，红的、黑的、黄的、白的都有。”

杜英豪笑道：“不错，若是真的胡须，随它怎么长都不在乎，但是要装假须，就会比较仔细挑剔了，至少会将颜色不对的挑出来。”

杜英豪之所以杜英豪，就是因为他能比人多想到一点去，这几根马尾，既不是高攀龙胡子的颜色、谁也不会注意的，杜英豪却想出了它深藏在里面的秘密。

一个老头子绝不会剃掉自己的胡子，再戴上假须去乔装另一个老头子，只有一个年轻人才有些可能。

这个高攀龙的年纪一定不大。

他手执唐寅亲笔的摺扇，而且柳小英跟他谈过几句话，知道他很有点学问。

他是专为向杜英豪挑战而来，据走柳小英的目的也在此。此人一定是武林中人，而且还自认武功不俗。

此人操扬州口音，生长必在江南，而且以扬州的可能性最大，因为他的口音很纯，没有什么杂腔，可知此人也很少出外游历。他还有一辆很神气

漂亮的马车，可知他一定很有钱。

还有，要化了装来此出现之道理无他，一定是怕被人认出来，那么这个人必非无名之辈。”

从无头绪的事，经杜英豪一分析，立刻就头头是道了，而且再经捕房的差役到城中四下一打听，那辆马车也有了看落，那是江都刘三公子的座车。

刘三公子大号平云，也是江南四大公子之一。江南四公子虽是以苏州许朗月为首，但是有人以真正论功夫，许朗月恐怕只能排在最末，只因为许家的抱剑山庄是武林世家，而许朗月也爱跟人动手；而其他三个人则是书香子弟或富商之家，深藏不露，所以大家才将许朗月许为四人之冠，当然其他人也不会争这个。

确定是刘平云的最大理由，是他自己起了个名叫江都烟霞客，江上烟霞也就有了解释。

这位扬州盐商，怎么好好地找起杜英豪的麻烦了呢？

第五十九章 月圆花好

一桩安排奇巧的掳人案子，对方花尽巧思，但是杜英豪只到了现场，略加盘问检查，就已经把对象确定，把对方的底子全给掏了出来。

王老夫子跟晏海靖都很关心柳小英的失踪案子，因为这是一桩江湖上的大事，很可能会掀起轩然大波，引出一场流血大火拼。虽然人家是冲着杜英豪而来的，但柳小英的哥哥柳大川是河洛有名的武林人，更是河洛地方上无名无派的武林领袖，交游广润，自不在话下；最糟的是，柳小英是个未出阁的姑娘，虽然是个武女，半夜叫人给掳了去，这后果实在不太乐观，找不回来固然是麻烦，找回来也是麻烦。因此，当杜英豪回来时，他们立刻拉住他询问；但等杜英豪说完了经过时，两个人又怔住了。

看到他们的神色，杜英豪心中已有底子，却故意先冷笑了一声：“这个刘三公子很难惹..？”

王老夫子忙道：“倒不是难惹，是有点麻烦，因为他是世代盐商，家道充裕，再则他家的亲朋、戚友无一不贵，他的两个哥哥，一个当御史，一个则是掌户部钱粮，财势两方面都够惊人的。”

杜英豪最听不得的就是这话，怨声道：“那又怎么样，就可以任意欺人了，我就不信他能咬了我一块肉；光脚不怕穿鞋的，他有财有势压不了我。”

杜英豪盛怒之下，粗话差点又出了口，幸好他记起了这是在官衙中，自己多少也是个官了，这才临时改了词儿，却已相当的不够雅了。

王老夫子连连地摇手道：“老弟，你先别冲动，慢慢商量，你要知道你现在并不是赤脚，而是穿了一双朝靴，一双顶不值钱的朝靴。”

“我这总捕头是有职无名，算不了是个官儿。”

“老弟，总督府衙门这个总捕不小，叙职同五品，比个县太爷还要大呢！虽然你没有叙名，但你代表看总督衙门，你的一举一动，都代表看总督大人..。”

杜英豪也知道，他现在的行动都是由总督负责，江南总督统辖好几省

的军经民政，权力是不小，但是也有一些惹不起的人，必须要谨慎应付。

因此他愤然地道：“那难道就算了不成？”

“这当然不能算了，只要他真劫了人，就不怕他有多大的后台；咱们大人可不是个怕事的，但老弟必须记住我说的这个真字，要抓住真凭实据才能动。”

杜英豪点点头道：“我明白了，夫子放心好了，我会小心行事的，我一定先确定人在他那儿才动他。”

晏海靖才笑道：“杜老弟，你想得太拧了，把这看成了一件掳人的案子，准备去抓凶犯。”

“难道不是吗？他劫走了一个人。”

“他在客栈里劫走一个人是不错的，可是他也留下了字条，告诉你他是谁了，这是普通江湖上争胜负气挑斗的手法，杜老弟不如干脆放开官方的身份，微服登门拜访，一探他的口气。”

“他会承认吗？”

“一般说来，他既是有心找你一决，你找上门，他应该摆下道来；若是他不敢承认，就是他太不上道，那时就不必跟他客气了。”

王老夫子道：“这样子好，不过他若承认的话，必须要找足证据才去动他。

”晏海靖一笑道：“这个证据却是不好找，他家的园林是扬州最大的，烟霞别庄及百顷，藏一个人在里面确是不好找，不过我们不必以官方的手段对付他，把事情通知柳大川，请他邀集关中的武林同道，结夥南下，齐集扬州，日夜不停地骚扰他，看他交不交人。”

倒是老公事，想出来的法子又狠又绝。杜英豪听得心中并不以为然，因为这究竟有点丢人，不过他也承认这是个绝妙的方法，必要时仍可使用；所谓必要时，自然是指尽了一切努力而仍然无效之后…。

杜英豪骑马下扬州。他为了表示自己的非官方身份，特地向总督大人请了一个月的假。

他不在，职务只好由菊芳暂代，因为别的人也接不下来。

不过他的杜家班仍然随行；所谓杜家班，只是指水青青与王月华两个女伴儿，再加上一个赖皮狗。

水青青武功好，能使毒；王月华眼皮子广，会用迷药；赖皮狗则是出身霸王庄，黑道圈子里熟，下五门的手法都会一点，有这三个人，足可抵得上一标兵马了。

最重要的事，杜英豪本人现在可不是以前那样不会武功，全凭运气与歪点子瞎闯了。

他从王老夫子那儿得来的那本万流归宗秘笈，上面所载的都是名家武学的招式精华，只可惜不成套，必须要拣适当的时机用出来。但是这对杜英豪却是十分方便，因为他根本不会别的招式，拣一式记一式，到使用时就是那一式，蓄势以待，伺机而发，效力还大过原式。

除了原先那枝剑外，他又多了一样兵器，是一柄软索枪，用一截枪头、十二截短棒，以钢圈连起来。这是一种奇门兵刃，杜英豪偏偏在小时候玩过，用绳子穿在竹筒中学看练，而且颇有心得，那当然不成章法，但是他自创的一些招式却也有些道理，尤其是在万流归宗功笈中，居然有两式精招，他已练熟了，所以才特地召匠人打了这么一件怪兵器。

水青青替他携看剑，王月华则为他带看软枪，杜英豪鲜衣怒马，旁边还陪看个貌美如花的社若华。前面是赖皮狗引路，进入扬州城时，颇引起一阵骚动。

因为扬州地方太富庶，世家子弟们多，会几手的小伙子更多，而且颇不乏好手。这也不值得奇怪，有钱就请得到名师，总比那些花拳绣腿的纨绔子弟们强一点。

年轻人气盛，因此，从外地来的江湖人都得注意一点，除非是有本地的朋友陪看，否则兵器最好别挂出来，那些当地富家子最喜欢找外地人较量一下子。

但是杜英豪公然地亮出了兵器招摇过市，却没人敢上去问一下，好像大家已经知道他是闻名江湖的第一高手了，谁也不来自讨晦气。

杜英豪知道自己来此必然已经惊动了刘三公子，但他却要搭搭架子，吊吊对方的胃口，先在扬州各地去玩了一下，到梅花岭吊过史可法忠骸，到西湖浏览过湖上秋光，甚至于带了三个女的，夜游廿四桥，带了箫管乐器，过了一阵“二十四楼明月夜，玉人何故教吹箫”的瘾头，这才在一个下午，备帖投访烟霞别庄。

刘三公子想是等急了，帖子才投进去，他已迎了出来。见了杜英豪后，却又故作矜持地道：“稀客！稀客！一代名侠，居然光临草舍，乃使蓬筚生辉。”

杜英豪却淡淡地道：“刘三公子，我是个粗人，不懂得客套，明明是你邀我来的。”

说看把身边的那张字条取出来，摊开在桌上。看了那“欲知玉人消息，就教江上烟霞”十二个字一眼，刘三公子有点脸红，笑道：“杜兄就是凭此而找到兄弟的？”

“当然还不止此；刘三公子虽然以江上烟霞客为号，但是知者无多，靠这点线索实在难以摸索。”

“是啊！这只是小弟偶而游戏时才用的名号，但是小弟书法既劣，画更不堪，只有在极为知己的朋友前才敢献丑一件，到现在为止，也不过才送过三、四个人，想不到杜兄居然找到了。”

杜英豪见他颇有得意之色，知道他对自己的书画都很自负，故意气气他，冷笑一声道：“刘三公子的书画我都没见过，也没听人说过，我找到刘三公子，却是从另外的线索。”

“哦！是另外的线索，在下另外还露有破绽？”杜英豪一笑：“月娘！把我们的礼物送上来。”

刘三公子忙道：“不敢当，杜兄赐莅，已经很给面子了，如何敢当再厚赐。”

“刘兄富甲天下，寻常物件刘兄不会看在眼中的，这样东西却是刘兄急需的。”

王月华送上一个小装瓶，刘三公子好奇地取过、打开来看是白色的粉末，闻了一下却又没气味，奇怪地道：“杜兄，这是什么？”

“宁神散，刘兄上回赶到江宁去，半夜咳不成眠，不是靠着它才安睡的吗？”

而且也靠着它掳得王人归，怎么会不认得此物了。”

刘三公子一怔之下，哈哈大笑道：“佩服，佩服，在下以为那件事做得

天衣无缝，那知竟逃不过杜兄的慧眼，杜兄观察之细微，实在令人敬佩，不过在下在客栈中用的是假名，也变了相貌。”

杜英豪道：“我在屋里找到几根马尾，是你黏假须时剩下的，因此知道老头儿是假装的；再一间你载人的车子是刘三公子私用的，那驾车的车夫也是府上的，很多客栈的人都认识，再根据这张字条的江上烟霞，就不难问出刘三公子来。”

“刘三公子又是沮丧，又是高兴地道：“在下无意瞒人，所以才留下字条，但总以为杜兄不会那么容易找到的，那知才三天功夫，杜兄已找了来。”

“杜英豪一笑道：“我们在第二天就知道是刘兄所为了；事实上只寻到了客栈，略加询问，半个时辰内已经落实是刘兄的作为了。”

“这怎么可能呢？”

“怎么不可能，刘兄，你们没犯过罪，老以为自己的一切设想都很周到，可是在我们眼中却全是破绽。”

刘三公子有点恼羞成怒，叫道：“你骗人，你若早知道是我，为什么等到今天才来。”

杜英豪一笑道：“刘兄，你一定知道我们其实来得很早，前两天都去游览名胜古迹去了。”

“是啊！你们是来办案子找人的，怎么会跑去游山玩水了呢？”

“若非或竹在胸，知道人在刘兄这儿，我们怎会有那等闲情去玩呢！”

“刘三公子连连摇头道：“这真说不通！说不通！”

杜英豪笑道：“说得通的，我们不急，你却急得像热锅上的蚂蚁了，尤其是你当时只为一念之不平，把柳小姐掳来向我示威，可是你没考虑到这件事的后果；柳家在关中是武林大户，你虽然有财有势，也许可以把官面上的刑责撕掳开，可是这些江湖朋友去不好打发，我让你多急个两天。”

刘三公子果然脸上一阵青，一阵白；半晌才叫道：“不错！事情已经做过，要杀要剐，刘其一身认了，只是刘某要斗一斗你，我把柳小姐请来，就是为了要斗斗你。”

杜若华问道：“我柳大妹子在这儿没怎么样吧！”

刘二一公子道：“我久闻柳小姐文武兼备，不仅貌若天人，而且剑法、文才、书画无一不是上乘，内心十分仰慕，虽是邀请的方法不当，但怎么会为难她呢！”

杜英豪问道：“她在那里？”

“她在此地作客，等我们一决之后，你若胜了我，自然可以带她走；你若败了，就乖乖的回江宁去，柳小姐的事，我自然会向她的家中交代。”

杜英豪一听话中似乎有话，笑笑道：“那怎么行？她在江宁作客，杜某身为主人。”

“她只是做客而已，又不是你什么人，你能管得了那么多吗？你要带她走，只有照江湖规矩，赢了我手中的剑；否则，你乖乖的滚回江宁去。”

杜英豪心中似若有所悟，微微一笑道：“原来你是要跟我打一架，那还不简单，我们在那儿开始？”

“到院子里去。”

杜英豪一笑道：“可以，在那儿悉听尊便，你以为打胜了我，就可以出名了，我告诉你，成名的滋味并不好受，你将来后悔都来不及。”

他潇洒地站起来，跟着刘三公子来到园中。刘三公子的气派不小，从

人捧了五、六支剑站在一边，他自己选了一枝，道：“杜兄，你要不要换枝剑，我这些剑都是宝剑，你的剑恐怕招架不住。”

杜英豪道：“不必，器佳人未必佳。”

他向水青青要来了剑，也向王月华要来了软枪，缠在腰间，刘三公子等他站好，呛然出剑道：“杜兄！在下要进招了。”

杜英豪的剑也拔了出来。比起来，他的剑的确逊色很多，但他却满不在乎地一摆道：“请吧！”

刘三公子的步伐沉稳，起手俨然大家风度，可见他的剑术是受过真传的，也的确比许朗月高明。

杜英豪却是一付不在乎的样子，笑看平剑于胸，根本没当回事。刘三公子几次试招，甚至于剑锋离他的面前只有两、二一寸，他都是视如未见的，不加理会。

刘三公子忍无可忍，蓦地一剑横抡，势沉劲猛。杜英豪这次可不能不理了，举剑一封，呛的一声，他的剑被砍成两截。

众人都大失色。杜英豪却淡然一笑道：“你的剑比我高明，兄弟甘拜下风。”

他口中已认了输，但谁都看出了这是剑器之不如，事实上他一招未发，那里能算输呢？

刘三公子道：“不行！你只是剑器不好，我早就告诉你的，你可以用我的剑。”

“我没有万贯家财，用不起好剑，万一又断了，我可赔不起。”

“我不会要你赔的。”

“我却不想领你这份情，而且更懒得作这种无聊的拼命，对不起，我要告辞了。”

“杜英豪，你不要柳小姐了。”

“既然她在这儿很好，我去通知她哥哥一声，你刘三公子也不是无名无姓的人，想必不会赖皮，你自己去向他交代好了。”

“杜英豪，我要击败你。”

“我不是已经认输了吗？”

“不是这样，我要真正的击败你。”

“我也有我的原则，不作无聊之事，你不妨在江南犯下件凶案，我以官方的身份来捉你，那时你就可以真正地跟我动手了。”说完了他回头就走了。

刘三公子忍无可忍，飞身而起，挥剑下击，口中还叫道：“我杀了你这匹夫。”

众人大吃一惊，杜英豪忽地转身，腰中的软枪突然扫出，在空中缠住了刘三公子的手腕，把他拖了下来，吧的一声，摔在地下。

斜里冲出一条人影，抱住了刘三公子，急急地道：“你这混球，杜大哥是何等英雄，那里是你能比的；他一再让你，你偏要自讨没趣，这下子受到教训了。”

“那居然是柳小英，它的口气虽然是在埋怨刘三公子，但是却也见得两人的关系很不寻常杜英豪一笑道：“柳小姐，你还好吧！”

柳小英抬头看看杜英豪，脸色飞红，嗫嗫地道：“杜大哥，我那天..”

“她不知道该如何解释，但杜英豪却笑道：“我都知道的，否则我怎么会轻易罢手输给他呢！”

“你！都知道。”

“我当然知道，你们郎才女貌，门当户对，是很适合的一对。恭喜！恭喜！改天再来喝你们的喜酒。”

他聪明的笑看，柳小英被据时是光看身子的，这是最好的结局了。虽然他有点惆怅，但也是真心的欢喜。柳小英是不适合他的，各方面都不适合。

